

股票简称：金达威

股票代码：002626



金达威集团

KINGDOMWAY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建省厦门市海沧新阳工业区)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
(上会稿)**

保荐人（主承销商）



二〇二四年九月

发行人声明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证券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证券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重大事项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时，应特别关注下列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中有关风险因素的章节。

一、重大风险因素

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一）安全生产和安全事故风险

公司生产过程中使用的部分化学原料为易燃、易爆物品，若在安全管理的某个环节发生疏忽或员工操作不当、设备老化失修，均可能发生失火、爆炸等安全事故，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程度的经济损失。

2024年1月，公司子公司金达威维生素发生一起违规施工焊接引发污水处理池内可燃气体闪爆事故，造成4人死亡、2人受伤。2024年7月金达威维生素收到厦门市应急管理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厦应急罚〔2024〕50号），认定该事故符合《福建省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裁量基准》（2022年版）关于“事故发生单位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较大事故）”违法情形第一阶次裁量基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一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决定对金达威维生素处人民币130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尽管该事故不在公司日常生产过程中发生，属于工程施工中的偶发事故，公司也深刻汲取安全生产事故教训，进一步强化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但仍不能完全排除类似事件再次发生，从而可能导致公司停产、受到行政处罚等监管措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二）毛利率下降和业绩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49.35%、40.50%、37.36%和37.05%，主营业务毛利率整体呈下降趋势。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主要受原材料价格、行业竞争程度、产品销售结构、下游市场需求等多种因素影响，如果未来出现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市场竞争加剧、下游市场需求变化等情况，公司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61,615.95 万元、300,922.91 万元、310,258.09 万元和 152,340.4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78,885.79 万元、25,682.51 万元、27,671.15 万元和 13,008.37 万元。近年来公司主要产品维生素 A 价格走低、辅酶 Q10 价格高位回落、主要原材料成本上升，加之控股子公司诚信药业经营业绩不达预期形成商誉减值损失等影响，公司经营业绩有所下滑。其中辅酶 Q10 价格自 2020 年以来受市场热捧出现快速上升，至 2021 年触顶后逐步回落并回归理性。受市场价格波动影响，公司销售的辅酶 Q10 各期均价分别为 2,454.94 元/公斤、1,799.75 元/公斤、1,342.37 元/公斤和 1,176.68 元/公斤，对应各期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75.75%、64.63%、55.92% 和 46.41%，辅酶 Q10 价格及毛利率降低导致公司经营业绩一定程度下滑。公司经营面临宏观经济形势变化、相关产业政策变化、市场需求波动、原材料价格上涨、主要产品价格下降等各项风险因素，若前述各项因素中的某一项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多项因素同时发生，公司将可能出现本次发行当年营业利润下滑超过 50% 甚至亏损的情况。

(三)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1、募投产能消化不及预期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投入公司辅酶 Q10、泛酸钙、阿洛酮糖及肌醇产品的生产。预计募投项目达产后可提供年产 620 吨辅酶 Q10、10,000 吨泛酸钙、30,000 吨阿洛酮糖和 5,000 吨肌醇的产能。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辅酶 Q10 在手订单或意向性合同总金额为 9,347.37 万元，公司新增订单可能无法满足公司辅酶 Q10 的产能。公司除肌醇形成少量销售外，尚未直接对外销售泛酸钙和阿洛酮糖。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若未来前述产品的市场需求增长不及预期，同行业公司扩产导致市场供给过剩，或公司不能及时把握市场发展趋势、成功拓展新产品市场和客户，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可能存在产能消化不及预期的风险。

募投项目的建设规模是公司基于对行业未来增长趋势以及公司行业地位、竞争优势、客户粘性、产线柔性化安排等情况的判断。如果未来公司所处行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市场规模收缩，或公司无法持续保持技术、产品、服

务的竞争优势，或公司主要客户大量流失等，将可能导致募投项目市场销售不及预期，新增产能无法进行有效的市场消化。

2、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辅酶 Q10 改扩建项目”、“年产 10,000 吨泛酸钙建设项目”、“年产 30,000 吨阿洛酮糖、年产 5,000 吨肌醇建设项目”、“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投项目主要是公司基于现有的业务情况、行业发展趋势、国家经济环境和产业政策以及行业未来技术发展方向制定的，但募投项目的实施仍将受到资金到位、建设施工、人员组织、设备运抵和安装速度以及相关审批验收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如果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未达到预期，将对公司的业务规模以及未来收入造成不利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中“年产 10,000 吨泛酸钙建设项目”和“年产 30,000 吨阿洛酮糖、年产 5,000 吨肌醇建设项目”的产品系泛酸钙、阿洛酮糖、肌醇。除肌醇形成少量销售外，此前尚未直接对外销售泛酸钙和阿洛酮糖。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的新产品泛酸钙、阿洛酮糖和肌醇可能存在产能消化不及预期的情形，并将进一步导致项目存在取得的经济效益不达预期甚至短期内无法盈利的风险，进而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拟生产的产品中泛酸钙、阿洛酮糖计划在国内外开展销售，但尚未取得注册备案。根据相关规定或客户需求，泛酸钙需取得国内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证、欧盟 FAMI-QS 认证和欧盟 noval-food 认证；阿洛酮糖需取得国内食品生产许可证和欧盟 noval-food 认证。按照相关规定，取得相关注册备案需对量产产线进行现场检查，因此泛酸钙和阿洛酮糖均需待量产产线建设完毕后方可申请备案。尽管公司有申请类似产品注册备案的经验，但上述产品是否能获得相应的注册备案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若无法取得注册备案，公司则不得在相应市场进行销售，将对募投项目效益产生不利影响。

3、募投效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辅酶 Q10 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可实现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25.69%，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6.19 年；“年产 10,000 吨泛酸钙建设项

目”建成后可实现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7.92%，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7.44 年；“年产 30,000 吨阿洛酮糖、年产 5,000 吨肌醇建设项目”建成后可实现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9.44%，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7.49 年。本次募投项目的效益测算是基于各产品未来市场价格基本平稳、产品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等假设，若未来本次募投项目所生产的产品市场价格大幅下降、原材料价格提高或产品毛利率发生不利变动导致预测毛利率与实际毛利率存在差异，则本次募投项目的预期效益将无法实现。

4、募投项目新增折旧摊销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后预计将新增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共计 120,342.61 万元，相应折旧摊销均计入营业成本或各项费用。按现行折旧摊销政策初步测算，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后公司达产年将新增折旧与摊销费用共计 9,155.57 万元，占公司 2023 年营业收入比例为 2.95%，占公司 2023 年归母净利润比例为 33.09%，对公司业绩存在一定影响。

由于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投入后，项目完全达产和市场开拓需要一定的时间才能实现，如果募投项目建成后产品市场销售状况不及预期，或公司运营效率未显著提升，使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如期达产并实现预期的经济效益，短期内收入增长无法覆盖新增折旧摊销费用，将出现募投项目新增折旧摊销费用拉低项目毛利率水平的状况，甚至可能导致公司当期利润水平在一定程度上降低的风险，对发行人经营业绩带来负面影响。

（四）商誉减值风险

公司结合行业发展前景、市场竞争格局以及业务布局需要，审慎对外开展并购活动。公司并购过程中产生商誉的标的包括 DRB、VB、VK、PH、Zipfizz、诚信药业和 Activ。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商誉账面价值分别为 55,080.94 万元、47,776.21 万元、48,586.36 万元和 50,982.59 万元，占各期末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9.42%、8.92%、9.08%和 9.07%。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相关要求，于每年度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相应减值准备，商誉减值准备计提充分。若未来宏观经济环境、市场竞争形势或与商誉相关资产组经营状况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导致商誉存

在进一步减值的风险，从而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五）海外业务持续稳定开展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分别为 287,859.10 万元、240,943.89 万元、252,110.73 万元和 122,945.6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9.60%、80.07%、81.26%和 80.70%，公司产品外销占比较高。此外，报告期内公司境外客户相对集中。海外市场易受国际政治、经济、外交、贸易、所在地监管政策等因素影响，若公司出口市场所在国家或地区的政治经济形势、贸易政策、监管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对公司的出口业务和境外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六）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外销产品收入分别为 287,859.10 万元、240,943.89 万元、252,110.73 万元和 122,945.66 万元，汇兑损益分别为 2,632.35 万元、-5,464.24 万元、-2,932.05 万元和-950.71 万元。目前，公司与境外客户主要使用美元进行定价和结算，汇率波动直接影响公司产品出口价格的竞争力，进而对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同时，考虑到公司给予客户一定的信用期限，汇率波动直接影响公司汇兑损益金额；此外，公司以外币计价的资产占总资产比例较大，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汇率变动亦会影响资产价值和其他综合收益。汇率波动受全球政治、经济环境的变化而波动，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可能面临汇率波动产生一定汇兑损失的风险。

二、关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规定的发行条件。

三、关于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评级，根据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

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将在本次债券信用评级有效期内持续进行跟踪评级，跟踪评级包括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如果由于外部经营环境、公司自身情况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降低，将会增大投资者的投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四、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情况

（一）利润分配基本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充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坚持如下原则：

- 1、按照法定顺序分配利润的原则；
- 2、同股同权、同权同利的原则；
- 3、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的原则。

（二）利润分配形式

1、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应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在利润分配方式中，相对于股票股利，公司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

3、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三）利润分配期间间隔

1、在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前提下，公司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

2、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

3、公司召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可审议批准下一年中

期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上限、金额上限等。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下一年中期分红上限不应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

4、当公司存在以下情形时，可以不进行利润分配：

(1) 公司最近一年审计报告为非无保留意见或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

(2) 公司期末资产负债率高于 70%；

(3) 公司该年度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的；

(4) 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 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和期间间隔

在保证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等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发生，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债务偿还能力、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和投资者回报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为现金股利除以现金股利与股票股利之和。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

（五）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在公司经营状况、成长性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公司每股收益、股票价格、每股净资产等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公司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比例的前提下，同时采取发放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在确定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当充分考虑发放股票股利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相适应，并考虑对未来债权融资成本的影响，以确保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

（六）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在定期报告公布前，公司管理层、董事会应当在充分考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保证正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所需资金和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的前提下，研究论证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认为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可能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有权发表意见。董事会对独立董事意见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独立董事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披露；

2、公司董事会拟订具体的利润分配预案时，应当遵守我国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3、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并在定期报告中公告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下一年中期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上限、金额上限等的情形下，如董事会根据该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中期分红方案的，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公司在上一会计年度实现盈利，但公司董事会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未提出现金分红方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提出现金分红方案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

5、在公司董事会对有关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以及在公司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可以通过电话、传真、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6、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时，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本章程的相关规定，向股东大会提出关于利润分配方案的临时提案。

（七）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需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

2、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如股东大会审议发放股票股利或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八）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

1、如果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上述“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的较大变化”系指以下情形之一：

（1）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政策、规章或国际、国内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非因公司自身原因导致公司经营亏损；（2）发生地震、泥石流、台风、龙卷风、洪水、战争、罢工、社会动乱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导致公司经营亏损；（3）公司法定公积金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仍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4）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连续三年均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5）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定的或者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董事会在研究论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董事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时，需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

3、对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应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或变更事项时，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五、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共计 60,993.48 万元，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 44,079.81 万元的 138.37%，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2,198.70	12,198.70	36,596.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671.15	25,682.51	78,885.79
现金分红额/当年净利润	44.08%	47.50%	46.39%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	60,993.48		
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	44,079.81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	138.37%		

六、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不设担保。提请投资者注意本次可转债可能因未设定担保而存在兑付风险。

目录

发行人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重大风险因素.....	2
二、关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6
三、关于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6
四、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情况.....	7
五、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11
六、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担保事项.....	11
目录.....	12
第一节 释义	15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19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9
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发行条款.....	25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36
四、发行人与有关人员之间的利益关系.....	38
第三节 风险因素	39
一、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39
二、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40
三、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相关的主要风险.....	44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9
一、公司的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	49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对外投资情况.....	50
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56
四、承诺与履行情况.....	61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63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72
七、公司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91
八、发行人技术及研发情况.....	104

九、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107
十、境外经营情况.....	117
十一、股利分配情况.....	124
十二、公司及子公司最近三年发行的债券和债券偿还情况.....	126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127
一、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意见类型及重要性水平.....	127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127
三、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范围及变化情况.....	134
四、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35
五、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137
六、财务状况分析.....	140
七、经营成果分析.....	173
八、现金流量分析.....	190
九、资本性支出.....	192
十、技术创新分析.....	193
十一、重大担保、仲裁、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193
十二、本次发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93
第六节 合规经营与独立性	197
一、合规经营.....	197
二、资金占用情况.....	202
三、同业竞争情况.....	203
四、关联交易情况.....	206
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214
一、募投项目总体情况.....	214
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介绍.....	215
三、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242
四、发行人的实施能力及资金缺口的解决方式.....	245
五、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拓展新产品的相关情况.....	246
六、本次发行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板块定位.....	247
七、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分析.....	249

第八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251
一、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251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51
三、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说明.....	251
四、历次融资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	252
第九节 有关声明	255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55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258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259
四、保荐人（主承销商）董事长、总经理声明.....	260
五、发行人律师声明.....	261
六、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62
七、信用评级机构声明.....	264
八、董事会声明.....	266
第十节 备查文件	267
附录一 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商标权.....	268
附录二 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专利权.....	281
附录三 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作品著作权.....	295

第一节 释义

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一般释义		
金达威、发行人、公司、本公司	指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指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行为
控股股东、金达威投资	指	厦门金达威投资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中牧股份	指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
金达威维生素	指	厦门金达威维生素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金达威药业	指	内蒙古金达威药业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金达威生物科技	指	厦门金达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金达威电子商务	指	厦门金达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金达威控股	指	金达威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在中国香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金达威生物技术	指	金达威生物技术（江苏）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诚信药业	指	江苏诚信药业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金达威食品	指	金达威（上海）营养食品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北京盈奥	指	北京盈奥营养食品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DRB、多特倍斯	指	Doctor's Best Inc.，公司在美国的控股子公司
Zipfizz、吉乐滋	指	Zipfizz Corporation，公司在美国的全资子公司
VN	指	Vitatech Nutritional Sciences, Inc.，2015 年公司收购其主要经营性资产
VB	指	VitaBest Nutrition, Inc.，公司在美国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KPL	指	Kingdomway Pte. Ltd.，公司在新加坡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VK	指	Vitakids Pte.ltd.，公司在新加坡的控股子公司
PH	指	Pink of Health Pte. Ltd.，公司在新加坡的控股子公司
Activ	指	Activ Nutritional, LLC，公司在美国的控股子公司
金飘飘	指	金飘飘（上海）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北京桦冠	指	北京桦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天津众为	指	天津众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参股企业
舞昆食品	指	舞昆健康食品株式会社，公司参股公司
Labrada	指	Labrada Bodybuilding Nutrition, Inc.，公司参股公司
杭州网营	指	杭州网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PSupps	指	PSupps Holdings,LLC，公司参股公司

Cal-Southampton	指	Cal-Southampton Holdings, Limited, 公司参股公司
iHerb	指	iHerb, Inc., 是一家全球性营养保健食品专营线上零售商
Amazon	指	Amazon.com, Inc., 亚马逊, 美国跨国电子商务企业, 目前是全球最大的互联网线上零售商之一
Sam's Club	指	山姆会员店, 美国零售商沃尔玛公司旗下的高端会员制商店
Costco	指	Costco Wholesale Corporation, 美国零售商、美国第一大连锁会员制仓储式量贩店
Coupang	指	Coupang Inc., 总部位于韩国首都首尔的电子商务企业, 纽交所上市公司
NBTY	指	Nature's Bounty Co., 是全球最大的营养保健食品品牌公司之一, 已被雀巢收购
Walmart	指	Walmart Inc., 沃尔玛, 跨国零售企业
帝斯曼	指	Royal DSM N.V., 荷兰皇家帝斯曼集团
嘉必优	指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仙乐健康	指	仙乐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巴斯夫	指	BASF SE, 巴斯夫股份公司
新和成	指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医药	指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神舟生物	指	神舟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天新药业	指	江西天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新发药业	指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
Euromonitor	指	欧睿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总部位于英国伦敦, 其提供的数据和 分析辐射到全球范围且覆盖了上万种产品/服务品类。在全球消 费品行业具有一定的知名度
募集说明书	指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 券募集说明书
可转债	指	可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债券
转股	指	债券持有人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按照约定的价格和程序 转换为公司股票的过程
转股期	指	债券持有人可以将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公司股票 的起始日至结束日
转股价格	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公司股票时, 债券持有人需 支付的每股价格
债券持有人	指	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投资者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 则》
公司章程	指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东大会	指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及2024年1-6月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专业术语		
营养保健食品	指	声称具有特定保健功能或者以补充维生素、矿物质为目的的食品。即适宜于特定人群食用，具有调节机体功能，不以治疗疾病为目的，并且对人体不产生任何急性、亚急性或者慢性危害的食品
维生素	指	又称维他命（Vitamin），人和动物维持正常生理功能而从食物中获取的微量有机物质
辅酶 Q10	指	英文名 coenzymeQ10，别名泛醌、癸烯醌，一种集营养保健、医用于一体的化合物。具有抗氧化、激活细胞呼吸、提高人体免疫力等作用
维生素 A	指	又称视黄醇，一种脂溶性维生素。具有维持正常视觉反应、促进生长发育、维护皮肤细胞功能的完整与健全、加强免疫能力和清除自由基等重要生理功能
维生素 D	指	一种脂溶性维生素，乃环戊烷多氢菲类化合物，一组结构上与固醇有关的维生素，最主要的是维生素 D2 与 D3
维生素 D3	指	D 族维生素的一种，又称胆钙化醇。具有促进肠道钙吸收、调节钙与磷的代谢、诱导骨质钙磷沉着的生理功能，可促进骨骼生长
维生素 K	指	又称凝血维生素，属于维生素的一种，具有叶绿醌生物活性
DHA	指	二十二碳六烯酸（DocosaHexaenoic Acid），俗称“脑黄金”，是人体必需的多不饱和脂肪酸，对婴儿的神经系统和视觉发育有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对成年人的心脏、大脑、眼睛、免疫系统等也有着重要作用
ARA	指	二十碳四烯酸（Arachidonic Acid），又称花生四烯酸。是人体必需的多不饱和脂肪酸，广泛应用于婴幼儿配方食品、营养保健食品、食品、饮料等领域
β-紫罗兰酮	指	一种具有广泛用途的精细化工产品，主要用于维生素 A 的合成、食用香精、香料、日化用品等
液糖	指	淀粉发酵生产的糖溶液，主要用于生物发酵生产
泛酸钙	指	B 族维生素的一种，是维生素 B5 的钙盐形式，广泛用于饲料添加剂、食品添加剂、营养保健食品、制药和化妆品等领域
阿洛酮糖	指	一种天然低卡的甜味剂，被广泛应用于食品、饮料、医疗等领域，属于稀有单糖，具有安全性好、降血糖、抗氧化、神经保护等优点，是一种较为理想的蔗糖替代品
肌醇	指	又称环己六醇，广泛分布在动物和植物体内，是动物、微生物的生长因子，属于 B 族维生素的一种，有和维生素 B1 相似的功能活性，主要应用于饲料、医药、营养保健食品等领域
食品添加剂	指	为了改善食品品质和色、香、味以及为防腐、保鲜和加工工艺的需要而加入食品中的人工合成或者天然物质

饲料添加剂	指	在饲料加工、制作、使用过程中添加的少量或者微量物质，在饲料中用量很少但作用显著，包括营养性饲料添加剂和一般饲料添加剂
胶囊	指	一种用来装载药物或保健品的固体包装材料
片剂	指	药物与辅料均匀混合后压制而成的片状或异形片状的固体制剂
粉剂	指	原料、辅料经粉碎、均匀混合制成的干燥粉末状制剂
FDA	指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即美国食品和药品管理局
GMP 认证	指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即良好生产规范。药品 GMP 认证是国家依法对药品生产企业（车间）和药品实施 GMP 监督检查并取得认可的一种制度，是国际药品贸易和药品监督管理的重要内容，也是确保药品质量稳定性、安全性和有效性的一种科学的管理手段。《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2019 年修订）》取消 GMP 认证，将其调整为药品生产许可的申请条件
NSF cGMP 认证	指	美国全国卫生基金会所颁布的现行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即动态药品生产管理规范，它要求在产品生产和物流的全过程都必须验证
ISO9001	指	ISO9000 族标准所包括的一组质量管理体系核心标准之一，全称为质量管理体系要求，主要用于证实组织具有提供满足顾客要求和适用法规要求的产品的能力，目的在于增进顾客满意
ISO14001	指	ISO14000 族标准所包括的一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标准之一，是由国际标准化组织制订的环境管理体系标准
FAMI-QS	指	European Feed Additives and Premixtures Quality System，即欧洲饲料添加剂和添加剂预混合饲料质量体系认证，是欧盟制定的关于饲料添加剂和预混合饲料等相关产品的操作规范，并且对欧盟及全球进入欧盟的饲料添加剂和添加剂预混合饲料开展的强制认证
FSSC22000	指	食品安全体系认证，其整合了 ISO22000:2005 食品安全标准及食品安全公共可用规范（PAS）220:2008 的食品安全体系认证
USP	指	美国药典，是美联邦对药品质量标准和检定方法作出的技术规定，是企业、单位、机构等生产、使用、管理、检验药品、化学品、化工品的法律依据
HACCP	指	Hazard Analysis and Critical Control Point，中文译名“危害分析和临界控制点”。HACCP 被公认为控制食品安全和风味品质的最有效的管理体系，美国、欧盟等多个国家和地区已要求食品生产厂家建立 HACCP 体系
SKU	指	Stock Keeping Unit（库存量单位），即库存进出计量的基本单元，可以是件、盒、托盘等单位

注 1：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这些差异因四舍五入造成；

注 2：本募集说明书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以及 2024 年半年度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财务指标以上述财务会计数据为基础计算。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文）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英文）	Xiamen Kingdomway Group Company
法定代表人	江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612033399C
注册资本	60,993.4771 万元
注册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海沧新阳工业区
上市时间	2011 年 10 月 28 日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及代码	金达威（002626.SZ）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食品生产；保健食品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食品经营；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销售预包装食品）；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添加剂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化妆品批发；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品牌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广告设计、代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 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1、本次发行的背景

(1) 国家政策大力支持发展生物经济，合成生物制造大有可为

生物技术作为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势头良好，推动着制造业转型升级和经济高质量发展。合成生物学作为生物科学分支学科，被誉为是继 DNA 双螺旋结构发现和基因组测序之后的“第三次生物科学革命”。合成生物技术作为核心先进制造技术之一，已经成为各国必争的技术高地，政策频出以促进产业快速发展。2022 年 5 月，国家发改委发布我国首部生物经济的五年规划

《“十四五”生物经济发展规划》，明确指出发展生物经济是顺应全球生物技术加速演进趋势、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重要方向，是前瞻布局培育壮大生物产业、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是满足生命健康需求快速增长、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向往的重要内容，是加强国家生物安全风险防控、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保障。2023年12月28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教育部、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税务总局、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八部门近日联合印发《关于加快传统制造业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指出要大力发展生物制造，增强核心菌种、高性能酶制剂等底层技术创新能力，提升分离纯化等先进技术装备水平，推动生物技术在食品、医药、化工等领域加快融合应用。

近年来国家政策大力支持发展生物经济，合成生物学进入了新的快速发展阶段，加速了生物技术在化工领域的产业化进程，通过对酶、微生物细胞的重新构造，在保证生态可持续性的同时，实现目的化合物的规模量产，提升生物工业的整体经济效益，合成生物制造领域市场广阔。生物制造作为新质生产力非常重要的新赛道和新业态，在国家2024年政府工作报告中与生命科学、低空经济等共同被提出视为新的增长引擎。

（2）顺应碳中和发展趋势，生物制造减排增效优势凸显

生物制造以可再生的物质为原材料，生产过程绿色环保，可大幅减少二氧化碳等排放，广泛应用于化工、食品以及医疗等领域，“碳中和”将催化和推动生物产业发展。2021年11月，工信部发布《“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明确指出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为引领，以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为总抓手，统筹发展与绿色低碳转型，深入实施绿色制造，加快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大力推进工业节能降碳，全面提高资源利用效率，积极推行清洁生产改造，提升绿色低碳技术、绿色产品、服务供给能力，构建工业绿色低碳转型与工业赋能绿色发展相互促进、深度融合的现代化产业格局，支撑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任务如期实现。2023年12月27日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进一步强调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统筹推进重点领域绿色低碳发展，大力推进传统产业工艺、技术、装备升级，实现绿色低碳转型，实施清洁生产水

平提升工程。

以碳税为代表的碳中和政策逐步落地，会进一步拉开生物制造对传统工艺的成本优势，生物制造产业也将迎来更大的发展。

（3）信息化融合进程加快，智能制造成为企业提质增效的必由之路

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提出，“坚持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发展数字经济，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当前，互联网创新发展与新工业革命正处于历史交汇期，互联网从消费领域向生产领域、从虚拟经济向实体经济快速延伸，工业经济由数字化向网络化、智能化深度拓展，工业互联网作为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的产物，日益成为新工业革命的关键支撑和深化“互联网+先进制造业”的重要基石。工业互联网发展战略自实施以来已取得了明显成效，工业互联网平台对制造业转型升级的驱动能力正逐渐显现，无论是依托工业大数据分析实现企业价值深度挖掘，还是应用平台云化工具实现两化融合，亦或是基于平台的制造资源优化配置和产融对接等应用模式，无不都在推动我国制造业转型升级。

2、本次发行的目的

（1）持续深耕营养健康领域，符合公司未来战略发展规划

未来，公司将加码投资合成生物技术及智慧型工厂，用科技、绿色、低碳、低成本打造具有品牌力、产品力的营养保健食品，践行绿色、环保、健康的发展理念，同时加强公司旗下营养保健食品的品牌建设、营销力度和产品渠道建设，努力成为全球营养健康全产业链的引领者。此外，公司在既有优势基础上坚持“强化创新、引领未来”的原则，用前瞻性的眼光找寻营养健康领域的发展机会，完善营养健康全产业链布局。

本次发行的顺利实施将有助于公司通过长期以来在生物制造领域所积累的丰富经验，延伸生物制造产品线，充分发挥合成生物技术优势，带动我国原料市场往低碳、环保的方向前进，并以此巩固、强化公司发展理念，推动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的进一步落地。

（2）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巩固现有产品市场地位

公司是全球辅酶 Q10 最大的生产商，产品远销全球数十个国家和地区。由于现有辅酶 Q10 与 ARA、DHA 等产品共线生产，辅酶 Q10 的订单需求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其它产品的正常生产。随着辅酶 Q10 市场需求不断增长，为解决产能瓶颈问题，及时满足客户订单需求，公司将在原厂区新建一座专门生产辅酶 Q10 的发酵车间，并购置配套的发酵设施，原有发酵车间则按公司产品的订单需求实行柔性化生产。本次发行将显著增强公司生产制造能力，扩大辅酶 Q10 的生产规模，帮助公司有效突破产能瓶颈，为公司长远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3）丰富产品品类，满足客户一站式需求

本次募投项目中“年产 10,000 吨泛酸钙建设项目”和“年产 30,000 吨阿洛酮糖、年产 5,000 吨肌醇建设项目”是公司依托完善的合成生物技术体系，利用公司丰富的生物酶催化生产经验和规模化的生物酶库平台对现有产品进行的丰富和拓展，使公司更加突出主业，聚焦提升了主业质量。

通过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可充分利用现有生产工艺技术和销售渠道，发挥技术协同效应和渠道协同效应，丰富公司产品品类，巩固技术工艺、客户资源、品牌形象等竞争优势，满足客户一站式需求，提高合作粘性，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4）深化数据赋能提升管理水平，提高智能制造水平

在数字化浪潮下，企业信息化建设成为大势所趋，企业信息化建设对其长足发展具有重要作用，信息的有效流通能够帮助企业显著提升运营管理水平。

目前公司境内外控股的子公司超 20 家，各下属公司信息化程度与需求情况存在一定差异，随着公司业务发展，公司现有信息化程度已难以支撑各子公司之间的业务协同和数据交叉统计。因此，公司需要升级、完善信息化系统，将各子公司信息化系统纳入母公司整体信息化建设中，通过升级或引进 OA、ERP、MES、SRM、CRM 和 WMS 等信息系统，打造较为完善的信息化管理平台，以实现数据在不同公司间有效流动。

（三）本次发行的基本要素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分别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

议审议通过，经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尚需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发行。

1、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债，该可转债及未来转换的股票将在深交所上市。

2、发行规模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180,134.38 万元（含本数）。具体发行数额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4、募集资金专项存储的账户

公司已经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必须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在发行前由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确定。

（四）募集资金投向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发行可转债拟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180,134.38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计划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辅酶 Q10 改扩建项目	32,000.00	29,651.23
2	年产 10,000 吨泛酸钙建设项目	50,710.00	44,885.90
3	年产 30,000 吨阿洛酮糖、年产 5,000 吨肌醇建设项目	53,655.12	46,426.03
4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15,251.12	14,412.22
5	补充流动资金	44,759.00	44,759.00

序号	项目	计划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合计	196,375.24	180,134.38

注：上述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已扣除公司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已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 2,241.00 万元。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项目总投资金额高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金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前提下，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可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五）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债的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六）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本次发行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承销期的起止时间：自[]至[]。

（七）发行费用

项目	金额（万元）
承销费用与保荐费用	[]
审计费用与验资费用	[]
律师费用	[]
资信评级费用	[]
发行手续费	[]
信息披露费用	[]

（八）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时间安排、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本次发行期间的主要日程示意性安排如下（如遇不可抗力则顺延）：

交易日	发行安排
T-2日	刊登募集说明书、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T-1日	网上申购准备；网上路演；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T日	刊登发行提示性公告；原股东优先配售（缴付足额资金）；网上网下申购（无需缴付申购资金）；确定网上中签率
T+1日	刊登《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网上申购摇号抽签
T+2日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网上中签缴款日
T+3日	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T+4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募集资金划转至发行人账户

注：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公司将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后修改发行日程并及时公告。

本次可转债及未来转换的股票将在深交所上市。

（九）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

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深交所申请上市交易，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发行条款

（一）债券期限

本次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

（二）债券面值

本次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三）债券利率

本次可转债的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发行完成前如遇银行存款利率调整，则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对票面利率作相应调整。

（四）转股期限

本次可转债的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

（五）债券评级情况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对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信用评级，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主体信用评级为 AA 级，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可转债信用评级为 AA 级。

（六）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为充分保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设立债券持有人会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与义务

债券持有人根据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行使权利和义务，监督发行人的有关行为。债券持有人的权利与义务如下：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①依照其所持有的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②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
- ③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④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债；
- ⑤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⑥按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 ⑦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债券持有人义务

- ①遵守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 ②依其所认购的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③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④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⑤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2、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如下：

(1) 当公司提出变更本次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方案时，对是否同意公司的建议作出决议，但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作出决议同意公司不支付本次债券本息、变更本次债券利率和期限、取消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中的赎回或回售条款等；

(2) 当公司未能按期支付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时，对是否同意相关解决方案作出决议，对是否通过诉讼等程序强制公司和担保人（如有）偿还债券本息作出决议，对是否参与或委托债权人代理人参与公司的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作出决议；

(3) 当公司减资（因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而进行股份回购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时，对是否接受公司提出的建议，以及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的权利方案作出决议；

(4) 当担保人（如有）、担保物（如有）或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5) 当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6) 在法律规定许可的范围内对本规则的修改作出决议；

(7) 对变更、解聘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变更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受托管理事项授权范围、利益冲突风险防范解决机制、与债券持有人权益密切相关的违约责任）作出决议；

(8) 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债券持有人会议按照本条约定的权限范围，审议并决定与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关系的事项。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公司董事会或债券受托管理人负责召集。公司董事会或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在提出或收到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提议之日起 30 日内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公司董事会或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在会议召开 15 日前公告会议通知，向全体债券持有人及有关出席对象发出会议通知。召集人认为需要紧急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以有利于债券持有人权益保护的，应最晚于会议召开日前 3 日披露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公告。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按照本规则项下约定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 (1) 拟变更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2) 拟修改本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3) 拟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 (4) 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本息；
- (5) 公司发生减资（因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而进行股份回购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等可能导致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需要决定或者授权采取相应措施；
- (6) 公司分立、被托管、解散、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
- (7) 担保人（如有）、担保物（如有）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 (8) 公司董事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9) 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公司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

(10) 公司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11)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12)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公司董事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受托管理人应当自收到书面提议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向提议人书面回复是否召集持有人会议，并说明召集会议的具体安排或不召集会议的理由。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公司董事会；

(2) 债券受托管理人；

(3)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

(4)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七) 转股价格的确定和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可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以及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自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资产负债表日至募集说明书公告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事项，则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按经过相应除权调整后的数值确定）和股票面值。具体初始转股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本次发行前根据市场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times k)/(1+n+k)$ ；

派发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times k)/(1+n+k)$ 。

其中：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k 为增发新股率或配股率， D 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公司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3、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 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 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八)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 V 为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P 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交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票面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九）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具体赎回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本次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1）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本数）；

（2）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t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t：指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十）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时，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在本次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债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自动丧失该回售权。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九）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十一）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十二）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可转债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具体数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本次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并在本次发行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

本次可转债给予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及原股东放弃认购优先配售的金额，将通过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及/或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网上发行。如仍出现认购不足，则不足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

（十三）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所有未转股的可转债本金并支付最后一年利息。公司于可转债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毕偿还债券余额本息的事项。

1、计息年度的利息计算

计息年度的利息（以下简称“年利息”）指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①本次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

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已转换或已申请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④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债券持有人承担。

（十四）违约解决机制及争议解决机制

1、违约的情形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以下事件构成相应违约事件：

- （1）公司未能按时完成本次可转债的本息兑付；
- （2）公司不履行或违反公司义务的规定，出售重大资产以致对公司对本次可转债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实质不利影响；
- （3）公司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与破产、清算相关的诉讼程序；
- （4）公司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债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可分离债券等直接融资债务，以及银行贷款、承兑汇票等间接融资债务；
- （5）公司未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的程序，私自变更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用途；
- （6）其他对本次可转债的按期付息兑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2、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

发生上述所列违约事件时，公司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次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向债券持有人及时、足额支付本金和/或利息以及迟延支付本金和/或利息产生的罚息、违约金等，并就受托管理人因公司违约事件承担相关责任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债券受托管理人将代表债券持有人向发行人进行追索。如果债券受托管理人未履行其职责，债券持有人有权直接依法向发行人进行追索，并追究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违约责任。

同时，本次可转债的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将符合可转债存续期内有效的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3、争议解决机制

本次可转债发行适用于中国法律并依其解释。

本次可转债发行和存续期间所产生的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争议各方有权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相关规定，向公司住所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当产生任何争议及任何争议正按前条约定进行解决时，除争议事项外，各方有权继续行使本次可转债发行及存续期的其他权利，并应履行其他义务。

（十五）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之日起十二个月。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福建省厦门市海沧新阳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	江斌
联系人	洪彦
联系电话	0592-3781760
传真	0592-6515151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

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618室
法定代表人	林传辉
联系电话	020-66338888
传真	020-87553600
保荐代表人	孙昭伟、李晓芳
项目协办人	许振川

项目组其他成员	陈建、张小宙、李姝、程尹淇、袁海峰
---------	-------------------

(三) 律师事务所

名称	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
住所	福州市鼓楼区洪山园路华润万象城三期 TB#写字楼 22 层 02、03、04 单元
负责人	林涵
联系电话	0591-88065558
传真	0591-88068008
经办律师	林涵、韩叙

(四)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负责人	杨志国
联系电话	021-23280000
传真	021-63392558
经办注册会计师	胡敬东、陈丽芳、葛晓萍、汪天姿

(五) 申请上市交易所

名称	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电话	0755-88668888
传真	0755-82083947

(六) 主承销商收款银行

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第一支行
户名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账号	3602000109001674642

(七)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西街 3 号兆泰国际中心 C 座 12 层
负责人	崔磊
联系电话	010-62299800
传真	010-62299803

经办评级人员	范新悦、王璐璐
--------	---------

四、发行人与有关人员之间的利益关系

截至 2024 年 9 月 12 日，广发证券股权衍生品业务部持有发行人 **23,648** 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0.004%**。

除上述情形外，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此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时，除本募集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考虑下述风险因素。

一、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一）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随着国家和人民对保健品认识的不断提升，营养保健食品行业持续快速发展，各类经营主体不断加入，从事营养保健食品生产经营的企业数量增长迅速，其中不乏跨行业进入者，使得行业竞争更加激烈与复杂。营养保健食品市场的竞争主要取决于产品研发、品牌价值和渠道建设等因素。公司面临着来自境内外企业的竞争压力，未来如果无法进一步提高产品质量、提升品牌影响力、拓展销售渠道以保持竞争优势，可能存在因竞争优势减弱而导致经营业绩不能达到预期目标的风险。

（二）产品质量及食品安全管理风险

营养保健食品品类繁多，产品更新速度越来越快，监管机构及终端消费者对食品质量安全要求越来越高。一方面如行业发生食品安全质量事件产生舆论热点，将有可能对公司产品销售产生不利影响；另一方面如公司在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存储或运输环节出现质量管理失误，将有可能产生食品安全风险，进而影响公司信誉和品牌形象，给公司业绩带来负面影响。

（三）产业政策调整风险

营养保健食品行业除受《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广告法》《保健食品注册与备案管理办法》《保健食品备案工作指南（试行）》《食品安全国家标准—保健食品》等基本法律、法规外，由于行业特性，还需要遵守监管部门不时颁布的规范性文件。随着国家对营养保健食品的监管政策越来越严格，如果公司未能及时调整和有效执行企业发展战略和内部管理制度以适应监管要求，可能会对发行人经营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二、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一）经营风险

1、安全生产和安全事故风险

公司生产过程中使用的部分化学原料为易燃、易爆物品，若在安全管理的某个环节发生疏忽或员工操作不当、设备老化失修，均可能发生失火、爆炸等安全事故，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程度的经济损失。

2024年1月，公司子公司金达威维生素发生一起违规施工焊接引发污水处理池内可燃气体闪爆事故，造成4人死亡、2人受伤。2024年7月金达威维生素收到厦门市应急管理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厦应急罚〔2024〕50号），认定该事故符合《福建省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裁量基准》（2022年版）关于“事故发生单位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较大事故）”违法情形第一阶次裁量基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一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决定对金达威维生素处人民币130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尽管该事故不在公司日常生产过程中发生，属于工程施工中的偶发事故，公司也深刻汲取安全生产事故教训，进一步强化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但仍不能完全排除类似事件再次发生，从而可能导致公司停产、受到行政处罚等监管措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毛利率下降和业绩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49.35%、40.50%、37.36%和37.05%，主营业务毛利率整体呈下降趋势。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主要受原材料价格、行业竞争程度、产品销售结构、下游市场需求等多种因素影响，如果未来出现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市场竞争加剧、下游市场需求变化等情况，公司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361,615.95万元、300,922.91万元、310,258.09万元和152,340.4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78,885.79万元、25,682.51万元、27,671.15万元和13,008.37万元。近年来公司主要产品维生素A价格走低、辅酶Q10价格高位回落、主要原材料成本上升，加之控股子公司诚信药业经营业绩不达预期形成商誉减值损失等影响，公司经

营业绩有所下滑。其中辅酶 Q10 价格自 2020 年以来受市场热捧出现快速上升，至 2021 年触顶后逐步回落并回归理性。受市场价格波动影响，公司销售的辅酶 Q10 各期均价分别为 2,454.94 元/公斤、1,799.75 元/公斤、1,342.37 元/公斤和 1,176.68 元/公斤，对应各期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75.75%、64.63%、55.92% 和 46.41%，辅酶 Q10 价格及毛利率降低导致公司经营业绩一定程度下滑。公司经营面临宏观经济形势变化、相关产业政策变化、市场需求波动、原材料价格上涨、主要产品价格下降等各项风险因素，若前述各项因素中的某一项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多项因素同时发生，公司将可能出现本次发行当年营业利润下滑超过 50% 甚至亏损的情况。

3、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受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周期、上游原材料价格、产品市场需求及竞争格局变化等多方面因素影响，近年来公司辅酶 Q10、维生素 A 等主要产品价格波动幅度较大。报告期各期，辅酶 Q10 产品均价分别为 2,454.94 元/公斤、1,799.75 元/公斤、1,342.37 元/公斤和 1,176.68 元/公斤，维生素 A 产品均价分别为 243.33 元/公斤、143.40 元/公斤、80.28 元/公斤和 80.94 元/公斤。

产品价格主要由市场供求关系决定，如未来公司产品价格出现较大幅度下降时，公司不能通过向原材料供应商传导降价压力、工艺改进降低生产成本等方式进行有效应对，可能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4、海外业务持续稳定开展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分别为 287,859.10 万元、240,943.89 万元、252,110.73 万元和 122,945.6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9.60%、80.07%、81.26% 和 80.70%，公司产品外销占比较高。此外，报告期内公司境外客户相对集中。海外市场易受国际政治、经济、外交、贸易、所在地监管政策等因素影响，若公司出口市场所在国家或地区的政治经济形势、贸易政策、监管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对公司的出口业务和境外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5、环保处罚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营养保健食品（包含营养保健食品原料和营养保健食品终端

产品)和饲料添加剂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生产过程中会形成一定废水、废气等污染物。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重视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工作,在各个生产环节进行管控,对污染物进行治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拓展及国家环保政策趋严,公司在业务发展过程中需要不断增加环保支出,并根据环保政策及时调整,对现有设备、工艺进行更新优化,如果公司未能及时适应日益趋严的环保要求,可能面临环保处罚的风险。

(二) 财务风险

1、商誉减值风险

公司结合行业发展前景、市场竞争格局以及业务布局需要,审慎对外开展并购活动。公司并购过程中产生商誉的标的包括 DRB、VB、VK、PH、Zipfizz、诚信药业和 Activ。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商誉账面价值分别为 55,080.94 万元、47,776.21 万元、48,586.36 万元和 50,982.59 万元,占各期末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9.42%、8.92%、9.08%和 9.07%。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相关要求,于每年度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相应减值准备,商誉减值准备计提充分。若未来宏观经济环境、市场竞争形势或与商誉相关资产组经营状况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导致商誉存在进一步减值的风险,从而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存货跌价风险

公司遵循“以产定购+合理库存”的采购原则,结合历史销售数据、客户订单需要和市场预测进行备货,并保有一定的合理库存,以满足连续供货和快速交付的供应链需求。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83,373.74 万元、83,994.47 万元、71,582.47 万元和 81,101.47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4.26%、15.68%、13.37%和 14.43%,存货占总资产的比重较大。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分别为 3,953.88 万元、7,261.39 万元、3,783.05 万元和 2,788.63 万元。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增长,存货规模将逐步扩大,如果未来上述存货管理不善,或主要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变动,或产品价格大幅下降,或因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导致存货周转速度下降,公司存货可能面临跌价的风险。

3、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外销产品收入分别为 287,859.10 万元、240,943.89 万元、252,110.73 万元和 122,945.66 万元，汇兑损益分别为 2,632.35 万元、-5,464.24 万元、-2,932.05 万元和-950.71 万元。目前，公司与境外客户主要使用美元进行定价和结算，汇率波动直接影响公司产品出口价格的竞争力，进而对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同时，考虑到公司给予客户一定的信用期限，汇率波动直接影响公司汇兑损益金额；此外，公司以外币计价的资产占总资产比例较大，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汇率变动亦会影响资产价值和其他综合收益。汇率波动受全球政治、经济环境的变化而波动，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可能面临汇率波动产生一定汇兑损失的风险。

4、应收账款回款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6,027.42 万元、36,473.69 万元、35,321.70 万元和 38,459.51 万元，应收账款规模较大。虽然公司与主要客户均保持长期合作关系，客户信用情况良好，但如果客户资信状况、经营情况出现恶化，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合同规定及时收回，将可能给公司带来坏账风险。

5、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金达威维生素、金达威生物科技、金达威药业和诚信药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均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未来，金达威维生素、金达威生物科技、金达威药业和诚信药业在后续经营过程中，若不能持续满足高新技术企业的资格要求，导致不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的复审，或者未来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作出调整，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利润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6、出口退税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外销产品享受增值税出口退税政策，出口退税率为 13%。如果未来公司产品的出口退税率降低或相关政策发生不利调整，将直接增加公司的营业成本，进而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7、关联交易相关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分别为 5,954.65 万元、2,514.03 万元、457.74 万元和 181.01 万元，主要系向公司主要股东中牧股份销售维生素类产品，交易价格参考同期市场价格水平协商确定。根据公司经营需求，公司预计与中牧股份的交易将持续存在。若未来公司未能严格执行其内控制度或未能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审批程序，可能存在关联方利用关联交易或往来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的风险。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1、募投产能消化不及预期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投入公司辅酶 Q10、泛酸钙、阿洛酮糖及肌醇产品的生产。预计募投项目达产后可提供年产 620 吨辅酶 Q10、10,000 吨泛酸钙、30,000 吨阿洛酮糖和 5,000 吨肌醇的产能。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辅酶 Q10 在手订单或意向性合同总金额为 9,347.37 万元，公司新增订单可能无法满足公司辅酶 Q10 的产能。公司除肌醇形成少量销售外，尚未直接对外销售泛酸钙和阿洛酮糖。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若未来前述产品的市场需求增长不及预期，同行业公司扩产导致市场供给过剩，或公司不能及时把握市场发展趋势、成功拓展新产品市场和客户，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可能存在产能消化不及预期的风险。

募投项目的建设规模是公司基于对行业未来增长趋势以及公司行业地位、竞争优势、客户粘性、产线柔性化安排等情况的判断。如果未来公司所处行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市场规模收缩，或公司无法持续保持技术、产品、服务的竞争优势，或公司主要客户大量流失等，将可能导致募投项目市场销售不及预期，新增产能无法进行有效的市场消化。

2、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辅酶 Q10 改扩建项目”、“年产 10,000 吨泛酸钙建设项目”、“年产 30,000 吨阿洛酮糖、年产 5,000 吨肌醇建设项目”、“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投项目主要是公司基于现有的业务情况、行业发展趋势、国家经济环境和产业政策以及行业

未来技术发展方向制定的，但募投项目的实施仍将受到资金到位、建设施工、人员组织、设备运抵和安装速度以及相关审批验收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如果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未达到预期，将对公司的业务规模以及未来收入造成不利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中“年产 10,000 吨泛酸钙建设项目”和“年产 30,000 吨阿洛酮糖、年产 5,000 吨肌醇建设项目”的产品系泛酸钙、阿洛酮糖、肌醇。除肌醇形成少量销售外，此前尚未直接对外销售泛酸钙和阿洛酮糖。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的新产品泛酸钙、阿洛酮糖和肌醇可能存在产能消化不及预期的情形，并将进一步导致项目存在取得的经济效益不达预期甚至短期内无法盈利的风险，进而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拟生产的产品中泛酸钙、阿洛酮糖计划在国内外开展销售，但尚未取得注册备案。根据相关规定或客户需求，泛酸钙需取得国内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证、欧盟 FAMI-QS 认证和欧盟 noval-food 认证；阿洛酮糖需取得国内食品生产许可证和欧盟 noval-food 认证。按照相关规定，取得相关注册备案需对量产产线进行现场检查，因此泛酸钙和阿洛酮糖均需待量产产线建设完毕后方可申请备案。尽管公司有申请类似产品注册备案的经验，但上述产品是否能获得相应的注册备案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若无法取得注册备案，公司则不得在相应市场进行销售，将对募投项目效益产生不利影响。

3、募投效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辅酶 Q10 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可实现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25.69%，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6.19 年；“年产 10,000 吨泛酸钙建设项目”建成后可实现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7.92%，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7.44 年；“年产 30,000 吨阿洛酮糖、年产 5,000 吨肌醇建设项目”建成后可实现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9.44%，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7.49 年。本次募投项目的效益测算是基于各产品未来市场价格基本平稳、产品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等假设，若未来本次募投项目所生产的产品市场价格大幅下降、原材料价格提高或产品毛利率发生不利变动导致预测毛利率与实际毛利率存在差异，则本次募投项目的预期效益将无法实现。

4、募投项目新增折旧摊销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后预计将新增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共计 120,342.61 万元，相应折旧摊销均计入营业成本或各项费用。按现行折旧摊销政策初步测算，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后公司达产年将新增折旧与摊销费用共计 9,155.57 万元，占公司 2023 年营业收入比例为 2.95%，占公司 2023 年归母净利润比例为 33.09%，对公司业绩存在一定影响。

由于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投入后，项目完全达产和市场开拓需要一定的时间才能实现，如果募投项目建成后产品市场销售状况不及预期，或公司运营效率未显著提升，使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如期达产并实现预期的经济效益，短期内收入增长无法覆盖新增折旧摊销费用，将出现募投项目新增折旧摊销费用拉低项目毛利率水平的状况，甚至可能导致公司当期利润水平在一定程度上降低的风险，对发行人经营业绩带来负面影响。

三、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相关的主要风险

（一）可转债转股后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摊薄风险

投资者持有的可转债部分或全部转股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将会在一定范围内增加，而募投项目从开始建设至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短期内可能会出现公司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在一定范围内下降。此外，本次可转债设有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该条款被触发时，公司可能申请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导致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新增的股本总额增加，从而扩大本次可转债转股对公司原普通股股东的潜在摊薄作用。

（二）转股风险

进入可转债转股期后，可转债投资者将主要面临以下与转股相关的风险：

一方面，公司股价走势将取决于公司业绩、宏观经济形势、股票市场总体状况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可转债的交易价格会受到公司股价波动的影响。随着市场股价的波动，可能会出现转股价格高于股票市场价格的情形，导致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交易价格降低。因此，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在上市交易及转股过程中，其交易价格均可能出现异常波动或价值背离，甚至低于面值的情况，从而使投资者面临一定的投资风险。

另一方面，本次可转债设置了有条件赎回条款，在转股期内，如果达到赎回条件，公司有权按照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如果公司行使有条件赎回的条款，可能促使可转债投资者提前转股，从而导致投资者面临可转债存续期缩短、未来利息收入减少的风险。

（三）可转债价格波动风险

可转债是一种具有债券特性且附有股票期权的混合型证券，为复合型衍生金融产品，具有股票和债券的双重特性。在二级市场可转债价格受市场利率、债券剩余期限、转股价格、公司股票价格、赎回条款、回售条款和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投资者的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需要可转债的投资者具备一定的专业知识。可转债在上市交易、转股等过程中，价格可能会出现异常波动或严重偏离其自身价值的现象，可能导致投资者的投资收益不及预期。

（四）评级风险

发行人聘请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级别为 AA，本次可转债信用级别为 AA。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评级机构将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环境、财务状况等重大变化，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如果由于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公司自身状况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期可转债的信用级别发生不利变化，将会增大投资者的风险，对投资人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五）利率风险

在可转债的存续期内，如果市场利率上升，可转债的价值可能会相应降低，从而使投资者遭受损失。投资者应当充分考虑市场利率波动可能导致的风险，以避免和减少损失。

（六）本息兑付风险

在可转债的存续期限内，公司需按可转债的发行条款就可转债未转股的部分每年偿付利息及到期兑付本金，并承兑投资者可能提出的回售要求。但受国家政策、法律法规、行业及市场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公司的经营活动可能回报不及预期，导致公司无法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充足资金，从而影响公司对可转债本息的按时足额兑付，以及承兑投资者回售要求的能力。

（七）未设立担保的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未设立担保。如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出现对公司经营能力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本次发行可转债可能因未设担保而增加兑付风险。

（八）存续期内不实施向下修正条款以及修正幅度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若上述情况发生，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 1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可转债存续期内，本次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可能无法达成。此外，在满足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情况下，发行人董事会仍可能基于公司的实际情况、股价走势、市场因素等多重考虑，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调整方案。因此，存续期内可转债持有人可能面临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能实施以及修正幅度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的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9.25	0.02%
1、境内自然人持股	9.25	0.02%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0,984.23	99.98%
1、人民币普通股（A 股）	60,984.23	99.9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B 股）	-	-
三、股本合计	60,993.48	100.00%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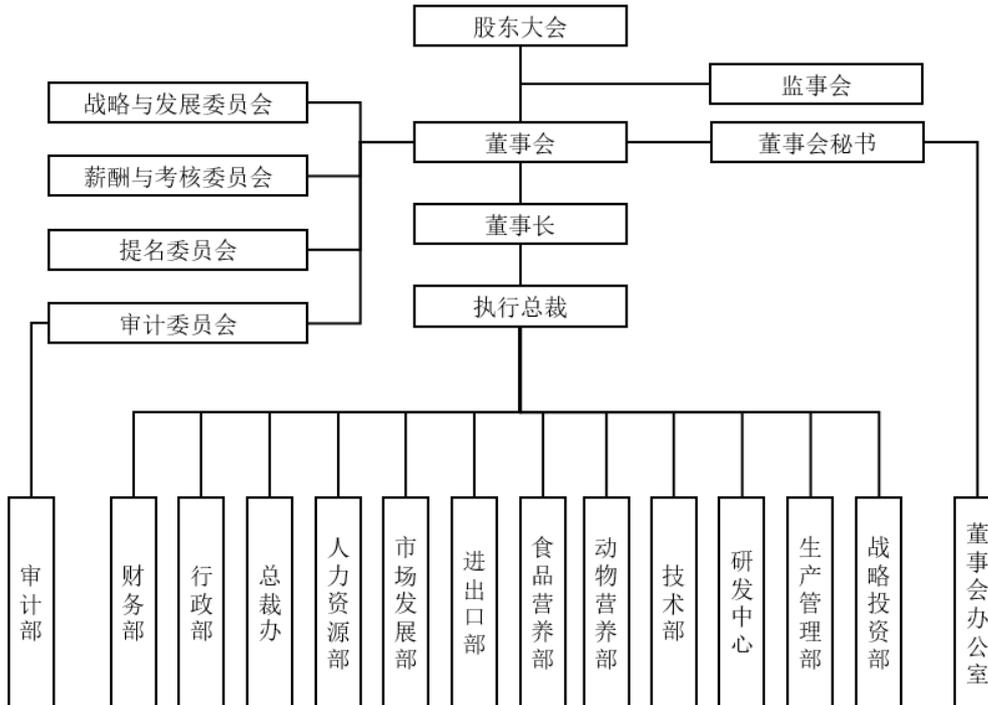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股份数量	冻结股份数量
厦门金达威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71	211,712,732	-	211,712,732	92,191,500	-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68	113,927,593	-	113,927,593	-	-
厦门特工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8	29,762,564	-	29,762,564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8	5,979,171	-	5,979,171	-	-
章娉娉	境内自然人	0.54	3,318,800	-	3,318,800	-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6	2,211,901	-	2,211,901	-	-
张大煦	境内自然人	0.23	1,395,000	-	1,395,000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2	1,360,600	-	1,360,600	-	-
李红	境内自然人	0.18	1,077,558	-	1,077,558	-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弘中证食品饮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8	1,069,700	-	1,069,700	-	-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股份数量	冻结股份数量
合计	/	60.96	371,815,619	-	371,815,619	92,191,500	-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对外投资情况

(一) 公司组织结构图



(二) 公司控股企业基本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控股企业共有 27 家，其中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合并报表的比例超过 5% 的控股公司共 10 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与公司关系
		直接	间接	
1	内蒙古金达威药业有限公司	100.00%	-	直接控制的子公司
2	厦门金达威维生素有限公司	100.00%	-	直接控制的子公司
3	金达威控股有限公司	100.00%	-	直接控制的子公司
4	Kingdomway USA Corp.	100.00%	-	直接控制的子公司
5	Kingdomway America, LLC	-	100.00%	间接控制的子公司
6	KUC Holding	-	100.00%	间接控制的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与公司关系
		直接	间接	
7	Doctor's Best Inc.	-	96.11%	间接控制的子公司
8	Zipfizz Corporation	-	100.00%	间接控制的子公司
9	Kingdomway Nutrition, Inc.	-	51.00%	间接控制的子公司
10	VitaBest Nutrition, Inc.	-	100.00%	间接控制的子公司

上述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内蒙古金达威药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内蒙古金达威药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4/3/1
注册资本	28,900.00万元	实收资本	28,900.00万元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托克托工业园区		
主要业务	药品生产；药品零售；药品批发；药品进出口；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食品添加剂生产；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化妆品生产；食品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食品添加剂销售；饲料原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工业酶制剂研发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合计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 (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63,372.02	
	净资产	144,962.88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86,149.83	
	净利润	26,906.66	

注：2023年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2、厦门金达威维生素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厦门金达威维生素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12/4
注册资本	12,800.00万元	实收资本	12,800.00万元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厦门市海沧区龙门巷37号		
主要业务	许可项目：食品添加剂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药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食品添加剂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合计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 (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77,735.76
	净资产	21,256.86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22,856.95
	净利润	-8,484.30

注：2023年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3、金达威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金达威控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7/14
注册资本	11,679.229万港元	实收资本	7,371.079万港元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香港九龙观塘道348号宏利广场6楼		
主要业务	对外投资，国际市场合作开发；进出口贸易等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合计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 (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9,404.94	
	净资产	4,719.88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18,722.77	
	净利润	2,025.68	

注：2023年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4、Kingdomway USA Corp.

公司名称	Kingdomway USA Corp.	成立时间	2017/1/3
注册资本	/	实收资本	/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美国特拉华州肯顿		
主要业务	主要从事股权投资业务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合计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 (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51,771.37
	净资产	148,141.06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418.53

注：2023年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5、Kingdomway America, LLC

公司名称	Kingdomway America, LLC	成立时间	2014/12/17
注册资本	/	实收资本	/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美国特拉华州多佛		
主要业务	主要从事股权投资业务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Kingdomway USA Corp.	100.00%	
	合计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 (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82,915.93	
	净资产	83,037.65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339.09	

注：2023年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6、KUC Holding

公司名称	KUC Holding	成立时间	2014/11/6
注册资本	/	实收资本	/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尔湾		
主要业务	主要从事股权投资业务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Kingdomway USA Corp.	100.00%	
	合计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	2023年12月31日		

(万元)	总资产	199,508.46
	净资产	163,733.31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10,386.35

注：2023 年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7、Doctor's Best Inc.

公司名称	Doctor's Best Inc.	成立时间	1990/3/5
注册资本	/	实收资本	/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美国特拉华州威明顿；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塔斯廷		
主要业务	主要从事DRB多特倍斯品牌营养保健食品的研发、推广和销售业务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KUC Holding	96.11%	
	The Green Umbrella Nutrition, Inc.	3.89%	
	合计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 (万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00,860.04	
	净资产	81,011.75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95,635.25	
	净利润	12,840.85	

注：2023 年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8、Zipfizz Corporation

公司名称	Zipfizz Corporation	成立时间	2003/7/9
注册资本	/	实收资本	/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美国华盛顿州西雅图		
主要业务	主要从事Zipfizz品牌功能产品的研发和销售业务，主要产品为低卡路里、低碳水化合物、无糖、含维生素和矿物质的粉剂能量产品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KUC Holding	100.00%	
	合计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 (万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85,908.39	

	净资产	74,491.08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59,887.19
	净利润	4,825.70

注：2023 年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9、Kingdomway Nutrition, Inc.

公司名称	Kingdomway Nutrition, Inc.	成立时间	2015/5/22
注册资本	3.00万美元	实收资本	3.00万美元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塔斯廷		
主要业务	主要从事营养保健原料贸易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KUC Holding	51.00%	
	He Zhang	30.00%	
	Wei Zhang	19.00%	
	合计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 (万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7,084.68	
	净资产	-4,612.47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35,731.91	
	净利润	-517.30	

注：2023 年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10、VitaBest Nutrition, Inc.

公司名称	VitaBest Nutrition, Inc.	成立时间	2015/6/12
注册资本	/	实收资本	/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美国内华达州拉斯维加斯；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塔斯廷		
主要业务	主要从事营养保健食品生产业务，为客户生产胶囊、片剂和粉剂产品，并提供包括原料采购、生产、研发和包装等全流程服务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Kingdomway America, LLC	100.00%	
	合计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 (万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6,001.39	

	净资产	-5,921.58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29,850.28
	净利润	-7,272.22

注：2023 年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公司参股企业基本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 10 家参股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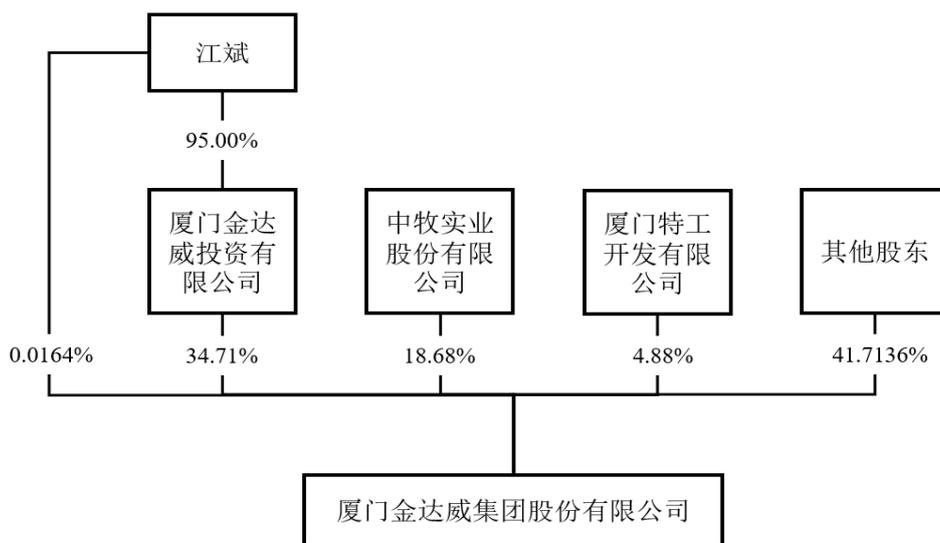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金飘飘	1,000.00	46.00%
2	舞昆食品	900.00 万日元	40.00%
3	杭州网营	5,160.00	4.6512%
4	北京桦冠	1,550.1451	4.3247%
5	Labrada	/	Kingdomway America, LLC 持股 30.00%
6	PSupps	/	Kingdomway America, LLC 持股 9.49%
7	iHerb Holdings LLC	/	金达威控股通过 KUC Holding 持股 4.80%
8	北京华泰瑞合医疗产业投资 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	5.00%
9	天津众为	111,300.00	2.70%
10	Cal-Southampton	/	/

注：金飘飘已于 2024 年 7 月完成注销。

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二)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1、控股股东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金达威投资持有发行人 21,171.27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权比例 34.71%，系发行人的控股股东。

最近三年发行人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金达威投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厦门金达威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7/3/25
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厦门市嘉禾路 321 号汇腾大厦二十三层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江斌	95.00%	
	陈佳良	5.00%	
	合计	100.00%	
主要业务	对外投资		
经营范围	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投资咨询（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其他未列明批发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其他未列明的专业咨询服务（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建材批发；金属及金属矿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五金产品批发；电气设备批发；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其他贸易经纪与代理		
母公司财务报表的主要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51,024.51	

财务数据 (万元)	净资产	68,686.33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7.71
	净利润	919.23
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是否被质押		是

注：2023 年财务数据已经厦门中汇瑞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2、实际控制人

江斌先生直接持有发行人 10.00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权比例 0.0164%；江斌先生持有金达威投资 95.00% 的股份，通过金达威投资间接控制发行人 34.71% 的股份，江斌先生合计控制发行人 34.73% 的股份，系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最近三年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3、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1	道洪集团有限公司	金达威投资直接持股 94.00%	20,000.00	一般项目：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电子产品销售；服装服饰批发；建筑材料销售；珠宝首饰批发；停车场服务；企业形象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金达威医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金达威投资直接持股 51.00%	3,000.00	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租赁；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医疗美容服务；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	嘉兴市龙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金达威投资通过道洪集团有	1,000.00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酒店管理；物业管理

序号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限公司间接持有 100.00% 的股份		
4	嘉兴市龙之梦大酒店有限公司	金达威投资通过嘉兴市龙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 100.00% 的股份	50.00	酒店（住宿）；卷烟零售、雪茄烟零售；餐饮服务；日用百货的零售；会议服务；农副产品收购；健身服务；棋牌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浙江新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金达威投资通过道洪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 51.00% 的股份	800.00	房地产开发销售；受委托人委托从事住宅小区物业管理；室内家居装璜（以上范围凭有效的资质证书经营）；自有房屋租赁；建筑材料的销售
6	金达威医疗器械（上海）有限公司	金达威投资通过金达威医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间接持有 100.00% 的股份	1,000.00	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租赁；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医疗美容服务；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	金达威医疗科技（湖南）有限公司	金达威投资通过金达威医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间接持有 100.00% 的股份	1,000.00	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租赁；互联网信息服务；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化妆品生产；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仪器仪表制造；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电子元器件

序号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制造；专用设备修理；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8	金达威医疗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金达威投资通过金达威医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间接持有 100.00% 的股份	500.00	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销售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专用设备修理；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租赁；药品零售；药品批发；互联网信息服务；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质押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质押数量 (万股)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质押登记 日期	质押权人
金达威投资	1,340.00	6.33%	2.20%	2024/4/22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达威投资	130.00	0.61%	0.21%	2024/2/6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达威投资	400.00	1.89%	0.66%	2024/2/6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金达威投资	500.00	2.36%	0.82%	2024/2/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达威投资	340.00	1.61%	0.56%	2024/2/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达威投资	160.00	0.76%	0.26%	2024/2/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达威投资	154.00	0.73%	0.25%	2024/2/1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达威投资	220.00	1.04%	0.36%	2024/1/22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金达威投资	159.00	0.75%	0.26%	2024/1/22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达威投资	141.00	0.67%	0.23%	2024/1/22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达威投资	683.00	3.23%	1.12%	2023/6/1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达威投资	816.00	3.85%	1.34%	2023/5/25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达威投资	55.00	0.26%	0.09%	2023/5/1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达威投资	300.00	1.42%	0.49%	2023/4/27	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金达威投资	488.53	2.31%	0.80%	2022/8/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达威投资	897.00	4.24%	1.47%	2022/6/21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金达威投资	1,680.00	7.94%	2.75%	2022/6/2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达威投资	755.62	3.57%	1.24%	2022/5/1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9,219.15	43.55%	15.11%	/	/

注：金达威投资 2022 年 8 月 4 日向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 1,618.53 万股股票，其中 1,130.00 万股股票已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解除质押。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股份质押情况。

四、承诺与履行情况

(一)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承诺的履行情况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其他承诺	金达威投资、江斌	本公司、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在实际经营运作过程中，将保持规范运作，确保与金达威集团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完全分开；本公司、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金达威集团在经营业务、机构运作、财务核算等方面独立并各自承担经营责任和风险。	2010-07-26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陈佳良、洪彦、江斌、詹光煌	公司拟向不超过 10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31 号）等文件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了确保公司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承诺如下：1、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2016-03-08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承诺由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公司未来如有制定股权激励计划的，承诺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述承诺是其真实意思表示，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愿接受证券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相关责任主体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金达威投资、江斌	本人、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并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金达威集团主营业务存在竞争的业务活动；本人、本公司不会，而且会促使本人、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地在中国境内外参与、经营或从事与厦门金达威集团主营业务或其计划开展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凡本人、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商业机会可参与、经营或从事任何可能与金达威集团主营业务或其计划开展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本公司应于发现该商业机会后立即书面通知金达威集团，并将上述商业机会无偿提供给金达威集团。	2010-07-26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金达威投资、江斌	本公司、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金达威集团资金。	2010-07-26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分红承诺	金达威	按照公司《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分配公司利润	2024-01-01	2026-12-31	正常履行中

（二）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作出的与本次发行相关的承诺事项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对公司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作出的承诺	金达威投资、江斌	（一）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二）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做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对公司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作出的承诺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二）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三）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四）承诺由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五）公司未来如有制订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六）自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关于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认购意向及承诺	金达威投资、中牧股份	（一）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确认后,本公司将自查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本公司是否存在减持金达威股票的情形： 1、如存在减持情形，本公司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 2、如不存在减持情形，本公司将根据届时市场情况、个人资金情况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若认购成功,本公司将严格遵守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即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金达威股票及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二）如本公司出现违规减持情形，由此所得收益归金达威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三）本公司保证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
关于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认购意向及承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募集说明书公告日)确认后,本人将自查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是否存在减持金达威股票的情形： 1、如存在减持情形，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 2、如不存在减持情形，本人或本人配偶、父母、子女将根据届时市场情况、个人资金情况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若认购成功,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将严格遵守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即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金达威股票及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二）如本人或本人配偶、父母、子女出现违规减持情形，由此所得收益归金达威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三）本人保证本人及本人配偶、父母、子女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会成员简历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有 9 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 3 名、非

独立董事 6 名，发行人董事均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 3 年，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
1	江斌	董事长	男	57	2022-05-17 至 2025-05-16
2	王水华	副董事长	男	58	2022-05-17 至 2025-05-16
3	陈佳良	董事	男	60	2022-05-17 至 2025-05-16
4	洪航	董事	男	42	2022-05-17 至 2025-05-16
5	吴轶	董事	男	51	2022-05-17 至 2025-05-16
6	顾卫华	董事	男	54	2022-05-17 至 2025-05-16
7	王大宏	独立董事	男	60	2022-05-17 至 2025-05-16
8	王肖健	独立董事	男	52	2022-05-17 至 2025-05-16
9	宗耕	独立董事	男	39	2022-05-17 至 2025-05-16

公司现任董事简历如下：

江斌先生，硕士；1997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10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2012 年 5 月至今任厦门企业和企业家联合会副会长，2012 年 9 月至 2023 年 3 月任厦门上市公司协会副会长；2014 年 7 月起任金达威控股执行董事；2014 年 6 月起任金达威电子商务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 年 11 月起任 KUC Holding 首席执行官；2014 年 12 月起任 Kingdomway America, LLC 首席执行官；2015 年 3 月起任 DRB 董事长；2015 年 4 月起任迪诺宝（厦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 年 9 月起任 VB 首席执行官；2015 年 10 月起任 Kingdomway Nutrition, Inc. 首席执行官；2015 年 12 月起任 KPL 董事；2016 年 4 月起任舞昆食品董事、VK 董事、PH 董事；2016 年 12 月至 2023 年 5 月任道洪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7 年 1 月起任 Kingdomway USA Corp. 首席执行官；2018 年 7 月起任 Zipfizz 首席执行官；2018 年 10 月至 2023 年 5 月担任 iHerb HongKong Limited 董事；2019 年 1 月起任金达威（上海）营销策划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9 年 3 月起任金达威投资执行董事；2019 年 6 月起任北京盈奥执行董事；2021 年 11 月起任金达威食品执行董事；2022 年 4 月至 2024 年 7 月任金达威电子商务（杭州）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4 年 2 月起任 VITABEST HEALTH SCIENCE, INC. 董事；2024 年 6 月起任 ORGARA NUTRITION LLC 董事会主席；2024 年 8 月起任金元生物科技（内蒙古）有限

公司董事长。

王水华先生，本科，高级畜牧师；2015年7月至2022年5月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2022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曾任中牧股份动物营养品商务部总经理，中牧股份职工监事、总经理助理。现任中牧股份副总经理，中牧（北京）动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中牧华罗畜牧科技（山东）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陈佳良先生，大专；2001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2年5月至今，任金达威药业董事；2013年4月至今，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4年12月至今，任金达威维生素董事长。

洪航先生，本科，会计师，AIA（国际会计师）；2016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9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9年8月至今，任金达威药业董事；2021年3月至今，任诚信药业董事；2022年1月至今，任上海金葱岁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2年4月至2024年7月，任金达威电子商务（杭州）有限公司监事。

吴轶先生，本科，高级工程师；2021年2月22日至今任公司董事。2012年5月至今，任金达威药业董事、总经理；2021年3月至2023年9月，任诚信药业总经理；2021年3月至今，任诚信药业董事。

顾卫华先生，本科，兽医师；2022年5月任公司董事。1994年任中国牧工商（集团）总公司贸易分公司职员；1998年7月进入中牧股份，先后任职饲料分公司、采购与出口部、大宗原料贸易部、动物营养品商务部等部门；2012年5月至2021年5月，先后任中牧（北京）动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贸易总监、副总经理等职；2021年5月至今，任中牧（北京）动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王大宏先生，本科；2022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2001年12月至2024年2月，任北京中卫康桥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2024年2月至今，任北京中卫康桥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04年12月至今，任中国保健协会市场工作委员会秘书长；2006年4月至2024年2月，任庶正康讯（北京）商务咨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4年2月至今，任庶正康

讯（北京）商务咨询有限公司经理。2015年至2022年5月，任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5月至2023年5月，任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肖健先生，博士；2022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2011年12月至今任厦门天健咨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6年7月至今任厦门蜜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4月至2023年5月任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11月至2022年4月任汉纳森（厦门）数据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月至今任深圳市晟世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8月至今任常州光洋控股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5月至今任星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8月至今任厦门美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宗耕先生，博士；2022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2013年9月至2014年10月，任联合利华弗拉尔丁恩研发中心博士后；2014年10月至2018年1月，任哈佛大学陈曾熙公共卫生学院博士后；2018年1月至今，任中国科学院上海营养与健康研究所研究员；2020年1月至今在上海交通大学附属第六人民医院从事科学研究工作。

（二）监事会成员简历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有3名监事，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均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任期3年，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
1	焦洁	监事会主席	女	52	2022-05-17至2025-05-16
2	林水山	监事	男	60	2022-05-17至2025-05-16
3	李丹	职工代表监事	女	52	2022-05-17至2025-05-16

公司现任监事简历如下：

焦洁女士，本科，审计师；2022年5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1990年任中国牧工商联合总公司直属企业北京华罗饲料添加剂厂财务部会计、中牧股份筹委会职员、稽核与管理部职员、财务部饲料专业组主任、饲料分公司财务部经理、稽核与审计部经理助理、副经理、副经理（主持工作）、经理等职；2009年8月起，任中国牧工商集团有限公司稽核部副经理（主持工作）、经

理、法律与风险管理部经理、稽核部总经理、纪委委员、职工监事等职；2016年8月至今任天津自贸试验区国际清真产业园有限公司监事；2018年6月至2021年4月，任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部副主任；2021年4月至今任中牧股份总经理助理；2022年2月至今，兼任中牧股份党委巡察办公室主任；2022年5月至今任中牧牧原（河南）生物药业有限公司监事；2023年9月至今任成都中牧生物药业有限公司监事。

林水山先生，2016年4月至今任公司监事。2016年6月至2019年4月任金达威药业经营部经理；2019年4月至今任金达威药业总经理助理。

李丹女士，本科，教授级高级工程师，2020年4月至今任公司监事。2014年4月至2019年4月任金达威药业总经理助理兼副总工程师；2019年4月至今任金达威药业副总经理；2020年5月至今，任金达威生物科技监事；2021年3月至今，任诚信药业监事；2021年3月至今，任金达威生物技术董事、总经理；2024年8月至今，任金元生物科技（内蒙古）有限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有5名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
1	江斌	总经理	男	57	2022-05-17至2025-05-16
2	陈佳良	常务副总经理	男	60	2022-05-17至2025-05-16
3	洪航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42	2022-05-17至2025-05-16
4	詹光煌	副总经理	男	59	2022-05-17至2025-05-16
5	洪彦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59	2022-05-17至2025-05-16

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江斌、陈佳良、洪航的简历参见本节“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会成员简历”。

詹光煌先生，本科；2008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5月至今任金达威药业董事长；2021年3月至今，任诚信药业董事长；2021年3月至今，任金达威生物技术董事；2024年8月至今，任金元生物科技（内蒙古）有限公

司董事。

洪彦女士，硕士；2004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1年1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12月至今，任金达威维生素监事；2015年10月至今，任Kingdomway Nutrition, Inc.董事；2015年12月至今，任KPL董事；2019年1月至今，任金达威（上海）营销策划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4月至今，任北京盈奥营养食品有限公司监事。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外，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1	江斌	董事长、总经理	金达威投资	执行董事	公司控股股东
			厦门企业和企业家联合会	副会长	实际控制人江斌担任副会长的单位
			舞昆食品	董事	公司参股公司
2	王水华	副董事长	中牧股份	副总经理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中牧（北京）动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关联法人中牧股份控制、关联自然人王水华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中牧华罗畜牧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法人中牧股份控制、关联自然人王水华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3	顾卫华	董事	中牧（北京）动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关联法人中牧股份控制、关联自然人顾卫华担任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4	王大宏	独立董事	北京中卫康桥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关联自然人王大宏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企业
			中国保健协会市场工作委员会	秘书长	关联自然人王大宏担任秘书长的单位
			庶正康讯（北京）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	关联自然人王大宏担任经理的企业
5	王肖健	独立董事	厦门天健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关联自然人王肖健担任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厦门蜜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关联自然人王肖健担任总经理的企业
			深圳市晟世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自然人王肖健担任董事的企业
			常州光洋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自然人王肖健担任董事的企业
			星辰科技股份有限	独立董事	关联自然人王肖健担任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公司		独立董事的企业
			厦门美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关联自然人王肖健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6	宗耕	独立董事	中国科学院上海营养与健康研究所	研究员	关联自然人宗耕担任研究员的单位
			上海交通大学附属第六人民医院	研究员	关联自然人宗耕从事科学研究的单位
7	焦洁	监事会主席	中牧股份	总经理助理、党委巡察办公室主任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
			中牧牧原（河南）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法人中牧股份控制、关联自然人焦洁担任监事的企业
			天津自贸试验区国际清真产业园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自然人焦洁担任监事的企业
			成都中牧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自然人焦洁担任监事的企业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一年领取薪酬情况

2023 年度，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及关联方领取薪酬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税前金额（万元）	任职状态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领取报酬、津贴
1	江斌	董事长、总经理	204.08	现任	否
2	王水华	副董事长	-	现任	是
3	陈佳良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111.07	现任	否
4	洪航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82.40	现任	否
5	吴轶	董事	93.62	现任	否
6	顾卫华	董事	-	现任	是
7	王大宏	独立董事	10.80	现任	否
8	王肖健	独立董事	10.80	现任	否
9	宗耕	独立董事	10.80	现任	否
10	焦洁	监事会主席	-	现任	是
11	李丹	监事	103.33	现任	否
12	林水山	监事	62.30	现任	否
13	张水陆	副总经理	117.20	离任	否
14	詹光煌	副总经理	107.74	现任	否

序号	姓名	职务	税前金额 (万元)	任职状态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 领取报酬、津贴
15	马国清	副总经理	83.53	离任	否
16	洪彦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76.69	现任	否
合计			1,074.35	/	/

发行人副董事长王水华于中牧股份担任副总经理并领取薪酬，发行人董事顾卫华于中牧（北京）动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并领取薪酬，发行人监事会主席焦洁于中牧股份担任总经理助理、党委巡察办公室主任并领取薪酬。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票情况

1、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直接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江斌	董事长、总经理	10.00	0.02%
2	洪彦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1.00	0.00%
合计			11.00	0.02%

2、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对金达威投资 出资额 (万元)	对金达威 投资出资 比例	间接持有公 司股份数量 (万股)	间接持有 公司股份 比例
1	江斌	董事长、总经理	1,900.00	95.00%	20,112.71	32.98%
2	陈佳良	董事、常务副 总经理	100.00	5.00%	1,058.56	1.74%
合计			2,000.00	100.00%	21,171.27	34.71%

3、最近三年的变动情况

最近三年，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动。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报告期董事变动情况

(1) 报告期初，公司董事共 9 人，江斌、陈佳良、洪航、王建成、黄金鉴、高志松为非独立董事，龙小宁、黄兴李、陆翔为独立董事；

(2) 2021 年 1 月 15 日，高志松因工作变动辞去董事一职；

(3) 2021 年 2 月 22 日，经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吴轶担任公司董事，任期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4) 由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届满，2022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江斌、陈佳良、洪航、王水华、吴轶、顾卫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王大宏、王肖健、宗耕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其中，江斌为董事长。

2、报告期监事变动情况

(1) 报告期初，公司监事共 3 人，分别为王水华、李丹、林水山，其中李丹为职工代表监事；

(2) 由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届满，2022 年 5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李丹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22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焦洁、林水山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李丹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至第八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其中，焦洁为监事会主席。

3、报告期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 报告期初，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 7 人，江斌为总经理，陈佳良为常务副总经理，洪航为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洪彦为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马国清、张水陆、詹光煌为副总经理；

(2) 由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2022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江斌为总经理，陈佳良为常务副总经理，洪航为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洪彦为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马国清、张水陆、詹光煌

为副总经理，任期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3) 2024年2月1日，马国清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4) 2024年2月7日，张水陆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八) 公司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员工的激励情况

2015年6月2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决定以定向发行新股的方式，拟授予激励对象不超过1,600.00万股限制性股票，其中，陈佳良、马国清、张水陆、詹光煌、洪彦及子公司管理团队、中层管理人员、核心及骨干人员共计194名激励对象首次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520.00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为80.00万股。

2015年8月20日，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经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尚未实施授予。2015年9月，因国内证券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公司若继续推进本次激励计划，将很难真正达到预期的激励效果。2015年9月1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决定终止实施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相关安排。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 公司的行业分类

公司主要从事营养保健食品（包含营养保健食品原料和营养保健食品终端产品）和饲料添加剂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公司营养保健食品原料产品包括辅酶Q10、DHA、ARA、维生素K等，其中辅酶Q10系最主要原料产品；在

营养保健食品终端领域，公司主要拥有 Doctor's Best、Zipfizz 两大品牌，自有生产工厂 VB 提供胶囊、片剂和粉剂的生产加工服务；饲料添加剂包括维生素 A、维生素 D 等，其中维生素 A 系主要饲料添加剂。此外，公司亦生产少量吡喹酮等医药原料，可用于血吸虫病、囊虫病等的治疗和预防。

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营养保健食品原料、饲料添加剂业务所属行业为“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C1495），公司营养保健食品终端产品业务所属行业为“保健食品制造”（C1492）。

1、营养保健食品行业

营养保健食品是指声称具有特定保健功能或者以补充维生素、矿物质为目的的食品。即适宜于特定人群食用，具有调节机体功能，不以治疗疾病为目的，并且对人体不产生任何急性、亚急性或者慢性危害的食品。

从产业链环节来看，营养保健食品行业主要包括原料、生产、运营、流通四个环节，主要由原料供应商、生产商、终端品牌商、渠道流通商等组成。金达威作为营养保健食品全产业链公司，覆盖上游原料供应、中游生产、下游品牌运营及渠道布局等各个环节。

2、饲料添加剂行业

饲料添加剂是指在饲料生产加工、使用过程中添加的少量或微量物质，在饲料中用量很少但作用显著。饲料添加剂是现代饲料工业必然使用的原料，对强化基础饲料营养价值、提高动物生产性能、保证动物健康、提升饲料的利用效率、改善畜产品品质等方面具有明显的效果。饲料添加剂通常分为两类，一类是非营养类饲料添加剂，主要包括抗生素、激素、酶制剂、驱虫剂、防霉剂等；另一类是营养类饲料添加剂，主要包括维生素、氨基酸、矿物添加剂等。

公司是维生素 A 的主要原料提供商，也生产维生素 D 等产品，公司维生素产品主要应用于动物营养领域，根据添加剂种类划分，公司属于维生素类饲料添加剂生产商。

(二) 行业的监管体制及最近三年监管政策的变化

1、国内行业监管体制

(1) 营养保健食品行业监管体制

机构名称	主要职责
国务院食品安全委员会	负责分析食品安全形势，研究部署、统筹指导食品安全工作，提出食品安全监管的重大政策措施，督促落实食品安全监管责任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负责起草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有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有关规章、政策、标准，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组织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管理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等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负责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公布食品安全标准、新品种的安全性审查等
中国食品工业协会	为食品制造业的自律组织，是经国务院批准登记的自律性行业管理组织，主要任务和职责是开展食品行业产业结构、组织结构、生产、经营等方面的调查研究，就食品工业发展的规划方针、产业政策、法律法规等提出建议
中国保健协会	由中国健康产业内具有代表性的大中型企业为核心组成的行业机构，致力于健康产业的发展和科技的进步，在法律规范、产品研发、市场管理、行业自律及标准化建设等各个方面为中国健康产业提供全方位的服务，组织开展调查研究，编制行业发展报告，为政府制定产业发展战略、规划、政策、法规以及落实健康中国战略目标等重大决策提供意见和建议，为企业生产经营决策提供服务等工作
中国营养保健食品协会	专注于营养食品和保健食品领域，促进产业健康发展；以维护会员根本利益为宗旨，帮促会员解决共性问题；以市场化为建设与发展导向，升级服务的内容与标准
中国食品科学技术学会	负责参与组织影响中国食品工业与科技发展的重要决策咨询工作，是中国食品科技界在国际食品科学技术联盟中的唯一代表，是食品科技学术交流、科普工作及民间国际交流的重要参与者

我国营养保健食品行业的监管部门主要包括国务院食品安全委员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和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行业自律规范组织为中国食品工业协会、中国保健协会和中国营养保健食品协会。

(2) 饲料添加剂行业监管体制

部门	主要职能
国家农业农村部	负责全国饲料、饲料添加剂的监督管理工作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食品安全监督管理
国家生态环境部	国家生态环境部负责建立健全生态环境基本制度，负责监督管理国家减排目标的落实，提出生态环境领域固定资产投资意见，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医药行业企业的投资、生产等均要达到环保要求，接受生态环境部及其下属机构等环保部门的监督
中国食品添加剂和配料协会	促进行业稳定、健康地发展，发挥政府与行业之间的桥梁与纽带作用，接受政府委托进行行业管理，反映行业情况与意见，维护会员合法权益

部门	主要职能
中国饲料工业协会	协助政府制定行业规划，为政府制定方针政策提供依据；宣传普及饲料工业基本知识，推广科学技术成果和管理经验；组织国内外经贸合作和科技交流，提供信息咨询服务，发展有关公益事业；向政府反映会员的意见、要求并提供意见

我国饲料添加剂行业的监管部门主要包括国家农业农村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和国家生态环境部，行业自律规范组织为中国食品添加剂和配料协会和中国饲料工业协会。

2、国内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1) 营养保健食品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序号	法律、法规名称	颁布时间	颁发部门
1	《保健食品新功能及产品技术评价实施细则（试行）》	2023年8月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	《食品经营许可和备案管理办法》	2023年6月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3	《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	2022年9月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4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食品安全管理办法》	2021年4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
5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21修正）	2021年4月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6	《辅酶Q10等五种保健食品原料备案产品剂型及技术要求》	2021年1月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7	《保健食品备案产品可用辅料及其使用规定（2021年版）》和《保健食品备案产品剂型及技术要求（2021年版）》	2021年1月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8	《特殊食品注册现场核查工作规程（暂行）》	2020年11月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9	《保健食品注册与备案管理办法》（2020修订）	2020年11月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10	《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	2020年1月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11	《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审查管理暂行办法》	2019年12月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12	《保健食品命名指南（2019年版）》	2019年11月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2019年修订）	2019年10月	国务院
14	《保健食品原料目录与保健功能目录管理办法》	2019年8月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15	《保健食品标注警示用语指南》	2019年6月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16	《食品添加剂新品种管理办法》（2017年修订）	2017年12月	国家卫生部

序号	法律、法规名称	颁布时间	颁发部门
17	《食品相关产品新品种行政许可管理规定》	2011年3月	国家卫生部
18	《营养素补充剂申报与审评规定（试行）》	2005年5月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饲料添加剂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序号	法律、法规名称	实施时间	颁发部门
1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管理办法》（2022修订）	2022年1月	国家农业农村部
2	《新饲料和新饲料添加剂管理办法》	2022年1月	国家农业农村部
3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2017修订）	2017年3月	国务院
4	《饲料添加剂品种目录（2013）》	2013年12月	国家农业农村部
5	《饲料添加剂和添加剂预混合饲料产品批准文号管理办法》	2012年5月	国家农业农村部

3、国内产业政策

（1）《关于加快传统制造业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

2023年12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教育部、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税务总局、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八部门近日联合印发《关于加快传统制造业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指出要大力发展生物制造，增强核心菌种、高性能酶制剂等底层技术创新能力，提升分离纯化等先进技术装备水平，推动生物技术在食品、医药、化工等领域加快融合应用。

（2）《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

2023年12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修订发布了《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其中采用发酵法工艺生产小品种氨基酸（赖氨酸、谷氨酸、苏氨酸除外）、天然食品添加剂新技术开发与生产列为鼓励类产业；鼓励“符合绿色低碳循环要求的饲料、饲料添加剂、肥料、农药、兽药等优质安全环保农业投入品及绿色食品生产允许使用的食品添加剂开发”。

（3）《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十四五”规划》

2022年8月，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发布《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十四五”规划》，明确提出贯彻实施国民营养计划与合理膳食行动，推动“减盐、减油、减糖”的“减”目标与功能食品等新一代健康食品的“加”效应形成双轮驱动格局，提升消费者科学认知，促进平衡膳食。

(4) 《“十四五”国民健康规划》

2022年4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十四五”国民健康规划》，明确提出实施国民营养计划和合理膳食行动，强化食品安全标准与风险监测评估，促进健康与养老，推动食品等产业的融合发展。

(5) 《计量发展规划（2021—2035年）》

2021年12月，国务院发布《计量发展规划（2021—2035年）》，明确提出加快医疗健康领域计量服务体系建设，围绕疾病防控、生物医药、诊断试剂、高端医疗器械、康复理疗设备、可穿戴设备、营养与保健食品等开展关键计量测试技术研究和应用。

(6) 《“十四五”全国农业绿色发展规划》

2021年8月，国家农业农村部等六部门联合印发了《“十四五”绿色农业发展规划》，推动农业绿色发展科技支撑工程，研发绿色高效饲料添加剂等绿色投入品。

(7) 《“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

2016年10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明确提出制定实施国民营养计划，深入开展食品（农产品、食品）营养功能评价研究，全面普及膳食营养知识；开发推广促进健康生活的适宜技术和用品。建立健全居民营养监测制度，对重点区域、重点人群实施营养干预，重点解决微量营养素缺乏、部分人群油脂等高能食物摄入过多等问题。

4、美国行业监管情况

在美国，营养保健食品又称为膳食补充剂（Dietary Supplement）。膳食补充剂主管部门为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简称FDA），是美国政府在卫生与公众服务部（DHHS）下属的公共卫生部（PHS）中设立的执行机构之一。FDA下设食品安全与应用营养中心，负责膳食补充剂的安全和标签标识；此外，FDA于2015年成立膳食补充剂项目办公室，专门负责对膳食补充剂的安全和标示宣传进行监督。DHHS下设国家卫生研究院（NIH），致力于科学研究，其设置了膳食补充剂办公室（ODS）和膳食补充

剂标签委员会（CDSL），ODS 研究膳食补充剂在改进美国医疗保健中的潜在作用等，属于学术性质，不具有法规管理权威；CDSL 研究标签宣称的法规和膳食补充剂声明并提供建议，评估如何更好的向消费者提供真实、科学、有效并不误导的信息。

美国膳食补充剂行业重要法案列示如下：

时间	颁发部门	重要法规名称	主要内容
2016	FDA	更新膳食补充剂行业指导草案	按照膳食补充剂健康教育法案的要求，生产商或者经销商需要在含新原料膳食补充剂上市前的 75 天前向 FDA 汇报，该新原料已被用于食品无风险的情况除外。如果含有非食品原料并且未在销售的 75 天前向 FDA 汇报，那么会被判为掺假
2011	U.S. Federal	食品安全现代化法案	提出更加严格的国家食品供应安全要求，增加了 14 项制度措施，包括第三方机构审核、检测实验室认可等
2007	FDA	cGMP 标准	该标准确保膳食补充剂生产质量不允许含有污染物或杂质，并且必须贴上准确的标签。这一规定，确保了在生产、包装、标签、储存过程中的质量，建立质量控制的程序，设计生产厂房和成分测试的要求。并对大中小型生产商明确了生效要求
2003	FDA	《膳食营养补充剂和膳食成分的制造、包装和保存的现行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提出建立膳食补充剂 cGMP 的动议，保证其产品的真实性、纯度、质量、效力和成分，主要规定对人员、厂房、设备和器具、生产和工艺控制系统、储存和分销，退回产品及投诉、记录制作保存的要求
1997	FDA	《膳食补充剂健康与教育法案》补充	要求膳食补充剂应是以维生素、矿物质、植物、氨基酸等原料生产加工的产品，此类产品必须是片剂、硬软胶囊、粉状或液体，不能以代餐或是变通食品形式出现，对工厂设计建造生产设备、质量控制、产品监测、处理消费者投诉都有一系列规定
1997	U.S. Federal	食品药品现代化法案	允许健康宣称基于经过认证的科学团体的“权威的表述”，试图放宽 FDA 对健康宣称所做的说明
1997	FDA	一般认为安全法规草案	原料审批法规，是 FDA 鉴定食品添加剂是否对人体安全的依据。在这个体系中，由 GRAS 专家小组审查与成分的安全使用相关数据，包括实验数据和暴露数据，生产信息和说明书。这一途径可以不通过 FDA 关于 MDIN 的要求来确定安全性
1994	U.S. Federal	膳食补充剂健康与教育法案	在膳食补充剂的目录中添加了一系列物质，如人参、咖喱、鱼油、车前草、酶、腺体类物质，以及这些物质的混合物。并且规定，只要制造商在产品宣传过程中，没有提及预防或是治疗疾病，FDA 就无权干预，FDA 将膳食补充剂列为食品而不再是药品。但 FDA 规定 1994 年 10 月之后上市的物品，必须向 FDA 提交一份新膳食成分通告（MDIN）

时间	颁发部门	重要法规名称	主要内容
1990	U.S. Federal	营养标签与教育法案	在膳食补充剂的目录中添加了“草药、或是类似营养物质”这一系列。FDA 有权要求大多数食物提供营养标签，并且要求所有营养成分和健康宣称必须符合 FDA 的监管要求。FDA 仍然保留对其上市审批权
1938	U.S. Federal	食品药品与化妆品法案	所有膳食补充剂被严格监管，只限于维他命、矿物质和蛋白质

(三) 行业发展基本情况

1、营养保健食品行业

(1) 营养保健食品行业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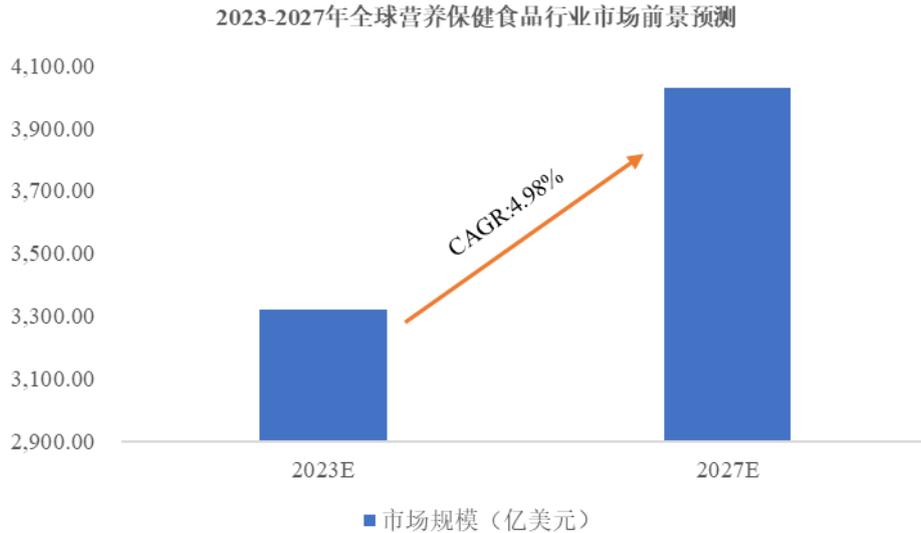
① 营养保健食品市场整体情况

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以及对自身健康状况的日益关注，营养保健食品需求日渐旺盛，市场规模逐年增长。

从全球市场来看，据 Euromonitor 的数据显示，2018-2022 年，全球营养保健食品行业市场规模逐年上升，2022 年全球营养保健食品行业市场规模超过 3,000 亿美元，同比上升 3.53%。据 Euromonitor 对全球营养保健食品市场发展趋势的预测，2023-2027 年，全球营养保健食品市场复合增长率约为 4.98%，到 2027 年，市场规模近 4,029.67 亿美元。



资料来源：Euromonitor



资料来源：Euromonitor

从国家和区域分布来看，营养保健食品的消费地区主要分布在美国、欧洲、澳大利亚、拉美及亚洲地区。其中美国、欧洲、澳大利亚营养保健食品行业发展较早，市场较为成熟，需求较为稳定。拉美、亚洲地区作为营养保健食品的新兴市场，近年来增速较快。北美市场为全球第一大营养保健食品市场，未来有望保持中低速增长。

从国内市场来看，据中国营养保健协会和前瞻产业研究院，2022年中国营养保健食品市场产量为78.7万吨，同比增长8.31%，行业供给水平逐年增长。2018-2022年，中国营养保健食品市场的市场规模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2021年市场规模达到6,272亿元，同比增长12%；2022年，中国营养保健食品市场规模超过6,900亿元。



资料来源：Euromonitor，前瞻产业研究院

②营养保健食品市场细分领域情况

根据 Euromonitor 的分类，广义营养保健食品主要分为维生素及膳食补充剂类、运动营养品类及体重管理类等。

维生素及膳食补充剂为营养保健食品最重要的细分领域。2017-2022 年，全球维生素和膳食补充剂的市场规模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2022 年市场规模约为 1,312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约为 5%。整体来看，全球维生素和膳食补充剂需求不断增长，推动全球营养保健食品行业市场规模进一步扩大。

目前，北美仍然是全球最大的维生素及膳食补充剂市场。2017-2021 年，北美市场维生素和膳食补充剂产品的市场平均增速为 4.96%，保持中低速增长。根据 Euromonitor 数据显示，2022 年美国维生素和膳食补充剂市场规模为 357.16 亿美元，预计 2023 年至 2027 年将以 2.12% 的复合年增长率增长。

运动营养食品普遍定义为一类生物活性和能量密度都很高的专门为运动人群机体代谢和需求所设计的食品，合理摄入此类食品可达到促进身体健康、提高运动能力的目的。随着全球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城市化率的上升和健康生活方式的普及，消费者对健康营养饮食的认识越来越高，专业运动员、健身健美人群及大众体育爱好者数量越来越多，推动了运动营养市场需求的快速增长。

根据 Euromonitor 的数据显示，全球运动营养市场规模由 2017 年的 164.84

亿美元增长到 2022 年的 245.62 亿美元，复合增长率达到 8.30%；随着人民对健康重视程度的提升，预计到 2027 年，全球运动营养食品行业市场规模将达到 378.78 亿美元，2023-2027 年复合增长率为 8%。

体重管理产品通常是指用于调控用户身体能量及物质代谢平衡，使用户体重保持在健康范围内的产品。根据世界肥胖联合会发布的“2023 年世界肥胖图谱”显示，到 2035 年全球将有超过 40 亿人肥胖或超重，其中儿童和低收入国家的肥胖率正在快速上升，肥胖年轻化趋势已经显现。同时，随着年轻消费者们越来越注重自身的身材和体重，健康科学的减肥方式逐步受追捧，体重管理领域增长潜力大。

根据 Euromonitor 数据，全球体重管理市场规模将从 2022 年的 209.97 亿美元增长到 2023 年的 225.57 亿美元；预计到 2027 年，体重管理市场规模将增长至 275.21 亿美元，复合年增长率达到 5.10%。就地区而言，不同地区发展态势有一定差异，美国市场相对成熟，在体重管理产品市场占据最大份额，龙头地位稳固，新兴地区则成长较快。其中，亚太地区是增长最快的体重管理市场，主要分布在中国、日本和韩国。根据 Grand View Research，2022 年亚太地区在体重管理市场份额超过 37.68%。

③辅酶 Q10 市场情况

公司营养保健食品原料中占比最大的为辅酶 Q10，辅酶 Q10 是一种在生物体内广泛存在的脂溶性醌类物质，最重要的作用是清除自由基、提高免疫力，保护和改善肝、脑、心脏和神经系统功能。美国 FDA 在 2004 年即建议心脑血管病人在服用“他汀”类药物的同时需每天补充 100-200mg 的辅酶 Q10 以减小该类药物对身体的损害，而美国心脏病医师协会亦建议全美 65 岁以上老人，无论是否有心脏病，都宜每天服用辅酶 Q10。当前美国已成为全球最大的辅酶 Q10 需求市场。

辅酶 Q10 在日本起初主要应用于药品，而随着研究的广泛和深入，日本在 2002 年放宽了相应规定——允许营养保健食品和护肤产品使用；2004 年美国 FDA 批准辅酶 Q10 可以作为营养保健食品使用，从此市场需求迅速地扩张；2006 年，中国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发文允许辅酶 Q10 可以按照营养保健食品

品使用。

随着辅酶 Q10 新功能的不断发现，辅酶 Q10 被广泛应用于营养保健食品、食品添加剂、药物及化妆品等领域，市场需求呈现出不断增长的趋势。目前，美国是全球辅酶 Q10 最大的需求市场，2022 年度美国辅酶 Q10 市场规模已达 3.71 亿美元。

（2）行业竞争格局、市场集中情况及发行人的市场地位

结合业务构成情况，公司覆盖营养保健食品上游原料供应、中游生产和下游品牌运营等营养保健食品全产业链。其中，公司主要营养保健食品原料产品为辅酶 Q10，主要营养保健食品生产商为 VB，主要营养保健食品终端品牌为 Doctor's Best 和 Zipfizz。

①营养保健食品原料辅酶 Q10

日本是最早开发和生产辅酶 Q10 的国家，早期全球 90% 辅酶 Q10 的供应来自日本，主要厂家为钟渊化学工业株式会社、三菱瓦斯化学株式会社、旭化成株式会社、日清制药株式会社，市场供给不足，价格较高。2005 年后随着辅酶 Q10 发酵法工艺逐步成熟，其产品质量和生产成本远低于合成法，使得合成法工艺逐渐淘汰，采用发酵法生产辅酶 Q10 的厂家逐渐占领市场。经过多年竞争，日本辅酶 Q10 生产企业逐渐呈萎缩态势，而国内生产技术快速发展，中国辅酶 Q10 生产企业在全球市场的话语权快速增强。

目前，中国是全球最大的辅酶 Q10 生产国，行业集中度较高。根据智研咨询，国内辅酶 Q10 的主要生产企业有金达威、神舟生物、新和成、浙江医药等。公司 2023 年度辅酶 Q10 产量为 546.44 吨，生产能力占据优势地位。

②营养保健食品生产

公司主要营养保健食品生产商 VB 位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在美国营养保健食品市场，有众多生产商参与，根据规模大小不同，生产商专注的市场及服务的客户有所差异，市场集中度较低。根据 Nutrition Business Journal 数据，在美国约 55% 的营养保健食品生产被外包给合同生产商。公司美国生产主体 VB 为美国营养保健食品合同生产商之一。

③营养保健食品终端产品

目前，全球营养保健食品行业发展迅速，各企业纷纷布局营养保健食品业务，行业供给能力及供给水平得到大幅提升。在全球营养保健食品行业中，欧美企业处于领先地位。

从市场竞争格局上看，营养保健食品市场产品类型丰富，企业数量众多，格局较为分散，集中度不高。以美国为例，前五大企业合计市场份额约为22%。就国内市场而言，根据欧睿数据，2022年我国营养保健食品零售市场前五大企业合计市场份额约为29%。公司营养保健食品终端品牌 Doctor's Best 和 Zipfizz 为全球营养保健食品市场的重要参与者。

(3) 主要竞争对手

①营养保健食品原料供应商

A、神舟生物

神舟生物成立于2006年，是由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投资组建的以研发、生产、销售生物发酵系列产品为主的企业，2022年被上市公司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2021年神舟生物辅酶Q10出口量约185吨，辅酶Q10收入超3.8亿元，是国内重要的辅酶Q10生产基地之一。

B、新和成（002001.SZ）

新和成成立于1999年，于2004年6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新和成是一家主要从事原料药、营养品、香精香料和高分子复合新材料的生产和销售的企业，产品涵盖维生素类、氨基酸类和色素类等品类，主要应用于营养保健食品、饲料添加剂、食品添加剂等领域，营养保健食品原料产品包括辅酶Q10等，目前是国内生产辅酶Q10的龙头企业之一。

C、浙江医药（600216.SH）

浙江医药成立于1997年，于1999年10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浙江医药现有业务主要为生命营养类产品和医药原料药、制剂两大部分，其中生命营养类产品包括辅酶Q10原料。

D、嘉必优（688089.SH）

嘉必优成立于 2004 年，于 2019 年 12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嘉必优是国内最早从事以微生物合成法生产多不饱和脂肪酸及脂溶性营养素的企业之一，主营业务包括多不饱和脂肪酸 ARA、藻油 DHA 及 SA、天然 β -胡萝卜素等多个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婴幼儿配方食品、营养保健食品和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等领域。

②营养保健食品生产商

A、仙乐健康（300791.SZ）

仙乐健康成立于 1993 年，于 2019 年 9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仙乐健康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为一体的营养保健食品领域综合服务提供商，拥有超过 4,000 个成熟产品配方、超 100 个保健食品注册证书，拥有软胶囊、粉剂、片剂、软糖、口服液、硬胶囊等多种剂型的规模生产能力，在营养保健食品制造领域具有一定的市场影响力。

B、艾兰得

艾兰得专业从事营养保健食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可提供包括片剂、粉剂、软胶囊、硬胶囊、凝胶糖果、益生菌、软糖以及液体制剂等多种剂型的营养保健食品。

③营养保健食品终端品牌商

A、安利

安利是一家总部位于美国密歇根州的家居护理产品公司，业务遍布 80 多个国家和地区。安利产品包括营养保健食品、美容化妆品、个人护理用品、家居护理用品和家居耐用品等，旗下拥有营养保健食品品牌“纽崔莱”，纽崔莱系列营养保健食品在安利营销的五大品类产品中市场份额最大，约占总销售额的 50%，“纽崔莱”已经成为世界营养保健食品的领先品牌。

B、雀巢

雀巢是目前世界上最大的食品制造商，在全球拥有超过 500 家工厂，总部位于瑞士日内瓦。雀巢旗下拥有知名品牌 Nature's Bounty。Nature's Bounty 致力于用纯天然的营养保健食品，帮助人们改善健康，提高生活品质，Nature's

Bounty 产品遍布于 10 万多家美国主流零售连锁店和各类健康食品商店。

C、康宝莱

康宝莱是一家全球领先的营养和体重管理公司，总部位于美国洛杉矶。康宝莱的营养补充、体重管理、能量与健身、个人护理产品至今已覆盖全球超过 90 个国家和地区。

(4) 公司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及上下游行业发展状况

营养保健食品产业链的上游主要是农产品生产及加工厂商、各种动植物提取物生产厂商以及化工原料生产厂商等原料生产商，中游主要是营养保健食品生产商，下游主要是营养保健食品品牌运营商以及流通领域的各种渠道商。

对于上游原料供应而言，通常营养保健食品生产所需原料繁多且相对独立，对单一品种原料不存在重大依赖。营养保健食品主要原料包括蛋白质、矿物质、维生素、动植物提取物等，原料采购单价受国内外供求关系、产业政策等因素影响。上游原材料的供需变动、价格波动及安全生产情况，将直接影响营养保健食品生产商的采购成本，进而影响营养保健食品的产品价格。

对于中游产品生产而言，参与者的优势主要在于配方研制、产品生产、质量控制及供应链管理，通过生产商的规模效益能够降低产品开发和生产成本，更好地利用资源，实现良好的资源配置，促进行业发展。

下游行业主要是营养保健食品品牌运营商以及各种渠道商，经营重点在于市场研究、产品营销和推广及市场渠道的拓展。

2、饲料添加剂行业

(1) 饲料添加剂行业基本情况

① 饲料添加剂市场整体情况

饲料添加剂是现代饲料工业不可缺少的重要原料。根据大型跨国饲料与动保企业 Alltech 发布的全球饲料调查显示，2022 年全球饲料总产量为 12.66 亿吨，比上年下降 0.42%；2022 年我国饲料产量占全球饲料产量超 20%，为全球第一大饲料生产国。国家农业农村部 and 全国饲料工业协会数据显示，2022 年全国饲料工业总产值 13,168.5 亿元，比上年增长 7.6%；其中，饲料添加剂产品产

值 1,267.7 亿元，比上年增长 9.8%；2022 年全国工业饲料总产量首次突破 3 亿吨，达 30,223.4 万吨，比上年增长 3.0%，其中，饲料添加剂总产量 1,468.8 万吨，维生素类饲料添加剂产量占饲料添加剂总产量的 10.21%。近年来，饲料添加剂行业持续稳定发展，维生素类饲料添加剂总体需求稳中有增。

②维生素 A 市场情况

从维生素各品种市场份额来看，维生素 A、维生素 E 及维生素 C 是国际维生素市场上的三大主流品种，公司维生素类饲料添加剂主要产品为维生素 A。在众多维生素中，维生素 A 是第一个被发现的，也是一种较为重要且易缺乏的脂溶性维生素。

维生素 A 是饲料喂养过程中不可或缺的元素，其生理功能除视觉功能外，还包括基因表达调控、促进生长与繁殖、抗氧化、增强免疫力等，是一种重要的饲料添加剂。维生素 A 缺乏的症状特点为厌食、生长停止、衰弱、运动失调等。

根据 Global Market Insights（全球市场洞察公司）数据，2022 年全球维生素 A 市场规模突破 5.4 亿美元，预计 2023-2032 年期间复合增长率将超过 5%，预计 2032 年将达到 9.05 亿美元。

（2）行业竞争格局、市场集中情况及发行人的市场地位

维生素行业经过多年的分化、改组、并购，在全球形成了集中度很高的市场竞争格局，基本形成国外的帝斯曼、巴斯夫和中国企业三足鼎立的竞争态势。伴随着维生素产业向我国转移的逐步完成，我国已经成为世界维生素生产中心，是能生产全部维生素种类的少数国家之一。目前，各单项维生素品种集中度高，普遍情况是 3~5 家企业单项维生素品种占据全球 70% 以上市场份额，维生素产业基本形成了寡头垄断的竞争格局，国内企业已在多个维生素细分市场取得了国际竞争优势。

由于维生素 A 合成工艺复杂，技术壁垒高，中小企业难以进入，市场格局较为稳定，全球维生素 A 产能主要集中在巴斯夫、新发药业、新和成、帝斯曼、浙江医药、金达威等主要生产商。

据华创证券研究报告统计显示，2022 年全球主要维生素 A 供应商产能为

52,900 吨，公司维生素 A 产能为 4,000 吨，占比 7.56%。公司是全球维生素 A 的主要生产厂商之一。

（3）主要竞争对手

①巴斯夫

巴斯夫成立于 1865 年，是世界最大的化工企业之一，总部位于德国。巴斯夫经营领域包括化学品、特性产品、功能性材料与解决方案、农业解决方案、石油和天然气相关产品等，其提供的工业产品超过 8,000 种。在动物营养领域，巴斯夫生产和供应多种饲料添加剂及预混合饲料，包括维生素、类胡萝卜素、有机酸、酶制剂以及氨基酸等类别。

②新发药业

新发药业成立于 1998 年，总部位于山东东营，是一家主要从事饲料添加剂、兽药原料及医药中间体等产品生产、销售的企业。新发药业是全球主要的维生素 B5 生产商之一，也生产维生素 A、维生素 B1、维生素 B2、维生素 B6、叶酸、维生素 D3 等产品。

③新和成（002001.SZ）

新和成成立于 1999 年，于 2004 年 6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新和成是一家主要从事原料药、营养品、香精香料和高分子复合新材料的生产销售的企业，产品涵盖维生素类、氨基酸类和色素类等品类，主要应用于营养保健食品、饲料添加剂、食品添加剂等领域，饲料添加剂产品主要包括维生素 E、维生素 A 等，新和成维生素 A 的产销量和出口量居世界前列。

④帝斯曼

帝斯曼成立于 1902 年，是一家总部位于荷兰的跨国生命科学和材料科学公司。帝斯曼产品被广泛应用于食品和营养保健食品、个人护理、饲料、药品、医疗设备、汽车、油漆、电气和电子、生命保护、替代能源和生物基材料等领域。2003 年，帝斯曼收购了罗氏（Roche）公司的维生素与精细化工分部，将其改名为帝斯曼营养产品部（DNP），该机构和帝斯曼的生命科学产品部一起，成为世界领先的生命科学产业供应商。帝斯曼营养产品部生产维生素、类

胡萝卜素、多不饱和脂肪酸、营养保健食品以及其它用于食品工业的精细化工产品，其维生素 A 产能占据全球前列。

⑤浙江医药（600216.SH）

浙江医药成立于 1997 年，于 1999 年 10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浙江医药现有业务主要包括生命营养类产品和医药原料药、制剂两大部分，其中，生命营养类产品维生素 A 为其主导产品，浙江医药是维生素 A 的重要生产商之一。

⑥天新药业

天新药业成立于 2004 年，专业从事单体维生素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包括维生素 B6、维生素 B1、生物素、叶酸、维生素 D3、抗坏血酸棕榈酸酯、维生素 E 粉等，主要应用于饲料、医药、食品等领域。天新药业是全球 B 族维生素市场的重要供应商之一，在多个 B 族维生素产品中占据较高的市场份额。

（4）公司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及上下游行业发展状况

饲料添加剂行业上游主要为基础化工、能源化工、农业等提供原材料的行业，中游为饲料添加剂生产商，下游为饲料生产制造行业，包括猪饲料、禽饲料、水产饲料等。

从上游看，原材料价格波动对饲料添加剂行业的利润水平产生一定影响；从下游看，养殖行业发展状况是影响饲料添加剂行业利润水平的重要因素，其中，发展状况包括生猪存栏量、蛋禽类及水产品养殖量、养殖行业生产规律等。此外，人力成本的提升、企业环保投入的增加以及较激烈的市场竞争也会给行业经营者带来一定压力。

长期来看，近十多年来我国饲料产量保持稳定增长；但短期内受下游养殖行业存栏量的波动变化，饲料及饲料添加剂产品需求量亦随之呈现波动变化。

（四）进入行业壁垒

1、技术壁垒

研发能力和生产工艺技术是食品制造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食品生产通常涉及绿色合成、催化、发酵、化学合成等多种技术，技术含量较高、生产工艺

相对复杂，实际生产中需要大量专有技术、专利技术和生产操作经验，同时产品生产亦涉及配方研究、质量标准研究、生产工艺研究、功效验证、稳定性测验等方面，对于企业的研发水平、经验积累、资本实力以及相关产品的生产能力均有较高的要求，构成行业较高的技术壁垒。

2、品牌壁垒

营养保健食品的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问题与消费者健康息息相关。随着各个国家对于食品安全监管日益加强及消费者对食品安全关注度的不断提高，消费者更倾向于选择知名的营养保健食品品牌。而产品口碑、品牌价值等则需要通过长期累积，行业新进入者通常很难在较短时间内建立起品牌优势，这为市场新进企业设立了较高的品牌壁垒。

3、市场进入壁垒

食品制造业对产品质量、品质要求较高，近年来各主要市场国对于产品安全的重视程度不断提升，国内外知名企业基于监管及其内部质量管理要求，对于供应商的认证及评审往往较为严格，如对生产管理系统的 GP 质量认证、对安全和环保等社会责任系统的认证等，食品制造商对供应商的研发实力、技术工艺、快速响应等诸多方面的要求，形成了较高的市场进入门槛。

4、资金壁垒

食品制造业的投资成本较高，是典型的资金密集型行业，形成一定规模的产能需要较大的初始投入，且产品生产具有一定的规模效应；同时，企业需要不断投入资金进行技术更新改造，通常需要较高的资金储备，对企业资金实力和综合实力要求较高，对新进入者形成了较高的资金壁垒。

5、人才壁垒

技术创新的关键因素是人才，研发人才储备是推动企业乃至整个行业发展的基石。由于营养保健食品和饲料添加剂的技术含量较高，公司需要不断对核心技术进行优化升级，这对研发人员的科研能力提出了较高要求。研发人员通常需具备微生物学、应用化学、生物化工、药学、食品学等交叉学科的专业背景，同时拥有丰富的产业化实践经验，以应对实验室技术产业化放大的各种技术难题，降低在研项目的试错成本，提高创新研发效率。因此，食品制造企业

通常需要具备高水平的技术创新人才梯队，形成了较高的人才壁垒。

七、公司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一）主要产品或服务的用途

公司主要从事营养保健食品（包含营养保健食品原料和营养保健食品终端产品）、饲料添加剂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

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说明如下所示：

1、营养保健食品

（1）辅酶 Q10

辅酶 Q10，英文名 CoenzymeQ10，简称 CoQ10，又称泛醌，是存在于人体所有细胞中的脂溶性抗氧化剂，能激活人体细胞和细胞能量的营养，具有提高人体免疫力、增强抗氧化、延缓衰老和增强人体活力等功能。辅酶 Q10 在营养保健、医药、美容化妆等方面应用广泛，可用于防治心脏病、高血压、糖尿病、急慢性肝炎、帕金森症等多种常见疾病，对心脏、肝脏和肾有良好的保健作用，被誉为“心脏的保护神”和“神奇营养素”。欧美日等发达国家已将人体中辅酶 Q10 的含量多少作为身体健康与否的重要指标。



图：辅酶 Q10 原料

目前，生产辅酶 Q10 主要有发酵法、化学合成法。上述生产方法是资本、技术、管理高度结合的表现，生产工艺具有很强的经验性，需要非常高的系统工程整合能力，其经验式生产过程难以在短期内复制。与化学合成法相比，发酵法生产工艺更为安全和成熟、产品质量更好、生产成本更低。目前，发酵法已成为辅酶 Q10 生产的主流工艺。

辅酶 Q10 上游主要为农产品和基础化工原料行业，中游为辅酶 Q10 原料生产商和相关产品加工企业，下游包括营养保健食品、药品、化妆品等消费领域，应用场景较为丰富。

（2）营养保健食品生产

VB 是一家拥有药品级生产环境的营养保健食品生产公司，承接胶囊、片剂与粉剂的生产订单，提供配方制定、称量、混合、粉剂加工、封装、压片和包衣等生产业务，可生产不同种类、不同批量的营养保健食品。

（3）营养保健食品终端品牌

① Doctor's Best 品牌

Doctor's Best 是一家全品类全年龄段营养保健食品公司，旗下拥有超过 300 种产品，主要有辅酶 Q10、氨糖软骨素、镁片等产品。辅酶 Q10 有助于供养心肌、保护心脏、天然抗氧化、抗衰老、激活能量、抗疲劳，提高机体免疫力；氨糖软骨素产品含氨基葡萄糖、硫酸软骨素、二甲基砒等软骨成分，适用于久坐办公群体、中老年人群体；高吸收甘氨酸镁片含镁元素，镁是一种对健康的许多方面都非常必要的矿物质，有助于提高能量水平，帮助维持正常、规律的心跳，帮助维持肌肉质量，减轻与压力和焦虑相关的症状。



图：Doctor's Best 品牌产品

② Zipfizz 品牌

Zipfizz 是一家致力于为消费者提供新式健康功能性产品的营养保健食品公

司。Zipfizz 产品为一种纯天然、无糖、低热量、低碳水化合物的健康能量粉末，含 9 种维生素（包括高含量的维生素 C 及维生素 B12 等）、8 种矿物质、4 种电解质和 4 种抗氧化物，能够产生提神及保持精力充沛的功效，超 10 种口味可供消费者选择，定位于年轻时尚群体。



图：Zipfizz 品牌产品

（4）其他

此外，公司还生产 DHA、ARA、维生素 K 等其他营养保健食品原料。DHA 和 ARA 对心血管系统疾病、炎症等具有积极的防治作用，并能促进婴幼儿视力和智力发育，广泛应用于营养保健食品、婴幼儿配方食品、孕期和哺乳期妇女食品等领域。维生素 K 能够促进血液正常凝固、促进骨健康，对于心脑血管具有保护作用。

2、饲料添加剂

（1）维生素 A

公司生产的维生素类饲料添加剂产品主要为维生素 A。维生素 A 是一种脂溶性维生素，呈黄色片状晶体或结晶性粉末状，不溶于水和甘油，能溶于醇、醚、烃、卤代烃等大多数有机溶剂。维生素 A 具有提高动物繁殖力、促进畜体生长、提高免疫力等功效。



图：维生素 A 原料

（2）其他

此外，公司还生产维生素 D 等其他饲料添加剂。维生素 D 可以促进钙、磷在小肠中的吸收，促进生长和骨骼的钙化，还能够促进皮肤细胞生长、分化以及具有调节免疫的功能。

3、其他产品

除上述主要产品或品牌外，公司还生产吡喹酮等其他产品。吡喹酮是一种可用于人类及动物驱虫药的医药原料，专门治疗绦虫及吸虫疾病。

（二）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国内方面，公司采取自主采购的方式进行原辅材料采购，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液糖、 β -紫罗兰酮、溴乙烷、溴氢酸、明胶等。公司国内各生产厂区就其生产所需，采用“以产定购+合理库存”的采购原则，紧密围绕客户订单需求安排采购计划，根据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和供应商实际供货情况进行动态调整，并备有一定的安全库存。同时，公司在制定采购计划时会综合考虑仓库存储能力、现金流情况、生产计划安排等，确保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活动的前提下实现公司仓储管理和资金管理的最优化。

国外方面，目前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的海外子公司主要有 DRB、Zipfizz 和 VB。DRB 和 Zipfizz 不直接从事生产业务，而是通过将生产业务转移给合同制造商，并向合同制造商采购胶囊、片剂、粉剂等成品，成品采购遵循“以销定

购+合理库存”的原则，根据历史销售数据并结合市场需求预测制成订单并安排采购工作；VB 主要从事营养保健食品生产业务，对生产所需的各类原料、辅料、包装材料等制定采购计划并进行相关采购。

2、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模式主要分为自主生产和委托生产两种模式。

国内方面，公司主要为自主生产模式。公司拥有 3 个主要生产主体：金达威药业主要负责辅酶 Q10 等营养保健食品原料的生产，金达威维生素主要负责维生素 A 等饲料添加剂的生产，诚信药业主要负责吡喹酮等医药原料的生产。国内生产主要采取“以销定产+适度备货”的生产原则，结合各主体的销售计划和实际库存情况，合理组织生产活动，提高营运效率。

国外方面，VB 主要从事胶囊、片剂及粉剂的营养保健食品生产业务，视客户需求情况进行相应的生产活动。

3、销售模式

公司原料类产品主要采取与下游客户直接签订合同、批量供应的业务模式，成品类产品主要通过线上和线下渠道实现销售。原料类产品主要为辅酶 Q10 等营养保健食品原料、维生素 A 等饲料添加剂及吡喹酮等医药原料；成品类产品主要为 Doctor's Best 品牌、Zipfizz 品牌旗下营养保健食品。

公司原料类产品客户主要为营养保健食品、饲料添加剂、医药制剂等产品的下游生产厂商及批发商等，公司对原料类产品客户销售均为买断式销售，采用一致的货款收取、结算或结汇方式。

公司成品类产品线上渠道模式为公司将产品直供给 Amazon、iHerb 等电商平台，再由电商平台销售给消费者，或者在天猫等线上电商平台自行开设品牌店，利用新媒体时代渠道多元化趋势，通过站内外引流（直播、短视频推广等方式）进行销售推广，直接将产品销售给消费者；线下渠道模式主要为公司将产品直供给 Costco、Sam's Club 等大型商超，再由商超销售给终端消费者。公司对成品类产品销售均为买断式销售。

(三) 主要产品的规模

1、主要产品产量和销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产能、产量和销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品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辅酶 Q10 +ARA+DHA	产能（吨）	310.00	620.00	620.00	620.00	
	产量 （吨）	辅酶 Q10	317.73	546.44	331.40	389.13
		DHA	31.08	61.22	197.19	76.87
		ARA	31.89	78.41	34.95	25.48
		小计	380.70	686.06	563.53	491.48
	销量 （吨）	辅酶 Q10	322.65	546.55	391.68	363.04
		DHA	34.26	73.86	174.61	87.35
		ARA	34.88	65.98	39.36	20.59
		小计	391.80	686.39	605.65	470.98
	产销率	辅酶 Q10	101.55%	100.02%	118.19%	93.30%
		DHA	110.23%	120.66%	88.55%	113.63%
		ARA	109.38%	84.15%	112.62%	80.83%
		产能利用率	122.81%	110.66%	90.89%	79.27%
维生素 A	产能（吨）	2,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产量（吨）	842.23	2,473.86	3,040.44	3,191.28	
	销量（吨）	778.42	2,670.99	3,278.44	2,690.47	
	产销率	92.42%	107.97%	107.83%	84.31%	
	产能利用率	42.11%	61.85%	76.01%	79.78%	

注 1：产销率=销量/产量×100%；产能利用率=产量/产能×100%；

注 2：公司辅酶 Q10 及 ARA、DHA 生产环节中发酵等关键工序的生产设备可通用，存在共线生产情况，具有柔性生产特点，因此辅酶 Q10 及 ARA、DHA 产品合并统计产能；

注 3：公司存在产销率大于 100%情形，主要系当期销售包含以前年度库存所致；公司存在产能利用率大于 100%情形，系生产工艺优化提升所致；

注 4：公司营养保健食品主要终端品牌 Doctor's Best、Zipfizz 不直接从事生产业务，而是将生产业务转移给合同制造商，并向合同制造商采购胶囊、片剂、粉剂等成品，故未列示相关产品产能；

注 5：辅酶 Q10、DHA、ARA 产量统计系剔除返工及自用后的数据；

注 6：2024 年 1-6 月产销量中含部分向神舟生物采购的辅酶 Q10。

2、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24年1-6月	Amazon	24,293.98	15.95%
	Costco	19,633.78	12.89%
	iHerb	18,755.76	12.31%
	Coupang	6,210.92	4.08%
	NBTY	4,948.51	3.25%
	合计	73,842.95	48.47%
2023年度	Amazon	49,355.49	15.91%
	Costco	39,807.13	12.83%
	iHerb	34,078.67	10.98%
	NBTY	13,739.48	4.43%
	Coupang	8,683.58	2.80%
	合计	145,664.35	46.95%
2022年度	Amazon	37,290.76	12.39%
	Costco	34,292.18	11.40%
	iHerb	23,359.13	7.76%
	NBTY	18,935.80	6.29%
	Sam's Club	7,828.07	2.60%
	合计	121,705.95	40.44%
2021年度	Amazon	39,731.97	10.99%
	iHerb	34,536.08	9.55%
	Costco	30,384.62	8.40%
	NBTY	12,907.16	3.57%
	Sam's Club	10,922.43	3.02%
	合计	128,482.27	35.53%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占比超过 50%、单个销售客户销售占比超过 30%的情况。

报告期前五大客户中，iHerb 为公司持有 4.80%股份的参股公司，除前述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和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不存在占有权益的情况。

3、新增前五大客户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新增的前五大客户为 Coupang。Coupang 是韩国最大的产品电子商务运营商，为公司长期合作伙伴，报告期各期均为公司前十名客户，2023 年度 Coupang 对公司营养保健食品的采购规模较同期有所上升，成为当期第五大客户。

（四）产品、原材料采购情况

1、主要物料、能源采购情况

（1）物料

公司采购的主要物料包括能量粉剂、硬胶囊和液糖等，主要物料的采购金额和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能量粉剂	14,396.66	14.20%	30,761.29	16.91%	27,889.16	16.23%	25,705.67	12.21%
硬胶囊	27,146.71	26.77%	32,298.24	17.76%	36,050.84	20.97%	41,656.61	19.78%
液糖	10,230.06	10.09%	22,869.10	12.57%	13,434.12	7.82%	15,922.29	7.56%
片剂	8,766.56	8.64%	12,034.46	6.62%	11,521.01	6.70%	11,763.80	5.59%
软胶囊	8,590.44	8.47%	8,338.04	4.58%	13,264.30	7.72%	11,481.98	5.45%
β-紫罗兰酮	825.36	0.81%	3,118.64	1.71%	5,735.54	3.34%	4,498.66	2.14%
合计	69,955.81	68.98%	109,419.78	60.15%	107,894.98	62.77%	111,029.01	52.73%

（2）能源

公司生产所需能源主要包括电、水、蒸汽、燃气等，该等能源供应持续、稳定，报告期各期境内主要能源具体耗用情况如下：

时间	能源	单位	数量	金额（万元）
2024 年 1-6 月	电	度	52,762,525.00	2,623.45
	水	吨	239,585.59	126.92
	蒸汽	吨	107,362.48	1,824.98
	燃气	立方米	127,060.85	47.32

时间	能源	单位	数量	金额（万元）
	小计	/	/	4,622.66
2023 年度	电	度	115,642,529.78	5,505.69
	水	吨	583,938.00	312.04
	蒸汽	吨	217,166.43	3,842.55
	燃气	立方米	274,130.00	99.60
	小计	/	/	9,759.89
2022 年度	电	度	96,482,820.00	5,021.23
	水	吨	611,350.84	279.98
	蒸汽	吨	170,220.19	3,459.61
	燃气	立方米	454,875.00	167.85
	小计	/	/	8,928.67
2021 年度	电	度	103,105,733.44	4,888.39
	水	吨	533,940.88	272.56
	蒸汽	吨	187,732.21	2,785.23
	燃气	立方米	129,374.00	40.62
	小计	/	/	7,986.80

2、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2024 年 1-6 月	Vitaquest International LLC.	14,396.66	14.20%
	内蒙古融成玉米开发有限公司	6,499.79	6.41%
	神舟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973.45	5.89%
	DeerLand Enzymes, Inc.	4,883.11	4.81%
	Albion Laboratories, Inc.	3,862.31	3.81%
	合计	35,615.32	35.12%
2023 年度	Vitaquest International LLC.	30,761.29	16.91%
	内蒙古融成玉米开发有限公司	15,448.39	8.49%
	Albion Laboratories, Inc.	7,808.39	4.29%
	内蒙古金河淀粉有限责任公司	7,420.72	4.08%
	DeerLand Enzymes, Inc.	5,722.73	3.15%
	合计	67,161.51	36.92%

时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2022 年度	Vitaquest International LLC.	27,889.16	16.23%
	内蒙古融成玉米开发有限公司	8,123.56	4.73%
	巴斯夫	5,735.54	3.34%
	内蒙古金河淀粉有限责任公司	5,310.56	3.09%
	DeerLand Enzymes, Inc.	5,172.27	3.01%
	合计	52,231.09	30.39%
2021 年度	Vitaquest International LLC.	25,705.67	12.21%
	内蒙古融成玉米开发有限公司	11,726.66	5.57%
	巴斯夫	9,597.77	4.56%
	Health Wright Products, Inc.	5,173.41	2.46%
	Protab Laboratories, Inc.	4,716.77	2.24%
	合计	56,920.29	27.04%

注：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按同一集团下合并列示，其中巴斯夫包括巴斯夫（中国）有限公司、巴斯夫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和 BASF Hong Kong Limited。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占比超过 50%、单一供应商采购占比超过 30%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和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不存在占有权益的情况。

3、新增前五大供应商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新增的前五大供应商包括 DeerLand Enzymes, Inc.、内蒙古金河淀粉有限责任公司、Albion Laboratories, Inc.和神舟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与 DeerLand Enzymes, Inc.、内蒙古金河淀粉有限责任公司及 Albion Laboratories, Inc.合作时间长达 5 年以上，前述供应商的产品市场认可度较高，报告期内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提高采购规模，具有合理性；2024 年 1-6 月公司因辅酶 Q10 供不应求、产能紧张，向神舟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采购部分辅酶 Q10 以满足交付需求。

（五）境内外采购、销售情况

1、境内外采购情况

单位：万元

区域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	--------------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境内	38,290.86	37.75%	78,998.79	43.43%	69,266.09	40.30%	83,980.85	39.89%
境外	63,128.91	62.25%	102,902.64	56.57%	102,621.76	59.70%	126,565.80	60.11%
合计	101,419.77	100.00%	181,901.43	100.00%	171,887.86	100.00%	210,546.6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采购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0.11%、59.70%、56.57% 和 62.25%。公司境外采购主要为两部分：（1）境外子公司 Zipfizz、DRB 向 Vitaquest International LLC.等境外供应商采购能量粉剂、硬胶囊等；（2）境内主体进口 β -紫罗兰酮等，进口地主要为德国。

2、境内外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区域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境内	29,394.83	19.30%	58,147.37	18.74%	59,979.02	19.93%	73,756.85	20.40%
境外	122,945.66	80.70%	252,110.73	81.26%	240,943.89	80.07%	287,859.10	79.60%
合计	152,340.49	100.00%	310,258.09	100.00%	300,922.91	100.00%	361,615.9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9.60%、80.07%、81.26% 和 80.70%。公司境外销售主要为两部分：（1）境外子公司 DRB、Zipfizz 向 Amazon、Costco 等境外客户销售营养保健食品；（2）境内主体出口辅酶 Q10 及维生素 A 等原料产品。其中，辅酶 Q10 主要销往美国、德国和澳大利亚，维生素 A 主要销往荷兰、德国和西班牙。

截至目前，前述进口国及出口国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贸易政策，中美贸易摩擦未对公司进出口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六）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情况

1、安全生产

公司一贯重视安全生产工作。为保证产品质量和食品的稳定和安全，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福建省安全生产条例》《内蒙古自治区安全生产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一系列质量及环境管理制度，通过了 ISO9001、ISO14001、FAMI-QS、FSSC22000、USP、NSFc GMP 等质量或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覆盖了生产、物料、设备设

施、检验、包装标签、质量保证等各个环节，并在经营过程中严格执行。同时，公司设有生产管理部，主要职责包括安全策划和监督及环保策划和监督。公司上述措施有效保障了公司生产经营全过程及产品质量的稳定性，降低了产品质量风险。

2024年1月11日8时55分许，位于厦门市海沧区的发行人子公司金达威维生素发生一起施工焊接引发污水处理池内可燃气体闪爆事故，造成4人死亡、2人受伤，直接经济损失约530万元。针对本次事故，金达威维生素进行了全面自查自改，对每一个作业面进行排查，分析事故原因，对员工进行警示教育培训。公司高度重视，深刻吸取事故教训，进一步加大安全生产检查和督查力度，严格落实安全生产措施，进一步消除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

2024年7月4日厦门市应急管理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厦应急罚〔2024〕50号），该事故符合《福建省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裁量基准》（2022年版）关于“事故发生单位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较大事故）”违法情形第一阶次裁量基准。同时根据《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之规定，该事故不属于重大生产安全事故，厦门市海沧区应急管理局已出具证明认定该事故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目前，金达威维生素已完成了全面整改，并已全面复工复产。

2、环境保护

公司严格执行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制定了切实可行的环保制度，取得了相关政府机构批复文件。公司采取加大环保投入、积极推行节能减排、降低能耗等环保措施，在确保达标的前提下进一步削减排放量，履行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重大环境污染事故，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行政法规或规章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或者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七）现有业务发展安排及未来发展战略

1、现有业务发展安排

公司是一家营养健康全产业链龙头企业，主要从事营养保健食品（包含营养保健食品原料和营养保健食品终端产品）和饲料添加剂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业务。随着行业市场规模持续增长，行业内企业竞争加剧。面对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公司一方面需积极扩建产能，增强产品供应能力，进而提升规模效益，增强自身产品的竞争实力；另一方面需要加大研发投入，丰富公司产品与服务品类，优化产品结构，实现盈利增长。

针对现有营养保健食品原料辅酶 Q10，公司拟新建一座专门生产辅酶 Q10 的发酵车间，并购置配套的发酵设施，以突破产能瓶颈，扩大辅酶 Q10 的生产能力，提升辅酶 Q10 产品的规模化效益，进一步提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巩固公司市场地位，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为公司长远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此外，公司将依托完善的合成生物技术体系、丰富的生物合成研发能力及规模化的生物酶库平台，在现有营养原料业务内进行产品丰富和扩展。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对泛酸钙及天然甜味剂阿洛酮糖完成生产工艺中试，打通了生产前述产品所需的完整工艺环节；肌醇已完成少量产品销售，产品质量稳定。前述产品产线建设完成后，公司可快速实现泛酸钙、阿洛酮糖和肌醇的规模化生产，丰富公司产品品类，进一步满足客户一站式采购需求；同时，推动公司产品领域向甜味剂领域拓展，完善营养健康全产业链布局。

针对营养保健食品终端产品，公司将继续以 Doctor's Best 为品牌建设重点，持续开发新媒体渠道的多方面价值，开拓销售渠道，通过产品和渠道共同推动品牌影响力；公司也将加大 Zipfizz 品牌广告推广投入，高频开展线下门店促销活动，提高产品曝光度，并通过社交媒体提高线上营销力度。

与此同时，公司业务规模不断增长，客户的拓展、市场的渗透以及人员规模的扩张，都对公司管理能力及效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为满足公司未来随着生产销售规模迅速扩张而日益增长的信息化管理和数字化赋能需求，公司将引进 MES、SRM、CRM 和 WMS 等信息系统，维护升级 OA、ERP 等信息化软硬件系统，实现公司与各子公司、公司内部各部门及各业务板块间的信息共享，增强业务协同性，提升公司对业务数据的集成管理与应用能力，为科学管理决策的制定提供支撑。

2、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将持续坚持“强化创新、引领未来”的原则，用前瞻性的眼光找寻营

养健康领域的发展机会，完善营养健康全产业链布局。

未来，公司将不断加码投资生物酶及合成生物技术、智慧型工厂，布局合理的研发人才梯队，借助合成生物学的“工程特质”，用科技、绿色、低碳、低成本的工艺特点，为公司各业务板块开发具有前瞻性、可产业化的新产品，打造具有产品力的原料产品，同时加强公司旗下营养保健食品终端产品的品牌建设、营销力度和产品渠道建设，努力成为全球营养健康全产业链的引领者。

八、发行人技术及研发情况

（一）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1、报告期研发投入的构成

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分别为 8,294.69 万元、7,185.77 万元、6,659.40 万元和 3,296.23 万元，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工资及附加	1,868.64	3,487.73	3,672.04	4,157.37
新产品研发材料费	561.30	1,091.47	2,284.56	3,350.93
委外研发费用	92.67	1,019.84	245.40	111.81
研发设备折旧费	471.64	616.93	684.33	259.78
新产品研发动力费	107.37	150.28	155.26	200.23
其他	194.61	293.15	144.19	214.57
合计	3,296.23	6,659.40	7,185.77	8,294.69

2、报告期研发投入占比

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研发投入	3,296.23	6,659.40	7,185.77	8,294.6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16%	2.15%	2.39%	2.29%

3、报告期形成的重要技术及其应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均系自主研发形成，公司运用自身核心技术生产的产品是公司主要收入来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形成的授权专利技术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之“（二）主要无形资产”之“2、专利权”。

（二）技术创新分析

1、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现

公司坚持“强化创新、引领未来”的原则，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一体化”的技术研发和创新体系。结合国内外技术发展趋势，制定技术开发计划，保障研发投入，持续进行新品开发和技术提升，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公司拥有“国家企业技术中心”、“福建省营养强化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研发平台，与教育部工业微生物工程研究中心共建“金达威微生物工程研究中心”，与厦门大学共建“厦门大学——金达威食品营养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汇聚了行业一流的技术专家和教授，研发人员超过 200 人。

通过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公司掌握合成生物绿色制造、微生物发酵、化学合成、天然产物提取、微囊技术五大核心技术，实现了系列产品生产技术的全面提升。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的境内外专利技术合计 189 项，其中已授权的发明专利 142 项，实用新型专利 39 项，外观设计专利 8 项。

2、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正在从事的主要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起始日期	项目进展
1	辅酶 Q10 发酵工艺改进	2023/2	持续研发中
2	酶工艺开发	2023/1	小试阶段
3	淀粉糖下游产品绿色制造关键工艺研究	2022/5	中试阶段
4	ARA 生产工艺改进	2022/3	中试阶段
5	DHA 生产工艺改进	2022/3	中试阶段
6	K8 发酵工艺开发及产业化研究	2021/12	中试阶段
7	D-泛酸工艺优化研究	2021/12	中试阶段
8	格氏反应制备维生素 A 中间体缩合物的新工艺研究	2020/1	中试阶段
9	酶制剂菌株构建及发酵工艺开发	2019/1	持续研发中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起始日期	项目进展
1	辅酶 Q10 发酵工艺改进	2023/2	持续研发中
10	酶制剂产品提纯工艺优化	2019/1	持续研发中

3、保持持续技术创新的机制和安排

(1) 不断提升对市场需求的洞察力

公司的研发工作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满足下游客户差异化的多样化的产品需求。公司将更为细致、准确、及时地了解客户的需求，与客户同步研发，发挥自身对市场竞争情况的分析洞察能力，从而优化工艺、技术的研究开发工作，为客户提供高性价比和优质的服务。

(2) 提高研发投入的力度

公司高度重视新工艺和新技术的开发与创新工作，研发投入持续保持较高水平，为公司研发体系建设、研发人才的引进和培养、研发设备的升级以及研发环境的改善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未来，公司将对研发机制进行不断地建设与完善，持续优化资源配置，制定有效的研发运行及管理机制。

(3) 加强核心技术人员的储备

公司在持续加大引进人才力度的同时，不断强化对公司现有技术人员的培养，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岗位技术培训，提高技术人员的研发水平。

(4) 完善技术保护机制和研发激励机制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创新的管理与保护，积极通过专利申请和非专利技术保密相结合的方式保护公司的核心技术。同时，为鼓励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推广与应用，公司制定了合理的研发工作考核及奖惩机制、有效的研发激励机制，将创新成果作为研发人员绩效考核的重要指标，对技术革新、新产品开发、优质专利申请均明确了奖励政策。

以上措施与安排使公司长期以来保持着持续的技术创新能力，成为行业技术的领先者。

（三）研发团队情况

1、研发人员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研发人员构成如下：

项目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研发人员总人数	218	232	201	195
公司总人数	2,047	2,126	2,105	2,161
研发人员占公司总 人数比例	10.65%	10.91%	9.55%	9.02%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核心技术人员4名，基本情况如下：

吴轶先生，具体情况请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会成员简历”。

李丹女士，具体情况请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二）监事会成员简历”。

詹光煌先生，具体情况请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三）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张水陆先生，本科；2004年6月至2024年2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5月至今，任金达威药业董事；2014年12月至2024年3月任金达威维生素董事、总经理；2014年12月起任金达威生物科技董事长。

（四）核心技术来源及其影响

公司核心技术主要来源于自主研发，公司对核心技术均拥有所有权及使用权。公司凭借深厚的技术沉淀以及行业内领先的技术研究开发能力，成为行业龙头企业之一，并保持较快的发展速度和较好的盈利能力。

九、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一）主要固定资产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等，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含固定资产清理）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	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78,827.12	18,499.49	-	60,327.63	76.53%
机器设备	113,876.33	61,684.16	988.64	51,203.54	45.83%
电子设备	4,181.40	2,910.71	23.11	1,247.59	30.39%
办公设备	2,353.33	1,827.09	0.37	525.87	22.36%
运输设备	2,044.63	1,574.41	-	470.22	23.00%
其他设备	1,680.99	1,410.55	1.35	269.09	16.09%
合计	202,963.81	87,906.40	1,013.47	114,043.94	56.69%

注：成新率=（资产原值-累计折旧）/资产原值

1、房屋及建筑物

（1）境内房屋建筑物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境内房屋建筑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编号	所有人	坐落地址	建筑面积 (m ²)	他项权利
1	苏（2020）启东市不动产权第0029601号	诚信药业	启东市滨江精细化工园上海路	28,506.65	无
2	厦国土房证第00756727号	金达威	海沧区东孚镇凤山西路63号（预混车间）	1,316.53	无
3	厦国土房证第00756728号	金达威	海沧区东孚镇凤山西路63号（仓库）	1,506.15	无
4	厦国土房证第00756729号	金达威	海沧区东孚镇凤山西路63号（硫酸铜间）	2,189.39	无
5	厦国土房证第00755291号	金达威	海沧区新昌路33号（微粒甲车间）	1,390.53	无
6	厦国土房证第00755293号	金达威	海沧区新昌路33号（C6车间）	771.72	无
7	厦国土房证第00755294号	金达威	海沧区新昌路33号（危险品仓库）	257.52	无
8	厦国土房证第00755295号	金达威	海沧区新昌路33号（仓库）	788.28	无
9	厦国土房证第00755296号	金达威	海沧区新昌路33号（中样D3车间）	2,323.96	无
10	厦国土房证第00755297号	金达威	海沧区新昌路33号（多维油车间）	2,653.02	无
11	厦国土房证第00755298号	金达威	海沧区新昌路35号（培训中心）	4,393.20	无
12	厦国土房证第00755299号	金达威	海沧区新昌路33号（原料成品库）	1,203.10	无
13	厦国土房证第00755300号	金达威	海沧区新昌路33号（锅炉房）	141.27	无

序号	证书编号	所有人	坐落地址	建筑面积(m ²)	他项权利
14	厦国土房证第00755301号	金达威	海沧区新昌路33号(丁烯酮车间)	920.93	无
15	厦国土房证第00755302号	金达威	海沧区新昌路35号(办公楼)	1,484.86	无
16	厦国土房证第00753742号	金达威	思明区嘉禾路301号12D室	115.85	无
17	厦国土房证第00753744号	金达威	思明区嘉禾路301号12E室	95.47	无
18	厦国土房证第01227092号	金达威	海沧区阳光西路299号	17,887.54	无
19	蒙房权证托克托县字第180011500186号	金达威药业	托克托县呼准公路71公里路西	7,764.25	无
20	蒙房权证托克托县字第180011500193号	金达威药业	托克托县呼准公路71公里路西	2,537.51	无
21	蒙房权证托克托县字第180011500204号	金达威药业	托克托县呼准公路71公里路西	20,093.71	无
22	蒙(2020)托克托县不动产权第0000664号	金达威药业	托克托县呼准公路71公里路西金达威药业有限公司喷雾干燥车间	2,759.82	无
23	房权证2006字第006449号	金达威药业	呼准公路71公里路西	22,707.99	无
24	房权证2006字第006450号	金达威药业	呼准公路71公里路西	8,048.48	无
25	蒙房权证内蒙古自治区字第180011000331号	金达威药业	内蒙古自治区呼准公路71公里路西(B2提炼2车间)	3,244.44	无
26	蒙(2020)托克托县不动产权第0000663号	金达威药业	托克托县呼准公路71公里路西金达威药业有限公司热风炉车间	481.95	无
27	蒙(2023)托克托县不动产权第0001768号	金达威药业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托克托县托电工业园区西区	9,489.96	无
28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5032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09号101单元	689.12	抵押
29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5049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09号201单元	591.36	抵押
30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5077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09号301单元	591.34	抵押
31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5086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09号401单元	559.17	抵押
32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5198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19号地下一层D-075号车位	45.65	抵押
33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5207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19号地下一层D-076号车位	45.65	抵押
34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4688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19号地下一层D-077号车位	45.65	抵押
35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4691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19号地下一层D-078号车位	45.65	抵押

序号	证书编号	所有权人	坐落地址	建筑面积 (m ²)	他项权利
36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4692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19号地下一层D-079号车位	45.65	抵押
37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4695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19号地下一层D-080号车位	45.65	抵押
38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4697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19号地下一层D-081号车位	45.65	抵押
39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4700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19号地下一层D-082号车位	45.65	抵押
40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4203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19号地下一层D-083号车位	45.65	抵押
41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4204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19号地下一层D-084号车位	45.65	抵押
42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4205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19号地下一层D-085号车位	45.65	抵押
43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4206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19号地下一层D-086号车位	45.65	抵押
44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3914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19号地下一层D-087号车位	45.65	抵押
45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3936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19号地下一层D-088号车位	45.65	抵押
46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3913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19号地下一层D-089号车位	45.65	抵押
47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3904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19号地下一层D-090号车位	45.65	抵押
48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3909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19号地下一层D-091号车位	45.65	抵押
49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3918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19号地下一层D-092号车位	45.65	抵押
50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3927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19号地下一层D-093号车位	45.65	抵押
51	闽(2023)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65111号	金达威维生素	海沧区龙门巷37号	81,983.47	无

(2) 境外房屋建筑物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境外房屋建筑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编号	所有权人	坐落地址	建筑面积 (平方英尺)	他项权利
1	2015000618445	VB	3141 Michelson Drive #1105,Irvine,CA 92612	1,293.00	无
2	2016000000106	VB	3141 Michelson Drive #601,Irvine,CA 92612	1,293.00	无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子公司拥有的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主体	生产设备名称	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资产净值	成新率
1	金达威药业	单效列管+MVR 强制循环蒸发装置	596.31	33.06	563.25	94.46%
2	金达威维生素	污水处理系统主体	541.81	132.07	409.74	75.62%
3	金达威药业	GM105 真空带式干燥机组	417.99	23.17	394.82	94.46%
4	金达威药业	真空冷冻干燥机	371.73	22.82	348.92	93.86%
5	诚信药业	环保配套设备	479.13	167.20	311.93	65.10%
6	诚信药业	HMVR 列管强制循环蒸发装置机	322.72	30.48	292.24	90.55%
7	金达威药业	菌粉输送系统（管链系统）	445.56	159.38	286.17	64.23%
8	金达威维生素	炉体	354.65	86.39	268.26	75.64%
9	金达威药业	生物除臭系统	400.03	135.56	264.48	66.11%
10	诚信药业	环保生化池	486.88	236.48	250.41	51.43%
合计	/	/	4,416.82	1,026.61	3,390.21	76.76%

注：成新率=（资产原值-累计折旧）/资产原值

（二）主要无形资产

1、商标

（1）境内商标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的境内注册商标共 242 项，具体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附录一 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商标权”之“1、境内商标”。

（2）境外商标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的境外注册商标共 72 项，具体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附录一 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商标权”之“2、境外商标”。

2、专利权

（1）境内专利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境内专利 183 项，其中发明专利 136

项，实用新型专利 39 项，外观设计专利 8 项。该等专利均为有效状态，公司已取得相关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附录二 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专利权”之“1、境内专利”。

(2) 境外专利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境外发明专利 6 项。具体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附录二 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专利权”之“2、境外专利”。

3、作品著作权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作品著作权 1 项。具体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附录三 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作品著作权”。

4、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子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编号	所有人	坐落地址	面积 (m ²)	用途	使用权类型	有效期至	他项权利
1	苏(2020)启 东市不动产权 第0029601号	诚信药业	启东市滨江精细化工园 上海路	52,058.00	工业用地	出让	2062/1/18	无
2	厦国土房证第 00756727号	金达威	海沧区东孚镇凤山西路 63号(预混车间)	38,970.42	工业用地	出让	2052/8/5	无
3	厦国土房证第 00756728号	金达威	海沧区东孚镇凤山西路 63号(仓库)					
4	厦国土房证第 00756729号	金达威	海沧区东孚镇凤山西路 63号(硫酸铜间)					
5	厦国土房证第 00755291号	金达威	海沧区新昌路33号(微 粒甲车间)	22,160.16	工业	出让	2048/1/3	无
6	厦国土房证第 00755293号	金达威	海沧区新昌路33号(C6 车间)					
7	厦国土房证第 00755294号	金达威	海沧区新昌路33号(危 险品仓库)					
8	厦国土房证第 00755295号	金达威	海沧区新昌路33号(仓 库)					
9	厦国土房证第 00755296号	金达威	海沧区新昌路33号(中 样D3车间)					
10	厦国土房证第 00755297号	金达威	海沧区新昌路33号(多 维油车间)					
11	厦国土房证第 00755298号	金达威	海沧区新昌路35号(培 训中心)					
12	厦国土房证第 00755299号	金达威	海沧区新昌路33号(原 料成品库)					

序号	证书编号	所有人	坐落地址	面积(m ²)	用途	使用权类型	有效期至	他项权利
13	厦国土房证第00755300号	金达威	海沧区新昌路33号(锅炉房)					
14	厦国土房证第00755301号	金达威	海沧区新昌路33号(丁烯酮车间)					
15	厦国土房证第00755302号	金达威	海沧区新昌路35号(办公楼)					
16	厦国土房证第00753742号	金达威	思明区嘉禾路301号12D室	11.67	住宅	出让	2062/4/27	无
17	厦国土房证第00753744号	金达威	思明区嘉禾路301号12E室	9.62	住宅	出让	2062/4/27	无
18	厦国土房证第01227092号	金达威	海沧区阳光西路299号	14,810.22	工业	出让	2059/7/23	无
19	闽(2023)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65111号	金达威维生素	海沧区龙门巷37号	68,197.73	工业用地	出让	2065/9/21	无
20	托国用(2006)第0443号	金达威药业	呼准公路71公里路西	134,400.00	工业	出让	2033/8/20	无
21	蒙(2021)托克托县不动产权第0001073号	金达威药业	托克托工业园区西区	19,660.00	工业用地	出让	2071/6/14	无
22	蒙(2023)托克托县不动产权第0001767号	金达威药业	托克托工业园区西区	140,006.43	工业用地	出让	2061/4/30	无
23	蒙(2023)托克托县不动产权第0001768号	金达威药业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托克托县托电工业园区西区	152,020.24	工业用地	出让	2061/4/30	无
24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5032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09号101单元	401.27	商务金融用地(办公)	出让	2063/3/17	抵押
25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5049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09号201单元	344.35	商务金融用地(办公)	出让	2063/3/17	抵押
26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5077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09号301单元	344.33	商务金融用地(办公)	出让	2063/3/17	抵押
27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5086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09号401单元	325.60	商务金融用地(办公)	出让	2063/3/17	抵押
28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5198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19号地下一层D-075号车位	12.05	车库	出让	2063/3/17	抵押
29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5207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19号地下一层D-076号车位	12.05	车库	出让	2063/3/17	抵押

序号	证书编号	所有人	坐落地址	面积(m ²)	用途	使用权类型	有效期至	他项权利
30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4688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19号地下一层D-077号车位	12.05	车库	出让	2063/3/17	抵押
31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4691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19号地下一层D-078号车位	12.05	车库	出让	2063/3/17	抵押
32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4692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19号地下一层D-079号车位	12.05	车库	出让	2063/3/17	抵押
33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4695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19号地下一层D-080号车位	12.05	车库	出让	2063/3/17	抵押
34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4697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19号地下一层D-081号车位	12.05	车库	出让	2063/3/17	抵押
35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4700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19号地下一层D-082号车位	12.05	车库	出让	2063/3/17	抵押
36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4203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19号地下一层D-083号车位	12.05	车库	出让	2063/3/17	抵押
37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4204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19号地下一层D-084号车位	12.05	车库	出让	2063/3/17	抵押
38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4205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19号地下一层D-085号车位	12.05	车库	出让	2063/3/17	抵押
39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4206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19号地下一层D-086号车位	12.05	车库	出让	2063/3/17	抵押
40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3914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19号地下一层D-087号车位	12.05	车库	出让	2063/3/17	抵押
41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3936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19号地下一层D-088号车位	12.05	车库	出让	2063/3/17	抵押
42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3913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19号地下一层D-089号车位	12.05	车库	出让	2063/3/17	抵押
43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3904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19号地下一层D-090号车位	12.05	车库	出让	2063/3/17	抵押
44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3909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19号地下一层D-091号车位	12.05	车库	出让	2063/3/17	抵押
45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3918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19号地下一层D-092号车位	12.05	车库	出让	2063/3/17	抵押

序号	证书编号	所有人	坐落地址	面积 (m ²)	用途	使用权类型	有效期至	他项权利
46	闽(2021)厦门市不动产权第0093927号	金达威电子商务	湖里区槟城道319号地下一层D-093号车位	12.05	车库	出让	2063/3/17	抵押

(三) 房屋、土地租赁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子公司在境内租赁房屋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位置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用途
1	启东和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金达威生物技术	启东市生命健康科技园金科路 899 号的绿地健康科技产业园项目中的 1 期 16 号楼第 1-4 层	3,309.46	2022/1/1-2026/12/31	办公生产
2	上海净鑫置业有限公司	金达威(上海)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2266 号 1 号楼四层	528.71	2020/12/1-2031/5/31	办公
3	上海净鑫置业有限公司	金达威维生素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2266 号 1 号楼二层	1,399.61	2020/12/1-2031/5/31	办公
4	上海净鑫置业有限公司	金达威药业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2266 号 1 号楼三层	1,399.61	2020/12/1-2031/5/31	办公
5	启东嘉茂开发有限公司、启东轩贸开发有限公司	诚信药业	启东市华石路 65 号碧云商业广场 24 幢 5-6 层	635.25	2024/4/1-2027/3/31	宿舍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子公司在境外租赁房屋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位置	租赁面积 (平方英尺)	租赁期限	用途
1	Memorial Health Services	DRB	2742 Dow Avenue Tustin, California	51,588.00	2020/3/19-2029/12/29	办公
2	Wilson Dow Avenue, LLC	DRB	2785 and 2795 Dow Avenue Tustin, California 92780	28,980.00	2020/9/1-2030/11/30	仓储
3	Wilson Dow Avenue, LLC	DRB	2811 Dow Avenue, Tustin, California 92780	13,867.00	2021/8/15-2026/9/30	仓储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位置	租赁面积 (平方英尺)	租赁期限	用途
4	THE TIERNEY FAMILY TRUST	VB	2802 Dow Avenue, Tustin, California 92780	66,630.00	2019/3/1-2030/1/1	生产车间
5	THE TIERNEY FAMILY TRUST	VB	2832 Dow Avenue, Tustin California 92780	39,760.00	2019/3/1-2030/1/1	生产车间
6	DYER BUSINESS PARK,LLC	VB	2906 Tech Center Drive, Santa Ana, California 92705	79,128.00	2020/8/1-2030/12/31	仓储
7	UOL Property Investments Pte. Ltd.	VK	101 THOMSON ROAD#B1-21 UNITED SQUARE SINGAPORE 307591	424.00	2023/7/1-2026/6/30	办公
8	HERMILL INVESTMENTS PTE LTD.	VK	583 ORCHARD ROAD#B1-26 FORUM THE SHOPPING MALL SINGAPORE 238884	366.00	2022/2/4-2025/2/3	办公
9	Marina Centre Holdings Private Limited	VK	6 Raffles Boulevard#03-152 Marina Square Singapore 039594	452.00	2023/5/15-2026/5/14	办公
10	TAMPINES 1 LLP	VK	Unit #03-22, the Building at 10 Tapines Central 1 Singapore 529536	248.00	2021/7/8-2025/6/7	办公
11	PRIME ASSET HOLDINGS LTD.	VK	Parkway Parade 80 Marine Parade Road Singapore 449269	382.12	2022/12/16 - 2025/12/15	办公
12	Jackson Global Pte Ltd.	VK	03-01 JACKSON DESIGN HUB SINGAPORE 534120	7,000.00	2022/10/1-2024/11/20	办公
13	NORTH I PTE.LTD.	VK	1 SENGKANG SQUARE#01-15 COMPASS ONE SINGAPORE 545078	267.27	2022/9/9-2025/9/8	办公
14	Woodinville West, LLC	Zipfizz	Woodinville West, Building D(in its entirety)16650 Woodinville Redmond Road	69,997.00	2020/5/1-2025/4/30	办公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位置	租赁面积 (平方英尺)	租赁期限	用途
			NE Woodinville WA 98072			
15	Pacific Rainbow Internatio nal, Inc.	Kingdomw ay Nutrition, Inc.	19905 Harrison Ave. City of Industry, CA 91789	/	无固定期 限	仓储
16	Arco Warehousi ng& Distributin g Co, Inc.	Kingdomw ay Nutrition, Inc.	61 Willet St. Building DD, Passaic.New Jersey 07055	/	无固定期 限	仓储
17	HSBC INSTITU TIONAL TRUST SERVICE S (SINGAP ORE) LIMITED	VK	Plaza Singapura- 68 Orchard Road, Singapore 238839	333.68	2024/4/16- 2027/4/15	零售

十、境外经营情况

为了打造品牌与渠道，构建大健康领域全产业链的发展战略，布局全球营养健康领域，公司在境外拥有 DRB、Zipfizz、VB 和 VK 等子公司，并参股了舞昆食品、Labrada、PSupps 和 iHerb 等境外公司。报告期各期，公司外销收入分别为 287,859.10 万元、240,943.89 万元、252,110.73 万元和 122,945.6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9.60%、80.07%、81.26%和 80.70%，境外销售区域主要集中于美国和欧洲等地。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在境外共拥有 15 家控股公司和 5 家参股公司，具体如下：

（一）金达威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金达威控股有限公司的经营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对外投资情况”之“（二）公司控股企业基本情况”之“3、金达威控股有限公司”。

（二）Kingdomway USA Corp.

公司子公司 Kingdomway USA Corp.的经营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对外投资情况”之“（二）公

司控股企业基本情况”之“4、Kingdomway USA Corp.”。

(三) Kingdomway America, LLC

公司子公司 Kingdomway America, LLC 的经营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对外投资情况”之“（二）公司控股企业基本情况”之“5、Kingdomway America, LLC”。

(四) KUC Holding

公司子公司 KUC Holding 的经营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对外投资情况”之“（二）公司控股企业基本情况”之“6、KUC Holding”。

(五) Doctor's Best Inc.

公司子公司 Doctor's Best Inc.的经营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对外投资情况”之“（二）公司控股企业基本情况”之“7、Doctor's Best Inc.”。

(六) Zipfizz Corporation

公司子公司 Zipfizz 的经营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对外投资情况”之“（二）公司控股企业基本情况”之“8、Zipfizz Corporation”。

(七) Kingdomway Nutrition, Inc.

公司子公司 Kingdomway Nutrition, Inc.的经营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对外投资情况”之“（二）公司控股企业基本情况”之“9、Kingdomway Nutrition, Inc.”。

(八) VitaBest Nutrition, Inc.

公司子公司 VB 的经营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对外投资情况”之“（二）公司控股企业基本情况”之“10、VitaBest Nutrition, Inc.”。

(九) Kingdomway Pte.Ltd.

公司名称	Kingdomway Pte.Ltd.	成立时间	2015/12/1
注册资本	/	实收资本	/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新加坡		
主要业务	主要从事股权投资业务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合计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 (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3,531.55	
	净资产	3,531.55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11.70	

注：上表 2023 年度相关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十) Vitakids Pte.Ltd.

公司名称	Vitakids Pte.Ltd.	成立时间	2006/5/23
注册资本	/	实收资本	/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新加坡		
主要业务	销售营养保健食品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Kingdomway Pte.Ltd.	95.00%	
	施能辉	5.00%	
	合计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 (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923.70	
	净资产	-645.81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3,287.81	
	净利润	-368.93	

注：上表 2023 年度相关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十一) Pink of Health Pte.Ltd.

公司名称	Pink of Health Pte.Ltd.	成立时间	2008/5/16
注册资本	/	实收资本	/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新加坡		
主要业务	销售营养保健食品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Kingdomway Pte.Ltd.	95.00%	
	施能辉	5.00%	
	合计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 (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41.96	
	净资产	240.08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3.16	

注：上表 2023 年度相关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十二) 金葱岁月生物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金葱岁月生物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3/10/11
注册资本	10,000港币	实收资本	-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香港九龙观塘道348号宏利广场6楼		
主要业务	主要从事食品及保健食品销售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金达威控股有限公司	100.00%	
	合计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 (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	
	净资产	-0.70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0.70	

注：上表 2023 年度相关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十三) VITABEST HEALTH SCIENCE, INC.

公司名称	VITABEST HEALTH SCIENCE, INC.	成立时间	2024/2/20
注册资本	/	实收资本	/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奇诺		
主要业务	主要从事软胶囊系列产品生产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VB	65.00%	
	WONG KA HUNG	30.00%	
	潘鑫琦	5.00%	
	合计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 (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	
	净资产	/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十四) Activ Nutritional, LLC

公司名称	Activ Nutritional, LLC	成立时间	2016/10/27
注册资本	/	实收资本	/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美国特拉华州威明顿		
主要业务	主要从事Viactiv品牌营养保健食品的研发、推广和销售业务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DRB	100.00%	
	合计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 (万美元)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876.12	
	净资产	-1,873.56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1,190.79	
	净利润	225.58	

(十五) ORGARA NUTRITION LLC

公司名称	ORGARA NUTRITION LLC	成立时间	2024/6/28
注册资本	/	实收资本	/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塔斯廷		
主要业务	销售营养保健食品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VB	51.00%	
	YOLAWANT INC.	49.00%	
	合计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 (万元)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	
	净资产	/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十六) 舞昆健康食品株式会社

公司名称	舞昆健康食品株式会社	成立时间	2016/4/1
注册资本	900.00万日元	实收资本	900.00万日元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日本大阪		
主要业务	主要从事营养保健食品和化妆品的企划，制造、销售和进出口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	
	其他股东	60.00%	
	合计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 (万日元)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162.80	
	净资产	2,155.80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2,750.90	
	净利润	-152.14	

(十七) Labrada Bodybuilding Nutrition, Inc.

公司名称	Labrada Bodybuilding Nutrition, Inc.	成立时间	1996/6/28
------	--------------------------------------	------	-----------

注册资本	/	实收资本	/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美国德克萨斯州休斯顿		
主要业务	主要从事运动营养产品及体重管理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Kingdomway America, LLC	30.00%	
	其他股东	70.00%	
	合计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 (万美元)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138.18	
	净资产	733.61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6,353.15	
	净利润	213.11	

(十八) PSupps Holdings, LLC

公司名称	PSupps Holdings, LLC	成立时间	2016/8/22
注册资本	/	实收资本	/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美国特拉华州威明顿；美国德克萨斯州达拉斯		
主要业务	主要经营运动营养产品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Kingdomway America, LLC	9.49%	
	其他股东	90.51%	
	合计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 (万美元)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002.66	
	净资产	-1,382.56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2,343.38	
	净利润	-237.78	

(十九) Cal-Southampton Holdings, Limited

公司名称	Cal-Southampton Holdings, Limited	成立时间	1996/1/1
注册资本	/	实收资本	/
注册地址及主	英国百慕大群岛		

要生产经营地		
主要业务	会员制自保保险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	/
	合计	/
主要财务数据 (万美元)	2023年6月30日	
	总资产	1,224.71
	净资产	247.03
	2023年1-6月	
	营业收入	265.34
	净利润	25.21

注 1: Cal-Southampton 系一家会员制自保保险公司，股权由各入会会员共享，但整体持股数据未对会员公开；

注 2: Cal-Southampton 财务数据以半年度为基准进行编制。

(二十) iHerb Holdings,LLC

公司名称	iHerb Holdings,LLC	成立时间	2013/11/26
注册资本	/	实收资本	/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美国特拉华州肯顿；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尔湾		
主要业务	主要从事维生素、矿物质和营养补充剂、天然/有机个人护理等保健产品专营线上销售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KUC Holding	4.80%	
	其他股东	95.20%	
	合计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 (万美元)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3,746.40	
	净资产	-7,343.90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211,974.10	
	净利润	1,669.50	

十一、股利分配情况

(一) 报告期发行人分红情况

单位：万元

分红年度	分红方案	现金分红	资本公积金	分红年度合并报	最近三年
------	------	------	-------	---------	------

		(含税)	转增股本	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年均可分配利润
2021年	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元(含税)	36,596.09	-	78,885.79	44,079.81
2022年	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	12,198.70	-	25,682.51	
2023年	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	12,198.70	-	27,671.15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138.37%

2021至2023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含税）的金额分别为36,596.09万元、12,198.70万元和12,198.70万元，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60,993.48万元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13,223.94万元），且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达138.37%。

公司实际分红情况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与公司资本支出需求相匹配；公司现金分红水平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针对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现金分红的相关要求。

（二）发行人现金分红能力及影响因素

为平衡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发行人在综合分析企业经营发展状况、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情况，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利润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021至2023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361,615.95万元、300,922.91万元和310,258.09万元，2021至2023年度公司经营现金流分别为84,733.11万元、69,512.16万元和65,865.28万元。公司盈利能力较强，现金流较好，现金分红能力较强。

十二、公司及子公司最近三年发行的债券和债券偿还情况

（一）公司最近三年发行债券的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行债券。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存续债券余额为零。

（二）公司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

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78,885.79 万元、25,682.51 万元和 27,671.15 万元，最近三年实现的平均可分配利润为 44,079.81 万元，经测算足以支付本次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

（三）资信评级情况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对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信用评级，并对跟踪评级做出了相应的安排。根据《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信用评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反映了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状况，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以及 2024 年半年度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财务指标根据上述财务报表为基础编制。投资者欲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进行更详细的了解，还应阅读审计报告和财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资料。

一、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意见类型及重要性水平

（一）审计意见类型

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的财务报表均经审计，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10714 号”、“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1138 号”和“信会师报字[2024]第 ZA10272 号”。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二）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公司根据自身所处的行业和发展阶段，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金额占营业收入、净利润、所有者权益总额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或占所属报表明列项目金额的比重。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38,975,808.57	605,084,126.50	687,664,357.78	769,560,917.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8,752,925.04	305,470,169.51	99,689,096.67	-
应收票据	15,655,557.71	8,326,778.46	32,334,788.98	18,797,766.95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384,595,140.72	353,216,974.94	364,736,914.72	360,274,228.05
应收款项融资	519,751.62	489,217.50	1,147,600.00	39,874,115.17
预付款项	19,482,541.66	22,644,904.37	32,658,072.59	29,609,260.27
其他应收款	15,353,398.68	17,024,580.24	18,946,608.71	14,957,419.71
存货	811,014,698.37	715,824,665.55	839,944,719.13	833,737,379.18
合同资产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13,038,624.97	16,693,444.15	29,273,017.10	55,895,892.86
流动资产合计	2,177,388,447.34	2,044,774,861.22	2,106,395,175.68	2,122,706,980.0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71,894,540.74	70,509,990.61	63,902,431.54	57,424,443.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20,497,160.25	702,524,569.33	572,580,975.75	996,925,889.0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6,746,210.55	55,706,631.41	56,037,454.30	64,356,138.51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1,147,884,150.09	1,162,803,339.96	1,118,033,162.58	1,189,630,732.96
在建工程	274,659,186.90	210,299,394.84	160,751,639.34	65,598,732.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212,837,564.79	230,622,956.98	269,543,490.66	286,953,324.72
无形资产	360,842,828.24	306,204,988.62	308,905,701.27	350,859,336.27
开发支出	397,524.75	397,524.75	-	-
商誉	509,825,942.50	485,863,639.23	477,762,139.12	550,809,448.37
长期待摊费用	48,395,483.90	50,923,679.71	44,419,851.52	49,937,092.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603,407.31	28,135,608.58	172,399,610.64	107,542,827.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815,446.04	4,624,857.58	7,444,134.58	5,047,190.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41,399,446.06	3,308,617,181.60	3,251,780,591.30	3,725,085,156.10
资产总计	5,618,787,893.40	5,353,392,042.82	5,358,175,766.98	5,847,792,136.12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7,765,108.06	58,046,047.22	140,090,241.56	167,408,270.45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2,456,169.69
应付票据	12,079,378.00	12,802,937.01	25,005,386.81	-
应付账款	279,057,135.92	273,656,449.73	230,158,273.58	254,766,221.07
预收款项	-	-	-	-
合同负债	14,104,745.44	9,490,338.73	12,356,316.20	12,455,781.46
应付职工薪酬	44,689,029.08	76,943,006.85	61,446,946.35	88,378,052.83
应交税费	27,909,883.18	11,480,468.30	16,827,299.70	24,921,181.62
其他应付款	19,708,605.72	30,611,501.95	27,418,591.51	28,412,479.22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6,591,099.71	182,939,560.06	472,527,209.25	55,893,285.37
其他流动负债	15,192,065.79	8,062,330.49	31,685,604.99	19,157,893.87
流动负债合计	947,097,050.90	664,032,640.34	1,017,515,869.95	653,849,335.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94,410,000.00	438,540,000.00	214,850,000.00	628,389,454.31
应付债券	-	-	-	-
租赁负债	196,970,359.57	214,556,926.85	251,886,186.60	267,360,020.98
长期应付款	907,035.82	1,110,991.12	1,488,230.41	1,705,584.2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8,063,476.75	10,324,369.85	-	8,925,980.00
递延收益	48,061,204.24	53,230,518.68	55,057,104.52	53,663,010.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200,932.36	35,105,851.77	157,576,705.37	206,901,408.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8,613,008.74	752,868,658.27	680,858,226.90	1,166,945,457.88
负债合计	1,635,710,059.64	1,416,901,298.61	1,698,374,096.85	1,820,794,793.4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09,934,771.00	609,934,771.00	609,934,771.00	616,481,927.00
资本公积	791,803,407.49	791,803,407.49	791,803,407.49	885,282,378.95
减：库存股	-	-	-	100,026,127.46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其他综合收益	115,676,992.32	79,176,688.52	-39,586,917.02	174,429,614.42
盈余公积	308,240,963.50	308,240,963.50	308,240,963.50	308,240,963.50
未分配利润	2,144,208,772.69	2,136,112,055.57	1,977,011,926.54	2,086,147,729.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969,864,907.00	3,925,267,886.08	3,647,404,151.51	3,970,556,485.97
少数股东权益	13,212,926.76	11,222,858.13	12,397,518.62	56,440,856.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83,077,833.76	3,936,490,744.21	3,659,801,670.13	4,026,997,342.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618,787,893.40	5,353,392,042.82	5,358,175,766.98	5,847,792,136.12

(二)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523,404,893.56	3,102,580,918.31	3,009,229,135.39	3,616,159,485.95
其中：营业收入	1,523,404,893.56	3,102,580,918.31	3,009,229,135.39	3,616,159,485.95
二、营业总成本	1,349,247,533.69	2,752,379,428.53	2,516,888,568.43	2,599,946,113.87
其中：营业成本	959,325,387.43	1,944,485,343.22	1,790,843,728.24	1,830,453,123.27
税金及附加	8,968,137.99	18,277,335.48	22,684,623.67	22,245,111.69
销售费用	155,286,214.23	320,268,304.57	288,747,493.19	249,654,399.24
管理费用	200,812,582.48	418,723,091.41	370,655,287.57	361,884,658.94
研发费用	32,962,347.23	58,198,995.12	71,857,719.17	82,946,895.64
财务费用	-8,107,135.67	-7,573,641.27	-27,900,283.41	52,761,925.09
其中：利息费用	13,641,047.80	40,285,043.07	36,902,347.93	33,667,724.95
利息收入	13,078,771.39	20,433,512.45	13,211,427.08	10,877,301.60
加：其他收益	9,836,116.47	15,096,401.71	17,767,691.75	16,927,390.1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44,669.10	10,039,776.94	6,654,412.67	6,570,501.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61,885.99	4,189,162.72	3,639,877.91	1,130,427.1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95,248.03	1,698,131.42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19,665.33	-1,563,248.70	-955,612.25	4,613,752.17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142,648.67	-5,318,913.31	-5,138,061.17	1,384,304.7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69,513.09	-12,967,815.37	-194,507,488.82	-106,986,774.4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3,213.43	475,443.81	-3,809,942.96	-1,380,938.9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7,412,131.10	355,963,134.86	312,351,566.18	937,341,607.76
加：营业外收入	601,837.23	3,856,571.37	3,937,189.55	15,077,265.03
减：营业外支出	5,058,202.30	25,207,788.74	5,555,175.13	21,233,198.3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2,955,766.03	334,611,917.49	310,733,580.60	931,185,674.47
减：所得税费用	40,952,125.43	58,415,939.26	66,166,911.18	149,320,265.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2,003,640.60	276,195,978.23	244,566,669.42	781,865,409.3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2,003,640.60	276,195,978.23	244,566,669.42	781,865,409.3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083,671.32	276,711,481.05	256,825,059.58	788,857,879.7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919,969.28	-515,502.82	-12,258,390.16	-6,992,470.4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6,570,403.15	118,610,875.25	-211,701,726.08	118,844,541.66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8,574,043.75	394,806,853.48	32,864,943.34	900,709,951.0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6,583,975.12	395,148,140.98	42,808,528.14	908,116,359.0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90,068.63	-341,287.50	-9,943,584.80	-7,406,408.07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45	0.42	1.2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45	0.42	1.29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37,518,241.22	3,085,801,569.29	3,097,002,206.23	3,550,015,993.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136,794.81	52,377,992.37	48,044,205.07	46,565,713.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16,063.23	50,650,378.91	33,303,215.17	47,938,263.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1,771,099.26	3,188,829,940.57	3,178,349,626.47	3,644,519,969.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46,596,796.71	1,585,656,696.57	1,549,273,643.70	1,715,503,208.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3,146,691.49	439,773,592.28	433,098,660.23	460,196,659.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824,575.45	91,042,144.06	131,589,215.16	254,155,612.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099,082.58	413,704,669.04	369,266,521.22	367,333,371.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1,667,146.23	2,530,177,101.95	2,483,228,040.31	2,797,188,851.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103,953.03	658,652,838.62	695,121,586.16	847,331,118.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20,000.00	14,263,976.64	19,532.1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05,608.11	5,850,614.08	3,014,534.76	2,164,831.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13,711.36	3,526,409.30	3,293,954.28	3,323,122.9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558,000.00	533,496,500.00	496,058,000.00	51,696,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477,319.47	542,993,523.38	516,630,465.68	57,203,486.56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1,315,392.33	251,785,434.51	161,690,393.42	344,560,245.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2,580,960.00	5,415,000.00	7,590,000.00	22,3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32,951,000.02	588,5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896,352.33	990,151,434.53	757,780,393.42	366,860,245.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419,032.86	-447,157,911.15	-241,149,927.74	-309,656,759.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96,628.00	920,000.00	1,650,000.00	3,1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496,628.00	920,000.00	1,65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8,340,000.00	478,490,000.00	483,308,405.45	368,933,144.4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17,000,000.00	-	65,542,73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9,836,628.00	596,410,000.00	484,958,405.45	437,575,876.4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9,160,000.00	570,766,267.60	553,051,005.49	509,590,157.4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2,322,044.87	159,441,589.88	402,727,652.47	408,003,726.1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285,380.97	-	48,881.5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83,263.72	51,384,497.85	82,502,226.97	47,211,281.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6,065,308.59	781,592,355.33	1,038,280,884.93	964,805,165.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771,319.41	-185,182,355.33	-553,322,479.48	-527,229,288.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435,442.49	27,589,104.76	12,927,261.02	-27,813,688.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891,682.07	53,901,676.90	-86,423,560.04	-17,368,618.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5,081,626.50	551,179,949.60	637,603,509.64	654,972,127.89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8,973,308.57	605,081,626.50	551,179,949.60	637,603,509.64

三、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二）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及变化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持股比例	业务性质
1	内蒙古金达威药业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	100.00%	生产制造
2	厦门金达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	100.00%	生产制造
3	厦门金达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厦门	100.00%	贸易
4	厦门金达威维生素有限公司	厦门	100.00%	生产制造
5	迪诺宝（厦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厦门	100.00%	贸易
6	金达威（上海）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上海	100.00%	贸易
7	Kingdomway USA Corp.	美国	100.00%	投资
8	Kingdomway Pte. Ltd.	新加坡	100.00%	投资
9	金达威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100.00%	贸易
10	江苏诚信药业有限公司	南通	88.00%	生产制造
11	北京盈奥营养食品有限公司	北京	70.00%	贸易
12	金达威（上海）营养食品有限公司	上海	51.00%	贸易
13	金达威生物技术（江苏）有限公司	南通	97.60%	研发
14	上海金葱岁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51.00%	贸易
15	金达威电子商务（杭州）有限公司	杭州	51.00%	贸易
16	KUC Holding	美国	100.00%	投资
17	Kingdomway America, LLC	美国	100.00%	贸易
18	Vitakids Pte. Ltd.	新加坡	95.00%	贸易
19	Pink of Health Pte. Ltd.	新加坡	95.00%	贸易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持股比例	业务性质
20	Doctor's Best Inc.	美国	96.11%	品牌
21	Kingdomway Nutrition, Inc.	美国	51.00%	贸易
22	Zipfizz Corporation	美国	100.00%	品牌
23	VitaBest Nutrition, Inc.	美国	100.00%	生产制造
24	金葱岁月生物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51.00%	贸易
25	VITABEST HEALTH SCIENCE, INC.	美国	65.00%	生产制造
26	Activ Nutritional, LLC	美国	96.11%	品牌
27	ORGARA NUTRITION LLC	美国	51.00%	贸易

注：金达威电子商务（杭州）有限公司已于 2024 年 7 月完成注销。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报告期	公司名称	变动方向	变动原因
2024 年 1-6 月	VITABEST HEALTH SCIENCE, INC.	增加	投资设立
	Activ Nutritional, LLC	增加	收购
	ORGARA NUTRITION LLC	增加	投资设立
2023 年	iHerb HongKong Limited	减少	注销
	金葱岁月生物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增加	投资设立
	厦门佰盛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减少	注销
2022 年	上海金葱岁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增加	投资设立
	金达威电子商务（杭州）有限公司	增加	投资设立
	厦门鑫达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减少	注销
2021 年	金达威生物技术（江苏）有限公司	增加	投资设立
	金达威（上海）营养食品有限公司	增加	投资设立

四、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2.30	3.08	2.07	3.25
速动比率（倍）	1.42	1.97	1.21	1.93
资产负债率（合并）	29.11%	26.47%	31.70%	31.1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3.59%	27.03%	15.45%	11.9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	6.51	6.44	5.98	6.44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存货周转率（次）	2.51	2.50	2.14	2.4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8.26	8.64	8.30	9.54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06	0.09	-0.14	-0.0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23	1.08	1.14	1.37

注 1：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款项）/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股本；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份总数；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份总数；

注 2：2024 年 1-6 月存货周转率和应收账款周转率均为年化计算，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95	-1,175.39	-504.18	-142.3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95.82	1,497.22	1,776.48	2,746.0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207.85	169.8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60.17	19.63	-95.56	461.3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88.14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4.50	-937.07	-74.59	-1,664.6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1.29	37.30	36.26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10	-105.15	316.36	129.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14	6.48	-3.31	-36.57
合计	78.72	-371.50	1,033.22	1,476.89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期间	项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	稀释
2024 年 1-6 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6	0.21	0.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4	0.21	0.21
2023 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4	0.45	0.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54	0.46	0.46
2022 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56	0.42	0.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9	0.40	0.40
2021 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67	1.29	1.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27	1.27	1.27

五、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一）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	无	1
公司自政策颁布之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22]13 号）	无	2
公司自政策颁布之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	无	3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3 年发布的《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	无	4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3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	无	5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	无	6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5 号的相关规定对发行人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

2022 年 5 月 19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22]13 号），再次对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进行调整。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执行该通知的相关规定对发行人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 2022 年期初合并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443,132.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66,524,005.49
未分配利润	3,919,126.62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 2022 年期末合并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2022 年度发生额的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167,359.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344,219.40
其他综合收益	326,945.61
未分配利润	4,491,330.80
少数股东权益	4,863.89
所得税费用	-577,068.0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2,204.18
少数股东损益	4,863.89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 2023 年期末合并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2023 年度发生额的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628,866.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388,551.13
其他综合收益	333,726.95
未分配利润	6,316,581.95
少数股东权益	4,530.29
所得税费用	-1,826,246.3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25,251.15
少数股东损益	995.19

4、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2023 年 8 月 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对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进行了规定，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该规定对发行

人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5、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发行人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6、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

2024 年 3 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规定对发行人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差错更正。

六、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各类资产金额及占总资产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217,738.84	38.75%	204,477.49	38.20%	210,639.52	39.31%	212,270.70	36.30%
非流动资产	344,139.94	61.25%	330,861.72	61.80%	325,178.06	60.69%	372,508.52	63.70%
合计	561,878.79	100.00%	535,339.20	100.00%	535,817.58	100.00%	584,779.2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584,779.21 万元、535,817.58 万元、535,339.20 万元及 561,878.79 万元，主要以货币资金、存货、固定资产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主，资产规模基本保持稳定。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存货、应收账款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36.30%、39.31%、38.20%和 38.75%。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固定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商誉、无形资产等，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63.70%、60.69%、61.80%和 61.25%，公司资产结构较为稳定，非流动资产整体占比较高。

1、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63,897.58	29.35%	60,508.41	29.59%	68,766.44	32.65%	76,956.09	36.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875.29	12.80%	30,547.02	14.94%	9,968.91	4.73%	-	-
应收票据	1,565.56	0.72%	832.68	0.41%	3,233.48	1.54%	1,879.78	0.89%
应收账款	38,459.51	17.66%	35,321.70	17.27%	36,473.69	17.32%	36,027.42	16.97%
应收款项融资	51.98	0.02%	48.92	0.02%	114.76	0.05%	3,987.41	1.88%
预付款项	1,948.25	0.89%	2,264.49	1.11%	3,265.81	1.55%	2,960.93	1.39%
其他应收款	1,535.34	0.71%	1,702.46	0.83%	1,894.66	0.90%	1,495.74	0.70%
存货	81,101.47	37.25%	71,582.47	35.01%	83,994.47	39.88%	83,373.74	39.28%
其他流动资产	1,303.86	0.60%	1,669.34	0.82%	2,927.30	1.39%	5,589.59	2.63%
合计	217,738.84	100.00%	204,477.49	100.00%	210,639.52	100.00%	212,270.7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分别为 212,270.70 万元、210,639.52 万元、204,477.49 万元和 217,738.84 万元。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构成，上述资产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92.50%、89.84%、81.87%和 84.26%。

(1) 货币资金

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	----------------	-----------------	-----------------	-----------------

库存现金	11.32	10.02	11.74	20.84
银行存款	63,613.97	60,279.63	54,964.49	63,634.81
其他货币资金	272.29	218.76	13,790.21	13,300.45
合计	63,897.58	60,508.41	68,766.44	76,956.0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总额分别为 76,956.09 万元、68,766.44 万元、60,508.41 万元和 63,897.58 万元，其中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国际保函保证金。

2021 年至 2023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总额连续下降，主要原因为：1) 2021 年至 2022 年度为应对供应链、运输、交付等方面的挑战，保证生产的连续性和销售需求，公司增加原料及成品储备并支付相应货款；2) 2023 年度，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利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大额存单这一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

2024 年 6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总额有所增加，主要原因为：公司新增银行借款并转让部分大额存单以满足日常经营发展资金需求。

(2) 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	1,565.56	832.68	3,233.48	1,879.78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1,565.56	832.68	3,233.48	1,879.78
应收款项融资	51.98	48.92	114.76	3,987.41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51.98	48.92	114.76	3,987.41
合计	1,617.53	881.60	3,348.24	5,867.1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合计账面价值分别为 5,867.19 万元、3,348.24 万元、881.60 万元和 1,617.53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76%、1.59%、0.43%和 0.74%，占比较低，主要系：公司销售收入以境外为主，境外客户较少采用票据方式进行款项结算。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按票据性质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617.53	881.60	3,348.24	5,867.19
合计	1,617.53	881.60	3,348.24	5,867.1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兑付的风险较小。

（3）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7,875.29	30,547.02	9,968.91	-
合计	27,875.29	30,547.02	9,968.91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分别为 0.00 万元、9,968.91 万元、30,547.02 万元和 27,875.29 万元，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均系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且以大额存单为主。

（4）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具体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40,489.98	36,653.37	37,610.16	36,895.79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030.47	1,331.68	1,136.46	868.37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38,459.51	35,321.70	36,473.69	36,027.42
营业收入	152,340.49	310,258.09	300,922.91	361,615.95
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13.29%	11.81%	12.50%	10.20%

注：2024年6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系根据半年度收入数据年化计算。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36,895.79 万元、37,610.16 万元、36,653.37 万元和 40,489.9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20%、

12.50%、11.81%和 13.29%。报告期内，公司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基本保持稳定。

②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35.41	620.34	504.0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30.47	1,296.27	516.13	364.31
合计	2,030.47	1,331.68	1,136.46	868.3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分别为 868.37 万元、1,136.46 万元、1,331.68 万元和 2,030.47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参照行业和自身状况制定了合理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采用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和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相结合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审慎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合理。

③各期坏账准备的计提和转回对经营业绩的影响

公司遵循一贯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受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及账龄结构变化影响，公司各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有所波动；此外，公司不存在金额较大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转回情况，各期坏账准备的计提和转回未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较大影响。

④应收账款余额账龄分布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7,532.88	92.70%	35,226.39	96.11%	37,160.66	98.80%	36,379.34	98.60%
1-2年	2,935.91	7.25%	1,417.87	3.87%	166.53	0.44%	506.69	1.37%
2-3年	21.20	0.05%	4.12	0.01%	277.97	0.74%	4.90	0.01%
3年以上	-	-	5.00	0.01%	5.00	0.01%	4.85	0.01%
合计	40,489.98	100.00%	36,653.37	100.00%	37,610.16	100.00%	36,895.7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36,379.34 万元、

37,160.66 万元、35,226.39 万元和 37,532.88 万元，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分别为 98.60%、98.80%、96.11%和 92.70%。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信用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较为稳定，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公司不存在放宽信用政策突击确认收入的情形。

⑤同行业坏账计提比例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公司名称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嘉必优	11.42%	13.15%	13.80%	11.19%
仙乐健康	2.91%	3.33%	3.36%	3.50%
天新药业	5.00%	5.00%	5.00%	5.00%
新和成	6.92%	5.57%	5.31%	5.07%
浙江医药	3.37%	3.39%	3.26%	3.32%
平均值	5.92%	6.09%	6.15%	5.62%
发行人	5.01%	3.63%	3.02%	2.35%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分别为 2.35%、3.02%、3.63%和 5.01%，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由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之间的业务结构、客户群体和销售政策等方面存在一定差异，因此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有所不同。

公司具有完善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根据客户信用等因素对客户的赊销政策等进行差别化管理，按信用等级给予不同的回款期。公司建立了货款回收责任制，将销售货款回收率作为主要考核指标之一，保证有效、及时地收回货款，账期较好地控制在一年以内；此外，公司销售收入中营养保健食品、辅酶 Q10 占比较高，营养保健食品面向的客户主要为 Costco、Sam's Club 等大型商超或 Amazon、iHerb、Coupang 等大型电商平台，辅酶 Q10 面向的主要客户为 NBTY 和 Auschem Pacific Group Pty. Ltd.等，主要客户具备较强的商业信用，能够及时有效地回收货款，应收账款逾期风险较小。因此，公司所采用的坏账计提政策与其客户结构、业务模式、实际经营情况相符，能够合理覆盖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不存在利用计提坏账准备操纵经营业绩的情形。

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2024年6月30日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应收账款余额	应收账款占比
1	Amazon	营养保健食品	8,708.77	21.51%
2	iHerb	营养保健食品	3,589.95	8.87%
3	Costco	营养保健食品	2,770.93	6.84%
4	杭州源佳化工有限公司	辅酶 Q10	2,584.00	6.38%
5	SYNERGY CHC CORP.	营养保健食品	2,082.21	5.14%
合计			19,735.86	48.74%
2023年12月31日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应收账款余额	应收账款占比
1	Amazon	营养保健食品	6,949.93	18.96%
2	NBTY	辅酶 Q10	2,944.99	8.03%
3	Costco	营养保健食品	2,510.65	6.85%
4	iHerb	营养保健食品	2,328.56	6.35%
5	SYNERGY CHC CORP.	营养保健食品	2,138.99	5.84%
合计			16,873.12	46.03%
2022年12月31日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应收账款余额	应收账款占比
1	Amazon	营养保健食品	6,099.60	16.22%
2	iHerb	营养保健食品	4,677.79	12.44%
3	SYNERGY CHC CORP.	营养保健食品	3,864.07	10.27%
4	MERCK S.A. DE C.V.	吡嗪酮	2,925.13	7.78%
5	杭州源佳化工有限公司	辅酶 Q10	2,017.50	5.36%
合计			19,584.08	52.07%
2021年12月31日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应收账款余额	应收账款占比
1	Amazon	营养保健食品	5,997.66	16.26%
2	iHerb	营养保健食品	4,008.63	10.86%
3	杭州源佳化工有限公司	辅酶 Q10	3,274.50	8.87%
4	SYNERGY CHC CORP.	营养保健食品	2,488.55	6.74%

5	NBTY	辅酶 Q10	2,419.53	6.56%
合计			18,188.87	49.29%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占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49.29%、52.07%、46.03%和 48.74%，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多为公司长期合作的主要客户，信用情况良好，与公司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应收账款回款风险较小。

⑦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公司长期合作的主要客户信用情况良好，与公司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应收账款回款风险较小。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均维持在较高水平，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良好。

(5) 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938.42	99.50%	2,250.87	99.40%	3,225.58	98.77%	2,840.43	95.93%
1-2年	6.70	0.34%	10.78	0.48%	31.68	0.97%	81.94	2.77%
2-3年	0.31	0.02%	2.00	0.09%	5.62	0.17%	21.01	0.71%
3年以上	2.82	0.14%	0.83	0.04%	2.93	0.09%	17.54	0.59%
合计	1,948.25	100.00%	2,264.49	100.00%	3,265.81	100.00%	2,960.9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账面金额分别为 2,960.93 万元、3,265.81 万元、2,264.49 万元和 1,948.25 万元，公司预付款项账面金额较为稳定，预付款项账龄主要集中在一年以内。

(6)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623.09	1,811.05	2,535.52	1,963.44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87.75	108.59	640.86	467.69
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1,535.34	1,702.46	1,894.66	1,495.74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租赁押金、应收出口退税款和保证金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495.74 万元、1,894.66 万元、1,702.46 万元和 1,535.34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70%、0.90%、0.83%和 0.71%，整体金额及占比较小。

(7) 存货

①存货总量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21,405.75	25.52%	24,455.01	32.45%	19,646.93	21.53%	29,358.96	33.62%
在途物资	10.61	0.01%	420.85	0.56%	-	-	145.86	0.17%
周转材料	2,494.71	2.97%	2,098.57	2.78%	1,924.30	2.11%	1,688.38	1.93%
委托加工物资	9.69	0.01%	-	-	27.07	0.03%	1.13	0.00%
在产品	6,953.23	8.29%	5,798.68	7.69%	6,338.60	6.95%	6,780.11	7.76%
库存商品	51,354.17	61.22%	41,328.52	54.84%	62,112.97	68.06%	46,498.99	53.25%
发出商品	1,661.95	1.98%	1,263.89	1.68%	1,205.98	1.32%	2,854.20	3.27%
账面余额	83,890.10	100.00%	75,365.52	100.00%	91,255.86	100.00%	87,327.62	100.00%

国内方面，公司采取自主采购的方式进行原辅材料采购，国内各厂区就其生产所需，采用“以产定购+合理库存”的采购模式，紧密围绕客户订单需求安排采购计划，根据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和供应商实际供货情况进行动态调整，并备有一定的安全库存。国外方面，公司主要通过与外部合同制造商签订代工合同，将生产业务转移给合同制造商，向合同制造商采购胶囊、片剂、粉剂等成品。国外子公司采购主要遵循“以销定购+合理库存”的原则，根据历史销售数据并结合市场需求预测制成订单并安排采购工作。公司期末持有的存货主要是为保证及时交付而备有的库存商品和原材料等。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 87,327.62 万元、91,255.86 万

元、75,365.52万元和83,890.10万元，呈现波动趋势，主要系：（1）2021年至2022年美国供应链处于半瘫痪状态，公司备有增量的安全库存以满足交付需求；（2）2023年营养保健食品供应链逐渐恢复正常，公司逐步去库存以回笼资金；（3）2024年半年度公司适度备货以满足日渐旺盛的营养保健食品市场需求。

②存货库龄分析

2024年6月30日，公司存货库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存货名称	1年以内	1-2年	2年以上	合计
原材料	17,620.98	1,843.67	1,941.11	21,405.75
在产品	6,501.73	1.97	449.53	6,953.23
库存商品	48,759.67	1,438.64	1,155.87	51,354.17
周转材料	1,550.65	275.75	668.31	2,494.71
发出商品	1,661.95	-	-	1,661.95
在途物资	10.61	-	-	10.61
委托加工物资	9.69	-	-	9.69
合计	76,115.27	3,560.03	4,214.81	83,890.10
占比	90.73%	4.24%	5.02%	100.00%

2023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库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存货名称	1年以内	1-2年	2年以上	合计
原材料	20,537.15	2,522.87	1,394.98	24,455.01
在产品	5,255.33	180.38	362.96	5,798.68
库存商品	41,974.70	2,916.83	727.71	41,328.52
周转材料	1,222.04	267.45	609.09	2,098.57
发出商品	1,263.89	-	-	1,263.89
在途物资	420.85	-	-	420.85
委托加工物资	-	-	-	-
合计	70,673.96	5,887.53	3,094.75	75,365.52
占比	93.77%	7.81%	4.11%	100.00%

2022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库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存货名称	1年以内	1-2年	2年以上	合计
原材料	17,192.28	2,196.14	258.51	19,646.93
在产品	5,860.36	477.93	0.31	6,338.60
库存商品	58,105.90	3,596.49	410.58	62,112.97
周转材料	1,175.33	660.37	88.60	1,924.30
发出商品	1,205.98	-	-	1,205.98
在途物资	-	-	-	-
委托加工物资	27.07	-	-	27.07
合计	83,566.93	6,930.93	758.00	91,255.86
占比	91.57%	7.60%	0.83%	100.00%

2021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库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存货名称	1年以内	1-2年	2年以上	合计
原材料	27,828.03	1,331.23	199.70	29,358.96
在产品	6,764.30	15.50	0.31	6,780.11
库存商品	44,762.28	1,555.16	181.54	46,498.99
周转材料	1,574.46	20.83	93.09	1,688.38
发出商品	2,854.20	-	-	2,854.20
在途物资	145.86	-	-	145.86
委托加工物资	1.13	-	-	1.13
合计	83,930.26	2,922.72	474.64	87,327.62
占比	96.11%	3.35%	0.5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龄一年以内的存货占比约在 90.00%左右，存货库龄分布情况较为稳定。

③存货跌价准备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存货账面余额	83,890.10	75,365.52	91,255.86	87,327.62
存货跌价准备	2,788.63	3,783.05	7,261.39	3,953.88
存货账面价值	81,101.47	71,582.47	83,994.47	83,373.74

跌价计提比例	3.32%	5.02%	7.96%	4.53%
--------	-------	-------	-------	-------

报告期各期末，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分别为 3,953.88 万元、7,261.39 万元、3,783.05 万元和 2,788.63 万元，占存货账面余额的比重分别为 4.53%、7.96%、5.02%和 3.32%。其中 2021 年至 2022 年末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和占比有所上升，2023 年至 2024 年 6 月末有所下降，主要系：（1）报告期内受市场行情波动影响，公司维生素 A 等产品市场价格有所下跌，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2）2021 年至 2022 年度美国供应链处于半瘫痪状态，公司备有增量的营养保健食品安全库存以满足交付需求，同时由于销售不畅营养保健食品滞销临期总量增多；（3）自 2023 年开始随着美国供应链恢复正常，公司销路通畅，存货周转效率整体有所提高。基于审慎考虑，公司根据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合理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合理。

④同行业存货跌价计提比例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跌价计提比例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嘉必优	10.56%	7.80%	4.43%	1.66%
仙乐健康	1.38%	1.15%	2.49%	1.11%
天新药业	1.52%	2.77%	0.96%	0.41%
新和成	3.51%	5.04%	3.56%	0.48%
浙江医药	7.74%	7.11%	6.00%	7.86%
平均值	4.94%	4.77%	3.49%	2.30%
发行人	3.32%	5.02%	7.96%	4.53%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跌价计提比例分别为 4.53%、7.96%、5.02%和 3.32%，整体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仙乐健康、天新药业和新和成，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审慎合理，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8）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预缴所得税	1,109.76	85.11%	1,301.92	77.99%	2,273.83	77.68%	3,927.30	70.26%
待抵扣进项税	194.10	14.89%	367.43	22.01%	653.47	22.32%	1,662.29	29.74%
合计	1,303.86	100.00%	1,669.34	100.00%	2,927.30	100.00%	5,589.5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 5,589.59 万元、2,927.30 万元、1,669.34 万元和 1,303.86 万元，包括待退税款和待抵扣进项税。

2、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股权投资	7,189.45	2.09%	7,051.00	2.13%	6,390.24	1.97%	5,742.44	1.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2,049.72	20.94%	70,252.46	21.23%	57,258.10	17.61%	99,692.59	26.7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674.62	1.36%	5,570.66	1.68%	5,603.75	1.72%	6,435.61	1.73%
固定资产	114,788.42	33.36%	116,280.33	35.14%	111,803.32	34.38%	118,963.07	31.94%
在建工程	27,465.92	7.98%	21,029.94	6.36%	16,075.16	4.94%	6,559.87	1.76%
使用权资产	21,283.76	6.18%	23,062.30	6.97%	26,954.35	8.29%	28,695.33	7.70%
无形资产	36,084.28	10.49%	30,620.50	9.25%	30,890.57	9.50%	35,085.93	9.42%
开发支出	39.75	0.01%	39.75	0.01%	-	-	-	-
商誉	50,982.59	14.81%	48,586.36	14.68%	47,776.21	14.69%	55,080.94	14.79%
长期待摊费用	4,839.55	1.41%	5,092.37	1.54%	4,441.99	1.37%	4,993.71	1.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60.34	1.03%	2,813.56	0.85%	17,239.96	5.30%	10,754.28	2.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81.54	0.34%	462.49	0.14%	744.41	0.23%	504.72	0.14%
合计	344,139.94	100.00%	330,861.72	100.00%	325,178.06	100.00%	372,508.5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372,508.52 万元、325,178.06 万元、330,861.72 万元和 344,139.94 万元，主要由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和商誉构成，上述资产合计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90.61%、84.47%、87.29%和 85.78%。

(1) 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Labrada	6,964.62	6,811.32	6,118.71	5,468.29
金飘飘	187.12	196.38	223.20	223.14
舞昆食品	37.71	43.30	48.34	51.02
合计	7,189.45	7,051.00	6,390.24	5,742.4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分别为 5,742.44 万元、6,390.24 万元、7,051.00 万元和 7,189.45 万元，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变化主要是由增加投资本金及权益法下确认投资收益引起的。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iHerb	67,360.86	64,218.66	49,057.15	88,910.81
北京桦冠	3,749.78	3,749.78	3,699.48	2,000.00
杭州网营	685.57	2,032.09	4,000.00	4,000.00
Cal-Southampton	253.50	251.93	-	-
PSupps	-	-	501.47	4,781.78
合计	72,049.72	70,252.46	57,258.10	99,692.5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价值分别为 99,692.59 万元、57,258.10 万元、70,252.46 万元和 72,049.72 万元，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价值变化主要是由增加投资本金、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引起的。

(3)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的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	----------------	-----------------	-----------------	-----------------

固定资产	114,043.94	116,280.33	111,803.32	118,963.07
固定资产清理	744.47	-	-	-
合计	114,788.42	116,280.33	111,803.32	118,963.0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房屋及建筑物	60,327.63	52.90%	60,126.11	51.71%	57,019.60	51.00%	58,549.94	49.22%
机器设备	51,203.54	44.90%	53,329.41	45.86%	51,766.36	46.30%	56,850.30	47.79%
电子设备	1,247.59	1.09%	1,350.38	1.16%	1,396.17	1.25%	1,652.98	1.39%
办公设备	525.87	0.46%	638.73	0.55%	855.60	0.77%	921.79	0.77%
运输设备	470.22	0.41%	546.58	0.47%	681.85	0.61%	794.32	0.67%
其他设备	269.09	0.24%	289.13	0.25%	83.73	0.07%	193.74	0.16%
合计	114,043.94	100.00%	116,280.33	100.00%	111,803.32	100.00%	118,963.0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18,963.07 万元、111,803.32 万元、116,280.33 万元和 114,043.94 万元（不含固定资产清理），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合计占报告期各期末固定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7.01%、97.30%、97.57% 和 97.80%。

②固定资产折旧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对比如下：

嘉必优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25	1-10	3.80-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5	1-10	6.33-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8	1-10	11.88-31.6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1-10	19.00-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1-10	19.00-31.67
天新药业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	4.75-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仙乐健康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5	0-5	3.80-10.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5	0-10	6.00-33.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10	0-5	9.50-33.33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5	0-10	6.00-33.33
新和成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7-70	5	1.36-13.57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5	6.33-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7	5	13.57-19.00
浙江医药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40	5	2.38-11.88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5	6.33-19.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5	6.33-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6-12	5	7.92-15.83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5	15.83
发行人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50	0-5	1.90-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0-5	6.33-20.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7-10	0-5	9.50-14.29
电子及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7	0-5	14.29-33.33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5	9.50-33.33

如上表所示，公司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符合行业惯例，折旧政策合理，折旧计提充分。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率和折旧年限因不同公司具体固定资产性质及使用情况略有差异，具备合理性。

③固定资产减值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机器设备	988.64	1,049.80	1,211.47	1,564.34
电子设备	23.11	23.26	27.79	31.88
办公设备	0.37	0.37	0.55	0.55
其他设备	1.35	1.35	2.26	2.49
合计	1,013.47	1,074.79	1,242.06	1,599.26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状况良好，公司定期检查固定资产使用状态，并按照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公司规范合理地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不存在应计提而未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4) 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在建工程	27,045.89	20,757.89	15,932.67	6,255.61
工程物资	420.03	272.05	142.49	304.26
合计	27,465.92	21,029.94	16,075.16	6,559.87

其中，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分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年产 200 吨透明质酸钠项目	2,509.68	9.28%	2,495.82	12.02%	2,325.07	14.59%	1,312.17	20.98%
新建办公楼、宿舍楼、体育馆	-	-	-	-	3,904.01	24.50%	1,354.18	21.65%
多功能车间	4,358.61	16.12%	4,210.02	20.28%	3,703.49	23.24%	1,175.35	18.79%
F 车间改造项目	-	-	47.04	0.23%	-	-	381.09	6.09%
金达威药业公司其他技改项目	2,266.79	8.38%	3,654.93	17.61%	1,507.02	9.46%	44.33	0.71%

项目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Vit-Best 公司 设备升级	2,235.89	8.27%	2,323.80	11.19%	1,527.80	9.59%	883.60	14.12%
金达威维生素 公司车间改造	3,489.40	12.90%	2,133.60	10.28%	523.80	3.29%	-	-
诚信药业车间 改造	634.57	2.35%	424.65	2.05%	2,441.49	15.32%	771.94	12.34%
金达威生物技 术公司实验室 及办公楼改造	-	-	-	-	-	-	332.96	5.32%
年产 1,000 吨 虾青素建设项 目	3,832.93	14.17%	1,940.30	9.35%	-	-	-	-
辅酶 Q10 改扩 建项目	3,626.71	13.41%	1,868.15	9.00%	-	-	-	-
年产 10,000 吨 泛酸钙建设项 目	194.59	0.72%	24.18	0.12%	-	-	-	-
年产 30,000 吨 阿洛酮糖、年 产 5,000 吨肌 醇建设项目	3,533.26	13.06%	1,635.39	7.88%	-	-	-	-
VHS 公司生产 线建设	363.47	1.34%	-	-	-	-	-	-
合计	27,045.89	100.00%	20,757.89	100.00%	15,932.67	100.00%	6,255.6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主要系项目建设施工和机器设备安装等费用，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分别为 6,255.61 万元、15,932.67 万元、20,757.89 万元和 27,045.89 万元，在建工程账面价值有所波动，主要系工程陆续投入、转固所致。

报告期期末在建工程转固后预计可以提升公司综合实力，提高经营业绩，相关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经济效益不存在低于预期的情形，不存在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公司期末在建工程未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5) 使用权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使用权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	------------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房屋及建筑物	21,283.76	100.00%	23,062.30	100.00%	26,954.35	100.00%	28,695.33	100.00%
合计	21,283.76	100.00%	23,062.30	100.00%	26,954.35	100.00%	28,695.33	100.00%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承租方不再区分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28,695.33 万元、26,954.35 万元、23,062.30 万元和 21,283.76 万元，主要系境外子公司对外租入的办公楼及生产场地。

(6) 无形资产

①无形资产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商标	16,332.51	45.26%	12,407.06	40.52%	12,204.18	39.51%	11,173.96	31.85%
土地使用权	8,459.22	23.44%	8,558.19	27.95%	5,501.08	17.81%	5,684.15	16.20%
客户关系	6,697.66	18.56%	4,466.75	14.59%	7,870.68	25.48%	10,457.34	29.80%
非专利技术	4,287.38	11.88%	4,782.17	15.62%	4,741.63	15.35%	7,058.19	20.12%
员工	134.27	0.37%	198.19	0.65%	367.80	1.19%	500.21	1.43%
排污权	88.70	0.25%	104.22	0.34%	95.67	0.31%	123.01	0.35%
计算机软件	84.55	0.23%	103.92	0.34%	109.53	0.35%	89.07	0.25%
合计	36,084.28	100.00%	30,620.50	100.00%	30,890.57	100.00%	35,085.9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5,085.93 万元、30,890.57 万元、30,620.50 万元和 36,084.28 万元，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商标、土地使用权、非专利技术和客户关系，上述资产合计占无形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7.97%、98.15%、98.67%和 99.15%。2021 年至 2023 年末，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总体有所减少，主要系无形资产逐步摊销所致。2024 年 6 月末，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有所增加，主要原因为收购合并 Activ 新增商标和客户关系。

②无形资产摊销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使用权	28-50年	直线法	预计使用期限
非专利技术	5-10年	直线法	预计使用期限
计算机软件	2-5年	直线法	预计使用期限
商标	10年	直线法	购买后按剩余年限摊销
员工	7-10年	直线法	评估预计使用期限
客户关系	7-10年	直线法	评估预计使用期限
排污权	5-10年	直线法	交易合同约定

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摊销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	客户关系
嘉必优	40、50年	10年	5-10年	6年	/
仙乐健康	/	/	10年	20年	15年
天新药业	40-50年	/	2年	/	/
新和成	50、70年	15年	10年	/	/
浙江医药	40-50年	/	10年	/	/
可比公司范围	40-70年	10-15年	2-10年	6-20年	15年
发行人	28-50年	5-10年	2-5年	10年	7-10年

公司无形资产摊销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基本保持一致，无形资产摊销政策具有合理性。

③无形资产减值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无形资产减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客户关系	5,180.12	5,148.07	5,062.23	4,634.19
非专利技术	1,575.26	1,575.26	1,575.26	-
合计	6,755.38	6,723.33	6,637.49	4,634.1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减值金额分别为 4,634.19 万元、6,637.49 万元、6,723.33 万元和 6,755.38 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判断公司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并聘请具备相关资质的专业评估机构对无形资产进行评估后计

提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充分、合理。

(7) 商誉

①商誉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商誉账面价值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DRB	3,131.15	3,111.78	3,059.89	2,801.16
KUC Holding	13,361.43	13,278.75	13,057.33	11,953.25
VB	-	-	-	-
VK	-	-	-	709.33
PH	-	-	-	-
Zipfizz	32,396.31	32,195.84	31,658.99	28,982.03
诚信药业	-	-	-	10,635.17
Activ	2,093.71	-	-	-
合计	50,982.59	48,586.36	47,776.21	55,080.94

公司商誉主要系报告期前历次并购所形成。在竞争愈发激烈的市场背景下，公司结合行业发展前景、市场竞争格局以及业务发展需求等因素审慎开展并购活动。相关商誉的初始计量情况如下：

A、DRB

公司子公司 DRB 的商誉 4,393,489.50 美元，为购买该公司 51% 的股权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时该公司原有商誉。

B、KUC Holding

公司子公司 KUC Holding 于 2015 年 1 月支付 31,803,345.23 美元收购了 DRB 的 51% 权益，超过 DRB 按比例获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 18,748,143.10 美元，确认为 KUC Holding 的商誉。

C、VB

公司子公司 VB 于 2015 年 9 月支付 100,648,116.20 美元收购了 VN 的经营性资产组，超过 VN 的经营性资产组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

69,868,975.76 美元，确认为 VB 的商誉。2016 年，VB 和转让方签署了《补充协议》对标的资产价格进行调整，VB 于 2016 年 8 月 17 日收到交易对方退回调整金额 1,117,000.00 美元，冲减商誉 1,117,000.00 美元。

D、VK 和 PH

公司子公司 KPL 于 2016 年 3 月支付 2,600,000.00 新加坡元收购了 VK 和 PH 的 65% 权益，超过其按比例获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分别为 1,157,325.08 新加坡元和 378,220.80 新加坡元，确认为商誉。公司子公司 KPL 于 2017 年 2 月支付 400,000.00 新加坡元收购了 VK 和 PH 各 10% 权益，超过其按比例获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分别为 179,611.28 新加坡元和 47,095.00 新加坡元，确认为商誉。公司子公司 KPL 于 2018 年 2 月支付 400,000.00 新加坡元收购了 VK 和 PH 各 10% 权益，超过其按比例获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分别为 166,557.50 新加坡元和 42,179.17 新加坡元，确认为商誉。

E、Zipfizz

公司子公司 KUC Holding 于 2018 年 7 月支付 89,120,480.95 美元，同时暂估 5,183,183.04 美元的合同交易税款，合计 94,303,663.99 美元作为交易对价收购了 Zipfizz 的 100% 股权，超过 Zipfizz 按比例获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 46,696,229.99 美元，确认为商誉。2019 年 5 月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税费对交割对价进行调整，调减商誉 1,239,215.29 美元。

F、诚信药业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支付 307,329,652.00 元人民币收购了诚信药业的 86% 股权，超过诚信药业按比例获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 144,515,518.98 元人民币，确认为商誉。

G、Activ

公司于 2024 年支付 17,200,000.00 美元收购了 Activ 的 100.00% 股权，超过 Activ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 2,937,798.58 美元，确认为商誉。

②商誉减值计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商誉减值准备为 64,490.1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VB	48,998.16	48,694.96	47,883.00	43,834.20
诚信药业	14,451.55	14,451.55	14,451.55	3,816.38
VK	793.69	808.46	779.28	-
PH	246.79	251.38	242.31	220.56
合计	64,490.19	64,206.35	63,356.14	47,871.14

公司各年度末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等相关要求，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商誉减值准备计提审慎合理，未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分别为 10,754.28 万元、17,239.96 万元、2,813.56 万元和 3,560.34 万元。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由资产减值准备、可抵扣亏损、递延收益、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项目构成。

(二) 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如下：

指标	2024年 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8.26	8.64	8.30	9.54
存货周转率（次）	2.51	2.50	2.14	2.40

注：计算公式如下：

应收账款周转率 = 营业收入 / 平均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存货周转率 = 营业成本 / 平均存货账面价值。

1、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9.54 次、8.30 次、8.64 次和 8.26 次。整体来看，公司资金回笼周期较短，应收账款坏账风险较小。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的比较如下：

公司名称	2024年 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嘉必优	2.26	2.20	2.55	2.51

公司名称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仙乐健康	6.23	6.68	6.26	7.85
天新药业	8.44	7.73	7.79	9.28
新和成	6.87	6.10	6.09	6.32
浙江医药	6.66	6.11	5.92	6.97
平均值	6.09	5.76	5.72	6.59
发行人	8.26	8.64	8.30	9.54

注：应收账款周转率根据上市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相关数据计算。

报告期各期，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的平均值分别为 6.59 次、5.72 次、5.76 次和 6.09 次，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

2、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各期，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40 次、2.14 次、2.50 次和 2.51 次，2022 年公司存货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公司为应对普遍存在的供应链、运输和交付方面的挑战，增加一定的原料及成品储备，以保证及时生产和销售供应。自 2023 年开始随着美国供应链恢复正常，公司开始逐步去库存化，存货周转效率整体有所提高。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存货周转率的比较如下：

公司名称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嘉必优	2.74	2.63	3.21	2.50
仙乐健康	5.27	7.00	7.31	6.29
天新药业	2.59	2.45	3.30	3.89
新和成	2.88	2.39	2.74	2.60
浙江医药	2.91	2.63	2.75	3.22
平均值	3.28	3.42	3.86	3.70
发行人	2.51	2.50	2.14	2.40

注：存货周转率根据上市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相关数据计算。

报告期各期，公司存货周转率略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原因为：（1）公司主要客户 Costco、Sam's Club、Amazon、iHerb 系大型商超或大型电商平台，对供应商及时交付商品的能力有着较高要求，公司备有一定的安全库存；

（2）公司主营业务覆盖上游原料生产、中游营养保健食品生产研发和下游品牌运营，产业链布局较广，存货占流动资产比例较高，账面存货金额较大；（3）

公司销售收入以境外为主，其中来自美国的收入占比较高。2021 年至 2022 年度美国出现供应紧张，公司策略性提前备货以及时响应客户需求，导致存货周转率较低。

随着美国供应链逐渐恢复正常，公司自 2023 年开始逐步去库存化，存货周转效率整体有所提高。

（三）主要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账面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商誉减值准备	64,490.19	64,206.35	63,356.14	47,871.1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6,755.38	6,723.33	6,637.49	4,634.19
存货跌价准备	2,788.63	3,783.05	7,261.39	3,953.88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030.47	1,331.68	1,136.46	868.3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13.47	1,074.79	1,242.06	1,599.2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87.75	108.59	640.86	467.69
合计	77,165.90	77,227.80	80,274.40	59,394.53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以及《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等规定制定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政策，充分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准确、真实，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与资产质量实际状况相符。

（四）负债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94,709.71	57.90%	66,403.26	46.87%	101,751.59	59.91%	65,384.93	35.91%
非流动负债	68,861.30	42.10%	75,286.87	53.13%	68,085.82	40.09%	116,694.55	64.09%
合计	163,571.01	100.00%	141,690.13	100.00%	169,837.41	100.00%	182,079.4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182,079.48 万元、169,837.41 万元、

141,690.13 万元和 163,571.01 万元，主要以应付账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租赁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为主，负债规模整体较为稳定。

1、流动负债的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18,776.51	19.83%	5,804.60	8.74%	14,009.02	13.77%	16,740.83	25.60%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	245.62	0.38%
应付票据	1,207.94	1.28%	1,280.29	1.93%	2,500.54	2.46%	-	-
应付账款	27,905.71	29.46%	27,365.64	41.21%	23,015.83	22.62%	25,476.62	38.96%
合同负债	1,410.47	1.49%	949.03	1.43%	1,235.63	1.21%	1,245.58	1.90%
应付职工薪酬	4,468.90	4.72%	7,694.30	11.59%	6,144.69	6.04%	8,837.81	13.52%
应交税费	2,790.99	2.95%	1,148.05	1.73%	1,682.73	1.65%	2,492.12	3.81%
其他应付款	1,970.86	2.08%	3,061.15	4.61%	2,741.86	2.69%	2,841.25	4.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659.11	36.60%	18,293.96	27.55%	47,252.72	46.44%	5,589.33	8.55%
其他流动负债	1,519.21	1.60%	806.23	1.21%	3,168.56	3.11%	1,915.79	2.93%
合计	94,709.71	100.00%	66,403.26	100.00%	101,751.59	100.00%	65,384.9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分别为 65,384.93 万元、101,751.59 万元、66,403.26 万元和 94,709.71 万元。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构成，上述负债合计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86.63%、88.87%、89.09%和 90.60%。

(1) 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质押借款	-	-	-	-	7,343.93	52.42%	8,607.20	51.41%
抵押借款	-	-	-	-	-	-	-	-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保证借款	-	-	-	-	-	-	5,041.60	30.12%
信用借款	18,776.51	100.00%	5,804.60	100.00%	200.20	1.43%	3,092.04	18.47%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未到期	-	-	-	-	6,464.90	46.15%	-	-
合计	18,776.51	100.00%	5,804.60	100.00%	14,009.02	100.00%	16,740.8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 16,740.83 万元、14,009.02 万元、5,804.60 万元和 18,776.51 万元，主要用于公司流动资金周转。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自身经营发展需要，合理规划筹资活动，未发生违约情形。

(2) 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

①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25,476.62 万元、23,015.83 万元、27,365.64 万元和 27,905.71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8.96%、22.62%、41.21%和 29.46%。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货款和工程设备款等，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余额整体较为稳定。

②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535.44	44.33%	512.84	40.06%	2,500.54	100.00%	-	-
国内信用证	672.50	55.67%	767.45	59.94%	-	-	-	-
合计	1,207.94	100.00%	1,280.29	100.00%	2,500.54	100.00%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0.00 万元、2,500.54 万元、1,280.29 万元和 1,207.94 万元，由银行承兑汇票和国内信用证构成，主要用于支付供应商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合计金额分别为 25,476.62 万元、25,516.37 万元、28,645.94 万元和 29,113.65 万元，较为稳定。

(3) 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8,837.81 万元、6,144.69 万元、7,694.30 万元和 4,468.90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3.52%、6.04%、11.59% 和 4.72%，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主要为已计提尚未发放的员工工资、奖金等。

(4) 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2,029.89	381.43	663.78	1,810.45
增值税	261.01	258.53	454.66	242.61
个人所得税	193.85	193.63	223.85	246.68
其他税费	306.23	314.46	340.43	192.38
合计	2,790.99	1,148.05	1,682.73	2,492.1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2,492.12 万元、1,682.73 万元、1,148.05 万元和 2,790.99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3.81%、1.65%、1.73% 和 2.95%。公司应交税费主要由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和个人所得税构成。

(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817.13	88.91%	14,447.27	78.97%	43,364.36	91.77%	1,861.30	33.3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800.37	10.96%	3,806.98	20.81%	3,851.38	8.15%	3,694.91	66.1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1.61	0.12%	39.71	0.22%	36.99	0.08%	33.12	0.59%
合计	34,659.11	100.00%	18,293.96	100.00%	47,252.72	100.00%	5,589.3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5,589.33 万元、

47,252.72 万元、18,293.96 万元和 34,659.11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8.55%、46.44%、27.55% 和 36.60%。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以需要在一年内偿还的长期借款为主。

2、非流动负债的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借款	39,441.00	57.28%	43,854.00	58.25%	21,485.00	31.56%	62,838.95	53.85%
租赁负债	19,697.04	28.60%	21,455.69	28.50%	25,188.62	37.00%	26,736.00	22.91%
长期应付款	90.70	0.13%	111.10	0.15%	148.82	0.22%	170.56	0.15%
预计负债	806.35	1.17%	1,032.44	1.37%	-	-	892.60	0.76%
递延收益	4,806.12	6.98%	5,323.05	7.07%	5,505.71	8.09%	5,366.30	4.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20.09	5.84%	3,510.59	4.66%	15,757.67	23.14%	20,690.14	17.73%
合计	68,861.30	100.00%	75,286.87	100.00%	68,085.82	100.00%	116,694.5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116,694.55 万元、68,085.82 万元、75,286.87 万元和 68,861.30 万元。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租赁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构成，上述负债合计占非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94.49%、91.69%、91.41% 和 91.72%。

（1）长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账面金额分别为 62,838.95 万元、21,485.00 万元、43,854.00 万元和 39,441.00 万元，占当期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53.85%、31.56%、58.25% 和 57.28%。报告期内，公司信用良好，外部融资渠道通畅，根据经营情况和业务需求灵活采用长期借款的方式进行筹资。

（2）租赁负债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承租方不再区分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租赁负债分别为 26,736.00 万元、25,188.62 万元、21,455.69 万元和 19,697.04 万元，占当期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2.91%、

37.00%、28.50%和 28.60%。

（3）递延所得税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金额分别为 20,690.14 万元、15,757.67 万元、3,510.59 万元和 4,020.09 万元。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主要由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固定资产加速折旧和使用权资产等项目形成。

（五）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指标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2.30	3.08	2.07	3.25
速动比率（倍）	1.42	1.97	1.21	1.93
资产负债率（合并）	29.11%	26.47%	31.70%	31.1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3.59%	27.03%	15.45%	11.98%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款项）/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有所波动，但仍保持较高的资产流动性水平。公司一直以来积极实行稳健的融资政策，出于自身实际情况及融资成本等考量，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依靠自身积累来进行生产经营投入，保持较为安全的财务结构并严格控制负债规模，使得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水平较低。

综合来看，公司财务安全性较高，偿债能力良好。

（六）财务性投资情况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除金融类企业外，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

关于“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根据《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规定，财务性投资的类型包括不限于：投资类金融业务；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不包括投资前后持股比例未增加的对集团财务公司的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

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等。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者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者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拆借资金、委托贷款，如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金额较大指的是，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百分之三十（不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类金融业务的投资金额）。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可能与财务性投资相关的各类资产科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金额	是否包含财务性投资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875.29	否
2	其他应收款	1,535.34	否
3	其他流动资产	1,303.86	否
4	长期股权投资	7,189.45	否
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2,049.72	是
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674.62	是
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81.54	否
合计		115,809.83	/

1、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为 27,875.29 万元，均为安全性较高的大额定期存单，不属于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不符合财务性投资的定义。

2、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为 1,535.34 万元，主要包括租赁押金、应收出口退税款和保证金等，均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3、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金额为 1,303.86 万元，包括待退税款和待抵扣进项税，均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4、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金额	持股比例	与公司关系	主营业务	是否为财务性投资
Labrada	6,964.62	30.00%	联营企业	功能性营养产品销售	否
金飘飘	187.12	46.00%	联营企业	Lean Body 品牌产品生产	否
舞昆食品	37.71	40.00%	联营企业	营养保健食品的企划、制造、销售和进出口	否
合计	7,189.45	/	/	/	/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金额为 7,189.45 万元，公司向 Labrada、金飘飘和舞昆食品的股权投资系围绕主营业务产业链及上下游业务合作而进行的产业投资，不以获取投资收益为主要目的，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5、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金额	持股比例	与公司关系	主营业务	是否为财务性投资
iHerb	67,360.86	4.80%	子公司 KUC Holding 的参股公司	维生素、矿物质和营养补充剂、天然/有机个人护理等保健产品专营线上零售	否
北京桦冠	3,749.78	4.3247%	公司的参股公司	生物技术研发	否
杭州网营	685.57	4.6512%	公司的参股公司	互联网代运营	否
Cal-Southampton	253.50	/	子公司 Kingdomway USA Corp.的参股公司	会员制自保保险	是
PSupps	-	9.49%	子公司 Kingdomway America, LLC 的参股公司	运动营养品牌产品生产销售	否
合计	72,049.72	/	/	/	/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金额为 72,049.72 万元，系对 iHerb、北京桦冠、杭州网营、Cal-Southampton 和 PSupps 的投资，其中投资 iHerb、北京桦冠、杭州网营和 PSupps 主要目的为拓展销售渠道、获取

技术支持，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者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投资 Cal-Southampton 系用于为员工购买保单，与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所需的员工保障相关，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但鉴于投资 Cal-Southampton 一定期间后可享受分红等财务性收益，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将该笔投资认定为财务性投资。

6、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金额	持股比例	与公司关系	主营业务	是否为财务性投资
北京华泰瑞合医疗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451.90	5.00%	公司对外投资的基金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是
天津众为	1,222.73	2.70%	公司对外投资的基金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是
合计	4,674.62	/	/	/	/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为 4,674.62 万元，系对北京华泰瑞合医疗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天津众为的投资，主要目的为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行业经验、资源优势及管理平台，介入具有良好成长性和发展前景的健康、科技和消费相关领域以实现资本增值收益。因此对上述私募基金的投资属于财务性投资。

其中，公司对北京华泰瑞合医疗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天津众为的投资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出资时点	出资金额
北京华泰瑞合医疗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15.06	2,500.00
	2016.11	1,000.00
	2017.08	1,500.00
	合计	5,000.00
天津众为	2022.10	759.00
	2023.03	111.00
	2023.06	121.50
	2023.08	229.00

项目	出资时点	出资金额
	合计	1,220.50

7、其他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为 1,181.54 万元，为预付长期资产款，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综上，最近一期末公司存在财务性投资的情形，为公司对 **Cal-Southampton**、北京华泰瑞合医疗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天津众为的投资，上述财务性投资的金额合计 **4,928.12** 万元，占最近一期末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 **1.24%**，不属于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

自本次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2023 年 1 月 13 日）起至今，发行人新投入和拟投入财务性投资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投资标的	会计科目	出资金额	出资时点
天津众为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1.00	2023.03
		121.50	2023.06
		229.00	2023.08
	/	1,779.50	拟投入（根据对方出具的缴款通知进行出资）
合计		2,241.00	/

自本次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2023 年 1 月 13 日）起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金额为 2,241.00 万元，已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

七、经营成果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业绩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	152,340.49	310,258.09	300,922.91	361,615.95
营业成本	95,932.54	194,448.53	179,084.37	183,045.31
营业利润	17,741.21	35,596.31	31,235.16	93,734.16
利润总额	17,295.58	33,461.19	31,073.36	93,118.57
净利润	13,200.36	27,619.60	24,456.67	78,186.54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营业收入增长率	-1.82%	3.10%	-16.78%	3.19%
净利润增长率	-27.53%	12.93%	-68.72%	-17.99%

注：2024年1-6月营业收入增长率和净利润增长率系对比2023年1-6月计算所得。

2021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3.19%，主要系公司作为全球最大的辅酶Q10供应商，辅酶Q10销量持续提升；净利润同比减少17.99%，与公司营业收入变化趋势不一致，主要原因为：（1）新产能进入及市场原有闲置产能的释放对维生素市场格局造成冲击，在供给增加及需求疲软的双重影响下，维生素A产品销售价格有所下跌；（2）在全球供应链瓶颈的情况下，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3）诚信药业经营业绩低于预期，经测试公司因收购诚信药业所形成的商誉本期发生减值损失3,816.38万元。

2022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减少16.78%，净利润同比减少68.72%，主要原因为：（1）在市场需求低迷的影响下，维生素A的市场价格一路走低；（2）受宏观经济影响，全球能源、贵金属及基础化工等产品价格维持高位，维生素生产成本总体提高；（3）辅酶Q10销售价格出现高位回落；（4）营养保健食品部分客户为清理库存主动减少采购量；（5）诚信药业经营业绩不达预期，经测试公司因收购诚信药业所形成的商誉本期发生减值损失10,635.17万元。

2023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3.10%，净利润同比增长12.93%，主要原因为：（1）全球营养保健食品市场需求快速增长，公司辅酶Q10销量大幅增长；此外，美国通货膨胀率较高，营养保健食品成品单价提高，公司营养保健食品成品收入及效益有所增长；（2）经测试公司2023年度商誉所在资产组可收回金额高于账面金额，无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024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减少1.82%，净利润同比减少27.53%，主要原因为：（1）辅酶Q10和维生素A销售价格下降、维生素A销量降低导致公司营业收入有所减少；（2）为提升品牌知名度和业务需求增加，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有所增加；（3）美元升值趋缓，公司所持美元的汇兑收益有所减少。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	152,219.15	99.92%	309,572.87	99.78%	300,603.59	99.89%	361,153.44	99.87%
其他业务	121.34	0.08%	685.22	0.22%	319.33	0.11%	462.51	0.13%
合计	152,340.49	100.00%	310,258.09	100.00%	300,922.91	100.00%	361,615.9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361,153.44 万元、300,603.59 万元、309,572.87 万元和 152,219.1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87%、99.89%、99.78% 和 99.92%，主营业务突出。

2、营业收入分地区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按地区划分的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境内	29,394.83	19.30%	58,147.37	18.74%	59,979.02	19.93%	73,756.85	20.40%
境外	122,945.66	80.70%	252,110.73	81.26%	240,943.89	80.07%	287,859.10	79.60%
合计	152,340.49	100.00%	310,258.09	100.00%	300,922.91	100.00%	361,615.9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以外销为主，外销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9.60%、80.07%、81.26% 和 80.70%，主要原因为：美国营养保健食品市场规模在全球处于领先地位，市场较为成熟，而我国市场起步晚于美国等发达国家，营养保健食品需求相较国外偏低。

目前，公司产品不在境外国家和地区对我国已裁决或正在执行的贸易救济措施产品目录中，境外国家或地区对于公司产品的进口并无特殊关税及不利进口的海关政策；此外，公司设有汇率风险管理小组紧密关注国际外汇行情变动，合理开展外汇避险工作。报告期内，境外贸易政策、国际贸易摩擦和汇率变动未对公司销售产生不利影响。

3、营业收入分季度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按季度划分的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季度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第一季度	74,317.00	48.78%	79,049.16	25.48%	74,144.76	24.64%	90,132.74	24.92%
第二季度	78,023.48	51.22%	76,122.69	24.54%	82,298.30	27.35%	87,563.54	24.21%
第三季度	-	-	76,897.89	24.79%	74,046.95	24.61%	92,763.52	25.65%
第四季度	-	-	78,188.35	25.20%	70,432.91	23.41%	91,156.14	25.21%
合计	152,340.49	100.00%	310,258.09	100.00%	300,922.91	100.00%	361,615.95	100.00%

公司销售收入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波动。

4、公司分产品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产品类别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辅酶 Q10	37,966.10	24.94%	73,367.26	23.70%	70,492.37	23.45%	89,124.18	24.68%
营养保健食品	96,599.88	63.46%	189,483.97	61.21%	162,195.45	53.96%	182,191.99	50.45%
维生素 A	6,300.21	4.14%	21,443.77	6.93%	47,014.43	15.64%	65,466.99	18.13%
其他产品	11,352.97	7.46%	25,277.87	8.17%	20,901.34	6.95%	24,370.28	6.75%
合计	152,219.15	100.00%	309,572.87	100.00%	300,603.59	100.00%	361,153.4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辅酶 Q10、营养保健食品和维生素 A，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3.26%、93.05%、91.83% 和 92.54%。

公司是全球辅酶 Q10 最大的生产商，维生素 A 主要生产商，同时在营养保健食品终端产品领域拥有 Doctor's Best 和 Zipfizz 两大品牌，在 B 端原料和 C 端营养保健食品领域具备独特的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在经济下行、供应链不畅、能耗双控、工业原料价格普涨等一系列新挑战交织叠加冲击影响下，加之产品市场价格波动，公司 B 端原料收入整体有所下滑。公司凭借辅酶 Q10 持续攀升的销量以及营养保健食品品牌矩阵

在海外成熟市场的影响力，减轻了上述因素对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冲击。

(1) 辅酶 Q10

报告期内，公司辅酶 Q10 收入分别为 89,124.18 万元、70,492.37 万元、73,367.26 万元和 37,966.10 万元，呈现波动趋势，销售收入占比为 24.68%、23.45%、23.70%和 24.94%，收入占比较为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辅酶 Q10 的销量、销售单价及销售收入的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销量（吨）	322.65	546.55	391.68	363.04
销量变动率	17.73%	39.54%	7.89%	18.45%
销售单价（元/公斤）	1,176.68	1,342.37	1,799.75	2,454.94
销售单价变动率	-16.66%	-25.41%	-26.69%	1.77%
销售收入（万元）	37,966.10	73,367.26	70,492.37	89,124.18
销售收入变动率	-1.89%	4.08%	-20.91%	20.54%

注：2024年1-6月相关变动率为比较同期数据所得，下同。

报告期内，公司辅酶 Q10 的销量持续攀升，辅酶 Q10 的销售单价自 2022 年开始出现高位回落。其中，辅酶 Q10 的销量、销售单价变化对销售收入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销售收入变动		销售单价变动对收入的影响		销量变动对收入的影响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2024年1-6月较2023年1-6月	-731.67	-1.89%	-6,447.96	-16.66%	5,716.29	14.77%
2023年较2022年	2,874.89	4.08%	-17,914.85	-25.41%	20,789.75	29.49%
2022年较2021年	-18,631.81	-20.91%	-23,785.74	-26.69%	5,153.93	5.78%

注：销售收入的变动影响分析采用连环替代法测算。销售收入变动=销量变动对收入的影响+销售单价变动对收入的影响；单价变动对收入的影响金额=（本年销售单价-上年销售单价）×上年销售数量；销量变动对收入的影响金额=（本年销售数量-上年销售数量）×本年销售单价；销售单价变动对收入的影响率=销售单价变动对收入的影响金额/上年销售收入；销量变动对收入的影响率=销量变动对收入的影响金额/上年销售收入；下同。

报告期内，受人口老龄化、消费观念升级等因素影响，消费者对免疫和心脏保健需求增加使得辅酶 Q10 的市场规模增长速度明显加快，公司辅酶 Q10 销

量持续攀升，而公司辅酶 Q10 销售收入整体有所下降，系受辅酶 Q10 销售单价降低影响。

2020 年以来辅酶 Q10 受市场热捧单价不断提高，市场报价高达 450 美元/公斤左右，后续价格逐步回归理性。

（2）营养保健食品

报告期内，公司营养保健食品收入分别为 182,191.99 万元、162,195.45 万元、189,483.97 万元和 96,599.88 万元，销售收入占比为 50.45%、53.96%、61.21%和 63.46%，系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

公司在营养保健食品终端产品领域，拥有 Doctor's Best、Zipfizz 两大品牌，在营养保健细分领域的覆盖性程度高，公司旗下品牌产品 SKU 数量众多，其中多个单品在 Amazon、iHerb 等国际电商平台、Costco、Sam's Club 等会员店销量居前。

2022 年度，公司营养保健食品收入有所下滑主要系受经济下行、供应链不畅等因素影响，营养保健食品行业渠道商处于去库存状态导致订单需求量有所减少。自 2023 年度开始，随着供应链等方面逐渐恢复正常，加之全球保健食品市场快速增长及美国通货膨胀，公司营养保健食品收入有所提升，2023 年同期增长 16.82%。

（3）维生素 A

报告期内，公司维生素 A 收入分别为 65,466.99 万元、47,014.43 万元、21,443.77 万元和 6,300.21 万元，销售收入占比为 18.13%、15.64%、6.93%和 4.14%，收入规模及占比逐步下滑。

报告期内，公司维生素 A 的销量、销售单价及销售收入的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销量（吨）	778.42	2,670.99	3,278.44	2,690.47
销量变动率	-35.92%	-18.53%	21.85%	-0.03%
销售单价（元/公斤）	80.94	80.28	143.40	243.33
销售单价变动率	-5.27%	-44.02%	-41.07%	-12.63%

销售收入（万元）	6,300.21	21,443.77	47,014.43	65,466.99
销售收入变动率	-39.30%	-54.39%	-28.19%	-12.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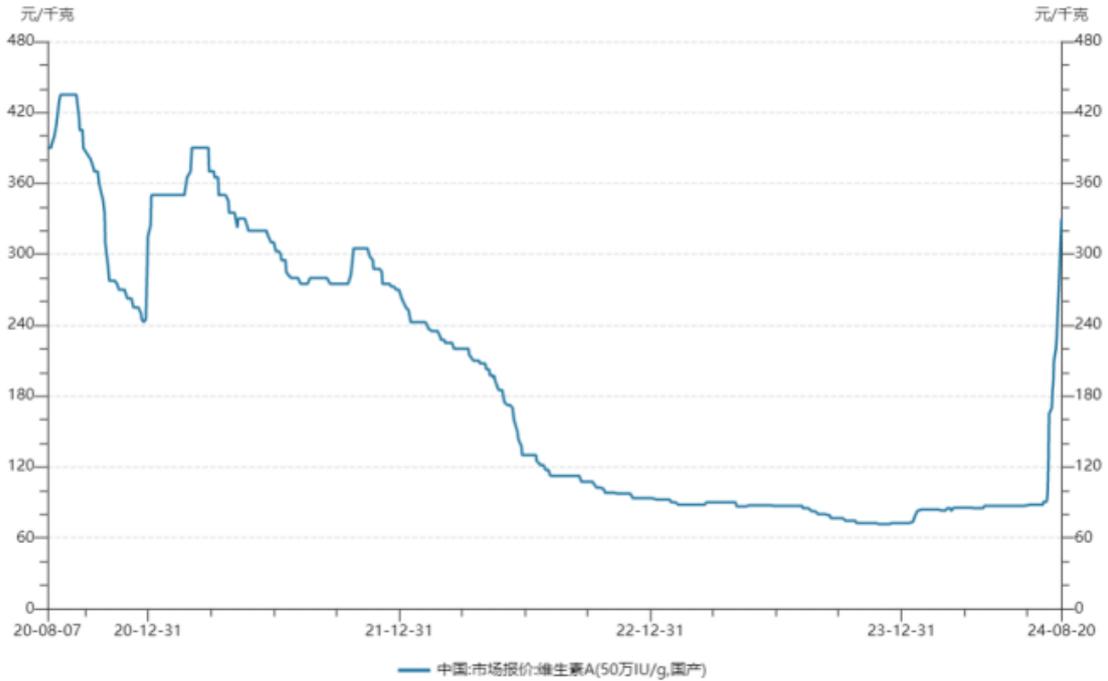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维生素 A 的销售单价持续下跌，2024 年开始有所回升。其中，维生素 A 的销量、销售单价变化对销售收入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销售收入变动		销售单价变动对收入的影响		销量变动对收入的影响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2024 年 1-6 月 较 2023 年 1-6 月	-4,079.23	-39.30%	-547.45	-5.27%	-3,531.78	-34.03%
2023 年较 2022 年	-25,570.65	-54.39%	-20,693.79	-44.02%	-4,876.86	-10.37%
2022 年较 2021 年	-18,452.56	-28.19%	-26,884.39	-41.07%	8,431.82	12.88%

如上表所示，维生素 A 销售收入变动主要系受维生素 A 销售单价变动影响。维生素市场需求主要来自于下游的饲料、食品等领域。2021 年至 2023 年度，由于先前维生素行业景气度高，吸引了新产能进入及市场原有闲置的释放对市场格局造成冲击，叠加下游饲料、养殖行业不景气、消费需求低迷等多因素影响，维生素 A 销售单价整体呈下跌趋势，从而导致维生素 A 销售收入规模不断下滑；2024 年 1-6 月，市场景气度提升的情况下公司维生素 A 销售单价较同期仍有所降低，同时受子公司金达威维生素停产整顿影响维生素 A 销量同比有所下降，从而导致维生素 A 销售收入同比有所减少。

维生素 A 市场价格透明度较高，同时具备较强的波动性。国内维生素 A 市场报价情况如下所示：



数据来源：博亚和讯

报告期内，公司维生素 A 销售价格波动与行业整体状况基本相符，与市场价格保持相同趋势。

(4) 其他产品

公司其他产品包括医药原料、辅酶 Q10 渣等产品，公司根据实际业务需求安排其他产品的生产销售。

报告期各期，公司其他产品收入分别为 24,370.28 万元、20,901.34 万元、25,277.87 万元和 11,352.97 万元，销售收入占比为 6.75%、6.95%、8.17% 和 7.46%，收入随产品结构变动呈现波动趋势。

(二) 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成本构成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	95,818.20	99.88%	193,903.73	99.72%	178,862.03	99.88%	182,920.06	99.93%
其他业务	114.34	0.12%	544.80	0.28%	222.35	0.12%	125.25	0.07%
合计	95,932.54	100.00%	194,448.53	100.00%	179,084.37	100.00%	183,045.31	100.00%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占比均在 99.00% 以上，较为稳定，与主营业务收入占比相匹配。

2、公司分产品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产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辅酶 Q10	20,346.89	21.23%	32,342.87	16.68%	24,936.01	13.94%	21,615.31	11.82%
营养保健食品	63,208.99	65.97%	124,952.46	64.44%	109,384.77	61.16%	123,966.18	67.77%
维生素 A	5,834.25	6.09%	22,282.38	11.49%	31,928.38	17.85%	22,153.93	12.11%
其他产品	6,428.07	6.71%	14,326.02	7.39%	12,612.87	7.05%	15,184.64	8.30%
合计	95,818.20	100.00%	193,903.73	100.00%	178,862.03	100.00%	182,920.0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182,920.06 万元、178,862.03 万元、193,903.73 万元和 95,818.20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中辅酶 Q10、营养保健食品、维生素 A 和其他产品的成本占比与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基本匹配。

（三）毛利率分析

1、综合毛利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和其他业务的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主营业务	56,400.95	99.99%	115,669.14	99.88%	121,741.56	99.92%	178,233.38	99.81%
其他业务	7.00	0.01%	140.42	0.12%	96.98	0.08%	337.25	0.19%
合计	56,407.95	100.00%	115,809.56	100.00%	121,838.54	100.00%	178,570.6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公司毛利主要来自主营业务，主营业务的毛利分别为 178,233.38 万元、121,741.56 万元、115,669.14 万元和 56,400.95 万元，占毛利总额的比例为 99.81%、99.92%、99.88% 和 99.99%。

2、分产品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分产品的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辅酶 Q10	46.41%	55.92%	64.63%	75.75%
营养保健食品	34.57%	34.06%	32.56%	31.96%
维生素 A	7.40%	-3.91%	32.09%	66.16%
其他产品	43.38%	43.33%	39.66%	37.69%
主营业务毛利率	37.05%	37.36%	40.50%	49.35%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9.35%、40.50%、37.36% 和 37.05%，主营业务毛利率整体呈现下降趋势。

（1）辅酶 Q10 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辅酶 Q10 毛利率分别为 75.75%、64.63%、55.92% 和 46.41%，辅酶 Q10 毛利率逐步下滑，主要原因为：2020 年以来辅酶 Q10 销售单价受市场热捧大幅提高，后续价格逐步回归理性。

（2）营养保健食品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营养保健食品毛利率分别为 31.96%、32.56%、34.06% 和 34.57%，逐步提高，主要原因为：美国通货膨胀影响下，营养保健食品成品单价提高，且通货膨胀对成本端的影响弱于收入端。

总体来看，公司营养保健食品毛利率维持在 30.00% 以上，在产销量维持高水平的情况下给公司带来了较高的盈利。

（3）维生素 A 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维生素 A 毛利率分别为 66.16%、32.09%、-3.91% 和 7.40%，维生素 A 毛利率逐步下滑，自 2024 年开始有所提升，主要原因系：1) 先前维生素行业相对景气，吸引了新产能进入及市场原有闲置的释放对市场格局造成冲击，叠加下游饲料、养殖行业不景气、消费需求低迷等多因素影响，维生素 A 销售单价持续走低，2024 年开始因行业去产能化库存处于低位，加之巴斯夫、帝斯曼停产检修，维生素 A 价格有所回升；2) 2022 年度全球能源、贵金属及基础化工等产品价格维持高位，供应商将成本向下游转嫁，导致维生素 A 主要原材料 β -紫罗兰酮、溴乙烷和甲醇钠采购价格有所提高，自 2023 年开始有所回落。

（4）其他产品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其他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37.69%、39.66%、43.33%和 43.38%，其他产品毛利率逐步提升，主要系公司其他产品的生产工艺不断进行调整和改进，生产效率得到进一步提高。

3、主营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嘉必优	42.54%	42.76%	44.76%	50.07%
仙乐健康	31.61%	30.11%	30.97%	31.84%
天新药业	42.58%	38.67%	37.80%	43.99%
新和成	37.20%	32.92%	36.88%	44.53%
浙江医药	35.52%	32.56%	34.82%	41.13%
平均值	37.89%	35.40%	37.05%	42.31%
发行人	37.05%	37.36%	40.50%	49.35%

注：主营业务毛利率根据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相关数据计算。

2021年至2023年度，在宏观经济背景下，受通货膨胀、全球基础化工等产品价格维持高位及全球供应链瓶颈等多方面因素影响下，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均遭受了不同程度的冲击，毛利率整体下滑。发行人毛利率变动趋势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保持一致，不存在显著差异。2024年1-6月，发行人毛利率变动趋势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存在差异，主要原因为：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所布局业务板块及类似业务板块所布局的细分产品不同，同时受各细分产品规模体量差异影响，主营业务受市场环境变化等各方面因素的影响程度各不相同。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不存在显著差异，处于行业合理水平。

4、报告期内净利润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收入与净利润变动趋势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	-----------	--------	--------	--------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营业收入	152,340.49	310,258.09	300,922.91	361,615.95
同比增长率	-1.82%	3.10%	-16.78%	3.1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008.37	27,671.15	25,682.51	78,885.79
同比增长率	-29.31%	7.74%	-67.44%	-17.76%
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929.65	28,042.65	24,649.29	77,408.90
同比增长率	-29.42%	13.77%	-68.16%	-12.07%

2022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整体均呈下滑趋势，主要原因为：

- （1）在经济下行、供应链不畅、能耗双控、工业原料价格普涨等一系列新挑战交织叠加冲击影响下，公司B端原料和C端营养保健食品收入整体有所下滑；
- （2）维生素A销售价格持续走低及辅酶Q10销售价格出现高位回落逐步压缩产品毛利空间；
- （3）诚信药业经营业绩不达预期，经测试公司因收购诚信药业所形成的商誉于报告期内已全额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023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有所上涨，且净利润上涨幅度高于营业收入，主要原因为：（1）公司辅酶Q10销量大幅增长，营养保健食品成品单价提高且销量也有所增长；（2）经评估测试公司2023年度无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024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较同期有所下滑，主要原因为：（1）辅酶Q10和维生素A销售价格下降、维生素A销量降低导致公司营业收入有所减少；（2）为提升品牌知名度和业务需求增加，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有所增加；（3）美元升值趋缓，公司所持美元的汇兑收益有所减少。

面对经济增速下降、需求持续疲软等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公司不断推进工艺改进、技术革新，同时持续推动营销及渠道建设，寻找新的业绩增长点；此外，公司多个用于营养保健食品原料新项目进入产业化生产筹备阶段，在营养保健食品原料领域整体竞争优势持续提升。整体来看，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整体下滑的因素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期间费用分析

1、销售费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营销推广费	8,333.08	17,526.02	13,967.45	11,456.16
工资及附加	3,965.43	8,115.12	7,593.61	6,455.44
佣金	1,501.23	3,397.75	3,839.53	3,850.09
租金	412.65	514.75	749.35	715.07
其他	1,316.23	2,473.20	2,724.81	2,488.68
合计	15,528.62	32,026.83	28,874.75	24,965.44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24,965.44 万元、28,874.75 万元、32,026.83 万元和 15,528.6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90%、9.60%、10.32%和 10.19%，主要由营销推广费、工资及附加和佣金等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总体有所提高，主要原因为：公司加大广告投入，持续开发新媒体渠道，通过产品和渠道共同推动品牌影响力，同时高频开展线下门店促销活动提高产品曝光度，营销推广费支出有所增加。

2、管理费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工资及附加	7,735.26	16,451.25	13,640.62	14,903.19
折旧	2,665.63	4,956.86	4,923.39	3,117.96
无形资产摊销	2,074.41	4,660.42	4,538.24	4,351.95
环保费	1,942.24	3,426.90	2,403.20	2,272.08
租赁费	865.60	1,979.68	2,021.08	2,397.15
其他	4,798.12	10,397.20	9,539.00	9,146.14
合计	20,081.26	41,872.31	37,065.53	36,188.47

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36,188.47 万元、37,065.53 万元、41,872.31 万元和 20,081.2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0.01%、12.32%、

13.50%和 13.18%，主要由工资及附加、折旧摊销、环保费和租赁费等构成。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生产经营和资产规模的扩大，公司管理费用的支出整体有所增加。

3、研发费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费用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工资及附加	1,868.64	3,487.73	3,672.04	4,157.37
新产品研发材料费	561.30	1,091.47	2,284.56	3,350.93
研发设备折旧费	471.64	616.93	684.33	259.78
其他	394.66	623.77	544.85	526.61
合计	3,296.23	5,819.90	7,185.77	8,294.69

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8,294.69 万元、7,185.77 万元、5,819.90 万元和 3,296.23 万元，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29%、2.39%、1.88%和 2.16%，主要由工资及附加、新产品研发材料费和设备折旧等构成。

公司坚持技术创新，持续推进工艺改进、技术革新、新产品的开发研究，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有所减少主要系：公司新产品研发趋于成熟，研发所需使用的材料费用逐步降低。

4、财务费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财务费用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利息费用	1,364.10	4,028.50	3,690.23	3,366.77
减：利息收入	1,307.88	2,043.35	1,321.14	1,087.73
汇兑损益	-950.71	-2,932.05	-5,464.24	2,632.35
其他	83.77	189.53	305.12	364.80
合计	-810.71	-757.36	-2,790.03	5,276.19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费用和汇兑损益构成，报告期各期，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46%、-0.93%、-0.24%和-0.53%，占比较低。

报告期内，受汇兑损益变化影响，公司财务费用有所波动。

（五）其他科目分析

1、其他收益

报告期各期，公司其他收益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政府补助	962.32	1,472.34	1,740.51	1,639.5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6.20	31.18	36.26	35.02
进项税加计抵减	5.09	6.12	-	18.23
合计	983.61	1,509.64	1,776.77	1,692.74

公司其他收益主要为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报告期各期，公司其他收益分别为 1,692.74 万元、1,776.77 万元、1,509.64 万元和 983.61 万元。

2、投资收益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收益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6.19	418.92	363.99	113.04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1.79	175.96	198.33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06.48	409.10	93.60	374.19
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	-	9.52	169.81
合计	484.47	1,003.98	665.44	657.05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657.05 万元、665.44 万元、1,003.98 万元和 484.47 万元，源自于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等。

3、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报告期各期，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分别为 461.38 万元、-95.56 万元、-156.32 万元和-511.97 万元，主要为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的理财产品和计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对外投资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

4、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各期，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 138.43 万元、-513.81 万元、-531.89 万元和-714.26 万元，为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和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各期，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96.95	-1,296.78	-6,461.04	-6,661.74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	-1,575.26	-
商誉减值损失	-	-	-11,414.45	-4,036.94
合计	96.95	-1,296.78	-19,450.75	-10,698.68

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来源于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无形资产减值损失和商誉减值损失。报告期各期，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10,698.68 万元、-19,450.75 万元、-1,296.78 万元和 96.95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遵循相关会计准则合理审慎计提相关资产减值损失。

6、资产处置收益

报告期各期，公司资产处置收益分别为-138.09 万元、-380.99 万元、47.54 万元和-13.32 万元，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7、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外收入与营业外支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营业外收入	60.18	385.66	393.72	1,507.73
营业外支出	505.82	2,520.78	555.52	2,123.32
利润总额	17,295.58	33,461.19	31,073.36	93,118.57
营业外收入占利润总额比例	0.35%	1.15%	1.27%	1.62%
营业外支出占利润总额比例	2.92%	7.53%	1.79%	2.28%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1,507.73 万元、393.72 万元、385.66

万元和 60.18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1.62%、1.27%、1.15% 和 0.35%，营业外收入占比较低并且逐年递减，对公司整体业绩影响较小。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2,123.32 万元、555.52 万元、2,520.78 万元和 505.82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2.28%、1.79%、7.53% 和 2.92%。2023 年度营业外支出金额及占比较高主要系：子公司非流动资产报废产生损失及确认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损失。

（六）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95	-1,175.39	-504.18	-142.3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95.82	1,497.22	1,776.48	2,746.0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207.85	169.8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60.17	19.63	-95.56	461.3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88.14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4.50	-937.07	-74.59	-1,664.6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1.29	37.30	36.26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10	-105.15	316.36	129.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14	6.48	-3.31	-36.57
合计	78.72	-371.50	1,033.22	1,476.89

报告期各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1,476.89 万元、1,033.22 万元、-371.50 万元和 78.72 万元，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1.87%、4.02%、-1.34% 和 0.61%，未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八、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177.11	318,882.99	317,834.96	364,452.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166.71	253,017.71	248,322.80	279,718.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10.40	65,865.28	69,512.16	84,733.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47.73	54,299.35	51,663.05	5,720.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89.64	99,015.14	75,778.04	36,686.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41.90	-44,715.79	-24,114.99	-30,965.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983.66	59,641.00	48,495.84	43,757.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606.53	78,159.24	103,828.09	96,480.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77.13	-18,518.24	-55,332.25	-52,722.93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743.54	2,758.91	1,292.73	-2,781.3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89.17	5,390.17	-8,642.36	-1,736.86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3,751.82	308,580.16	309,700.22	355,001.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13.68	5,237.80	4,804.42	4,656.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1.61	5,065.04	3,330.32	4,793.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177.11	318,882.99	317,834.96	364,452.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4,659.68	158,565.67	154,927.36	171,550.3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314.67	43,977.36	43,309.87	46,019.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82.46	9,104.21	13,158.92	25,415.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09.91	41,370.47	36,926.65	36,733.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166.71	253,017.71	248,322.80	279,718.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10.40	65,865.28	69,512.16	84,733.1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	100.93%	99.46%	102.92%	98.17%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净利润	106.14%	238.47%	284.23%	108.37%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355,001.60 万元、309,700.22 万元、308,580.16 万元和 153,751.82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8.17%、102.92%、99.46%和 100.93%，与各期营业收入金额基本匹配，公司通过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的能力较强，销售回款较好。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84,733.11 万元、69,512.16 万元、65,865.28 万元和 14,010.40 万元，同期净利润分别为 78,186.54 万元、24,456.67 万元、27,619.60 万元和 13,200.36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同期净利润主要系报告期各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折旧摊销金额较大。

（二）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2.00	1,426.40	1.9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0.56	585.06	301.45	216.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1.37	352.64	329.40	332.3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55.80	53,349.65	49,605.80	5,169.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47.73	54,299.35	51,663.05	5,720.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131.54	25,178.54	16,169.04	34,456.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258.10	541.50	759.00	2,23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3,295.10	58,85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89.64	99,015.14	75,778.04	36,686.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41.90	-44,715.79	-24,114.99	-30,965.68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0,965.68 万元、-24,114.99 万元、-44,715.79 万元和-20,741.90 万元。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购买大额存单等理财产品及工程项目建设投入所致。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9.66	92.00	165.00	31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49.66	92.00	165.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834.00	47,849.00	48,330.84	36,893.3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1,700.00	-	6,554.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983.66	59,641.00	48,495.84	43,757.5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916.00	57,076.63	55,305.10	50,959.0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232.20	15,944.16	40,272.77	40,800.3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28.54	-	4.8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8.33	5,138.45	8,250.22	4,721.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606.53	78,159.24	103,828.09	96,480.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77.13	-18,518.24	-55,332.25	-52,722.93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2,722.93万元、-55,332.25万元、-18,518.24万元和9,377.13万元。2021年至2023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主要系偿还债务及利息和分配股利所致；2024年1-6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主要系对外借款用于日常经营资金周转的同时偿还债务支出较少。

九、资本性支出

（一）报告期内公司的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分别为34,456.02万元、16,169.04万元、25,178.54万元和12,131.54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资本性支出主要用于购置土地、厂房、设备等经营性资产，逐步扩大公司产能和产品布局，为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提供了保障。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在建工程中项目的投入

外，公司暂未有其他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关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请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在建工程的支出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六、财务状况分析”之“（一）资产构成分析”之“2、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分析”之“（4）在建工程”。

十、技术创新分析

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行人技术及研发情况”之“（二）技术创新分析”。

十一、重大担保、仲裁、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一）重大担保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上市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二）重大仲裁、诉讼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情况。

（三）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影响正常经营活动的其他重要事项。

（四）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重大期后事项。

十二、本次发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业务及资产的变动或整合计划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围绕公司主业展开的，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业务发生变化，亦不产生资产整合事项。

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总资产规模将有所提高，有利于进一步

增强公司资本实力。随着可转债陆续转股，公司净资产规模将得到充实，持续经营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得到提升。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累计债券余额、资产负债结构和偿债能力情况如下：

1、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 50%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净资产规模为 398,307.78 万元，发行人最近一期末应付债券余额 0.00 万元，本次发行后发行人累计应付债券余额不超过 180,134.38 万元。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累计债券余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不超过 45.22%，未超过 50%。

2、本次发行对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分别为 31.14%、31.70%、26.47%和 29.11%。公司资产负债率整体处于合理水平，符合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特点。假设以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财务数据以及本次发行规模上限 180,134.38 万元进行测算，本次发行完成前后，假设其他财务数据无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本次发行规模	本次发行后转股前	全部转股后
资产总额	561,878.79	180,134.38	742,013.17	742,013.17
负债总额	163,571.01		343,705.39	163,571.01
资产负债率	29.11%		46.32%	22.04%

注：以上测算未考虑可转债的权益公允价值（该部分金额通常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若考虑该因素，本次发行后的实际资产负债率会进一步降低。

由上表可知，不考虑其他科目的增减变动影响，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转股前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将由 29.11% 上升至 46.32%，资产负债率有所提升，但仍处于合理范围。可转债属于混合融资工具，兼具股性和债性，票面利率较低，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在未转股前，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的财务成本相对较低，利息偿付风险较小。随着可转债持有人未来陆续转股，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逐步降低，可转债全部转股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将下降至 22.04%，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因此，本次发行可转债长期来看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资本负债结构，本次发行不会对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仍具备合理的资产负债结

构。

3、未来是否有足够的现金流支付本息

(1) 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公司债券本息

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80,134.38 万元，可转债的信用评级为 AA，根据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A 股发行的评级为 AA 的可转债普遍票面利率，假设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及到期时均不转股，测算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需支付的本息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第六年
普遍票面利率	0.30%	0.50%	1.00%	1.50%	1.80%	2.00%
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	180,134.38					
根据普遍票面利率估算每年支付利息金额	540.40	900.67	1,801.34	2,702.02	3,242.42	3,602.69
每年支付本金金额	-	-	-	-	-	180,134.38

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80,134.38 万元（含本数），结合上表市场普遍票面利率，在假设全部可转债持有人均不转股的极端情况下，本次发行的债券存续期第一年至第六年每年需支付的本息分别为 540.40 万元、900.67 万元、1,801.34 万元、2,702.02 万元、3,242.42 万元和 183,737.07 万元。

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78,885.79 万元、25,682.51 万元和 27,671.15 万元，最近三年实现的平均可分配利润为 44,079.81 万元。以最近三年平均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进行模拟测算，公司可转债存续期 6 年内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合计为 264,478.88 万元，足以覆盖可转债存续期 6 年本息合计。

(2) 现金流量正常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84,733.11 万元、69,512.16 万元、65,865.28 万元和 14,010.40 万元，公司现金流量符合行业及公司业务特点，公司自身盈利能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现金流量整体正常。

（3）货币资金和银行授信额度充足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为 63,897.58 万元，同时公司信用情况良好，融资渠道顺畅，获得了较高额度的银行授信，能够保障未来的偿付能力。

综上所述，本次发行后公司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 50%；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结构合理，本次发行可转债不会对公司资产结构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稳定、现金流量情况正常、货币资金和银行授信额度充足，能够保障未来债券本息的偿付。

（二）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控制权结构的变化

本次发行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第六节 合规经营与独立性

一、合规经营

（一）被证监会行政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及整改情况

2024年4月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厦门监管局根据发行人披露的《关于前期财务信息更正的公告》指出发行人2020年和2021年年度报告中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计算错误，发行人2022年年度报告中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计算错误，并据此出具了《关于对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洪航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6号）。

（二）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

2024年4月9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根据前文警示函所涉问题向发行人出具了《关于对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人的监管函》（公司部监管函〔2024〕第64号）。

收到上述监管措施决定后，公司及相关人员高度重视、认真反思，深刻吸取教训。公司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有关规定，持续加强对监管规则等的学习理解和正确运用，坚决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范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不断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确保公司平稳、健康、可持续发展。

上述事项不属于受到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的行政处罚行为，亦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条规定的不得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本次发行构成实质性障碍。

（三）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四) 与生产经营相关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到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或其子公司存在 9 项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行政处罚，但均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处罚主体	处罚日期	处罚机关	处罚原因及内容	不构成重大行政处罚的说明
1	金达威药业	2023/3/27	内蒙古自治区生态环境厅	<p>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四十条“禁止利用无防渗漏措施的沟渠、坑塘等输送或者存贮含有毒污染物的废水、含病原体的污水和其他废弃物”的规定。</p> <p>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八十五条第一款第九项、第二款的相关规定，金达威药业被处以罚款 50 万元。</p>	<p>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八十五条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限期采取治理措施，消除污染，处以罚款；逾期不采取治理措施的，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可以指定有治理能力的单位代为治理，所需费用由违法者承担：……（九）未按照规定采取防护性措施，或者利用无防渗漏措施的沟渠、坑塘等输送或者存贮含有毒污染物的废水、含病原体的污水或者其他废弃物的。</p> <p>有前款第三项、第四项、第六项、第七项、第八项行为之一的，处二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有前款第一项、第二项、第五项、第九项行为之一的，处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报经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责令停业、关闭。”</p> <p>金达威药业该项罚款金额处于 10 万元至 100 万元之间，未被采取情节严重情形下的责令停业、关闭措施，处罚文件亦未认定该行为属于情节严重的违法行为，因此该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亦未导致严重污染环境或严重损害社会公共利益。</p>
2	金达威维生素	2022/10/17	厦门市海沧生态环境局	<p>臭气浓度超过《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p> <p>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九十九条第（二）项的规定，金达威维</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九十九条规定：“第九十九条 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责令改正或者限制生产、停产整治，并处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报经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p>

序号	处罚主体	处罚日期	处罚机关	处罚原因及内容	不构成重大行政处罚的说明
				生素被处以罚款11.125万元。	准，责令停业、关闭： （一）未依法取得排污许可证排放大气污染物的； （二）超过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或者超过重点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排放大气污染物的； （三）通过逃避监管的方式排放大气污染物的。” 金达威维生该项罚款金额接近区间下限，且未受到情节严重情形下的停业、关闭处罚，处罚文件亦未认定该行为属于重大违法行为，因此该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亦未导致严重污染环境或严重损害社会公共利益。
3	金达威维生素	2022/12/27	厦门市海沧区应急管理局	未对承包单位设备拆除过程中的安全生产适时进行统一协调、管理，未能及时发现并督促整改设备拆除现场事故隐患。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三条第二款的规定，参照《福建省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裁量基准》（2022年版）中相关裁量基准及《厦门市推行包容审慎监管执法若干规定》第十二条第一款，金达威维生素被处以罚款2.3万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三条第二款：“生产经营单位未与承包单位、承租单位签订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或者未在承包合同、租赁合同中明确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或者未对承包单位、承租单位的安全生产统一协调、管理的，责令限期改正，处五万元以下的罚款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一万元以下的罚款；逾期未改正的，责令停产停业整顿。” 根据《福建省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裁量基准》（2022年版）中相关裁量基准，金达威维生素该项处罚属于第二裁量阶次，罚款金额较小，且仅被要求责令改正，不存在情节严重的情形。因此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亦未导致严重污染环境或严重损害社会公共利益。
4	诚信药业	2022/10/17	南通市生态环境局	雨水排放时未对PH值、氨氮、悬浮物开展自行监测。 依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三十六条第五项之规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条之规	依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三十六条规定：“违反本条例规定，排污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处2万元以上20万元以下的罚款；拒不改正的，责令停产整治：……（五）未按照排污许可证

序号	处罚主体	处罚日期	处罚机关	处罚原因及内容	不构成重大行政处罚的说明
				定，诚信药业被限期改正，并处以罚款5.86万元。	规定制定自行监测方案并开展自行监测；.....”。诚信药业该项罚款金额较小，且仅被责令改正，不存在被责令停产整治的情形，因此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亦未导致严重污染环境或严重损害社会公共利益。
5	诚信药业	2021/5/8	南通市生态环境局	生产项目需配建的环境保护设施均未经验收即投入生产。 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第一款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三条，诚信药业被限期改正，处以罚款53万元。	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第二十三条违反本条例规定，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建成、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建设项目即投入生产或者使用，或者在环境保护设施验收中弄虚作假的，由县级以上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处20万元以上100万元以下的罚款；逾期不改正的，处100万元以上200万元以下的罚款；.....” 诚信药业该项罚款金额处于20万元至100万元之间，且仅被要求限期改正，未导致重大环境污染或者生态破坏，未被责令停止生产或者使用，处罚文件亦未认定该行为属于重大违法行为，因此该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
6	诚信药业	2021/7/13	南通市生态环境局	产生挥发性有机物废气的生产未在密闭空间或设备中进行且未按照规定使用污染防治设施。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零八条第一款第一项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三条，诚信药业被责令改正,处以罚款6.6万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零八条：“第一百零八条 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处二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拒不改正的，责令停产整治： (一)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废气的生产和服务活动，未在密闭空间或者设备中进行，未按照规定安装、使用污染防治设施，或者未采取减少废气排放措施的；.....” 诚信药业该项罚款金额较小，且仅被要求责令改正，不存在情节严重的情形。因此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亦未导致严重污染环境或严重损害社会公共

序号	处罚主体	处罚日期	处罚机关	处罚原因及内容	不构成重大行政处罚的说明
					利益。
7	诚信药业	2021/6/22	南通市生态环境局	未按照规定对排放的工业废气进行监测。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条第一款第二项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三条，诚信药业被责令改正,处以罚款 3.8 万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条： “第一百条 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处二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拒不改正的，责令停产整治： （一）侵占、损毁或者擅自移动、改变大气环境质量监测设施或者大气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的； （二）未按照规定对所排放的工业废气和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进行监测并保存原始监测记录的；……” 诚信药业该项罚款金额较小，且仅被要求责令改正，不存在情节严重的情形。因此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亦未导致严重污染环境或严重损害社会公共利益。
8	诚信药业	2023/1/16	启东市消防救援大队	消防设施未保持完好有效。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六十条第一款第（一）项和《江苏省消防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第十三条第一款第（三）项第 2 目规定，诚信药业被处以罚款 1 万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六十条第一款第（一）项： “第六十条 单位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改正，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 （1）消防设施、器材或者消防安全标志的配置、设置不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者未保持完好有效的；……” 诚信药业该项罚款金额系法定罚款幅度内的较低金额，相关行为未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社会影响恶劣等情形，不属于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9	金达威维生素	2024/5/27	厦门市海沧区应急管理局	重大危险源罐区溴氢酸埋地储罐安全设施未经竣工验收擅自投入使用，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三十四条第二款的相关规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八条： “第九十八条 生产经营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停止建设或者停产停业整顿，限期改正，并处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的罚款……”

序号	处罚主体	处罚日期	处罚机关	处罚原因及内容	不构成重大行政处罚的说明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八条第四项的相关规定对金达威维生素处以罚款 18 万元。	（四）矿山、金属冶炼建设项目或者用于生产、储存、装卸危险物品的建设项目竣工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前，安全设施未经验收合格的。” 金达威维生素该项罚款金额接近区间下限，处罚文件亦未认定该行为属于情节严重的违法行为。因此该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亦未导致严重污染环境或严重损害社会公共利益。

上述行政处罚不存在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投资者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2024 年 1 月 11 日 8 时 55 分许，位于厦门市海沧区的发行人子公司金达威维生素发生一起施工焊接引发污水处理池内可燃气体闪爆事故，造成 4 人死亡、2 人受伤，直接经济损失约 530 万元。目前，金达威维生素已进行了全面整改，并已全面复工复产。

根据 2024 年 7 月 4 日厦门市应急管理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厦应急罚〔2024〕50 号），该事故符合《福建省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裁量基准》（2022 年版）关于“事故发生单位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较大事故）”违法情形第一阶次裁量基准。同时根据《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之规定，该事故不属于重大生产安全事故，厦门市海沧区应急管理局已出具证明认定该事故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且该事故未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社会影响恶劣。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条第四款及《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关于重大违法行为的认定标准，金达威维生素上述事故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二、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况，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一）发行人同业竞争情况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江斌，发行人控股股东为金达威投资。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从事营养保健食品（包含营养保健食品原料和营养保健食品终端产品）和饲料添加剂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情况	经营范围	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的说明
1	道洪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持有 94.00% 的股权	一般项目：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电子产品销售；服装服饰批发；建筑材料销售；珠宝首饰批发；停车场服务；企业形象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业务为不动产运营，未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因此不存在同业竞争。
2	金达威医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持有 51.00% 的股权	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租赁；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医疗美容服务；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业务为医疗器械和医疗美容，未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因此不存在同业竞争。
3	嘉兴市龙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道洪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00% 的股权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酒店管理；物业管理。	主要业务为物业租赁和管理，未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因此不存在同业竞争。
4	嘉兴市龙之梦大酒店有限公司	嘉兴市龙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100.00% 的股权	酒店（住宿）；卷烟零售、雪茄烟零售；餐饮服务；日用百货的零售；会议服务；农副产品收购；健身服务；棋牌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	主要业务为酒店（住宿），未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因此不存在同业竞争。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情况	经营范围	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的说明
			营活动)	
5	浙江新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道洪集团有限公司持有51.00%的股权	房地产开发销售；受委托人委托从事住宅小区物业管理；室内家居装璜（以上范围凭有效的资质证书经营）；自有房屋租赁；建筑材料的销售。	主要业务为房地产业务，未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因此不存在同业竞争。
6	金达威医疗器械（上海）有限公司	金达威医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持有100.00%的股权	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租赁；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医疗美容服务；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业务为医疗器械经营，未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因此不存在同业竞争。
7	金达威医疗科技（湖南）有限公司	金达威医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持有100.00%的股权	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租赁；互联网信息服务；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化妆品生产；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仪器仪表制造；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	主要业务为医疗器械生产，未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因此不存在同业竞争。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情况	经营范围	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的说明
			售；电子元器件制造；专用设备修理；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8	金达威医疗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金达威医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持有100.00%的股权	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销售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专用设备修理；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租赁；药品零售；药品批发；互联网信息服务；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业务为医疗器械租赁与销售，未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因此不存在同业竞争。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发行人上市以来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新的同业竞争。

综上所述，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发生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江斌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并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金达威集团主营业务存在竞争的业务活动。

2、本人不会，而且会促使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地在中国

境内外参与、经营或从事与金达威集团主营业务或其计划开展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3、凡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商业机会可参与、经营或从事任何可能与金达威集团主营业务或其计划开展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应于发现该商业机会后立即书面通知金达威集团，并将上述商业机会无偿提供给金达威集团。”

公司的控股股东金达威投资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并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金达威集团主营业务存在竞争的业务活动。

2、本公司不会，而且会促使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地在中国境内外参与、经营或从事与金达威集团主营业务或其计划开展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3、凡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商业机会可参与、经营或从事任何可能与金达威集团主营业务或其计划开展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应于发现该商业机会后立即书面通知金达威集团，并将上述商业机会无偿提供给金达威集团。”

发行人上市以来不存在违反同业竞争相关承诺的情况。

四、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情况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的关联方主要包括：

1、关联自然人

（1）直接或者间接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备注
1	江斌	实际控制人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 0.0164%

			股权，通过金达威投资间接控制公司 34.71% 股权，合计控制公司 34.73% 股权
--	--	--	---------------------------------------------

(2)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包括公司现任及最近 12 个月内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如下：

序号	姓名	与发行人关联关系
1	江斌	董事长、总经理
2	陈佳良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3	洪航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4	吴轶	董事
5	王水华	副董事长、前监事会主席
6	顾卫华	董事
7	王大宏	独立董事
8	王肖健	独立董事
9	宗耕	独立董事
10	焦洁	监事会主席
11	林水山	监事
12	李丹	职工代表监事
13	张水陆	前副总经理
14	詹光煌	副总经理
15	马国清	前副总经理
16	洪彦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 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关联关系
1	江斌	控股股东执行董事
2	朱娜	控股股东监事
3	殷忠民	控股股东经理

(4) 上述 (1) (2) 项所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2、关联法人

(1) 控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法人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备注
----	----	------	----

1	金达威投资	控股股东	直接持有发行人 34.71%的股份
2	中牧股份	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	直接持有发行人 18.68%的股份

(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如下所示：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道洪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持有 94.00%的股份
2	嘉兴市龙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道洪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00%的股份
3	嘉兴市龙之梦大酒店有限公司	嘉兴市龙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100.00%的股权
4	浙江新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道洪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51.00%的股份
5	嘉兴市龙威经贸有限公司	道洪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50.00%的股份
6	金达威医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持有 51.00%的股份
7	金达威医疗器械（上海）有限公司	金达威医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持有 100.00%的股份
8	金达威医疗科技（湖南）有限公司	金达威医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持有 100.00%的股份
9	金达威医疗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金达威医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持有 100.00%的股份
10	金瑞鸿捷（厦门）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持有 40.00%的股份
11	永春宝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持有 30.00%的股份
12	上海宝龙富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持有 30.00%的股份
13	厦门金达威体育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持有 42.50%的股份
14	宁波宝龙华展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持有 30.00%的股份
15	嘉兴市景湖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持有 20.00%的股份
16	上海仁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持有 25.00%的股份
17	永泰宝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持有 24.00%的股份
18	厦门同心圆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持有 45.00%的股份
19	福州麒龙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持有 24.00%的股份
20	依洛国际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持有 27.35%的股份

(3) 关联自然人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或组织（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持股 5%以上的法人股东、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

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发行人独立董事担任独立董事的其他公司外)如下所示: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舞昆食品	发行人董事长江斌担任该公司董事
2	中牧(北京)动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副董事长王水华担任该公司董事长; 发行人董事顾卫华担任该公司董事、总经理
3	中牧华罗畜牧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发行人董事王水华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
4	北京中卫康桥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王大宏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5	庶正康讯(北京)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王大宏担任该公司经理
6	厦门天健咨询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王肖健担任该公司董事、总经理
7	厦门蜜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王肖健担任该公司总经理
8	深圳市晟世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王肖健担任该公司董事
9	常州光洋控股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王肖健担任该公司董事
10	厦门裕福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独立董事王肖健控制的企业

此外,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 以上自然人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法人或其他组织亦构成发行人的关联方。

(4) 发行人的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

关于发行人控股及参股企业的相关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三、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范围及变化情况”之“(二) 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及变化情况”、“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对外投资情况”之“(二) 公司控股企业基本情况”及“(三) 公司参股企业基本情况”, 发行人最近 12 个月内注销的控股及参股企业亦构成发行人曾经的关联方。

(二) 报告期关联交易情况

1、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情况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舞昆食品	采购商品	15.35	94.03	216.57	219.57
金飘飘	采购商品	-	-	76.78	80.86
合计	/	15.35	94.03	293.35	300.43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金额合计分别为 300.43 万元、293.35 万元、94.03 万元和 15.35 万元，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14%、0.17%、0.05%和 0.02%。报告期内，公司因业务需要向关联方采购相关商品，金额及占比较小，采购价格参考同期市场价格水平协商确定，不存在价格显失公允的情形。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中牧股份	销售商品	9.24	31.68	1,711.38	5,954.65
中牧（北京）动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71.78	426.06	802.65	-
合计	/	181.01	457.74	2,514.03	5,954.65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金额合计分别为 5,954.65 万元、2,514.03 万元、457.74 万元和 181.01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65%、0.84%、0.15%和 0.12%。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主要为维生素类产品，金额及占比较小，价格参考同期市场价格水平协商确定，不存在价格显失公允的情形。

2)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92.89	1,074.35	1,488.76	1,806.39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键管理人员支出的薪酬分别为 1,806.39 万元、1,488.76 万元、1,074.35 万元和 692.89 万元。

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①应收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应收账款	中牧股份	2.64	4.86	2.12	-
应收账款	中牧（北京） 动物营养科技 有限公司	90.00	-	372.00	-
预付款项	舞昆食品	-	3.80	4.76	-

②应付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应付账款	金飘飘	-	-	86.76	91.37
应付账款	舞昆食品	11.58	-	-	14.53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

2、报告期内重大关联交易

(1) 重大关联交易标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重大关联交易标准如下：

- 1) 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成交金额超过三十万元的交易；
- 2) 与关联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发行人控股子公司除外）发生的成交金额超过 3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超过 0.5% 的交易；
- 3) 为除公司控股子公司之外的其他关联人提供担保。

公司根据上述标准，具体判断相关交易是否构成重大关联交易时，将综合考虑相关交易事项性质是否实质构成或可能构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相关重大资源或者义务的转移，以及相关交易金额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是否构成重大影响。

(2) 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 重大经常性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年份	关联方	主要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交易价格确定方法
2022 年度	中牧股份	销售维生素 A、维生素 D	1,711.38	0.57%	按照同期市场价格水平协商确定
	中牧（北京）动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维生素 A	802.65	0.27%	按照同期市场价格水平协商确定
2021 年度	中牧股份	销售维生素 A、维生素 D	5,954.65	1.65%	按照同期市场价格水平协商确定

公司与中牧股份合作时间较长，双方在上市前已有业务往来。中牧股份主营动物保健品和营养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中牧股份出于自身业务需求向公司采购维生素 A、维生素 D 等原料，交易价格根据同期市场价格水平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公平公允，交易背景具有商业合理性。

2) 重大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重大偶发性关联交易。

(3) 一般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除上述重大关联交易外，其余均为一般性关联交易。

(三)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公允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关联交易均为基于公司经营管理产生，具有必要性，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关联交易占公司收入和成本比重较小，对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

(四) 履行的程序及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意见

发行人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权限和程序、关联交易的回避表决制度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对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和管理进行规范。

公司建立健全了规范的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成员中有 3 位独立董事，有利于公司董事会的独立性和公司治理机制的完善。对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均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其他规章制度和

《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发表了相应的事前认可意见（如需）和意见。

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投项目总体情况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80,134.38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辅酶 Q10 改扩建项目	32,000.00	29,651.23
2	年产 10,000 吨泛酸钙建设项目	50,710.00	44,885.90
3	年产 30,000 吨阿洛酮糖、年产 5,000 吨肌醇建设项目	53,655.12	46,426.03
4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15,251.12	14,412.22
5	补充流动资金	44,759.00	44,759.00
合计		196,375.24	180,134.38

注：上述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已扣除公司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已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 2,241.00 万元。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项目总投资金额高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金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前提下，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可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的审批、核准或备案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实施主体	项目编号/代码	环评批复	能评批复
辅酶 Q10 改扩建项目	32,000.00	金达威药业	2305-150122-04-01-642569	呼环政批字[2023]200号	已编制《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声明表》
年产 10,000 吨泛酸钙建设项目	50,710.00	金达威药业	2307-150122-04-01-125700	呼环政批字[2023]207号	内发改环资字[2023]1354号
年产 30,000 吨阿洛酮糖、年产	53,655.12	金达威药业	2307-150122-04-01-309522	呼环政批字[2023]206号	呼发改审批环资字[2023]133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实施主体	项目编号/代码	环评批复	能评批复
5,000吨肌醇建设项目					号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15,251.12	公司	2307-350205-06-04-649875	不适用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44,759.00	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辅酶 Q10 改扩建项目”项目年综合能源消费量不满 1,000 吨标准煤且年电力消费量不满 500 万千瓦，根据《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相关规定，无需单独进行节能审查；“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不涉及生产制造活动，无需履行环评、能评审批手续。

本次募投项目不涉及新增用地，生产建设项目均在金达威药业现有厂区内实施。

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介绍

（一）辅酶 Q10 改扩建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金达威药业，建设地点为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托克托工业园区内蒙古金达威药业有限公司原厂区。

凭借高纯度、高含量、高质量的产品优势，以及公司品牌影响力和客户资源的持续累积，公司已成为全球辅酶 Q10 最大的生产商。伴随下游应用需求的增长，辅酶 Q10 市场规模呈现快速增长趋势。公司现有辅酶 Q10 发酵产能分布于 3 个发酵车间且与 DHA、ARA 等产品共线，公司已充分发挥柔性生产线优势，将大部分产能用于辅酶 Q10 的生产，但其他产品的订单承接能力受到挤压，公司发酵产能瓶颈日渐凸显。为满足持续增长的订单需求，本项目拟新建一座辅酶 Q10 发酵车间及新增发酵设备等，以满足持续上涨的市场需求。本项目建成后可以提供年产 620 吨辅酶 Q10 的发酵产能，并实现辅酶 Q10 集中发酵生产，提高辅酶 Q10 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而现有发酵产能可为 DHA、ARA 等其他产品的市场拓展提供相应的生产供应能力。

本项目实施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在营养保健食品原料领域的核心竞争力，通过实现优势产品的产能扩充，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盈利规模，巩固公司行业地位。

2、项目投资情况

本项目拟投资总额为 32,000.00 万元，公司拟投入募集资金 29,651.23 万元，项目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拟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建筑工程	3,467.84	3,467.84
2	机器设备	25,679.75	25,679.75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503.64	503.64
4	预备费	734.77	-
5	铺底流动资金	1,614.00	-
合计		32,000.00	29,651.23

3、项目实施进度

本项目预计建设周期为 24 个月，分为项目筹备、工程实施、设备购置及安装阶段，进度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项目实施内容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项目筹备	■											
工程施工		■	■	■	■	■						
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						■	■	■				
人员开始招聘及培训									■			
设备开始陆续投产									■			

4、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 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巩固公司行业地位

由于人口老龄化进程的加快以及消费者健康观念的提高，辅酶 Q10 以保护心脏、保护皮肤等优点获得了人们的青睐。辅酶 Q10 作为生物体内细胞产生能量的重要酶以及重要代谢反应的底物，具备抗肿瘤、抗氧化性的功能，以及作为细胞代谢激活剂，可提高人体免疫力和治疗人体免疫系统疾病，特别在心血管治疗中有重要作用。同时，作为一种抗氧化剂，辅酶 Q10 也被广泛地应用于营养保健食品和化妆品中，具有延缓皮肤衰老等作用。

随着辅酶 Q10 新功能的不断发现，辅酶 Q10 被广泛应用于营养保健食品、

食品添加剂、药物、化妆品等领域，其市场需求呈现出不断增长的趋势。目前，美国是全球辅酶 Q10 最大的需求市场，截至 2022 年末，美国辅酶 Q10 市场规模已达 3.71 亿美元。此外，美国 FDA 在 2004 年即建议心脑血管病人在服用“他汀”类药物的同时需每天补充 100-200mg 的辅酶 Q10 以减小该类药物对身体的损害，而美国心脏病医师协会亦建议全美 65 岁以上老人，无论是否有心脏病，都宜每天服用辅酶 Q10。在我国，受人口老龄化、保健观念升级等因素影响，未来我国辅酶 Q10 的市场规模增长速度将明显加快，预计 2019-2029 年复合增长率为 11.41%，高于世界平均及美国增速。

公司是全球辅酶 Q10 最大的生产商，其产品远销全球数十个国家和地区，是全球知名的营养保健食品原料生产企业。随着辅酶 Q10 市场需求的不断增长以及生产工艺的逐步提高，辅酶 Q10 产业竞争格局将迎来更大的变革。为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公司拟通过新建一座辅酶 Q10 发酵车间，并购置配套的生产设备，进行辅酶 Q10 生产。待本项目顺利实施后，将有助于公司充分满足持续上涨的市场需求，巩固公司行业龙头地位，保持并扩大公司的市场份额。

（2）突破产能瓶颈制约，增强生产制造能力

金达威药业原厂区年产 620 吨辅酶 Q10，设有一座 120 吨/年辅酶 Q10 发酵车间，一座 200 吨/年辅酶 Q10 发酵车间，一座 300 吨/年辅酶 Q10 发酵车间（与 DHA、ARA 共用发酵车间）。公司作为全球最大的辅酶 Q10 生产企业，为满足辅酶 Q10 的订单需求，公司已将大部分的发酵设施优先用于辅酶 Q10 的生产，从而影响了 DHA、ARA 等其它产品的正常生产。此外，目前厂区发酵生产设施分别位于三个车间，对能耗控制、人员操作、现场管理等均存在一定的限制。为解决辅酶 Q10 市场规模快速增长带来的产能瓶颈问题，以及更好地对生产过程进行管理，公司计划在原厂区新建一座专门生产辅酶 Q10 的发酵车间，并购置配套的发酵设施，原有的发酵车间则按公司产品的订单需求实行柔性化生产。

本项目建成后，将显著增强公司的生产制造能力，不仅能扩大辅酶 Q10 的生产规模，帮助公司有效突破产能瓶颈，也不影响其他产品的产能供应，进而可提升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为公司长远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3) 充分发挥原材料优势，提升规模化效益

随着行业市场规模持续增长，行业内企业竞争加剧。面对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生产和供应企业需加大研发投入，增强自身产品的竞争实力，同时积极扩建产能，增强企业的产品供应能力，进而提升规模效益。本次项目拟选址在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进行辅酶 Q10 的改扩建，由于生产辅酶 Q10 主要原材料系液糖，内蒙古是我国重要的液糖产区之一，拥有丰富的液糖资源，选址位于内蒙古有助于充分发挥产品的原材料产地优势。一方面，原材料供应可较为稳定，另一方面，厂区位于原材料基地附近，可缩短原材料运输距离，降低原材料成本，进而提高公司的毛利率。此外，由于辅酶 Q10 生产需要消耗较多的能源，包括电力、蒸汽等，而内蒙古是我国重要的能源生产和供应基地之一，拥有丰富的煤炭、天然气、风能、太阳能等资源，将有助于保证能源的稳定持续供应。

因此，依托内蒙古的原材料产地优势以及能源优势，通过本项目建设，公司可有效提升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并且，通过扩大辅酶 Q10 的生产，不仅可提升产品的规模化效益，还可进一步提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巩固公司的市场地位，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5、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 持续的利好政策，为项目的实施提供政策保障

为发展营养保健食品，促进居民营养改善，同时，也为满足营养保健食品行业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国家出台了一系列相关政策，对营养保健食品行业的发展加以引导和鼓励。

十二五期间，国家发改委、工信部共同发布了《食品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首次将“营养与保健食品制造业”列入国家发展规划。十三五期间，国家陆续发布《关于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的意见》《“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等政策，将大健康产业作为国家战略，强调推进健康中国建设，要坚持预防为主，强化早诊断、早治疗、早康复，而营养保健食品的主要作用是增强免疫力、促进细胞再生、促进病体康复等，同时也对居民健康发挥预防和保健作用，大健康政策的利好将促进营养保健食品产业的快速发展。此外，2021 年以

来，国家相继发布《“十四五”国家老龄事业发展和养老服务体系规划》《中国食物与营养发展纲要（2021-2035年）》等文件，部署实施健康中国战略，不断加大了对大健康产业的扶持力度。由此，随着相关政策举措地不断推出、落实、深化，不仅促进营养保健食品行业不断向积极方向发展，也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政策保障。

（2）领先的技术水平，为项目的实施提供技术支持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致力于营养原料、营养保健食品终端产品等的生产及销售业务，通过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公司掌握合成生物绿色制造、微生物发酵、化学合成、天然产物提取、微囊技术五大核心技术，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公司采用微生物发酵技术制备辅酶 Q10，通过十几年的创新积累，现已形成高效的发酵和提炼集成技术，公司生物合成辅酶 Q10 关键技术与产业化也已获得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在辅酶 Q10 的生产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 HACCP 要求控制，产品符合 USP、EP、JP 和 ChP 标准。同时，公司辅酶 Q10 现已形成了完整的产业链条，从辅酶 Q10 原料生产到辅酶 Q10 各种规格型号的终端产品销售，产品拥有超 30 项中国发明专利和 6 项美国发明专利，整体技术水平处在行业领先地位。

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拥有行业一流的技术研发能力以及优质的研发团队，并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研发人员共 218 人。公司承担国家“863 计划”项目、国家火炬计划项目、国家海洋示范项目等国家级科技项目 9 项，省、市、区级科技项目 34 项，获得省部级科技奖项 8 次，市级科技奖项 9 次。公司共有授权专利 189 件（含中国专利 183 件，美国专利 6 件），包括一种模拟移动床连续层析色谱系统及其应用以及纯化辅酶 Q10 的方法、一种连续盐析干燥装置及其使用方法、一种酶反应自动装置系统等专利，获评 2022 年新一批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综上，公司领先的技术水平、丰富的研发人员以及专利技术积累将为本项目的建设提供可靠的人员保障与扎实的技术基础。

（3）良好的品牌形象，为项目的实施提供运营保障

公司立足于营养原料制造，充分整合国内外营养健康领域资源，不断提升

产业优势，形成了上游原料生产贸易、中游生产研发、下游品牌营销和渠道布局的全产业链布局。凭借先进的研发能力、高水平的生产工艺、丰富的产品体系以及严格的质量管控，公司在行业内已建立起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成为辅酶 Q10 主要的生产企业之一。与此同时，依托高纯度高品质的核心原料以及营养保健食品品牌矩阵在海外成熟市场的影响力，公司在 B 端原料和 C 端营养保健食品终端产品领域均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产品远销全球数十个国家和地区，是全球著名的营养保健食品原料及终端产品生产企业，拥有一大批优质的客户，并与其建立了长期、稳固、深层次的合作关系。

自成立以来，公司先后被评为厦门企业 100 强、福建制造业企业 100 强、厦门市技术进步先进工业企业，同时还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等。此外，公司是全球辅酶 Q10 最大的生产企业，并且其辅酶 Q10 产品被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国工业经济联合会确认为单项冠军产品。因此，丰富、优质、稳定的客户群体以及公司良好的品牌形象将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坚实的保障。

6、项目效益预测的假设条件及主要计算过程

(1) 预测的主要假设条件。本项目建设期 2 年，第 3 年开始投产，第 3 年及第 4 年的产能利用率为 70% 和 85%，第 5 年达产，以建成达产后预计产能 620 吨/年为基础测算各年产量和销量；折旧与摊销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并遵照公司现有会计政策中对于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使用年限的规定以及对于无形资产摊销的规定取值；成本费用率参考公司历史经营数据计取；税费率与目前一致。

(2) 营业收入测算。产品销售单价主要系依据历史交易价格、产品市场价格等因素综合确定。经查询，华润双鹤公告的《航天神舟生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神舟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说明》中显示神舟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至 2021 年辅酶 Q10 最低出口销售价格为 996.89 元/公斤，最高出口销售价格为 1,790.96 元/公斤；据 Wind 数据显示，2017 年至今辅酶 Q10 出口最低月平均单价为 144.26 美元/公斤，最高月平均单价为 397.84 美元/公斤。出于谨慎性考虑，发行人按照 90.00 万元/吨作为辅酶 Q10 销售测算价格。根据上述假设条件，本项目营业收

入预测如下：

项目	T3年	T4年	T5年	T6-12年
产能释放比	70.00%	85.00%	100.00%	100.00%
产量（吨）	434.00	527.00	620.00	620.00
单价（万元/吨）	90.00	90.00	90.00	90.00
收入（万元）	39,060.00	47,430.00	55,800.00	55,800.00

注：T年为建设期元年，下同。

（3）营业成本测算。本项目的主要生产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能耗、制造费用等。直接材料及能耗参考公司 2020 年至 2022 年同类产品平均数据进行测算。直接人工成本按照产能确定的劳动定员，乘以单位人员工资确定。单位人员工资参考公司现有同类人员薪资水平并考虑每年以 5% 的薪酬上涨幅度直至达产年。制造费用包含折旧与摊销、间接人工、其他制造费用，其中折旧与摊销采用公司现有会计政策中对于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使用年限及对于无形资产摊销的规定。具体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T3年	T4年	T5年	T6-12年
营业成本	27,099.74	32,222.75	37,402.29	37,402.29
-直接材料	16,584.94	20,138.86	23,692.77	23,692.77
-直接人工	2,014.27	2,568.19	3,172.47	3,172.47
-能耗	4,241.78	5,150.74	6,059.69	6,059.69
-制造费用	4,080.02	4,147.93	4,222.02	4,222.02
-包材	178.73	217.04	255.34	255.34

（4）期间费用测算。参考公司历史经营数据中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占收入比例的平均值计取测算。财务费用按照资金筹措结构和现行银行贷款利率计算。

（5）税费测算。税率主要根据项目实施主体目前适用税率进行计算。其中，增值税按照 13% 计算，企业所得税按照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税率 15% 计算。税金及附加主要考虑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6）具体计算过程。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收入、成本、费用及利润情况预计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T3年	T4年	T5年	T6-12年
营业收入	39,060.00	47,430.00	55,800.00	55,800.00
营业成本	27,099.74	32,222.75	37,402.29	37,402.29
税金及附加	11.72	331.98	430.81	430.81
管理费用	1,953.00	2,371.50	2,790.00	2,790.00
研发费用	1,562.40	1,897.20	2,232.00	2,232.00
销售费用	1,027.28	1,247.41	1,467.54	1,467.54
财务费用	547.51	678.81	810.31	-
利润总额	6,858.35	8,680.35	10,667.04	11,477.36
所得税	1,028.75	1,302.05	1,600.06	1,721.60
净利润	5,829.60	7,378.30	9,066.99	9,755.75

7、项目经营前景及收益情况

本项目达产年预计可实现营业收入（不含税）为 **55,800.00** 万元、净利润 **9,066.99** 万元，项目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6.19** 年（含建设期），所得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25.69%**，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二）年产 10,000 吨泛酸钙建设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金达威药业，建设地点为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托克托工业园区内蒙古金达威药业有限公司原厂区。

本项目拟进行“年产 10,000 吨泛酸钙建设项目”建设。本项目将围绕公司目前生产运营状况，新增发酵车间、提炼车间以及配套公用工程设施，购置发酵罐、空压机、陶瓷膜机组、超滤机组等设备，采用微生物发酵技术生产泛酸钙。本项目建成后可以提供年产 10,000 吨泛酸钙的产能。本项目实施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在营养保健食品原料、饲料添加剂等领域的核心竞争力，进而提升公司整体盈利水平。

2、项目投资情况

本项目拟投资总额为 50,710.00 万元，公司拟投入募集资金 44,885.90 万元，项目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拟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建筑工程	6,935.30	6,935.30
2	机器设备	37,089.99	37,089.99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860.62	860.62
4	预备费	860.62	-
5	铺底流动资金	4,963.48	-
合计		50,710.00	44,885.90

3、项目实施进度

本项目预计建设周期为 24 个月，分为项目筹备、工程实施、设备购置及安装阶段，进度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项目实施内容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项目筹备	■											
工程施工		■	■	■	■	■						
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						■	■	■				
人员开始招聘及培训									■			
设备开始陆续投产									■			

4、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 丰富公司产品与服务品类，巩固竞争优势，满足客户一站式需求

公司属于高新技术企业，以合成生物技术为核心，掌握合成生物绿色制造、微生物发酵、化学合成、天然产物提取、微囊技术五大核心技术，凭借高纯度高品质的核心原料以及营养保健食品品牌矩阵在海外成熟市场的影响力，同时在 B 端原料和 C 端营养保健食品领域拥有的竞争优势，公司已成为 A 股营养健康全产业链龙头企业，现有原料产品有辅酶 Q10、维生素 A、DHA、ARA、维生素 D、维生素 K、吡喹酮等，产品服务客户涉及营养保健食品、食品添加剂、饲料添加剂、医药等领域。公司在生物制造领域已耕耘多年，拥有行业领先的技术和工艺优势，集聚了许多优秀技术人才、拥有丰富的客户资源，在合成生物领域占据一席之地。本项目的工艺技术和设备选型与公司现有产品有着许多共通之处，项目的建设可充分发挥公司在菌株迭代优化、智能发

醇控制、产品分离提取等环节积淀的技术工艺和设备选型经验优势。同时，本次拟新建泛酸钙生产项目，其产品主要应用于饲料添加剂、营养保健食品、医药、日化等领域，与当前公司客户群体有着较大重叠。因此，本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公司发挥与行业优质客户的长期合作及互信优势，加快泛酸钙产品的市场导入进程，同时加强和已有客户的合作广度。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有利于公司丰富产品品类，发挥产品及业务协同效应，巩固技术工艺、客户资源、品牌形象等竞争优势，满足客户一站式采购需求，提高合作粘性，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2）推动生物制造泛酸钙产业化，满足下游行业发展需求

泛酸钙是 B 族维生素物质，它是维生素 B5 的钙盐形式，广泛用于饲料添加剂、营养保健食品、医药、日化等领域。泛酸钙能够提供人体对于泛酸的补充、解决特定皮肤问题以及刺激伤口愈合等。然而，目前我国泛酸钙的生产主要依赖于化学合成，产量低、成本高、环境污染严重，难以满足下游行业的发展需求，而公司采用的生物制造法生产泛酸钙是一种绿色、环保的生产方式，与我国倡导的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发展战略相符。通过实施这一项目，推动公司生物制造泛酸钙产业化，不仅可以促进我国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而且是公司助力全球下游行业发展需求的重要途径。

综上所述，公司将计划通过本次项目的建设新增发酵工艺设备、陶瓷膜机组、超滤机组、纳滤机组、MVR 机组等先进设施设备，以此搭建公司生物制造泛酸钙产业化能力，推动公司在所处行业中的技术进步、节能降本及绿色生产，满足下游行业发展需求，提供更高性价比产品。

（3）顺应公司未来战略发展规划

生物技术产业是国家科技发展战略的重点之一，是体现一个国家科技进步水平的高端产业，是代表一个地域经济向中高级转型的战略性产业，2022 年《“十四五”生物经济发展规划》更加强调了其在生物经济产业链体系中的重要地位。目前，公司已经拥有成熟的原料产品辅酶 Q10、维生素 A、DHA、ARA、维生素 D、维生素 K、吡嗪酮等，涉及营养保健食品、食品添加剂、饲料添加剂及医药等领域，现计划延伸至生物制造泛酸钙产品的应用开发，力图

不断丰富企业的产品类型，增强企业持续盈利能力，推动公司业务的横向扩展，在公司既有优势基础上坚持“强化创新、引领未来”的原则，用前瞻性的眼光找寻营养健康领域的发展机会，完善营养健康全产业链布局。

未来，公司将加码投资合成生物技术及智慧型工厂，用科技、绿色、低碳、低成本打造具有品牌力、产品力的营养保健食品，践行绿色、环保、健康的发展理念，同时加强公司旗下营养保健食品的品牌建设、营销力度和产品渠道建设，努力成为全球营养健康全产业链的引领者。

因此，本项目的顺利实施将有助于公司通过过去长期以来在合成生物领域所积累的丰富经验，延伸公司产品线至生物制造泛酸钙领域，充分发挥公司在合成生物领域的优势，带动我国泛酸钙市场往低碳、环保的方向前进，并以此巩固、强化公司发展理念，推动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的进一步落地。

5、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良好的市场前景为泛酸钙市场奠定基础

泛酸钙应用领域广泛，主要应用在饲料添加剂、营养保健食品、医药、日化等领域。随着人们越来越意识到泛酸钙能够为人类或动物带来包括降低皮肤色素沉着、增强免疫力、促进代谢过程、帮助产生脂质、蛋白质和碳水化合物等诸多好处，全球泛酸钙的需求正在迅速上升。根据 Research and Markets 发布的数据，全球泛酸钙市场价值在 2022 年预计达 2.58 亿美元，并在 2030 年达 3.62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约为 4.3%。同时，从生产方面来看，目前我国泛酸钙产量大部分来自于化学合成法，但由于当前国家政策不断趋严以及全球环保意识不断增强，其产能预计会受到限制，因此，本项目采用生物制造法制取更健康、安全的泛酸钙，是行业未来的主要发展趋势，具备良好发展前景。

综上所述，得益于全球泛酸钙市场的稳步增长，叠加我国政策在化工行业领域的环保要求不断趋严以及对生物制造行业的大力支持，我国生物制造泛酸钙在未来将继续保持广阔的市场需求空间，并为本次项目的产能消化提供需求基础，推动项目建设顺利落地实施。

（2）公司已形成技术平台，拥有丰富技术经验积累，具备不断优化工艺能力

得益于在营养原料、营养保健食品终端产品、医药原料等行业多年的深耕，公司在合成生物学关键技术层面均已建成相应的研发平台和研发团队，拥有体外生物合成和体内生物合成研发能力，凭借规模化的生物酶库平台，公司已开发出多种产品并成功进行了产业化。一方面，公司已实现了包括辅酶 Q10、维生素 A、DHA、ARA、维生素 D、维生素 K、吡嗪酮等多种产品的产业化应用，打造出了丰富多样的行业产品。另一方面，公司已在工业菌种创制、发酵过程智能控制、产品应用开发等环节形成了完备的技术领先优势，并构建了以微生物细胞工厂为核心的发酵法生产工艺。公司发展至今已形成一套完全自主的合成生物研发及生产工艺核心技术体系，与此同时，公司还密切关注行业前沿科技发展趋势，不断研发创新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的新产品及新型工艺技术。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完成生物制造泛酸钙生产工艺中试，生产工艺流程已经打通，已具备产业化能力。同时，依托以往合成生物工艺技术升级迭代和工艺设备选型经验，公司将在本项目建设过程持续推动生物制造泛酸钙生产的工艺改进，提升材料利用率，降低产品生产成本。

因此，公司完善的核心技术体系及生产工艺技术升级经验将成为本项目得以顺利实施的有力基石。

(3) 公司具备良好的企业形象，并已积累众多优质的全球化客户资源及销售渠道

作为一家国内领先合成生物科技创新企业，公司致力于以合成生物的新兴技术进行研发和生产符合国家可持续性发展战略的优秀产品。凭借着公司多年行业深耕，以及不断通过加大对合成生物领域的研究与开发，公司已被认定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并先后承担了国家“863 计划”项目、国家火炬计划项目、国家海洋示范项目等国家级科技项目 9 项，省、市、区级科技项目 34 项科技攻关项目。公司的核心技术和产品还获得了多项国家及省部级奖项，例如“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福建省专利奖一等奖”“厦门市专利奖二等奖”“厦门市科技进步三等奖”等技术或产品荣誉。此外，公司还获得了“2021 年厦门企业 100 强”“2020 年厦门市龙头骨干民营企业”等诸多奖项及荣誉。

公司领先的工艺技术、优良的产品品质、成本优势以及绿色生态标签，受

到了境内外众多客户认可，产品服务于包括世界 500 强企业在内的境内外知名企业。公司已与雀巢、仙乐健康、中牧股份等超 400 家客户建立营养健康产品的合作关系，积累了诸多优质客户资源，大部分客户均已合作多年，建立了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与下游客户的稳定合作，使公司能够及时了解和把握客户的最新需求、掌握行业和产品的前沿技术动态，可有针对性地进行产品开发和应用领域的开拓，确保公司产品在市场竞争中保持先发优势。

综上所述，得益于公司长期行业深耕所树立的优秀企业形象，且本项目的下游领域与公司现有客户结构有着较大重叠，公司优质的客户资源和完善的营销体系以及良好的企业形象，均为本项目产品市场推广提供良好的营销基础，为项目的顺利实施奠定有力的客户基础。

6、项目效益预测的假设条件及主要计算过程

(1) 预测的主要假设条件。本项目建设期 2 年，第 3 年开始投产，第 3 年及第 4 年的产能利用率为 40% 和 70%，第 5 年达产，以建成达产后预计产能 10,000 吨/年为基础测算各年产量和销量；折旧与摊销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并遵照公司现有会计政策中对于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使用年限的规定以及对于无形资产摊销的规定取值；成本费用率参考公司历史经营数据计取；税费率与目前一致。

(2) 营业收入测算。产品销售单价主要系依据产品市场价格因素确定，出于谨慎性考虑，测算产品价格参考历史区间中较低价格，为 5.50 万元/吨。根据上述假设条件，本项目营业收入预测如下：

项目	T3 年	T4 年	T5 年	T6-12 年
产能释放比	40.00%	70.00%	100.00%	100.00%
产量（吨）	4,000.00	7,000.00	10,000.00	10,000.00
单价（万元/吨）	5.50	5.50	5.50	5.50
收入（万元）	22,000.00	38,500.00	55,000.00	55,000.00

(3) 营业成本测算。本项目的主要生产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能耗、制造费用等。直接材料及能耗根据生产泛酸钙产品所耗用的原材料和能源用量取值。直接人工按照产能确定的劳动定员，乘以单位人员工资确定。单位人员工资参考公司现有同类人员薪资水平并考虑每年以 5% 的薪酬上涨幅度直至

达产年。制造费用包含折旧与摊销、废水废渣处置费、间接人工、其他制造费用。其中折旧与摊销采用公司现有会计政策中对于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使用年限及对于无形资产摊销的规定。废水废渣处置费按照产能乘以处置单价确定。具体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T3年	T4年	T5年	T6-12年
营业成本	17,302.54	26,917.31	35,758.46	35,758.46
-直接材料	9,361.84	15,564.06	21,122.65	21,122.65
-直接人工	690.61	1,268.99	1,903.48	1,903.48
-能耗	2,790.45	4,639.12	6,295.95	6,295.95
-制造费用	4,391.65	5,326.14	6,266.37	6,266.37
-包材	68.00	119.00	170.00	170.00

(4) 期间费用测算。参考公司历史经营数据中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占收入比例的平均值计取测算。财务费用按照资金筹措结构和现行银行贷款利率计算。

(5) 税费测算。税率主要根据项目实施主体目前适用税率进行计算。其中，增值税按照 13% 计算，企业所得税按照高新企业优惠税率 15% 计算。税金及附加主要考虑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6) 具体计算过程。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收入、成本、费用及利润情况预计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T3年	T4年	T5年	T6-12年
营业收入	22,000.00	38,500.00	55,000.00	55,000.00
营业成本	17,302.54	26,917.31	35,758.46	35,758.46
税金及附加	6.60	11.55	430.77	454.70
管理费用	1,100.00	1,925.00	2,750.00	2,750.00
研发费用	880.00	1,540.00	2,200.00	2,200.00
销售费用	578.60	1,012.55	1,446.50	1,446.50
财务费用	93.16	327.81	559.69	-
利润总额	2,039.10	6,765.78	11,854.58	12,390.35
所得税	305.87	1,014.87	1,778.19	1,858.55
净利润	1,733.24	5,750.91	10,076.40	10,531.79

7、项目经营前景及收益情况

本项目达产年预计可实现营业收入（不含税）为 55,000.00 万元、净利润 10,076.40 万元，项目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7.44 年（含建设期），所得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7.92%，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三）年产 30,000 吨阿洛酮糖、年产 5,000 吨肌醇建设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金达威药业，建设地点为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托克托工业园区内蒙古金达威药业有限公司原厂区。

本项目拟进行“年产 30,000 吨阿洛酮糖、年产 5,000 吨肌醇建设项目”建设。本项目将围绕公司目前生产运营状况，新增生产车间并购置一系列生产设备及其他辅助设备。本项目基于公司已掌握的生物合成技术生产阿洛酮糖和肌醇，以实现对公司现有产品品类的补充，完善公司的产品矩阵。项目实施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在营养原料的核心竞争力，并推动公司产品向甜味剂领域拓展。此外，高度自动化、智能化设备的引入将改善公司整体生产工作环境，降低工人劳动强度，提高职工的工作福利水平。

2、项目投资情况

本项目拟投资总额为 53,655.12 万元，公司拟投入募集资金 46,426.03 万元，项目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拟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建筑工程	5,616.00	5,616.00
2	机器设备	40,336.03	40,336.03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74.00	474.00
4	预备费	474.00	-
5	铺底流动资金	6,755.09	-
合计		53,655.12	46,426.03

3、项目实施进度

本项目预计建设周期为 24 个月，分为项目筹备、工程实施、设备购置及安装阶段，进度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项目实施内容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项目筹备												
工程施工												
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												
人员开始招聘及培训												
设备开始陆续投产												

4、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 顺应全球“健康”趋势，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

近年来，随着全球减糖之风的兴起、各国消费者健康意识的觉醒，多个国家开始推出加征“糖税”的政策，阿洛酮糖作为一种天然低卡的甜味剂，在国外被广泛地应用于食品、饮料、医疗等领域，成为最有潜力取代蔗糖的代糖。阿洛酮糖属于稀有单糖，具有安全性好、降血糖、抗氧化、神经保护等优点，是一种较为理想的蔗糖替代品。阿洛酮糖丰富的保健与药用性质，获得多国以及消费者认可，目前已经通过美国、日韩、澳新等多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虽然国内市场正处于审批阶段，但伴随着审批进程的不断加快，阿洛酮糖逐渐呈现出更强劲的市场需求与市场空间。

作为营养保健食品、医药领域的添加剂，人们在肌醇制取方法日益成熟和多样化的同时，对肌醇在各细分领域的作用机理和应用安全性进行深入研究，为肌醇产品扩大市场应用奠定基础，随着对肌醇功能特性认识深入和肌醇应用领域不断拓展，肌醇需求量不断提高，尤其是以肌醇为原料的减肥降脂保健食品、功能饮料和含有肌醇减压降脂药品，具有较大市场发展潜力，同时饲料领域在减抗替抗的需求推动下，肌醇添加需求也将持续增长。但当前市场上供应的肌醇产品主要为化学合成法，伴随环保、低碳、安全等理念的深入推广，生物合成肌醇产品的渗透率将快速提升。因此本项目将紧抓行业市场发展机遇，扩大产能，满足市场发展需求。

(2) 丰富公司产品与服务品类，优化产品结构，实现盈利增长

近年来，公司不断加码在合成生物领域的投入，并通过合成生物技术，以用途为导向、以工程化为理念，对现有生物系统进行优化、设计和改造，形成

新的产品。公司已围绕营养保健食品等相关细分行业建立了完善的产品体系，但随着我国合成生物领域技术的快速发展，技术迭代日益剧增，公司为保持自身核心竞争力，依然需要持续不断地加大研发投入和加快产品产业化布局，在现有产品基础上进行延伸和拓展。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依托长久以来所积累的技术经验，已成功对阿洛酮糖进行了生产工艺中试，肌醇已完成少量产品销售。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以公司现有的发酵、提纯技术作为基础，实现阿洛酮糖和肌醇产品的产业化，以扩展公司生物制品品类，并拓宽下游市场领域，从而优化公司产品结构，拓宽公司业务范围，推动公司产品从营养保健食品、饲料添加剂、医药原料向甜味剂领域拓展。同时，公司将继续对工艺技术不断改进优化，从而降低公司生产成本，提升产品竞争力，为公司产品市场推广打造成本及品质优势，增强公司产品的综合竞争能力，拓展公司盈利空间。

（3）扩大业务规模，发挥业务协同效应，强化竞争优势

公司秉持“相关技术、相关产品、相关领域多元化”的发展战略，不断加大、加快生物工程领域的新产品研发和产业化。经过多年深耕，已累积了丰富的产品规模化生产经验，并且，在传统发酵法和酶法的基础上，利用合成生物学合成途径和产成品定向可控的“工程特质”，集成高效、节能、低碳的工艺技术，提高转化效率，提升成品品质。目前，公司已经连续多年成为全球辅酶 Q10 最大的生产商，已覆盖营养保健食品原料及终端产品等相关细分领域众多知名客户。

本项目将基于公司现有核心技术体系以及工艺经验和客户资源的积累，进行阿洛酮糖和肌醇产品的产业化，阿洛酮糖和肌醇产品与公司现有产品在原材料供应、工艺技术、生产管理、客户资源等方面具备高度协同性。本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矩阵、完善公司核心技术系统，推动核心技术价值变现；以此为切入点，深入挖掘现有客户需求潜力，满足客户一站式采购需求，增强客户粘性；发挥业务协同效应，扩大规模优势，进一步强化竞争力，提升公司行业地位。

5、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 广阔的市场需求为项目实施提供了保障

阿洛酮糖是一种功能性糖类，不仅是低热量的健康功能糖，更具有降血糖、控制癌变、抗炎等作用，因此其下游应用包括食品、营养保健食品、医药等领域。目前全球阿洛酮糖的食品领域需求量最大，医药、营养保健食品领域需求量其次，由于其独特的保健与药用功能，医药领域的需求量不断增大。据 Meticulous research 预测，到 2029 年，全球阿洛酮糖市场规模将达到 4.38 亿美元，从 2022 至 2029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将达到 28.6%。

对于肌醇而言，其主要应用于饲料、医药、食品等行业。在饲料领域中，其作为水产动物必需的营养物质；在医药领域多作为辅助药物，不仅能维持人体体内正常的新陈代谢活动，而且能用于治疗神经疾病、糖尿病、维生素缺乏症、肝硬化等多种代谢类或神经性的疾病；在食品领域，肌醇常作为功能性饮料的辅助活性补充添加剂及食品添加剂添加到功能性食品，同时，肌醇也具有抗氧化、抗衰老等作用，所以也多应用在营养保健食品上。广泛的应用领域为肌醇带来了强劲的市场需求。此外，伴随着饲料禁抗、养殖减抗工作的持续推进，为填补抗生素类产品留下的空缺，肌醇求量迅速扩张。

综上所述，得益于阿洛酮糖、肌醇在下游领域和消费市场较大的增长潜能，以及产业结构调整与发展布局的不断深化，本项目的顺利实施具备良好的市场基础。

(2) 丰富的技术和规模化生产经验积累为产品产业化提供了坚实的技术基础

本项目将使用生物合成技术生产生物酶，并利用生物酶将原材料转化为阿洛酮糖、肌醇，项目工艺涉及生物发酵、酶催化、精炼提纯等环节。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对阿洛酮糖完成生产工艺中试，打通了生产所需的完整工艺环节，肌醇已完成少量产品销售。经过多年沉淀，公司已形成较为完善的合成生物学技术体系，对本项目生物酶特性进行过多年的深入研究，具备丰富的生物酶催化生产经验。以此为依托，在未来产线建设完成后，公司可快速实现阿洛酮糖和肌醇的规模化生产。同时，依托公司掌握的一种酶反应自动装

置系统、一种改进型酶反应流量系统、一种模拟移动床连续层析色谱系统及其应用以及纯化辅酶 Q10 的方法等共性技术，可以持续优化工艺技术，提升酶催化、提纯工艺水平，提高转化率，降低生产成本，提升产品竞争力。由此，公司丰富的技术和规模化生产经验积累可为阿洛酮糖和肌醇的产业化提供坚实的技术基础。

（3）优质的客户资源、品牌形象为产能消化提供了基础

优质的客户资源一定程度上可保证本项目产能消化。公司在行业内具有良好的品牌影响力，拥有优质且稳定的客户群体，公司凭借可靠的产品质量、良好的信誉及强大的营销能力，与多家企业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承担国家“863 计划”项目、国家火炬计划项目、国家海洋示范项目等国家级科技项目 9 项，省、市、区级科技项目 34 项，并获得省部级科技奖项 8 次，市级科技奖项 9 次。同时，金达威药业成功入围 2022 年度国家级绿色工厂，为公司打造了节能环保、绿色发展标签。凭借承担的众多国家级科技项目与获得的荣誉，公司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不断提高企业知名度。

公司现有良好的品牌形象和稳定的客户储备能够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奠定市场基础，同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也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生产研发能力，增强品牌优势，拓展业务机会，实现良性循环。

6、项目效益预测的假设条件及主要计算过程

（1）预测的主要假设条件。本项目建设期 2 年，第 3 年开始投产，第 3 年及第 4 年的产能利用率为 40% 和 70%，第 5 年达产，以建成达产后预计阿洛酮糖产能 30,000 吨/年、肌醇产能 5,000 吨/年为基础测算各年产量和销量；折旧与摊销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并遵照公司现有会计政策中对于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使用年限的规定以及对于无形资产摊销的规定取值；成本费用率参考公司历史经营数据计取；税费率与目前一致。

（2）营业收入测算。产品销售单价主要系依据产品市场价格因素确定，出于谨慎性考虑，测算产品价格参考历史区间中较低价格，阿洛酮糖为 2.00 万元/吨、肌醇为 10.00 万元/吨。根据上述假设条件，本项目营业收入预测如下：

项目		T3年	T4年	T5年	T6-T12年
产能释放比		40.00%	70.00%	100.00%	100.00%
阿洛酮糖	产量（吨）	12,000.00	21,000.00	30,000.00	30,000.00
	单价（万元/吨）	2.00	2.00	2.00	2.00
	收入（万元）	24,000.00	42,000.00	60,000.00	60,000.00
肌醇	产量（吨）	2,000.00	3,500.00	5,000.00	5,000.00
	单价（万元/吨）	10.00	10.00	10.00	10.00
	收入（万元）	20,000.00	35,000.00	50,000.00	50,000.00
合计产量（吨）		14,000.00	24,500.00	35,000.00	35,000.00
合计收入（万元）		44,000.00	77,000.00	110,000.00	110,000.00

（3）营业成本测算。本项目的主要生产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能耗、制造费用等。直接材料及能耗根据生产阿洛酮糖、肌醇所耗用的原材料和能源用量取值。直接人工按照产能确定的劳动定员，乘以单位人员工资确定。单位人员工资参考公司现有同类人员薪资水平并考虑每年以5%的薪酬上涨幅度直至达产年。制造费用包含折旧与摊销、废水废渣处置费、间接人工、其他制造费用。其中折旧与摊销采用公司现有会计政策中对于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使用年限及对于无形资产摊销的规定。废水废渣处置费按照产能乘以处置单价确定。具体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T3年	T4年	T5年	T6-12年
营业成本	36,401.46	58,761.85	79,195.40	79,195.40
-直接材料	26,715.60	44,414.69	60,277.08	60,277.08
-直接人工	1,170.19	2,145.19	3,214.77	3,214.77
-能耗	2,711.81	4,508.38	6,118.51	6,118.51
-制造费用	5,565.85	7,277.09	8,990.04	8,990.04
-包材	238.00	416.50	595.00	595.00

（4）期间费用测算。参考公司历史经营数据中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占收入比例的平均值计取测算。财务费用按照资金筹措结构和现行银行贷款利率计算。

（5）税费测算。税率主要根据项目实施主体目前适用税率进行计算。其中，增值税按照13%计算，企业所得税按照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税率15%计算。税金

及附加主要考虑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6) 具体计算过程。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收入、成本、费用及利润情况预计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T3年	T4年	T5年	T6-12年
营业收入	44,000.00	77,000.00	110,000.00	110,000.00
营业成本	36,401.46	58,761.85	79,195.40	79,195.40
税金及附加	13.20	152.48	671.66	671.66
管理费用	2,200.00	3,850.00	5,500.00	5,500.00
研发费用	1,760.00	3,080.00	4,400.00	4,400.00
销售费用	1,157.20	2,025.10	2,893.00	2,893.00
财务费用	343.41	823.93	1,297.54	0.00
利润总额	2,124.73	8,306.64	16,042.39	17,339.93
所得税	318.71	1,246.00	2,406.36	2,600.99
净利润	1,806.02	7,060.64	13,636.03	14,738.94

7、项目经营前景及收益情况

本项目达产年预计可实现营业收入（不含税）为 110,000.00 万元、净利润 13,636.03 万元，项目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7.49 年（含建设期），所得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9.44%，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四）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发行人。本项目将以公司现有信息系统架构为基础，通过重新规划公司信息系统架构、升级改造主营业务软件系统，为各类核心业务建立自动化、规范化的工作流程以及智能化的管控手段，如升级办公系统（OA）、企业资源计划系统（ERP），引进 MES 智能制造系统、供应链管理系统（SRM）、客户关系管理系统（CRM）以及仓储管理系统（WMS）等信息化系统。本项目的实施将打造完善的信息化管理平台，为各类核心业务建立自动化、规范化的工作流程以及智能化的管控手段，促进公司关键业务信息能够及时高效地在采购、生产、研发、财务及市场等各部门间传递，并实现母、子公司各业务板块间的信息互联互通，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信息化程度、提高

办公效率、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为公司未来业务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为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信息化技术支持。

2、项目投资情况

本项目拟投资总额为 15,251.12 万元，公司拟投入募集资金 14,412.22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拟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基础设施	398.02	398.02
2	软硬件	14,014.20	14,014.20
3	人员投入	838.90	-
合计		15,251.12	14,412.22

3、项目实施进度

本项目预计建设周期为 36 个月，分为项目筹备、工程实施、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人员招聘及培训、项目实施等各阶段，进度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项目实施内容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项目筹备												
工程实施												
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												
人员招聘及培训												
项目实施												

4、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 顺应数字化浪潮，深化数据赋能提升管理水平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数字经济发展速度之快、辐射范围之广、影响程度之深前所未有，推动着生产生活方式发生深刻变革。在数字化浪潮下，企业信息化建设成为大势所趋，并且企业信息化的建设对其长足发展具有重要作用，信息的有效流通能够帮助企业提升运营管理水平。目前，公司已初步建立 OA、ERP 等信息化系统，在人、财、物、产、供、销等业务流程方面建立起信息化的管理模式，并在公司发展过程中不断优化升级信息系统，以满足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求。目前公司境内外控股的子公司超 20 家，且各下属公司信息化

程度与需求情况存在差异，伴随公司业务发展，公司现有信息化程度已难以支撑各子公司之间的业务协同和数据交叉统计。并且，当研发、生产、销售等团队在不同的、不连贯的系统中工作时，就会出现信息孤岛，从而造成分歧且无法协同。因此，公司需要升级、完善信息化系统，将各子公司信息化系统纳入母公司整体信息化建设中，通过升级或引进 OA、ERP、MES、SRM、CRM 和 WMS 等信息系统，打造较为完善的信息化管理平台，以实现数据在不同公司间有效流动。

除了构建完善的信息化管理平台以及将子公司与母公司信息化系统进行串联外，公司还将注重不同信息系统之间的连接，因生产、运营相关文档、材料清单、供应商、客户等资料需要在各种断开连接的信息系统中进行管理，不同的系统也会导致数据孤岛，影响产品开发、制造、质量、服务、采购等之间的可见性。因此，本项目将打通各信息系统之间的连接，增强公司信息流动性。

综上所述，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将实现母子公司信息互联互通，并促进公司业务关键信息能够及时高效地在不同部门间流通传递，打破信息孤岛，深化数据赋能，从而有利于统一配置资源以及集成化管理，不断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

（2）促进生产自动化，提高智能制造水平，确保产品质量稳定性

公司主要从事营养保健食品（包含营养保健食品原料和营养保健食品终端产品）、饲料添加剂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前述领域产品对生产工艺的先进性和可靠性提出更高的要求，需保证特定生产参数的稳定性。同时，公司产品直接面向消费者，与其健康、安全息息相关，质量的可溯源体系更是消费者重视的需求和功能。此外，由于公司产品种类较多，生产不同产品所需工序存在差异，投料时间节点以及所需量等都有严格要求，人工操作可能存在较大误差，进而影响产品的质量与功效。

为此，公司利用本次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通过生产调度、计划监控，实时传递生产过程数据，帮助生产人员理解并处理生产制造各个环节中遇到的问题，并为之后生产流程的升级优化提供数据基础。系统建成后，能够动态采集产品工序产量、测试数据、移动状况、过程良率等参数，保障整个制造生产过

程的透明化，实现降本增效。

本项目将对必要设备、环节进行自动化升级改造，减少人工干预，提高公司产品生产的稳定性和规范性，减少生产损耗，降低人工成本；安装数据采集与识别设备，实现对生产设备和关键控制节点的实时监测预警；结合 MES 系统，将采集数据根据业务需求进行汇总分析，形成可视化的分析报告，凭借系统、全面的数据链实现全过程可视化的追溯体系。并且，利用上述数字化技术与工具实现公司生产的精益分析与管理，从而全面提高公司智能制造水平，确保产品质量的稳定性。

(3) 加大安全建设，全面提升公司信息安全水平

公司是国内营养健康全产业链的头部企业，是全球辅酶 Q10 最大的生产商，现有原料产品辅酶 Q10、维生素 A、DHA、ARA、维生素 D、维生素 K、吡喹酮等，这要求公司建立较高水平的信息安全防护系统。一方面，公司产品大多属于配方保密产品，因此对信息存储安全的要求较高；另一方面，公司产品品类较多，对生产相关信息管理要求较高，若生产信息管理系统遭受入侵、修改、增加或删除等不明侵害，将对公司及社会造成较大影响和危害。此外，得益于公司高纯度高品质的核心原料以及营养保健食品品牌矩阵在海外成熟市场的影响力，公司同时在 B 端原料和 C 端营养保健食品终端产品领域拥有竞争优势，公司客户遍布海内外多个国家或地区，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客户信息管理难度，若公司信息系统不能较好管理、保密客户信息，将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能力。

为此，本次项目信息安全将从技术和管理两方面进行保障建设，技术方面包括物理环境、网络安全、应用及数据安全等，管理方面包括安全管理制度、系统建设管理和系统运维管理等。信息安全建设整体分夯实基础、安全强化、全局优化三个阶段进行，涵盖安全集中管理平台、漏洞扫描服务、安全评估服务、通报预警服务、威胁分析和处置服务等内容，项目建成后将全面提升公司的信息安全建设水平，打造一个较为完善的信息安全保障体系，有效保障公司信息安全存储与传输，赋能公司的业务安全稳健运营。

5、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近年来，全球数字经济规模持续扩大，数字化转型加速，深刻影响世界经济格局。面对复杂的外部发展环境，数字经济“稳定器”的作用越发凸显，世界各主要经济体紧跟时代大趋势，踊跃加入数字化转型行列。我国也开启数字中国的建设，出台一系列政策推动中国式现代化发展。2023年2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从顶层设计对数字中国建设进行全局规划，指出建设数字中国是数字时代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引擎，是构筑国家竞争新优势的有力支撑；加快数字中国建设，对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具有重要意义和深远影响。2022年1月，国务院发布《“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指出要引导企业强化数字化思维，提升员工数字技能和数据管理能力，全面系统推动企业研发设计、生产加工、经营管理、销售服务等业务数字化转型。2021年12月，工信部发布《制造业质量管理数字化实施指南（试行）》，强调把数字化建设作为推进质量管理数字化发展的主线，加快数字技术在质量管理中的创新应用。2021年3月，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其指出要打造自主可控的标识解析体系、标准体系、安全管理体系，加强工业软件研发应用，培育形成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工业互联网平台，推进“工业互联网+智能制造”产业生态建设。

此外，《关于支持民营企业加快改革发展与转型升级的实施意见》《关于促进制造业产品和服务质量提升的实施意见》《关于深化“互联网+先进制造业”发展工业互联网的指导意见》以及《中国制造2025》等政策战略均鼓励支持企业数字化转型升级。因此，在上述有利背景下，本项目将加大信息化系统的建设投入，在公司进一步扩大产能规模的同时，保障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提高公司整体的运营管理水平，有利于公司在未来市场中保持竞争优势。

(2) 信息技术快速发展为项目落地实施提供技术支撑

随着科技的不断发展，信息技术已成为推动全球经济进步，改善人类生活的关键力量，以人工智能、5G、物联网、大数据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正深

刻改变着人们的生产、生活方式。信息技术在企业中的应用主要分为四类：一是自动化的设计、生产系统，能够大大提高企业的劳动生产率、产品质量和产品市场化速度；二是业务处理系统，可将基层工作人员从大量重复、繁琐的数据处理中解脱出来，从而提升工作效率与工作质量；三是管理信息系统，可将企业作为一个整体来进行全面的信息管理，加强统计、分析和报告功能，满足公司中低层管理需求；四是决策支撑系统，帮助高管进行战略决策并提高工作效率。经过多年的升级迭代，信息技术已发展到较高水平，可运用于各行各业的信息化建设中，并能够针对不同行业企业的特性设计出独具特色且满足于其实际需求的信息化系统。

目前，市场上有 OA、ERP、MES、SRM、CRM、WMS、PLM 等众多发展较为成熟的信息化软硬件系统，涵盖企业运营管理的产、供、销以及财务等信息化管理需求，能够有效改善企业的工作效率以及提升管理水平。综上，当前的信息化技术水平将为本项目的顺利落地实施提供技术支撑，助力公司信息化管理水平全面提升。

（3）公司拥有专业团队且信息化管理经验丰富

多年来，公司一直注重日常运营的信息化管理，对信息化系统管理方面已有较为深刻的理解并积累了一定的操作经验。经过多年的运营，公司目前已经组建了专门的电商运营团队以及信息化系统建设团队，能够保证公司现有业务的有效运转，且其对未来行业的数字化、智能化发展有着深刻理解，可创见性地应对未来信息化发展。同时，公司已逐步建立并完善 OA、ERP 等信息化系统，集团总部及旗下各子公司的 ERP 系统能够初步整合财务、采购、仓储、生产、销售、物流、人力资源等核心环节，保障各公司的业务运转，基本实现业务流程的信息化管控，为后续信息化建设提供制度保障。

此外，基于公司对行业的充分了解，以及对内部运营的严格管控，使得公司能够在信息化系统实施的过程中提供完整、准确的数据参数，有利于系统调试，提高了信息化系统与公司生产模式的契合度，减少系统故障率，有效提高公司智能制造水平，保障公司业务规模扩张后的运营管理。

综上所述，公司专业的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团队，及其信息化项目实施、运

用、管理经验将有助于本项目的顺利实施，为未来新系统的搭建提供实施基础。

6、项目效益预测的假设条件及主要计算过程

本项目不新增产能，不涉及效益测算。

7、项目经营前景及收益情况

本项目不直接创造经济效益，但本项目的实施可以提升公司业务操作与管理的信息化、数字化程度，推动公司提效降本，提高服务能力和服务质量，并增强风险管控能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五）补充流动资金

1、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拟以本次发行所募集资金不超过 44,759.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主营业务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并改善公司资产结构，提升抗风险能力。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未用于支付人员工资、货款、铺底流动资金等非资本性支出，本次发行所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合计不超过 44,759.00 万元，不超过本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30%，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

2、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的必要性

（1）为业务规模增长提供流动资金支持

伴随公司产品品类的不断丰富、品牌影响力的提升以及新客户资源的积累，营收能力持续增长，未来伴随公司新产品不断投入市场，其营收规模将快速增长，应收账款、存货等对流动资金的占用也将随之增长。同时，公司高度重视研发投入，不断布局新产品开发以及工艺改进研发，以为公司未来保持增长提供新的增长点以及提升现有产品的质量、成本竞争力。其次，公司本次募投建设项目总投入为 151,616.24 万元，拟通过募集资金投入 135,375.38 万元，以自有资金投入 16,240.86 万元。公司需要投入相应规模的自有资金保障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流动资金增加可为公司人才队伍建设以及研发能力、运营

能力提升、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持续性的支持。因此公司有必要通过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保障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快速增长。

（2）拓展融资渠道，降低经营风险

长期以来，公司主要依靠银行融资贷款、自身生产经营积累等解决业务发展带来的资金需求，融资渠道相对单一。公司通过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将在填补流动资金缺口的同时，减少外部银行借款，有利于公司降低融资成本，增强资金实力和偿债能力，从而有效降低经营风险，为公司业务的稳定开展夯实基础。

3、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可行性

本次发行的部分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发展情况，有利于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满足公司经营的资金需求，可优化公司资本结构，使业务经营更加稳健，保障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规关于募集资金运用的相关规定，具备可行性。此外，公司建立了以法人治理为核心的现代企业制度，形成了规范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环境。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具备可行性。

三、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主营业务为营养保健食品（包含营养保健食品原料和营养保健食品终端产品）和饲料添加剂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本次募集资金投向“辅酶 Q10 改扩建项目”、“年产 10,000 吨泛酸钙建设项目”、“年产 30,000 吨阿洛酮糖、年产 5,000 吨肌醇建设项目”、“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

（一）辅酶 Q10 改扩建项目

目前，公司是全球最大的辅酶 Q10 生产企业，辅酶 Q10 是公司现有主要产品。为满足辅酶 Q10 的订单需求，公司已将大部分的发酵设施优先用于辅酶 Q10 的生产，从而影响了 DHA、ARA 等其它产品的正常生产。此外，目前厂区发酵生产设施分别位于三个车间，对能耗控制、人员操作、现场管理等均存在一定的限制。为解决辅酶 Q10 市场规模快速增长带来的产能瓶颈问题，以及

更好地对生产过程进行管理，公司计划在原厂区新建一座专门生产辅酶 Q10 的发酵车间，并购置配套的发酵设施，原有发酵车间则按公司产品的订单需求实行柔性化生产。本项目与公司现有生产经营、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等相适应，公司在市场、人员、技术、管理等方面均有成熟的流程和经验。因此，该募投项目的实施与公司现有业务具有高度关联性。

（二）年产 10,000 吨泛酸钙建设项目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年产 10,000 吨泛酸钙建设项目”主要产品是泛酸钙。目前，公司为中国资本市场营养健康全产业链龙头企业，业务覆盖上游营养原料生产与供应、中游产品生产及下游品牌运营与终端产品销售。在营养原料生产端，公司属于高新技术企业，以合成生物技术为核心，掌握合成生物绿色制造、微生物发酵、化学合成、天然产物提取、微囊技术五大核心技术。

过去，泛酸钙主要通过化学合成的方法生产，随着生物技术的发展，生物合成法逐渐取代了化学合成法成为主流。生物合成法主要利用微生物发酵产生泛酸钙，具有高效、节能、低碳的生产优势，能够提高转化效率，提升成品品质。依托公司已掌握的合成生物绿色制造、微生物发酵、天然产物提取等核心技术，该募投项目将采用微生物发酵工艺生产泛酸钙。本项目的工艺技术和设备选型与公司现有产品有着许多共通之处，可充分发挥公司在菌株迭代优化、智能发酵控制、产品分离提取等环节积淀的技术工艺和设备选型经验优势。另一方面，泛酸钙是一种水溶性 B 族维生素，是维生素 B5 的钙盐形式，广泛运用于饲料添加剂、营养保健食品等领域，与公司目前辅酶 Q10、维生素等原料产品的下游领域有着较大重叠。

因此，公司可充分利用现有的营养原料的生产工艺技术和销售渠道，发挥技术协同效应和渠道协同效应，丰富公司产品与服务品类，巩固竞争优势，满足客户一站式需求。项目建成后，公司在饲料添加剂、营养保健食品及医药领域的综合竞争实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并助力公司实现长期可持续健康发展。因此，本项目与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具有密切的联系，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三）年产 30,000 吨阿洛酮糖、年产 5,000 吨肌醇建设项目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年产 30,000 吨阿洛酮糖、年产 5,000 吨肌醇建设项

目”拟生产产品是阿洛酮糖和肌醇。

本项目将使用合成生物技术生产生物酶，并利用生物酶将原材料转化为阿洛酮糖、肌醇，项目工艺涉及生物发酵、酶催化、精炼提纯等环节。经过多年沉淀，公司已形成较完善的合成生物学技术体系，对本项目生物酶特性进行了充分深入研究，具备丰富的生物酶催化生产经验，可快速实现阿洛酮糖和肌醇的规模化生产。公司凭借一种酶反应自动装置系统、一种改进型酶反应流量系统、一种模拟移动床连续层析色谱系统及其应用以及纯化辅酶 Q10 的方法等共性技术，可以持续优化工艺技术，提升酶催化、提纯工艺水平，提高转化率，降低生产成本，提升产品竞争力。此外，肌醇属于 B 族维生素，有着和维生素 B1 相似的功能活性，其在饲料领域有广泛需求；肌醇产品应用于营养保健食品、医药及日化等领域，与当前公司客户群体有着较大重叠。

公司坚持“强化创新、引领未来”的原则，用前瞻性的眼光找寻营养健康领域的发展机会，完善营养健康领域的全产业链布局。本项目生产营养原料肌醇及阿洛酮糖能够丰富和拓展公司产品与服务品类，优化公司产品结构，系公司完善营养健康领域布局的重要举措。因此，本项目与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具有密切的联系，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四）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本项目的实施是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以现有信息化构架为基础，引进、开发信息化系统并对现有系统进行升级，以提高公司的信息化水平，实现资源有效利用，提高办公效率，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增强业务增长的实力和后劲。在核心技术关联度方面，项目的实施以现有信息系统为基础，通过引进 MES、SRM、CRM 和 WMS 等信息系统，维护升级 OA、ERP 等信息化软硬件系统，实现公司与各子公司或公司内部各部门、各业务板块间的信息共享，增强业务协同性，提升公司对主营业务数据的集成管理与应用能力，为科学管理决策的制定提供支撑。因此，本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核心技术之间存在高度相关性。

（五）补充流动资金

该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公司发展战略的推进，并为业务发展提供资金保障。

通过本次发行补充流动资金，可以进一步缓解公司经营资金压力，满足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需求，同时改善公司资产结构，降低公司资金流动性风险，增强公司抵御风险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

四、发行人的实施能力及资金缺口的解决方式

（一）实施能力

针对本次募投项目，公司在人员、技术、专利、市场等方面都进行了充分的准备，公司具备募投项目的综合执行能力。相关情况如下：

1、人员储备

人员储备方面，公司作为一家以合成生物技术为核心的高新技术企业，尤其注重技术研发团队的梯队建设，目前拥有多学科专业背景、新老结合、分工明确、优势互补的技术创新人才梯队。公司既有的专业人才储备和科学的管理机制、优良的研发条件、体系化的研发项目和课题均为募投项目的实施提供了良好的人力资源保障。未来，公司将继续引进高端技术人员，研发队伍的规模将不断扩大，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提供了高素质人才储备。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人数共计 2,047 人，其中生产人员 1,015 人、销售人员 253 人、研发人员 218 人。研发人员按学历结构划分，拥有本科或研究生学历的员工比例占 69.27%，包括硕士研究生 48 人以及本科生 103 人，公司已经为实施本次募投项目所需的各类生产、销售、研发人才进行了充分的储备。

2、技术及专利储备

得益于公司在合成生物领域的长年深耕，目前公司已掌握合成生物绿色制造、微生物发酵、化学合成、天然产物提取、微囊技术五大核心技术，在合成生物学关键技术层面均建有相应的研发平台和研发团队，拥有体外生物合成和体内生物合成研发能力和规模化的生物酶库平台，已开发出多种产品并成功进行了产业化，如辅酶 Q10、DHA、ARA 等。另一方面，公司已在工业菌种创制、发酵过程智能控制、产品应用开发等环节形成了完备的技术领先优势，并构建了以微生物细胞工厂为核心的发酵法生产工艺。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承担国家“863 计划”项目、国家火炬计划项目、国家海洋示范项目等国家级科技项目 9 项，省、市、区级科技项目 34 项，并获得福建制造业企业 100 强、国际市场优质供应商与合作伙伴、厦门企业 100 强等荣誉奖项，其明星单品辅酶 Q10 还曾被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国工业经济联合会联合授予“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称号。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专利 189 项，其中发明专利 142 项，实用新型专利 39 项，外观设计专利 8 项，为本次募投项目产业化奠定了技术基础。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对泛酸钙及阿洛酮糖完成生产工艺中试，打通了生产所需的完整工艺环节；肌醇已完成少量产品销售，产品质量稳定。因此，公司在合成生物产品制造领域拥有雄厚的技术储备和积累，将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3、市场储备

公司凭借行业领先的生物技术和过硬的产品质量，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产品远销海外多个国家和地区。在境内外市场，公司与知名企业雀巢等公司建立了合作伙伴关系，并与多家优质营养保健食品、饲料、养殖、化工、制药企业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如雀巢、仙乐健康、中牧股份等均与公司建立了长期业务往来。公司发挥行业内的标杆作用，已在营养保健食品、动物营养食品添加剂、化工、医药等众多下游市场积累了一批优质客户资源，为泛酸钙、阿洛酮糖和肌醇的市场推广奠定了良好基础。公司现有客户资源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产品和产能消化提供了良好市场基础。

（二）资金缺口的解决方式

本次募投项目总投资额为 196,375.24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为 180,134.38 万元。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实际进度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五、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拓展新产品的相关情况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辅酶 Q10 改扩建项目”主要产品辅酶 Q10 产品属于发行人现有主要产品，“年产 10,000 吨泛酸钙建设项目”和“年产 30,000 吨阿洛

酮糖、年产 5,000 吨肌醇建设项目”主要产品泛酸钙、阿洛酮糖和肌醇属于发行人拓展的新产品。泛酸钙、阿洛酮糖和肌醇是公司依托完善的合成生物学技术体系，利用公司丰富的生物酶催化生产经验和规模化的生物酶库平台对现有营养健康领域产品进行的丰富和拓展，与公司既有辅酶 Q10、维生素 A、DHA、ARA 等产品同属于营养原料，与公司现有业务具有密切联系。

（一）建成之后的营运模式、盈利模式，是否需要持续的大额资金投入

公司自成立以来，立足于营养原料制造，持续坚持“强化创新、引领未来”的原则，用前瞻性的眼光找寻营养健康领域的发展机会，完善营养健康全产业链布局。为保障募投项目运营及研发团队的稳定性，公司以现有辅酶 Q10 产品的生产主体金达威药业作为实施主体。本次募投项目作为公司在营养原料业务中对现有产品进行的丰富和拓展，营运模式及盈利模式与现有模式不存在重大差异。此外，本次募投项目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项目建成后无需持续的大额资金投入，公司仅需投入与日常运营相关的必要支出。

（二）本次募投项目所需的技术、人员、专利储备

为了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已充分调动自身资源，在技术、人员专利等方面进行了较为充分的准备，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有力保障。具体情况可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之“四、发行人的实施能力及资金缺口的解决方式”之“（一）实施能力”。

六、本次发行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板块定位

（一）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1、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涉及淘汰类、限制类产业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涉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所规定的限制类及淘汰类产业。

2、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涉及落后或过剩产能行业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关于做好 2018 年重点领域化解过剩产能工作的通知》（发改运行〔2018〕554 号）、《关于做好 2019 年重点领域化解过剩产能工作的通知》（发改运行〔2019〕785 号）、《关于做好 2020 年重点领域

化解过剩产能工作的通知》（发改运行〔2020〕901号）以及《关于印发〈淘汰落后产能工作考核实施方案〉的通知》（工信部联产业〔2011〕46号）、《2015年各地区淘汰落后和过剩产能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源局公告2016年第50号）等相关政策文件的规定，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涉及落后或过剩产能行业。

3、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涉及高耗能、高排放行业

根据《关于加强高耗能、高排放建设项目生态环境源头防控的指导意见》（环环评〔2021〕45号）的相关规定，“两高”项目暂按煤电、石化、化工、钢铁、有色金属冶炼、建材等六个行业类别统计，后续对“两高”范围国家如有明确规定的，从其规定。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营养保健食品原料、饲料添加剂业务所属行业为“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C1495），公司营养保健食品终端产品业务所属行业为“保健食品制造”（C1492）。公司主营业务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不涉及上述高耗能、高排放行业。

（二）符合板块定位

公司是一家营养健康全产业链龙头企业，主要从事营养保健食品（包含营养保健食品原料和营养保健食品终端产品）和饲料添加剂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公司坚持“强化创新、引领未来”的原则，用前瞻性的眼光找寻营养健康领域的发展机会，完善营养健康全产业链布局，努力成为全球营养健康全产业链的引领者。

公司业务模式成熟、经营业绩稳定，是具有行业代表性的优质企业。公司主营业务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主板定位要求。

综上，经核查，本次发行满足《注册办法》第三十条关于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板块定位（募集资金主要投向主业）的规定。

发行人所属行业为食品制造业，主营业务为营养保健食品（包含营养保健食品原料和营养保健食品终端产品）、饲料添加剂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本次募集资金投向“辅酶 Q10 改扩建项目”、“年产 10,000 吨泛酸钙建设项目”、“年产 30,000 吨阿洛酮糖、年产 5,000 吨肌醇建设项目”、“信息化系统建设

项目”等项目。根据《国务院关于发布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 年本）的通知》（国发[2016]72 号）《关于做好 2020 年重点领域化解过剩产能工作的通知》（发改运行[2020]901 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等行政法规与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不涉及产能过剩行业、限制类及淘汰类行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不存在需要取得主管部门意见的情形。

七、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分析

（一）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投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和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发展方向，有助于公司对现有产品进行丰富和拓展，完善营养健康领域的全产业链布局，提升市场竞争力，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发行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的资产规模和业务规模，进一步增强公司资本实力，有利于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由于募投项目建成投产并产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短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可能有所下降；但募投项目投产后，随着项目效益逐步显现，公司利润增长将逐步实现，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将逐步增加，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将有所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行业影响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将进一步增强。

（三）因实施本次募投项目而新增的折旧和摊销对发行人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完成后，公司将新增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共计 120,342.61 万元，按公司现行折旧摊销政策，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后，公司每年将新增折旧及摊销费用共计 9,155.57 万元。2021 年至 2023 年，公司平均营业利润率为 15.92%，假设公司生产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按该平均利润率水平测算，项目建成投产后仅需新增营业收入约 57,509.86 万元，即达产率达到 25.33%时可消化新增折旧及摊销费用的影响，确保营业利润水平不下降。

由于新建募投项目在建设完成后需要试产磨合，市场开发需逐步推进，募

投项目将分年达产，效益逐步显现，因此，在募投项目尚未完全达产的情况下，新增折旧、摊销对当期利润会有一定影响。项目达产后，随着营业收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将明显提升，公司本次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测算成本中已经包含了新增折旧、摊销等费用。

第八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最近五年内，公司不存在通过配股、增发、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方式募集资金的情况。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787号）核准，公司于2016年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48.19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6.6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67,2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638.24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65,561.76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6年9月22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116206号《验资报告》。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用途未发生变更或项目延期，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0元，相关募集资金账户均已销户。

三、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对前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距今未满五个会计年度的历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进行说明，一般以年度末作为报告出具基准日，如截止最近一期末募集资金使用发生实质性变化，发行人也可提供截止最近一期未经鉴证的前募报告。会计师应当以积极方式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已经按照相关规定编制，以及是否如实反映了上市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发表鉴证意见。”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距今已满五个会计年度，且最近五个会计年度内不存在通过配股、增发、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方式募集资金的情况，因此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亦无需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鉴证报告。

四、历次融资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

公司历次融资包括 2011 年首次公开发行、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其中 2011 年首次公开发行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形，具体如下：

（一）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及延期的议案》，公司将募集资金用于“微生物发酵法年产 350 吨二十二碳六烯酸（DHA）项目”中项目投资 6,500.50 万元、流动资金 1,000.00 万元，共计 7,500.50 万元变更实施地至内蒙古自治区托克托县托电工业园区用于 DHA 发酵部分投入，变更实施主体为金达威药业；公司将募集资金用于“微生物发酵法年产 350 吨二十二碳六烯酸（DHA）项目”中项目投资 1,000.50 万元、流动资金 500.00 万元，共计 1,500.50 万元变更实施地至厦门市海沧区阳光西路 299 号用于 DHA 粉剂成品部分投入。公司将募集资金用于“微生物发酵法年产 250 吨花生四烯酸（ARA）项目”中项目投资 7,500.22 万元、流动资金 1,000.00 万元，共计 8,500.22 万元变更实施地至内蒙古自治区托克托县托电工业园区用于 ARA 发酵部分投入，变更实施主体为金达威药业；公司将募集资金用于“微生物发酵法年产 250 吨花生四烯酸（ARA）项目”中项目投资 999.78 万元、流动资金 500.00 万元，共计 1,499.78 万元变更实施地至厦门市海沧区阳光西路 299 号用于 ARA 粉剂成品部分投入。

（二）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终止和延期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终止 DHA 项目和 ARA 项目中由公司负责实施的粉剂成品部分，改用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并于 2011 年度完成建设的食品营养强化剂项目生产。上述部分项目终止实施后，DHA 项目和 ARA 项目所需投资总额分别调整至 7,500.50 万元和 8,500.22 万元。

（三）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终止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项目并将前次剩余募集资金和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上述粉剂成品部分项目金额中的 2,895.40 万元（含 DHA 项目结余的 4.6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决定终止实施“研发中心项目”，并将该项目

扣除应付未付设备款后剩余的募集资金 2,888.55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四）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变更部分超募资金用途暨使用超募资金为美国全资子公司 KUC Holding 内保外贷支付银行保证金的议案》，公司终止使用超募资金 1,005.00 万元（此前已缴纳 500 万元）缴纳厦门金达威食品安全检测技术公司余下的出资，终止实施使用超募资金 4,600 万元人民币投资国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此次变更用途的超募资金合计 5,605 万元人民币用于为美国全资子公司 KUC Holding 内保外贷支付部分银行保证金。根据《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9 号：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保荐机构、独立董事应出具专项意见，符合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九章、第十章规定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购买或出售资产、对外投资”等交易行为，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标准为：“

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

2、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

3、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

4、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

5、交易产生的利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本次拟变更的“使用超募资金与厦门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厦门金达威食品安全检测有限公司”项目和“使用超募资金认购国鼎生技不超过 500 万股普通股的投资”项目，分别为对外投资和购买资产行为，均未达到上述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标准，故由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即可。

综上，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已履行审批程序，公司独立董事、时任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亦对此发表明确同意意见。不存在《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一）项“擅自改变前次募集资金用途未作纠正，或者未经股东大会认可”的情形。

第九节 有关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字：



江 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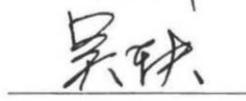
洪 航



王大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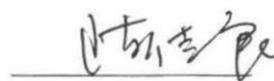
王水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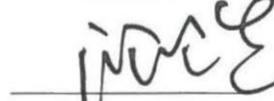
吴 轶



王肖健



陈佳良



顾卫华



宗 耕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监事签字：


焦洁


林水山


李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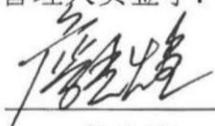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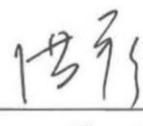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除董事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詹光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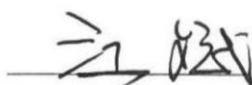

洪彦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



江 斌

控股股东：

厦门金达威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江 斌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许振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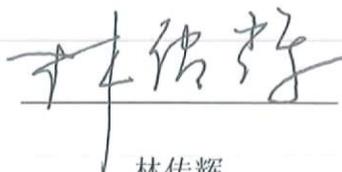
保荐代表人：



孙昭伟

李晓芳

法定代表人：



林传辉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1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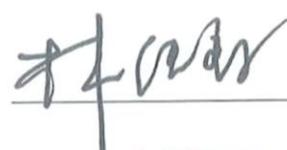
保荐人（主承销商）董事长、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本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人总经理：


秦力

保荐人董事长：


林传辉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1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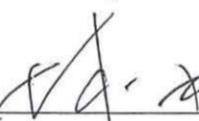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内容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林 涵

经办律师：


林 涵


韩 叙



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

2024年9月19日

关于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计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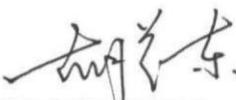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ZA10272号、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1138号、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0714号、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0710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ZA10273号、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1139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0712号）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信会师报字[2024]第ZA12629号、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5487号、信会师报字[2024]第ZA13794号）等无矛盾之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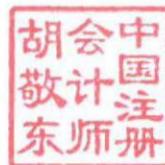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声明仅供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用，不适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签字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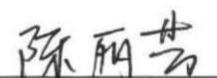
签名：


胡敬东



签字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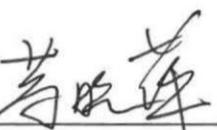
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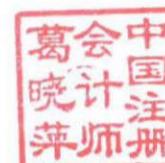

陈丽芳



签字注册会计师：

签名：


葛晓萍



签字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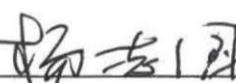
签名：


汪天姿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签名：


杨志国



2024年09月9日

信用评级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已阅读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报告的内容并非是对某种决策的结论或建议，本机构不对任何投资行为和投资结果负责。

资信评级人员（签名）：

（已离职）

范新悦



王璐璐

评级机构负责人（签字）：



崔磊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4年9月19日



关于签字资信评级人员离职的说明

本机构作为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信评级机构，于2023年10月17日出具了《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东方金诚债评字【2023】0800号)，签字资信评级人员为范新悦、王璐璐，现将资信评级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范新悦因个人原因已从本公司离职，故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声明文件中资信评级机构声明无签字资信评级人员范新悦的签名，范新悦的离职不影响本机构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的法律效力。

特此说明。

评级机构负责人(签字)：



崔磊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4年9月19日



董事会声明

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发行人董事会按照国务院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作出的承诺并兑现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9日



第十节 备查文件

除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料外，公司将整套发行申请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作为备查文件，供投资者查阅。有关备查文件目录如下：

-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最近一期的财务报告；
- （二）保荐人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发行保荐工作报告和尽职调查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四）资信评级报告；
- （五）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投资者于本次发行承销期间，可至本公司及保荐人（主承销商）住所查阅。查阅时间为工作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00—16:40。

附录一 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商标权

1、境内商标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文字或图样	注册号	注册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有无他项权利
1	发行人	多特倍斯	第 67537720 号	自 2023 年 4 月 21 日至 2033 年 4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2	发行人	多特倍斯	第 65373020 号	自 2023 年 2 月 14 日至 2033 年 2 月 13 日	申请取得	无
3	发行人	LABRADA	第 64621229 号	自 2023 年 1 月 28 日至 2033 年 1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4	发行人	KINGDOMWASI	第 63411301 号	自 2022 年 9 月 28 日至 2032 年 9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5	发行人	小仙弹	第 63417417 号	自 2023 年 4 月 7 日至 2033 年 4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6	发行人	小仙弹	第 63420629 号	自 2023 年 2 月 28 日至 2033 年 2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7	发行人	小仙弹	第 63410931 号	自 2023 年 2 月 28 日至 2033 年 2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8	发行人	KINGDOMWASI	第 63417462 号	自 2022 年 12 月 7 日至 2032 年 12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9	发行人	zipfizz	第 62675647 号	自 2022 年 7 月 28 日至 2032 年 7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10	发行人	zipfizz	第 62672386 号	自 2023 年 5 月 21 日至 2033 年 5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11	发行人	LABRADA	第 62663676 号	自 2022 年 8 月 7 日至 2032 年 8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12	发行人	吉乐滋	第 62656385 号	自 2022 年 7 月 28 日至 2032 年 7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13	发行人	zipfizz	第 62660867 号	自 2022 年 7 月 28 日至 2032 年 7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14	发行人	吉乐滋	第 62672364 号	自 2022 年 7 月 28 日至 2032 年 7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15	发行人	吉乐滋	第 62675700 号	自 2022 年 7 月 28 日至 2032 年 7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16	发行人	多特倍斯	第 62668333 号	自 2022 年 10 月 14 日至 2032 年 10 月 13 日	申请取得	无
17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62660921 号	自 2022 年 10 月 28 日至 2032 年 10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18	发行人	Doc's kids	第 61308139 号	自 2022 年 7 月 7 日至 2032 年 7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19	发行人	Doc's kids	第 61313976 号	自 2022 年 6 月 21 日至 2032 年 6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20	发行人	Doc's kids	第 61319882 号	自 2022 年 6 月 21 日至 2032 年 6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21	发行人	Nature's Day	第 59382617 号	自 2022 年 6 月 14 日至 2032 年 6 月 13 日	申请取得	无
22	发行人	LABRADA	第 58051788 号	自 2022 年 10 月 21 日至 2032 年 10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23	发行人	LABRADA	第 58037758 号	自 2023 年 2 月 21 日至 2033 年 2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24	发行人	LABRADA	第 58032316 号	自 2022 年 8 月 21 日至 2032 年 8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文字或图样	注册号	注册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有无他项权利
25	发行人		第 58043381 号	自 2022 年 4 月 28 日至 2032 年 4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26	发行人	吉乐滋	第 57650985 号	自 2022 年 4 月 28 日至 2032 年 4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27	发行人	吉乐滋	第 57651635 号	自 2022 年 4 月 28 日至 2032 年 4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28	发行人	zipfizz	第 57669403 号	自 2022 年 1 月 28 日至 2032 年 1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29	发行人		第 56509427 号	自 2022 年 2 月 21 日至 2032 年 2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30	发行人		第 56530533 号	自 2021 年 12 月 21 日至 2031 年 12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31	发行人		第 52495159 号	自 2022 年 1 月 7 日至 2032 年 1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32	发行人	金乐心	第 51991862 号	自 2021 年 8 月 14 日至 2031 年 8 月 13 日	申请取得	无
33	发行人		第 51960931 号	自 2021 年 8 月 14 日至 2031 年 8 月 13 日	申请取得	无
34	发行人	丽芭蒂	第 51988520 号	自 2021 年 8 月 21 日至 2031 年 8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35	发行人	迪诺宝	第 51960956 号	自 2021 年 11 月 21 日至 2031 年 11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36	发行人	倍美健	第 51993212 号	自 2021 年 8 月 28 日至 2031 年 8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37	发行人	LABRADA	第 51542604 号	自 2022 年 1 月 7 日至 2032 年 1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38	发行人	壹博士	第 50825092 号	自 2021 年 10 月 7 日至 2031 年 10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39	发行人	LABRADA	第 50334746 号	自 2022 年 3 月 14 日至 2032 年 3 月 13 日	申请取得	无
40	发行人	BodySoul	第 49367939 号	自 2022 年 5 月 7 日至 2032 年 5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41	发行人		第 49370211 号	自 2021 年 8 月 21 日至 2031 年 8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42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48898166 号	自 2021 年 3 月 21 日至 2031 年 3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43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48913391 号	自 2021 年 3 月 28 日至 2031 年 3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44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48908611 号	自 2021 年 4 月 7 日至 2031 年 4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45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48913999 号	自 2021 年 3 月 21 日至 2031 年 3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46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48905432 号	自 2021 年 3 月 21 日至 2031 年 3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47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48917433 号	自 2021 年 4 月 21 日至 2031 年 4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48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48894493 号	自 2021 年 3 月 21 日至 2031 年 3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49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48900832 号	自 2021 年 3 月 21 日至 2031 年 3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50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48917376 号	自 2021 年 3 月 21 日至 2031 年 3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文字或图样	注册号	注册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有无他项权利
51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48891030 号	自 2021 年 7 月 7 日至 2031 年 7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52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48896475 号	自 2021 年 6 月 7 日至 2031 年 6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53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48918532 号	自 2021 年 4 月 7 日至 2031 年 4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54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48910606 号	自 2021 年 3 月 21 日至 2031 年 3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55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48902659 号	自 2021 年 4 月 21 日至 2031 年 4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56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48898915 号	自 2021 年 3 月 28 日至 2031 年 3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57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48912433 号	自 2021 年 3 月 21 日至 2031 年 3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58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48896060 号	自 2021 年 4 月 7 日至 2031 年 4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59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48917289 号	自 2021 年 4 月 7 日至 2031 年 4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60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48902627 号	自 2021 年 3 月 21 日至 2031 年 3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61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48896792 号	自 2021 年 3 月 21 日至 2031 年 3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62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48893491 号	自 2021 年 3 月 21 日至 2031 年 3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63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48915503 号	自 2021 年 3 月 21 日至 2031 年 3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64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48893765 号	自 2021 年 6 月 28 日至 2031 年 6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65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48904211 号	自 2021 年 3 月 21 日至 2031 年 3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66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48904304 号	自 2021 年 3 月 21 日至 2031 年 3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67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48917209 号	自 2021 年 4 月 7 日至 2031 年 4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68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48917761 号	自 2021 年 4 月 7 日至 2031 年 4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69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48889187 号	自 2021 年 3 月 21 日至 2031 年 3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70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48893459 号	自 2021 年 4 月 7 日至 2031 年 4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71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48889257 号	自 2021 年 3 月 28 日至 2031 年 3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72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48920397 号	自 2021 年 6 月 7 日至 2031 年 6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73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48899523 号	自 2021 年 5 月 21 日至 2031 年 5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74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48903904 号	自 2021 年 6 月 7 日至 2031 年 6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75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48920812 号	自 2021 年 4 月 7 日至 2031 年 4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76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48915564 号	自 2021 年 5 月 21 日至 2031 年 5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文字或图样	注册号	注册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有无他项权利
77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48889219 号	自 2021 年 3 月 21 日至 2031 年 3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78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48149328 号	自 2021 年 3 月 7 日至 2031 年 3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79	发行人	LABRADA	第 47305584 号	自 2021 年 4 月 21 日至 2031 年 4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80	发行人	Nature's Day	第 44202638 号	自 2021 年 2 月 14 日至 2031 年 2 月 13 日	申请取得	无
81	发行人	VITBEST	第 44051562 号	自 2021 年 2 月 14 日至 2031 年 2 月 13 日	申请取得	无
82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41998232 号	自 2020 年 11 月 21 日至 2030 年 11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83	发行人	KINGDOMWASH	第 41975045 号	自 2020 年 8 月 28 日至 2030 年 8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84	发行人	BodySoul	第 40670617 号	自 2021 年 1 月 28 日至 2031 年 1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85	发行人	Maikon	第 40604892 号	自 2020 年 4 月 28 日至 2030 年 4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86	发行人	Maikon	第 40604812 号	自 2020 年 4 月 28 日至 2030 年 4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87	发行人	Maikon	第 40608450 号	自 2020 年 5 月 7 日至 2030 年 5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88	发行人	Maikon	第 40604854 号	自 2020 年 4 月 28 日至 2030 年 4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89	发行人	Maikon	第 40611087 号	自 2020 年 5 月 7 日至 2030 年 5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90	发行人	Maikon	第 40608001 号	自 2020 年 4 月 28 日至 2030 年 4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91	发行人	Maikon	第 40592732 号	自 2020 年 4 月 28 日至 2030 年 4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92	发行人	Maikon	第 40577271 号	自 2020 年 8 月 21 日至 2030 年 8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93	发行人	Maikon	第 40554872 号	自 2020 年 7 月 14 日至 2030 年 7 月 13 日	申请取得	无
94	发行人	Maikon	第 40560583 号	自 2020 年 4 月 21 日至 2030 年 4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95	发行人	Maikon	第 40562948 号	自 2020 年 6 月 28 日至 2030 年 6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96	发行人	KINGDOMWASH	第 38306735 号	自 2020 年 4 月 21 日至 2030 年 4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97	发行人	LABRADA	第 34885060 号	自 2020 年 2 月 28 日至 2030 年 2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98	发行人	爱荷包	第 32338964 号	自 2019 年 4 月 21 日至 2029 年 4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99	发行人	能量滋滋	第 29374317 号	自 2019 年 1 月 14 日至 2029 年 1 月 13 日	申请取得	无
100	发行人	动力滋滋	第 29363790 号	自 2019 年 1 月 7 日至 2029 年 1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101	发行人	活力滋滋	第 29377230 号	自 2019 年 4 月 7 日至 2029 年 4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102	发行人	吉乐滋	第 29244082 号	自 2019 年 1 月 28 日至 2029 年 1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文字或图样	注册号	注册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有无他项权利
103	发行人		第 29234970 号	自 2019 年 2 月 14 日至 2029 年 2 月 13 日	申请取得	无
104	发行人	壹博士	第 28734339 号	自 2019 年 3 月 14 日至 2029 年 3 月 13 日	申请取得	无
105	发行人	壹博士	第 28722574 号	自 2019 年 3 月 14 日至 2029 年 3 月 13 日	申请取得	无
106	发行人	壹博士	第 28725028 号	自 2018 年 12 月 14 日至 2028 年 12 月 13 日	申请取得	无
107	发行人	KINDERNURTURE	第 27901803 号	自 2019 年 3 月 28 日至 2029 年 3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108	发行人	KINDERNURTURE	第 27899160 号	自 2019 年 2 月 21 日至 2029 年 2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109	发行人	KINDERNURTURE	第 27885264 号	自 2019 年 3 月 14 日至 2029 年 3 月 13 日	申请取得	无
110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27885104 号	自 2018 年 11 月 7 日至 2028 年 11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111	发行人	KINDERNURTURE	第 27884698 号	自 2019 年 11 月 14 日至 2029 年 11 月 13 日	申请取得	无
112	发行人	力宝迪	第 27131806 号	自 2018 年 10 月 21 日至 2028 年 10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113	发行人	力宝迪	第 27127125 号	自 2018 年 10 月 21 日至 2028 年 10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114	发行人	力宝迪	第 27138323 号	自 2018 年 10 月 21 日至 2028 年 10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115	发行人	力宝迪	第 27141681 号	自 2018 年 10 月 21 日至 2028 年 10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116	发行人	力宝迪	第 27132059 号	自 2018 年 10 月 21 日至 2028 年 10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117	发行人	力宝迪	第 27123175 号	自 2018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8 年 10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118	发行人	DR.B	第 26735080 号	自 2018 年 9 月 14 日至 2028 年 9 月 13 日	申请取得	无
119	发行人	DR.B	第 26730180 号	自 2018 年 9 月 14 日至 2028 年 9 月 13 日	申请取得	无
120	发行人	DR.B	第 26749933 号	自 2018 年 9 月 14 日至 2028 年 9 月 13 日	申请取得	无
121	发行人	LABRADA	第 22286398 号	自 2019 年 6 月 28 日至 2029 年 6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122	发行人	LABRADA	第 22286094 号	自 2018 年 5 月 14 日至 2028 年 5 月 13 日	申请取得	无
123	发行人	LABRADA	第 21959341 号	自 2018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8 年 12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124	发行人	丽芭蒂	第 20591034 号	自 2017 年 8 月 28 日至 2027 年 8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125	发行人	达特倍斯特	第 20590622 号	自 2017 年 8 月 28 日至 2027 年 8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126	发行人	丽芭蒂	第 20591373 号	自 2017 年 8 月 28 日至 2027 年 8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127	发行人	辣宝宝	第 20591121 号	自 2017 年 10 月 21 日至 2027 年 10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128	发行人	力宝迪	第 20591287 号	自 2019 年 3 月 21 日至 2029 年 3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文字或图样	注册号	注册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有无他项权利
129	发行人	辣宝宝	第 20591356 号	自 2017 年 8 月 28 日至 2027 年 8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130	发行人	力宝迪	第 20591070 号	自 2017 年 10 月 21 日至 2027 年 10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131	发行人	活力魅力	第 18973683 号	自 2017 年 2 月 28 日至 2027 年 2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132	发行人	巴迪恩寿	第 18973686 号	自 2017 年 2 月 28 日至 2027 年 2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133	发行人	倍美健	第 18973687 号	自 2017 年 2 月 28 日至 2027 年 2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134	发行人	动感活力	第 18973682 号	自 2018 年 6 月 14 日至 2028 年 6 月 13 日	申请取得	无
135	发行人	赛力健	第 18763435 号	自 2017 年 2 月 07 日至 2027 年 2 月 06 日	申请取得	无
136	发行人	PASSTECH	第 17896713 号	自 2016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6 年 10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137	发行人	佰盛特	第 17896716 号	自 2016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6 年 10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138	发行人	PASSTECH	第 17896714 号	自 2016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6 年 10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139	发行人	佰盛特	第 17896715 号	自 2016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6 年 10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140	发行人	百思	第 17896717 号	自 2016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141	发行人		第 17787383 号	自 2016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3 日	申请取得	无
142	发行人	VBT	第 17731449 号	自 2016 年 10 月 7 日至 2026 年 10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143	发行人	唯佰特	第 17731448 号	自 2016 年 10 月 7 日至 2026 年 10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144	发行人	佰利多	第 17592818 号	自 2016 年 9 月 28 日至 2026 年 9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145	发行人	佰利舒	第 17592817 号	自 2016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6 年 11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146	发行人	佰迪舒	第 17545339 号	自 2016 年 11 月 14 日至 2026 年 11 月 13 日	申请取得	无
147	发行人	佰怡健	第 17440758 号	自 2016 年 11 月 14 日至 2026 年 11 月 13 日	申请取得	无
148	发行人	金乐心	第 16645062 号	自 2016 年 5 月 28 日至 2026 年 5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149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16645063 号	自 2016 年 5 月 28 日至 2026 年 5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150	发行人	赛力劲	第 16090333 号	自 2016 年 5 月 14 日至 2026 年 5 月 13 日	申请取得	无
151	发行人	拇指合伙人	第 15876867 号	自 2016 年 2 月 7 日至 2026 年 2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152	发行人	拇指经纪人	第 15876868 号	自 2016 年 2 月 7 日至 2026 年 2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153	发行人	拇指代理人	第 15876869 号	自 2016 年 2 月 7 日至 2026 年 2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154	发行人	迪诺宝	第 15676586 号	自 2016 年 2 月 28 日至 2026 年 2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155	发行人	DRB	第 15676587 号	自 2016 年 2 月 28 日至 2026 年 2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156	发行人		第 15118926 号	自 2015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文字或图样	注册号	注册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有无他项权利
157	发行人		第 15118925 号	自 2015 年 9 月 28 日至 2025 年 9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158	发行人	可健禧	第 14819263 号	自 2015 年 9 月 14 日至 2025 年 9 月 13 日	申请取得	无
159	发行人		第 14819257 号	自 2017 年 6 月 21 日至 2027 年 6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160	发行人	金乐宜	第 14819259 号	自 2015 年 9 月 7 日至 2025 年 9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161	发行人	I-GMM	第 14819261 号	自 2015 年 9 月 14 日至 2025 年 9 月 13 日	申请取得	无
162	发行人	多特贝思	第 14819254 号	自 2015 年 9 月 14 日至 2025 年 9 月 13 日	申请取得	无
163	发行人	健乐心	第 14819264 号	自 2015 年 9 月 14 日至 2025 年 9 月 13 日	申请取得	无
164	发行人	KGL	第 14819258 号	自 2015 年 9 月 14 日至 2025 年 9 月 13 日	申请取得	无
165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14819256 号	自 2016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6 年 10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166	发行人		第 12230213 号	自 2014 年 8 月 14 日至 2034 年 8 月 13 日	申请取得	无
167	发行人	金乐视	第 12204835 号	自 2014 年 9 月 7 日至 2034 年 9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168	发行人	乐视	第 12204791 号	自 2014 年 9 月 7 日至 2034 年 9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169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12204880 号	自 2014 年 9 月 7 日至 2034 年 9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170	发行人		第 10581330 号	自 2013 年 4 月 28 日至 2033 年 4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171	发行人		第 10581244 号	自 2013 年 4 月 28 日至 2033 年 4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172	发行人		第 10582241 号	自 2013 年 4 月 28 日至 2033 年 4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173	发行人		第 10581075 号	自 2014 年 6 月 14 日至 2034 年 6 月 13 日	申请取得	无
174	发行人		第 10581505 号	自 2013 年 4 月 28 日至 2033 年 4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175	发行人		第 10582060 号	自 2014 年 5 月 28 日至 2034 年 5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176	发行人		第 10262607 号	自 2013 年 9 月 7 日至 2033 年 9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177	发行人	金乐智	第 9824795 号	自 2013 年 2 月 7 日至 2033 年 2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178	发行人	金乐颜	第 9824709 号	自 2012 年 10 月 7 日至 2032 年 10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179	发行人	金乐心	第 9825078 号	自 2012 年 12 月 14 日至 2032 年 12 月 13 日	申请取得	无
180	发行人	金达信	第 6209165 号	自 2010 年 3 月 7 日至 2030 年 3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181	发行人		第 5159044 号	自 2009 年 6 月 14 日至 2029 年 6 月 13 日	受让取得	无
182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4983884 号	自 2009 年 5 月 28 日至 2029 年 5 月 27 日	受让取得	无
183	发行人		第 4983883 号	自 2009 年 3 月 28 日至 2029 年 3 月 27 日	受让取得	无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文字或图样	注册号	注册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有无他项权利
184	发行人		第 4306678 号	自 2008 年 3 月 28 日至 2028 年 3 月 27 日	受让取得	无
185	发行人		第 3181832 号	自 2003 年 8 月 14 日至 2033 年 8 月 13 日	受让取得	无
186	发行人	金达威	第 1600593 号	自 2001 年 7 月 14 日至 2031 年 7 月 13 日	受让取得	无
187	发行人	KINGDOMWAY	第 1600592 号	自 2001 年 7 月 14 日至 2031 年 7 月 13 日	受让取得	无
188	诚信药业		第 67721089 号	自 2023 年 5 月 7 日至 2033 年 5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189	诚信药业	奥莉格	第 25813326 号	自 2018 年 8 月 28 日至 2028 年 8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190	诚信药业	OligoHA	第 25821200 号	自 2018 年 8 月 28 日至 2028 年 8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191	诚信药业	奥莉格	第 25819954 号	自 2018 年 8 月 28 日至 2028 年 8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192	诚信药业	OligoHA	第 25822355 号	自 2018 年 8 月 28 日至 2028 年 8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193	诚信药业	HyaMega	第 25237880 号	自 2018 年 7 月 7 日至 2028 年 7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194	诚信药业	MegaPS	第 25249760 号	自 2018 年 7 月 7 日至 2028 年 7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195	诚信药业	Alltamine	第 25241452 号	自 2018 年 7 月 7 日至 2028 年 7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196	诚信药业	HyaMega	第 25247131 号	自 2018 年 7 月 7 日至 2028 年 7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197	诚信药业	Alltamine	第 25237801 号	自 2018 年 7 月 7 日至 2028 年 7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198	诚信药业	CarnoShine	第 25231545 号	自 2018 年 7 月 7 日至 2028 年 7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199	诚信药业	CarnoShine	第 25250862 号	自 2018 年 7 月 7 日至 2028 年 7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200	诚信药业		第 23317488 号	自 2018 年 6 月 7 日至 2028 年 6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201	诚信药业	L-VCG	第 15985531 号	自 2016 年 2 月 28 日至 2026 年 2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202	金达威电子商务	小致	第 25928719 号	自 2018 年 8 月 21 日至 2028 年 8 月 20 日	受让取得	无
203	北京盈奥	INCREDI BULK	第 64050732A 号	自 2022 年 12 月 28 日至 2032 年 12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204	北京盈奥	CLA GUMMIES	第 56110099 号	自 2021 年 12 月 28 日至 2031 年 12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205	北京盈奥	PSMASS	第 54914374 号	自 2021 年 11 月 7 日至 2031 年 11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206	北京盈奥	ACTIVECREA	第 54580392 号	自 2021 年 10 月 28 日至 2031 年 10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207	北京盈奥	ACTIVERAIN	第 54550759 号	自 2021 年 10 月 28 日至 2031 年 10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208	北京盈奥	DPNX	第 54551302 号	自 2021 年 10 月 28 日至 2031 年 10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209	北京盈奥	GLUTAREN	第 54380381A 号	自 2021 年 11 月 14 日至 2031 年 11 月 13 日	申请取得	无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文字或图样	注册号	注册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有无他项权利
210	金达威食品		第 58042272 号	自 2022 年 4 月 7 日至 2032 年 4 月 6 日	受让取得	无
211	金达威食品		第 58037734 号	自 2022 年 4 月 21 日至 2032 年 4 月 20 日	受让取得	无
212	金达威食品		第 58033426 号	自 2022 年 4 月 7 日至 2032 年 4 月 6 日	受让取得	无
213	金达威食品		第 47300408 号	自 2021 年 3 月 14 日至 2031 年 3 月 13 日	受让取得	无
214	金达威食品		第 40666687 号	自 2021 年 2 月 14 日至 2031 年 2 月 13 日	受让取得	无
215	金达威食品		第 26589524 号	自 2018 年 9 月 14 日至 2028 年 9 月 13 日	受让取得	无
216	金达威食品		第 24380364 号	自 2018 年 5 月 28 日至 2028 年 5 月 27 日	受让取得	无
217	金达威食品		第 22286391 号	自 2018 年 5 月 14 日至 2028 年 5 月 13 日	受让取得	无
218	金达威食品		第 22234283 号	自 2018 年 1 月 28 日至 2028 年 1 月 27 日	受让取得	无
219	金达威食品		第 22199186 号	自 2018 年 2 月 28 日至 2028 年 2 月 27 日	受让取得	无
220	金达威食品		第 22156046 号	自 2018 年 1 月 21 日至 2028 年 1 月 20 日	受让取得	无
221	金达威食品		第 21959407 号	自 2019 年 1 月 14 日至 2029 年 1 月 13 日	受让取得	无
222	多特倍斯		第 64929432 号	自 2022 年 12 月 7 日至 2032 年 12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223	多特倍斯		第 62686369 号	自 2022 年 10 月 28 日至 2032 年 10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224	多特倍斯		第 58249931 号	自 2022 年 4 月 28 日至 2032 年 4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225	多特倍斯		第 58237898 号	自 2022 年 4 月 28 日至 2032 年 4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226	多特倍斯		第 14819255 号	自 2015 年 9 月 14 日至 2025 年 9 月 13 日	受让取得	无
227	多特倍斯		第 46543864 号	自 2021 年 8 月 14 日至 2031 年 8 月 13 日	受让取得	无
228	多特倍斯		第 51533953 号	自 2022 年 3 月 28 日至 2032 年 3 月 27 日	受让取得	无
229	吉乐滋		第 36751080 号	自 2019 年 11 月 14 日至 2029 年 11 月 13 日	申请取得	无
230	吉乐滋		第 36742713 号	自 2019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9 年 10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231	发行人		第 69628477 号	自 2023 年 08 月 14 日至 2033 年 08 月 13 日	申请取得	无
232	发行人		第 69628404 号	自 2023 年 08 月 14 日至 2033 年 08 月 13 日	申请取得	无
233	发行人		第 69628369 号	自 2023 年 08 月 07 日至 2033 年 08 月 06 日	申请取得	无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文字或图样	注册号	注册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有无他项权利
234	发行人		第 69388662 号	自 2023 年 09 月 28 日至 2033 年 09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235	发行人		第 69372798 号	自 2023 年 08 月 21 日至 2033 年 08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236	发行人		第 68620345 号	自 2023 年 08 月 14 日至 2033 年 08 月 13 日	申请取得	无
237	发行人		第 63419074 号	自 2022 年 10 月 07 日至 2032 年 10 月 06 日	申请取得	无
238	发行人		第 63431502 号	自 2022 年 10 月 07 日至 2032 年 10 月 06 日	申请取得	无
239	发行人		第 63407475 号	自 2022 年 09 月 21 日至 2032 年 09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240	发行人		第 63416368 号	自 2022 年 09 月 21 日至 2032 年 09 月 20 日	申请取得	无
241	诚信药业		第 59258937 号	自 2023 年 12 月 28 日至 2033 年 12 月 27 日	申请取得	无
242	Activ	VIACTIV	第 41246868 号	自 2021 年 2 月 7 日至 2031 年 2 月 6 日	申请取得	无

2、境外商标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文字或图样	注册号	注册类别	注册地	有效期限
1	多特倍斯		5358726	5	美国	2027 年 12 月 19 日
2	多特倍斯		UK00911020575	5	英国	2032 年 7 月 6 日
3	多特倍斯		011020575	5	欧盟	2032 年 7 月 6 日
4	多特倍斯		IDM000995810	5	印度尼西亚	2031 年 9 月 23 日
5	多特倍斯		5314024	5	美国	2027 年 10 月 17 日
6	多特倍斯		UK00916517195	5	英国	2027 年 3 月 28 日
7	多特倍斯		016517195	5	欧盟	2027 年 3 月 28 日
8	多特倍斯	DOCTOR'S BEST	2680248	5	美国	2033 年 1 月 28 日
9	多特倍斯	DOCTOR'S BEST	017063991	5	欧盟	2027 年 8 月 3 日
10	多特倍斯	DOCTOR'S BEST	40-1210413	5	韩国	2026 年 10 月 20 日
11	多特倍斯	DOCTOR'S BEST	2240022	5	澳大利亚	2031 年 12 月 30 日
12	多特倍斯	DOCTOR'S BEST	783931	5	瑞士	2031 年 12 月 30 日
13	多特倍斯	DOCTOR'S BEST	1199611	5	新西兰	2032 年 1 月 5 日
14	多特倍斯	DOCTOR'S BEST	2519886	5	墨西哥	2033 年 3 月 13 日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文字或图样	注册号	注册类别	注册地	有效期限
15	多特倍斯	DOCTOR'S BEST	UK009170639 91	5	英国	2027年8月3日
16	多特倍斯		6579880	5	美国	2031年12月7日
17	多特倍斯		1577455	5	马德里	2031年1月13日
18	多特倍斯		305469995	5	中国香港	2030年12月6日
19	多特倍斯		2240021	5	澳大利亚	2031年12月30日
20	多特倍斯		783932	5	瑞士	2031年12月30日
21	多特倍斯		1199612	5	新西兰	2032年1月5日
22	多特倍斯		347506	5	以色列	2032年1月5日
23	多特倍斯		2473443	5	墨西哥	2032年11月11日
24	多特倍斯	MENOPAUSE SPECTRUM	5096938	5	美国	2026年12月6日
25	多特倍斯	Gluten Rescue	5092265	5	美国	2026年11月29日
26	多特倍斯	DR.B	017386913	5	欧盟	2027年10月25日
27	多特倍斯	DR.B	UK009173869 13	5	英国	2027年10月25日
28	多特倍斯	NMNergy	1723722	5	马德里	2033年3月13日
29	多特倍斯	Kingdomway Health Sciences	1729072	5	马德里	2033年4月13日
30	多特倍斯	KHS	1729118	5	马德里	2033年4月13日
31	多特倍斯	Nature's Day	1723828	5	马德里	2033年3月13日
32	多特倍斯	BONE MAKER	3581969	5	美国	2029年2月24日
33	多特倍斯	GO BEYOND THE GYM	UK000037025 36	5、25	英国	2031年9月28日
34	多特倍斯	DOCTOR'S BEST	347505	5	以色列	2032年1月5日
35	吉乐滋		4829084	32	美国	2025年10月6日
36	吉乐滋	ZIPFIZZ	5191476	32	美国	2027年4月25日
37	吉乐滋	ZIPFIZZ	921084	5	澳大利亚、 中国、欧 盟、韩国	2027年4月5日
38	吉乐滋	ZIPFIZZ	UK008009210 84	5	英国	2027年4月5日
39	吉乐滋	ZIPFIZZ	921028	32	墨西哥	2025年1月21日
40	吉乐滋	ZIPFIZZ	1598942	5、32	澳大利亚	2033年12月30日
41	吉乐滋	ZIPFIZZ	1207843	5	澳大利亚	2027年4月5日
42	吉乐滋	ZIPFIZZ	TMA706437	5、32	加拿大	2033年2月4日
43	吉乐滋	ZIPFIZZ	TMA1040013	32	加拿大	2029年7月11日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文字或图样	注册号	注册类别	注册地	有效期限
44	吉乐滋	IMMUNE FIZZ	3379417	5	美国	2028年2月5日
45	吉乐滋	IMMUNE FIZZ	TMA759421	5	加拿大	2025年2月12日
46	吉乐滋	IMMUNE FIZZ	965445	32	墨西哥	2026年4月20日
47	吉乐滋	SLIM FIZZ	965446	32	墨西哥	2026年4月20日
48	吉乐滋		4382103	32	美国	2033年8月13日
49	吉乐滋	ZIPFIZZ	2993125	5	美国	2025年9月6日
50	VB	Vit-Best Nutrition	5200703	40	美国	2027年5月9日
51	VB		5896436	40	美国	2029年10月29日
52	VB	BODY & SOUL	4956079	5	美国	2026年5月10日
53	VB	BODY & SOUL	TMA1123375	5	加拿大	2032年3月17日
54	VB	Vit-Best	5200702	40	美国	2027年5月9日
55	VB	FEED THE BODY & NOURISH THE SOUL	5433639	5	美国	2028年3月27日
56	发行人	金达威	305911290	5	中国香港	2032年3月17日
57	发行人		305911281	5	中国香港	2032年3月17日
58	发行人	佰迪舒	303499877	5	中国香港	2025年8月9日
59	发行人	佰利多	303495015	5	中国香港	2025年8月4日
60	发行人	佰利舒	303495006	5	中国香港	2025年8月4日
61	发行人	迪诺宝	303471309	5	中国香港	2025年7月13日
62	发行人		40201607106S	5	新加坡	2026年4月26日
63	发行人		1289662	5	马德里	2025年1月9日
64	多特倍斯	chews to be strong	5118075	5	美国	2027年1月10日
65	多特倍斯	VIACTIV	2248302	5	美国	2029年5月25日
66	多特倍斯	OMEGA BOOST	6958987	5	美国	2033年1月17日
67	多特倍斯	Omega BOOST	6959077	5	美国	2033年1月17日
68	Activ	VIACTIV	IR1385306	5	马德里	2027年10月2日
69	Activ	VIACTIV	TMA535149	5、29、30	加拿大	2030年10月19日
70	Activ	VIACTIV	17257635	32	欧盟	2027年9月27日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文字或图样	注册号	注册类别	注册地	有效期限
71	Activ	VIActiv	97707126	5、29、30、32	法国	2027年12月3日
72	Activ	VIActiv	39753876	5、29、30、32	德国	2027年11月11日

附录二 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专利权

1、境内专利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证书编号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期限	他项权力
1	金达威药业，发行人，金达威生物技术	发明专利	一种纳豆激酶的制备方法	第 6068767 号	ZL202310342484.7	2023 年 6 月 20 日	自 2023 年 4 月 3 日至 2043 年 4 月 2 日	无
2	金达威药业，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插板阀过料装置	第 19262069 号	ZL202223577098.6	2023 年 6 月 30 日	自 2022 年 12 月 30 日至 2032 年 12 月 29 日	无
3	金达威生物科技，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过筛机筛网装置	第 17433822 号	ZL202221054035.X	2022 年 9 月 20 日	自 2022 年 5 月 5 日至 2032 年 5 月 4 日	无
4	金达威生物科技，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两亲聚合物和脂溶性营养素纳米颗粒及其制备方法	第 5935912 号	ZL202111597394.X	2023 年 5 月 2 日	自 2021 年 12 月 24 日至 2041 年 12 月 23 日	无
5	金达威生物科技，发行人	发明专利	制备改性淀粉的方法、脂质体和制备脂质体的方法	第 5970215 号	ZL202111589912.3	2023 年 5 月 16 日	自 2021 年 12 月 23 日至 2041 年 12 月 22 日	无
6	金达威药业，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高产维生素 K2 的重组纳豆枯草芽孢杆菌，制备方法和用途	第 5990537 号	ZL202111157402.9	2023 年 5 月 23 日	自 2021 年 9 月 30 日至 2041 年 9 月 29 日	无
7	金达威生物科技，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速溶型纳米级生物素微胶囊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第 5680448 号	ZL202111136798.9	2023 年 1 月 3 日	自 2021 年 9 月 27 日至 2041 年 9 月 26 日	无
8	金达威药业，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 β -烟酰胺单核苷酸的分离纯化方法	第 5662323 号	ZL202011630091.9	2022 年 12 月 23 日	自 2020 年 12 月 31 日至 2040 年 12 月 30 日	无
9	金达威维生素，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斑蝥黄的制备方法	第 5382316 号	ZL202011541359.1	2022 年 8 月 16 日	自 2020 年 12 月 23 日至 2040 年 12 月 22 日	无
10	金达威药业，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烟酰胺核糖激酶及烟酰胺单核苷酸的合成方法	第 5867615 号	ZL202011416327.9	2023 年 4 月 7 日	自 2020 年 12 月 7 日至 2040 年 12 月 6 日	无
11	金达威维生素，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假性紫罗兰酮的连续合成方法	第 5989922 号	ZL202080002871.0	2023 年 5 月 23 日	自 2020 年 11 月 18 日至 2040 年 11 月 17 日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证书编号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期限	他项权力
12	金达威生物科技, 发行人	发明专利	维生素 K2 微胶囊及其制备方法和在制备防治心脑血管疾病的药物中的应用	第 5288028 号	ZL202080002124.7	2022 年 7 月 8 日	自 2020 年 9 月 28 日至 2040 年 9 月 27 日	无
13	金达威维生素,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 β -胡萝卜素的制备方法	第 4832035 号	ZL202080002023.X	2021 年 12 月 3 日	自 2020 年 9 月 18 日至 2040 年 9 月 17 日	无
14	金达威药业,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连续生产还原型辅酶 Q10 乙酸酯的方法	第 5979862 号	ZL202010965250.4	2023 年 5 月 19 日	自 2020 年 9 月 15 日至 2040 年 9 月 14 日	无
15	金达威维生素,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 4-甲基-5-乙氧基噁唑连续皂化脱羧的合成方法	第 5336381 号	ZL202010893565.2	2022 年 7 月 26 日	自 2020 年 8 月 31 日至 2040 年 8 月 30 日	无
16	金达威生物技术, 金达威药业,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利用超临界流体色谱系统分离辅酶 Q10 的方法	第 4822499 号	ZL202010433252.9	2021 年 11 月 30 日	自 2020 年 5 月 21 日至 2040 年 5 月 20 日	无
17	金达威生物科技,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 pH 敏感型凝胶微胶囊及其制备方法	第 5106074 号	ZL202010031507.9	2022 年 4 月 22 日	自 2020 年 1 月 13 日至 2040 年 1 月 12 日	无
18	金达威药业,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裂壶藻粉的制备方法	第 5858402 号	ZL201911392074.3	2023 年 4 月 7 日	自 2019 年 12 月 30 日至 2039 年 12 月 29 日	无
19	金达威生物科技,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具备抗结剂独立添加装置的离心喷雾干燥系统	第 10865867 号	ZL201921654973.1	2020 年 6 月 30 日	自 2019 年 9 月 30 日至 2029 年 9 月 29 日	无
20	金达威维生素,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雾化盘、喷雾干燥雾化器及其雾化高粘度物料的方法	第 4724836 号	ZL201910812683.3	2021 年 10 月 8 日	自 2019 年 8 月 30 日至 2039 年 8 月 29 日	无
21	金达威维生素, 发行人	发明专利	2-甲基-4-氨基-5-甲酰胺甲基嘧啶的合成方法	第 4193903 号	ZL201910812824.1	2021 年 1 月 8 日	自 2019 年 8 月 30 日至 2039 年 8 月 29 日	无
22	金达威维生素,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维生素 D3 的提纯方法	第 4552162 号	ZL201910812709.4	2021 年 7 月 16 日	自 2019 年 8 月 30 日至 2039 年 8 月 29 日	无
23	金达威药业,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模拟移动床连续层析色谱系统及其应用以及纯化辅酶 Q10 的方法	第 4627877 号	ZL201910783986.7	2021 年 8 月 20 日	自 2019 年 8 月 23 日至 2039 年 8 月 22 日	无
24	金达威生物科技, 发行人	实用新型	喷雾造粒装置	第 10742365 号	ZL201921346407.4	2020 年 6 月 16 日	自 2019 年 8 月 19 日至 2039 年 8 月 18 日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证书编号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期限	他项权力
25	金达威生物技术, 金达威药业,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发酵培养基及其应用和利用三孢布拉霉菌发酵制备番茄红素的方法	第 4549723 号	ZL201910728684.X	2021 年 7 月 16 日	自 2019 年 8 月 8 日至 2039 年 8 月 7 日	无
26	金达威维生素,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丁烯酮的连续萃取干燥装置和方法	第 4381345 号	ZL201910681985.1	2021 年 4 月 27 日	自 2019 年 7 月 26 日至 2039 年 7 月 25 日	无
27	发行人, 金达威维生素, 金达威药业	发明专利	一种海洋微藻粕复合营养素微胶囊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第 5169419 号	ZL201910524340.7	2022 年 5 月 20 日	自 2019 年 6 月 18 日至 2039 年 6 月 17 日	无
28	金达威生物科技,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 DHA 凝胶软糖及其制备方法	第 4880523 号	ZL201811636839.9	2022 年 1 月 4 日	自 2018 年 12 月 29 日至 2038 年 12 月 28 日	无
29	金达威药业,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混合吸附剂及其应用和多不饱和脂肪酸的处理方法和设备	第 3986864 号	ZL201811632607.6	2020 年 9 月 15 日	自 2018 年 12 月 29 日至 2038 年 12 月 28 日	无
30	金达威生物科技,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辅酶 Q10 加硒软胶囊和内容物及其制备方法	第 5104303 号	ZL201811638126.6	2022 年 4 月 22 日	自 2018 年 12 月 29 日至 2038 年 12 月 28 日	无
31	金达威维生素,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 7-去氢胆固醇和维生素 D3 的制备方法	第 3864340 号	ZL201811625737.7	2020 年 6 月 30 日	自 2018 年 12 月 28 日至 2038 年 12 月 27 日	无
32	金达威维生素,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斑蝥黄的制备方法	第 3855153 号	ZL201811546584.7	2020 年 6 月 23 日	自 2018 年 12 月 18 日至 2038 年 12 月 17 日	无
33	金达威药业,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从微生物发酵液中分离提取辅酶 Q10 的方法	第 4806770 号	ZL201811450932.0	2021 年 11 月 23 日	自 2018 年 11 月 30 日至 2038 年 11 月 29 日	无
34	金达威维生素,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催化反应精馏合成丁酮醇的方法和装置	第 4724323 号	ZL201811444560.0	2021 年 10 月 8 日	自 2018 年 11 月 29 日至 2038 年 11 月 28 日	无
35	金达威维生素,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维生素 A 醋酸酯的合成方法	第 4279436 号	ZL201811440614.6	2021 年 3 月 2 日	自 2018 年 11 月 29 日至 2038 年 11 月 28 日	无
36	金达威维生素,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维生素 A 微胶囊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第 5008621 号	ZL201811365129.7	2022 年 3 月 18 日	自 2018 年 11 月 16 日至 2038 年 11 月 15 日	无
37	发行人, 金达威维生素	发明专利	β -胡萝卜素的合成方法	第 3983942 号	ZL201810818995.0	2020 年 9 月 11 日	自 2018 年 7 月 24 日至 2038 年 7 月 23 日	无
38	金达威维生素,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维生素 A 中间体十四碳醛的合成装置和方法	第 5006838 号	ZL201810730955.0	2022 年 3 月 18 日	自 2018 年 7 月 5 日至 2038 年 7 月 4 日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证书编号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期限	他项权力
39	金达威生物科技,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密封检测装置	第 7941028 号	ZL201820062822.6	2018 年 10 月 12 日	自 2018 年 1 月 15 日至 2028 年 1 月 14 日	无
40	金达威生物科技,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气压检测仪	第 4880962 号	ZL201830016944.7	2018 年 10 月 26 日	自 2018 年 1 月 15 日至 2028 年 1 月 14 日	无
41	金达威维生素, 发行人	发明专利	斥水型双包被微胶囊及其制备方法	第 3705355 号	ZL201711498953.5	2020 年 2 月 28 日	自 2017 年 12 月 30 日至 2037 年 12 月 29 日	无
42	金达威维生素,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维生素 A 一锅法合成 β -胡萝卜素的方法	第 3700975 号	ZL201711480971.0	2020 年 2 月 21 日	自 2017 年 12 月 29 日至 2037 年 12 月 28 日	无
43	金达威维生素,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滴加反应过程自动控制装置及方法	第 4032721 号	ZL201711480975.9	2020 年 10 月 16 日	自 2017 年 12 月 29 日至 2037 年 12 月 28 日	无
44	金达威生物科技,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酸稳定性乳剂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	第 4859565 号	ZL201711456378.2	2021 年 12 月 21 日	自 2017 年 12 月 27 日至 2037 年 12 月 26 日	无
45	金达威生物科技,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喷雾干燥塔的附聚造粒装置	第 7908741 号	ZL201721873607.6	2018 年 9 月 28 日	自 2017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7 年 12 月 26 日	无
46	金达威维生素, 发行人	发明专利	β -胡萝卜素氧化制备斑螫黄的方法	第 3825362 号	ZL201711415029.6	2020 年 6 月 5 日	自 2017 年 12 月 23 日至 2037 年 12 月 22 日	无
47	金达威药业,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从核黄素发酵液中提取核黄素的方法	第 4197170 号	ZL201711284317.2	2021 年 1 月 8 日	自 2017 年 12 月 7 日至 2037 年 12 月 6 日	无
48	金达威维生素,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 β -胡萝卜素的合成方法	第 3539722 号	ZL201710847599.6	2019 年 9 月 24 日	自 2017 年 9 月 19 日至 2037 年 9 月 18 日	无
49	发行人	外观设计	包装袋 (舞昆美白丸)	第 4358985 号	ZL201730284820.2	2017 年 11 月 7 日	自 2017 年 7 月 3 日至 2027 年 7 月 2 日	无
50	金达威药业,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利用微生物发酵生产 ARA 的方法	第 4316814 号	ZL201710097797.5	2021 年 3 月 23 日	自 2017 年 2 月 23 日至 2037 年 2 月 22 日	无
51	金达威维生素,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维生素 A 中间体双格氏缩合物的连续水解中和的方法及装置	第 2832698 号	ZL201611262269.2	2018 年 3 月 2 日	自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36 年 12 月 29 日	无
52	金达威药业,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利用微生物发酵生产 DHA 的方法	第 3918545 号	ZL201611270522.9	2020 年 8 月 4 日	自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36 年 12 月 29 日	无
53	金达威药业,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纯化 DHA 毛油的方法	第 5221095 号	ZL201910229997.0	2022 年 6 月 10 日	自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36 年 12 月 29 日	无
54	金达威药业,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提取 DHA 毛油的方法	第 5469996 号	ZL201910229987.7	2022 年 9 月 23 日	自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36 年 12 月 29 日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证书编号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期限	他项权力
55	金达威生物科技, 发行人	发明专利	水溶性纳米缓释功能性辅酶 Q10 微胶囊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	第 3703596 号	ZL201611242893.6	2020 年 2 月 21 日	自 2016 年 12 月 29 日至 2036 年 12 月 28 日	无
56	金达威生物科技, 发行人	发明专利	无糖 β-胡萝卜素微胶囊及其制备方法	第 3959043 号	ZL201611243162.3	2020 年 8 月 28 日	自 2016 年 12 月 29 日至 2036 年 12 月 28 日	无
57	金达威生物科技,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含辅酶 Q10 的自微乳型营养组合物、制备方法及应用	第 3494734 号	ZL201611245883.8	2019 年 8 月 16 日	自 2016 年 12 月 29 日至 2036 年 12 月 28 日	无
58	金达威维生素,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微胶囊流化交联方法	第 3490758 号	ZL201611246539.0	2019 年 8 月 13 日	自 2016 年 12 月 29 日至 2036 年 12 月 28 日	无
59	金达威维生素,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连续盐析干燥装置及其使用方法	第 3110671 号	ZL201611144477.2	2018 年 10 月 16 日	自 2016 年 12 月 13 日至 2036 年 12 月 12 日	无
60	金达威维生素, 发行人	发明专利	酶催化制备维生素 A 棕榈酸酯的方法	第 3560347 号	ZL201611053267.2	2019 年 10 月 18 日	自 2016 年 11 月 25 日至 2036 年 11 月 24 日	无
61	金达威生物科技,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标贴 (益心)	第 4175319 号	ZL201630503760.4	2017 年 6 月 9 日	自 2016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3 日	无
62	金达威生物科技,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标贴 (新金乐心)	第 4174556 号	ZL201630503762.3	2017 年 6 月 9 日	自 2016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3 日	无
63	金达威生物科技,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标贴 (金乐心)	第 4046301 号	ZL201630503763.8	2017 年 2 月 15 日	自 2016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3 日	无
64	金达威生物科技,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标贴 (益颜)	第 4113758 号	ZL201630504056.0	2017 年 4 月 12 日	自 2016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3 日	无
65	金达威生物科技, 发行人	外观设计	包装盒 (金乐心)	第 4046112 号	ZL201630504060.7	2017 年 2 月 15 日	自 2016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3 日	无
66	金达威生物科技, 发行人	外观设计	包装盒 (新金乐心)	第 4047692 号	ZL201630504057.5	2017 年 2 月 15 日	自 2016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3 日	无
67	金达威维生素,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维生素 A 棕榈酸酯的合成方法	第 3405411 号	ZL201511027562.6	2019 年 6 月 7 日	自 2016 年 3 月 17 日至 2036 年 3 月 16 日	无
68	金达威维生素,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维生素 A 中间体未转位六碳醇的合成方法	第 3191295 号	ZL201511027552.2	2018 年 12 月 21 日	自 2015 年 12 月 31 日至 2035 年 12 月 30 日	无
69	金达威维生素,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维生素 D3 中间体 7-酮胆固醇乙酸酯的合成方法	第 2686753 号	ZL201511027473.1	2017 年 11 月 7 日	自 2015 年 12 月 31 日至 2035 年 12 月 30 日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证书编号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期限	他项权力
70	金达威药业,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利用三孢布拉霉菌制备β-胡萝卜素的发酵方法	第 3426252 号	ZL201511028714.4	2019年6月21日	自 2015 年 12 月 31 日至 2035 年 12 月 30 日	无
71	金达威生物科技,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植物性软胶囊胶皮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	第 2983218 号	ZL201511027792.2	2018年6月29日	自 2015 年 12 月 31 日至 2035 年 12 月 30 日	无
72	金达威药业,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从南极假丝酵母发酵上清液中固定脂肪酶 B 的方法	第 2982340 号	ZL201511028770.8	2018年6月29日	自 2015 年 12 月 31 日至 2035 年 12 月 30 日	无
73	金达威生物科技,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生物酶催化制备磷脂型 DHA 的方法	第 3533829 号	ZL201511017385.3	2019年9月20日	自 2015 年 12 月 30 日至 2035 年 12 月 29 日	无
74	金达威维生素,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高稳定性高单位维生素 A 油剂及其制备方法	第 3313852 号	ZL201510811807.8	2019年3月29日	自 2015 年 11 月 20 日至 2035 年 11 月 19 日	无
75	金达威生物科技,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自乳化辅酶 Q10 油剂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第 3140324 号	ZL201510794514.3	2018年11月9日	自 2015 年 11 月 18 日至 2035 年 11 月 17 日	无
76	金达威生物科技, 发行人	发明专利	预防和/或治疗心脑血管疾病的组合物	第 2907870 号	ZL201510522969.X	2018年5月1日	自 2015 年 8 月 25 日至 2035 年 8 月 24 日	无
77	金达威药业,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发酵菌体中辅酶 Q10 的提取方法	第 2301436 号	ZL201410857023.4	2016年11月30日	自 2014 年 12 月 30 日至 2034 年 12 月 29 日	无
78	金达威药业,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辅酶 Q10 发酵工艺及控制策略	第 3659478 号	ZL201410857044.6	2020年1月10日	自 2014 年 12 月 30 日至 2034 年 12 月 29 日	无
79	金达威生物科技, 发行人, 金达威药业	发明专利	含辅酶 Q10 的营养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	第 2080890 号	ZL201410629877.7	2016年5月25日	自 2014 年 11 月 10 日至 2034 年 11 月 9 日	无
80	金达威药业,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双鞭甲藻发酵生产 DHA 的方法	第 2553681 号	ZL201410189142.7	2017年7月14日	自 2014 年 4 月 29 日至 2034 年 4 月 28 日	无
81	发行人, 金达威药业	发明专利	还原型辅酶 Q10 的制备方法	第 2183604 号	ZL201310626195.6	2016年8月17日	自 2013 年 11 月 29 日至 2033 年 11 月 28 日	无
82	金达威维生素, 金达威生物科技, 发行人	发明专利	斥水型维生素微胶囊的制备方法	第 1773605 号	ZL201310578561.5	2015年9月2日	自 2013 年 11 月 14 日至 2033 年 11 月 13 日	无
83	发行人, 金达威药业	发明专利	辅酶 Q10 高产菌株选育快速筛选的方法	第 1800365 号	ZL201310070781.7	2015年9月30日	自 2013 年 3 月 6 日至 2033 年 3 月 5 日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证书编号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期限	他项权力
84	金达威生物技术, 发行人, 金达威药业	发明专利	微生物饲料添加剂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	第 1534698 号	ZL201210592467.0	2014 年 12 月 10 日	自 2012 年 12 月 31 日至 2032 年 12 月 30 日	无
85	发行人, 金达威药业	发明专利	一种固料培养裂殖壶菌液体发酵生产 DHA 的方法	第 1459228 号	ZL201210593090.0	2014 年 8 月 13 日	自 2012 年 12 月 31 日至 2032 年 12 月 30 日	无
86	金达威生物技术, 发行人, 金达威药业	发明专利	液体发酵生产冬虫夏草菌粉的方法	第 1446241 号	ZL201210593118.0	2014 年 7 月 23 日	自 2012 年 12 月 31 日至 2032 年 12 月 30 日	无
87	金达威药业, 发行人	发明专利	利用固料培养基培养高山被孢霉制备花生四烯酸的方法	第 1455879 号	ZL201210385420.7	2014 年 8 月 6 日	自 2012 年 9 月 26 日至 2032 年 9 月 25 日	无
88	金达威药业,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富含 DHA 微藻粉及其制备方法	第 1675812 号	ZL201210385417.5	2015 年 5 月 27 日	自 2012 年 9 月 26 日至 2032 年 9 月 25 日	无
89	金达威药业,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辅酶 Q10 提取液的皂化方法	第 1560967 号	ZL201110462813.9	2015 年 1 月 7 日	自 2011 年 12 月 31 日至 2031 年 12 月 30 日	无
90	金达威生物科技,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功能型油脂微胶囊及其制备方法	第 1306978 号	ZL201110458486.X	2013 年 11 月 20 日	自 2011 年 12 月 31 日至 2031 年 12 月 30 日	无
91	金达威生物科技,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自微乳液及其制备方法	第 1307027 号	ZL201110437889.6	2013 年 11 月 20 日	自 2011 年 12 月 23 日至 2031 年 12 月 22 日	无
92	发行人, 金达威药业	发明专利	一种花生四烯酸的微生物发酵方法	第 1225644 号	ZL201110389167.8	2013 年 6 月 26 日	自 2011 年 11 月 30 日至 2031 年 11 月 29 日	无
93	金达威维生素, 发行人	发明专利	维生素 A 棕榈酸酯的合成方法	第 1217872 号	ZL201110343281.7	2013 年 6 月 19 日	自 2011 年 11 月 3 日至 2031 年 11 月 2 日	无
94	发行人, 金达威药业	发明专利	一种辅酶 Q10 生产的固料母种发酵培养的方法	第 1070714 号	ZL201110050366.6	2012 年 10 月 31 日	自 2011 年 3 月 2 日至 2031 年 3 月 1 日	无
95	金达威维生素,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维生素 A 中间体六碳醇的提纯方法及装置	第 1119611 号	ZL201010603003.6	2013 年 1 月 9 日	自 2010 年 12 月 23 日至 2030 年 12 月 22 日	无
96	金达威维生素,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虾青素中间体的保护方法	第 1306904 号	ZL201010603250.6	2013 年 11 月 20 日	自 2010 年 12 月 23 日至 2030 年 12 月 22 日	无
97	金达威药业,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辅酶 Q10 层析硅胶的在线再生方法	第 1039903 号	ZL201010531644.5	2012 年 9 月 5 日	自 2010 年 10 月 28 日至 2030 年 10 月 27 日	无
98	金达威药业,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从双鞭甲藻发酵液中提取 DHA 不饱和脂肪酸的方法	第 949637 号	ZL200910159368.1	2012 年 5 月 23 日	自 2009 年 7 月 8 日至 2029 年 7 月 7 日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证书编号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期限	他项权力
99	华东理工大学,金达威药业	发明专利	一种等离子体作用结合氧限制生产辅酶 Q10 的方法	第 5401839 号	ZL202010206530.7	2022 年 8 月 23 日	自 2020 年 3 月 23 日至 2040 年 3 月 22 日	无
100	诚信药业	实用新型	一种化工管道安全防护套	第 16262304 号	ZL202122907118.0	2022 年 4 月 12 日	自 2021 年 11 月 24 日至 2031 年 11 月 23 日	无
101	诚信药业	实用新型	一种基于化工安全的静电消除装置	第 16245345 号	ZL202122907902.1	2022 年 4 月 12 日	自 2021 年 11 月 24 日至 2031 年 11 月 23 日	无
102	诚信药业	发明专利	一种苯磺顺阿曲库铵的纯化方法	第 5523851 号	ZL202110275564.6	2022 年 10 月 21 日	自 2021 年 3 月 15 日至 2041 年 3 月 14 日	无
103	诚信药业	发明专利	一种苯磺顺阿曲库铵杂质 H 的分离制备方法及其应用	第 5691490 号	ZL202110152161.2	2023 年 1 月 10 日	自 2021 年 2 月 3 日至 2041 年 2 月 2 日	无
104	诚信药业	发明专利	一种苯磺顺阿曲库铵的制备方法及其应用	第 5471300 号	ZL202110075494.X	2022 年 9 月 23 日	自 2021 年 1 月 20 日至 2041 年 1 月 19 日	无
105	金达威生物技术,诚信药业	发明专利	一种 2,5-二氢-2-氧代-1H-吡咯-1-乙酰胺的制备方法	第 5003695 号	ZL202110070675.3	2022 年 3 月 18 日	自 2021 年 1 月 19 日至 2041 年 1 月 18 日	无
106	诚信药业	发明专利	一种奥拉西坦杂质 B 的制备方法	第 4995052 号	ZL202110069143.8	2022 年 3 月 15 日	自 2021 年 1 月 19 日至 2041 年 1 月 18 日	无
107	诚信药业	发明专利	一种烟酰胺单核苷酸腺苷转移酶突变体及其应用	第 5724350 号	ZL202011534284.4	2023 年 2 月 3 日	自 2020 年 12 月 22 日至 2040 年 12 月 21 日	无
108	诚信药业	发明专利	一种吡嗪酮的合成方法	第 5606066 号	ZL201911418638.6	2022 年 11 月 25 日	自 2019 年 12 月 31 日至 2039 年 12 月 30 日	无
109	诚信药业	发明专利	一种透明质酸水解酶及其编码序列和利用其制备寡聚透明质酸盐的方法	第 5722907 号	ZL201911377014.4	2023 年 2 月 3 日	自 2019 年 12 月 27 日至 2039 年 12 月 26 日	无
110	诚信药业	发明专利	一种乙酰化透明质酸盐的制备方法	第 4838359 号	ZL201911345646.2	2021 年 12 月 7 日	自 2019 年 12 月 24 日至 2039 年 12 月 23 日	无
111	诚信药业	发明专利	一种生物酶清洁工艺系统	第 6058193 号	ZL201910737153.7	2023 年 6 月 16 日	自 2019 年 8 月 11 日至 2039 年 8 月 10 日	无
112	诚信药业	发明专利	一种纳米生物酶清洁工艺系统	第 5885921 号	ZL201910737157.5	2023 年 4 月 18 日	自 2019 年 8 月 11 日至 2039 年 8 月 10 日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证书编号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期限	他项权力
113	金达威生物技术, 诚信药业	发明专利	一种烟酰胺磷酸核糖转移酶突变体及其应用	第 5529882 号	ZL201910722608.8	2022 年 10 月 21 日	自 2019 年 8 月 6 日至 2039 年 8 月 5 日	无
114	诚信 药业	发明专利	新型蔗糖磷酸化酶突变体及其在合成甘油葡萄糖苷中的应用	第 5754858 号	ZL201910722610.5	2023 年 2 月 28 日	自 2019 年 8 月 6 日至 2039 年 8 月 5 日	无
115	诚信药业	发明专利	一种烟酰胺核糖激酶突变体及其应用	第 5446903 号	ZL201910723177.7	2022 年 9 月 13 日	自 2019 年 8 月 6 日至 2039 年 8 月 5 日	无
116	诚信药业	实用新型	一种连续酶催化合成丙谷二肽的工艺系统	第 7138052 号	ZL201721029036.8	2018 年 3 月 30 日	自 2017 年 8 月 17 日至 2027 年 8 月 16 日	无
117	诚信药业	实用新型	一种香气富集系统	第 7083243 号	ZL201721027385.6	2018 年 3 月 16 日	自 2017 年 8 月 17 日至 2027 年 8 月 16 日	无
118	诚信药业	实用新型	一种肌肽的连续酶催化装置	第 7168584 号	ZL201721029030.0	2018 年 4 月 6 日	自 2017 年 8 月 17 日至 2027 年 8 月 16 日	无
119	诚信药业	实用新型	一种改进型酶反应流量系统	第 6837271 号	ZL201720823786.6	2018 年 1 月 9 日	自 2017 年 7 月 10 日至 2027 年 7 月 9 日	无
120	诚信药业	实用新型	一种 4-氯乙酰乙酸乙酯的连续合成系统	第 6548904 号	ZL201720247744.2	2017 年 10 月 20 日	自 2017 年 3 月 15 日至 2027 年 3 月 14 日	无
121	诚信药业	实用新型	制备肌肽的工艺系统	第 6476039 号	ZL201720124700.0	2017 年 9 月 19 日	自 2017 年 2 月 12 日至 2027 年 2 月 11 日	无
122	诚信药业	实用新型	酶法制备熊果苷的工艺系统	第 6797964 号	ZL201720124699.1	2018 年 1 月 2 日	自 2017 年 2 月 12 日至 2027 年 2 月 11 日	无
123	诚信药业	实用新型	制备盐酸乙胺丁醇的工艺系统	第 6479007 号	ZL201720124698.7	2017 年 9 月 19 日	自 2017 年 2 月 12 日至 2027 年 2 月 11 日	无
124	诚信药业	实用新型	制备辛伐他汀的工艺系统	第 6186105 号	ZL201621238925.0	2017 年 5 月 31 日	自 2016 年 11 月 19 日至 2026 年 11 月 18 日	无
125	诚信药业	实用新型	电解法制备小分子抑制剂的工艺系统	第 5619727 号	ZL201620463801.6	2016 年 10 月 12 日	自 2016 年 5 月 21 日至 2026 年 5 月 20 日	无
126	诚信药业	实用新型	生产谷胱甘肽的工艺系统	第 5657440 号	ZL201620463799.2	2016 年 11 月 16 日	自 2016 年 5 月 21 日至 2026 年 5 月 20 日	无
127	诚信药业	实用新型	一种制备氨基酸衍生物的装置	第 5656017 号	ZL201620463803.5	2016 年 11 月 9 日	自 2016 年 5 月 21 日至 2026 年 5 月 20 日	无
128	诚信药业	实用新型	一种制备三肽化合物的装置	第 5618512 号	ZL201620463797.3	2016 年 10 月 12 日	自 2016 年 5 月 21 日至 2026 年 5 月 20 日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证书编号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期限	他项权力
129	诚信药业	实用新型	一种制备L-谷氨酰-L-半胱氨酰甘氨酸的工艺装置	第 5733613 号	ZL201620463798.8	2016年12月7日	自 2016年5月21日 至 2026年5月20日	无
130	诚信药业	实用新型	制备还原型谷胱甘肽的电解系统	第 5617867 号	ZL201620463796.9	2016年10月12日	自 2016年5月21日 至 2026年5月20日	无
131	诚信药业	实用新型	谷胱甘肽的工艺装置	第 5617060 号	ZL201620463800.1	2016年10月12日	自 2016年5月21日 至 2026年5月20日	无
132	诚信药业	实用新型	一种制备玻璃酸钠的工艺装置	第 5548401 号	ZL201620379042.5	2016年9月14日	自 2016年5月1日 至 2026年4月30日	无
133	诚信药业	实用新型	一种制备海藻糖的工艺系统	第 5549077 号	ZL201620379040.6	2016年9月14日	自 2016年5月1日 至 2026年4月30日	无
134	诚信药业	实用新型	一种制备透明质酸的工艺系统	第 5510157 号	ZL201620236544.2	2016年8月31日	自 2016年3月26日 至 2026年3月25日	无
135	诚信药业	实用新型	一种制备替比夫定的工艺装置	第 5424702 号	ZL201620236546.1	2016年8月10日	自 2016年3月26日 至 2026年3月25日	无
136	诚信药业	发明专利	一种制备β-甘油磷酸钠的方法	第 2783295 号	ZL201610167277.2	2018年1月16日	自 2016年3月23日 至 2036年3月22日	无
137	诚信药业	实用新型	一种制备左旋肉碱工艺系统	第 4622931 号	ZL201520274523.5	2015年9月16日	自 2015年7月15日 至 2025年7月14日	无
138	诚信药业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瑞舒伐他汀钙制备的工艺系统	第 4569401 号	ZL201520274642.0	2015年8月26日	自 2015年5月2日 至 2025年5月1日	无
139	诚信药业	实用新型	一种制备替比夫定的工艺系统	第 4571919 号	ZL201520274639.9	2015年8月26日	自 2015年5月2日 至 2025年5月1日	无
140	诚信药业	实用新型	一种制备谷胱甘肽的工艺系统	第 4570121 号	ZL201520274626.1	2015年8月26日	自 2015年5月2日 至 2025年5月1日	无
141	诚信药业	实用新型	一种制备4-羟基-2-氧代吡咯烷乙酰胺的工艺系统	第 4629388 号	ZL201520274623.8	2015年9月23日	自 2015年5月2日 至 2025年5月1日	无
142	诚信药业	实用新型	一种制备瑞舒伐他汀钙的工艺系统	第 4613134 号	ZL201520274637.X	2015年9月16日	自 2015年5月2日 至 2025年5月1日	无
143	诚信药业	实用新型	一种制备泮托拉唑钠倍半水合物的工艺系统	第 4623451 号	ZL201520274582.2	2015年9月16日	自 2015年5月1日 至 2025年4月30日	无
144	诚信药业	实用新型	一种制备吡嗪酮的工艺系统	第 4585592 号	ZL201520274547.0	2015年9月2日	自 2015年5月1日 至 2025年4月30日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证书编号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期限	他项权力
145	诚信药业	实用新型	一种制备他唑巴坦的工艺系统	第 4572404 号	ZL201520274565.9	2015 年 8 月 26 日	自 2015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	无
146	诚信药业	实用新型	一种酶反应自动装置系统	第 4479789 号	ZL201520173783.3	2015 年 7 月 29 日	自 2015 年 3 月 26 日至 2025 年 3 月 25 日	无
147	诚信药业	发明专利	一种酶催化合成丙谷二肽的制备方法及其工艺系统	第 2812016 号	ZL201510064439.5	2018 年 2 月 9 日	自 2015 年 2 月 6 日至 2035 年 2 月 5 日	无
148	诚信药业	发明专利	一种酶催化合成 L-抗坏血酸 2-葡糖苷的工艺方法和工艺系统	第 2208484 号	ZL201510063451.4	2016 年 8 月 24 日	自 2015 年 2 月 6 日至 2035 年 2 月 5 日	无
149	诚信药业	实用新型	一种酶催化合成丙谷二肽的工艺系统	第 4449289 号	ZL201520086313.3	2015 年 7 月 15 日	自 2015 年 2 月 6 日至 2025 年 2 月 5 日	无
150	诚信药业	发明专利	一种催化合成丙谷二肽的生物酶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第 2460409 号	ZL201410670694.X	2017 年 4 月 19 日	自 2014 年 11 月 20 日至 2034 年 11 月 19 日	无
151	诚信药业	发明专利	一种奥拉西坦的精制方法	第 1842569 号	ZL201410237622.6	2015 年 11 月 18 日	自 2014 年 5 月 31 日至 2034 年 5 月 30 日	无
152	诚信药业	发明专利	一种环糊精糖基转移酶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第 2079262 号	ZL201410236224.2	2016 年 5 月 18 日	自 2014 年 5 月 29 日至 2034 年 5 月 28 日	无
153	诚信药业	发明专利	一种制备羟基酯工艺改进系统	第 1804343 号	ZL201410170920.8	2015 年 9 月 30 日	自 2014 年 4 月 28 日至 2034 年 4 月 27 日	无
154	诚信药业	发明专利	一种制备维生素 C 葡萄糖苷的工艺系统及其工艺方法	第 1722114 号	ZL201410048560.4	2015 年 7 月 8 日	自 2014 年 2 月 11 日至 2034 年 2 月 10 日	无
155	诚信药业	发明专利	一种右旋雷贝拉唑钠单水合物晶型及其制备方法	第 1423545 号	ZL201210398888.X	2014 年 6 月 18 日	自 2012 年 10 月 18 日至 2032 年 10 月 17 日	无
156	南京桦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金达威生物技术	发明专利	一种吡咯烷酮中间体的合成方法	第 5200816 号	ZL202210168979.8	2022 年 6 月 3 日	自 2022 年 2 月 24 日至 2042 年 2 月 23 日	无
157	南京桦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金达威生物技术	发明专利	一种 6,6-二甲基-3-氮杂双环[3.1.0]己烷的合成方法	第 5125988 号	ZL202210097234.7	2022 年 5 月 3 日	自 2022 年 1 月 27 日至 2042 年 1 月 26 日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证书编号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期限	他项权力
158	南京桦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金达威生物技术, 诚信药业	发明专利	一种单胺氧化酶突变体及其应用	第 6104550 号	ZL202210101602.0	2023 年 6 月 30 日	自 2022 年 1 月 27 日至 2042 年 1 月 26 日	无
159	南京桦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金达威生物技术	发明专利	一种 6,6-二甲基-3-氮杂双环[3.1.0]己烷的合成方法及其应用	第 5137252 号	ZL202210053918.7	2022 年 5 月 6 日	自 2022 年 1 月 18 日至 2042 年 1 月 17 日	无
160	南京桦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金达威生物技术	发明专利	一种丙型肝炎及新冠药物中间体及其盐的制备方法	第 5043156 号	ZL202210054245.7	2022 年 4 月 1 日	自 2022 年 1 月 18 日至 2042 年 1 月 17 日	无
161	金达威药业, 发行人, 金达威生物技术	发明专利	一种甘油酸的生产控制方法	第 6155269 号	ZL202111597381.2	2023 年 7 月 18 日	自 2021 年 12 月 24 日至 2041 年 12 月 23 日	无
162	发行人, 金达威维生素	发明专利	一种 6-羟基-8-氯辛酸乙酯、6,8-二氯辛酸乙酯及硫辛酸的方法	第 6257527 号	ZL202111486102.5	2023 年 8 月 22 日	自 2021 年 12 月 7 日至 2041 年 12 月 6 日	无
163	发行人, 金达威药业	发明专利	一种从微生物发酵液中提取维生素 K2 的设备和方法	第 6141412 号	ZL202011275864.6	2023 年 7 月 14 日	自 2020 年 11 月 16 日至 2040 年 11 月 15 日	无
164	发行人, 金达威药业	发明专利	一种花生四烯酸的生产方法	第 6314145 号	ZL202080002953.5	2023 年 9 月 12 日	自 2020 年 11 月 20 日至 2040 年 11 月 19 日	无
165	发行人, 金达威药业	发明专利	一种氨基葡萄糖的生产方法	第 6367845 号	ZL202011495086.1	2023 年 9 月 29 日	自 2020 年 12 月 17 日至 2040 年 12 月 16 日	无
166	发行人, 金达威药业	发明专利	用于生产辅酶 Q10 的系统和方法	第 6191353 号	ZL201880044661.0	2023 年 8 月 1 日	自 2018 年 8 月 6 日至 2038 年 8 月 5 日	无
167	诚信药业	发明专利	一种生物酶控制工艺系统	第 6280797 号	ZL201910737148.6	2023 年 8 月 29 日	自 2019 年 8 月 11 日至 2039 年 8 月 10 日	无
168	金达威生物技术, 金达威药业, 南京桦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发明专利	一种生物酶催化制备 L-叔亮氨酸的方法及其应用	第 6146353 号	ZL202210431124.X	2023 年 7 月 18 日	自 2022 年 4 月 22 日至 2042 年 4 月 21 日	无
169	发行人, 金达威药业, 金达威生物技术	发明专利	抗衰老药物组合及其用途	第 6394706 号	ZL202111003974.1	2023 年 10 月 13 日	自 2021 年 8 月 30 日至 2041 年 8 月 29 日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证书编号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期限	他项权力
170	诚信药业	发明专利	一种丙谷二肽生产中的脱盐工艺	第 6475024 号	ZL201911383093.X	2023 年 11 月 10 日	自 2019 年 12 月 27 日至 2039 年 12 月 26 日	无
171	金达威生物技术, 南京桦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金达威药业	发明专利	一种稠合二环脯氨酸甲酯盐酸盐的制备方法	第 6547021 号	ZL202210523681.4	2023 年 12 月 8 日	自 2022 年 5 月 13 日至 2042 年 5 月 12 日	无
172	诚信药业	发明专利	一种丙谷二肽生产中的前脱盐工艺	第 6776099 号	ZL201911380497.3	2024 年 3 月 12 日	自 2019 年 12 月 27 日至 2039 年 12 月 26 日	无
173	诚信药业	发明专利	一种发酵生产透明质酸的方法及其应用	第 6834271 号	ZL201911379590.2	2024 年 3 月 26 日	自 2019 年 12 月 27 日至 2039 年 12 月 26 日	无
174	诚信药业	发明专利	一种烟酰胺腺嘌呤二核苷酸的制备方法	第 6884206 号	ZL202011613569.7	2024 年 4 月 9 日	自 2020 年 12 月 30 日至 2040 年 12 月 29 日	无
175	金达威药业, 发行人, 金达威生物技术	发明专利	一种以改性硅藻土为载体的固定化全细胞催化制备 β-烟酰胺单核苷酸的方法	第 6877333 号	ZL202111675375.4	2024 年 4 月 9 日	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至 2041 年 12 月 30 日	无
176	诚信药业,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生物酶催化合成 L-肌肽的方法	第 6920785 号	ZL202211294445.6	2024 年 4 月 19 日	自 2022 年 10 月 21 日至 2042 年 10 月 20 日	无
177	天津大学, 诚信药业	发明专利	一种提高 β-烟酰胺单核苷酸结晶粉末松堆密度的方法	第 6931598 号	ZL202110626728.5	2024 年 4 月 23 日	自 2021 年 6 月 4 日至 2041 年 6 月 3 日	无
178	金达威维生素,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未转位六碳醇转位的方法	第 6967305 号	ZL202111289456.0	2024 年 5 月 3 日	自 2021 年 11 月 2 日至 2041 年 11 月 1 日	无
179	金达威药业, 金达威生物技术, 发行人	发明专利	采用微生物发酵生产 D-泛酸的方法	第 6962785 号	ZL202311630103.1	2024 年 5 月 3 日	自 2023 年 12 月 1 日至 2043 年 11 月 30 日	无
180	金达威药业,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采用微生物发酵法制备维生素 K2 的方法	第 6985178 号	ZL202010562405.X	2024 年 5 月 10 日	自 2020 年 6 月 18 日至 2040 年 6 月 17 日	无
181	金达威药业, 发行人, 金达威生物技术	发明专利	一种透明质酸的生产方法	第 7003682 号	ZL202111609573.0	2024 年 5 月 14 日	自 2021 年 12 月 24 日至 2041 年 12 月 23 日	无
182	金达威生物科技,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辅酶 Q10-硫辛酸型磷脂纳米复合胶束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第 6999650 号	ZL202211082574.9	2024 年 5 月 14 日	自 2022 年 9 月 6 日至 2042 年 9 月 5 日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证书编号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期限	他项权力
183	金达威维生素，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维生素 A 中间体十 四醛的制备方法	第 7076735 号	ZL202111613930.0	2024 年 6 月 7 日	自 2021 年 12 月 27 日 至 2041 年 12 月 26 日	无

2、境外专利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注册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有效期限	他项权力
1	发行人，金达 威药业	发明专利	Fermentation Method for Producing Coenzyme Q10（一种 生产辅酶 Q10 的发酵方法）	美国	US9689008B2	2017 年 6 月 27 日	20 年	无
2	发行人	发明专利	Method for Producing Coenzyme Q10 by Fermentation Using Stock Culture from Solid Phase Fermentation（一种 辅酶 Q10 生产的固料母种发酵培养的方法）	美国	US8765421B2	2014 年 7 月 1 日	20 年	无
3	发行人，金达 威药业	发明专利	Method for Producing DHA Through Solid Culture and Liquid Fermentation of Schizochytrium（一种固料培养裂 殖壶菌液体发酵生产 DHA 的方法）	美国	US10006067B2	2018 年 6 月 26 日	20 年	无
4	发行人，金达 威生物科技	发明专利	Composition for Preventing and/or Treating Cardiovascular and Cerebrovascular Diseases（预防和/或治疗心脑血管疾 病的组合物）	美国	US10857108B2	2020 年 12 月 8 日	20 年	无
5	发行人，金达 威药业	发明专利	Methods for A Controlled Coenzyme Q10 Fermentation Production Process（一种辅酶 Q10 发酵生产控制方法）	美国	US11584942B2	2023 年 2 月 21 日	20 年	无
6	发行人，金达 威药业	发明专利	Systems and methods for producing coenzyme Q10（用于生 产辅酶 Q10 的系统和方法）	美国	US011773043B2	2023 年 10 月 3 日	20 年	无

附录三 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作品著作权

序号	作品著作权	注册号	发表日期	注册日期	著作权人
1	Helix, Doctor's Best (<u>underlined</u>), Science-Based Nutrition (Label Artwork)	VA0002272070	2011年12月31日	2021年09月15日	DRB